

# 立法院公報

The Legislative Yuan Gazette

第 110 卷第 116 期



4967 $\frac{1}{2}$

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24 日(星期五)出版

# 目次

## 委員會紀錄

	頁次
110年11月18日(星期四)	
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第21次會議 一、邀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署長就「參與聯合國氣候變遷大會(COP26)成果以及提升我國氣候績效政策方向」進行專題報告，並備質詢；二、審查中華民國111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關於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主管預算(公務預算及基金)案.....	( 1 ~ 76 )
經濟委員會第14次會議	
110年11月17日(星期三)	
審查111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部分關於經濟部主管：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110年11月17日、110年11月18日為一次會).....	( 77 ~ 150 )
110年11月18日(星期四)	
繼續審查111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關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部分(110年11月17日、110年11月18日為一次會).....	( 151 ~ 350 )
(續接下冊)	
附：本期委員發言紀錄索引[.....	( 351 ~ 353 )

## 委員會紀錄

### 立法院第 10 屆第 4 會期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第 21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8 日（星期四）9 時 2 分至 12 時 57 分

地 點 本院群賢樓 801 會議室

主 席 蔣委員萬安

主席（張委員育美代）：出席委員已足法定人數，現在開會。

進行報告事項。

### 報 告 事 項

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

### 立法院第 10 屆第 4 會期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第 20 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 間：110 年 11 月 17 日（星期三）10 時 50 分至 15 時 37 分

地 點：群賢樓 801 會議室

出席委員：賴惠員 吳玉琴 廖國棟 Sufin · Siluko 蘇巧慧 邱泰源 徐志榮 張育美

賴香伶 陳玉珍 莊競程 黃秀芳 蔣萬安 陳 瑩 楊 曜

（委員出席 14 人）

列席委員：鍾佳濱 陳椒華 林奕華 楊瓊瓔 蔡壁如 邱臣遠 邱顯智 謝衣鳳

廖婉汝 呂玉玲 高虹安 葉毓蘭 李德維 張其祿 高嘉瑜 何欣純

王婉諭 李貴敏 賴士葆 林德福 劉建國

（委員列席 21 人）

請假委員：洪申翰（赴英國參加「2021 年聯合國氣候變化大會」返國，進行集中檢疫與加強自主健康管理）

列席官員：衛生福利部 部 長 陳時中

保護服務司 司 長 張秀鴛

心理及口腔健康司 專 門 委 員 鄭淑心

食品藥物管理署 署 長 吳秀梅

疾病管制署 署 長 周志浩

社會及家庭署	組 長	林資芮
國家衛生研究院	院 長	梁賡義
法務部	政 務 次 長	蔡碧仲
檢察司	司 長	林錦村
	主任檢察官	朱華君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副主任委員	翁柏宗
電臺與內容事務處	處 長	黃文哲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副 署 長	戴淑芬
外交部研究設計會	主 任	谷瑞生
	專 門 委 員	翁 傑
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司	副 司 長	陳淑容
亞西及非洲司	科 長	張峻偉
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	副 局 長	莊定凱
警政署防治組	副 組 長	黃柏桑
iWIN 網路內容防護機構	執 行 秘 書	劉昱均

主 席：蔣召集委員萬安

主任秘書：張禮棟

專門委員：郭明政

紀 錄：簡任秘書 黃淑敏 簡任編審 張美慧 科 長 葉淑婷

專 員 賴映潔

## 報 告 事 項

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決定：確定。

- 一、邀請衛生福利部部長、法務部次長、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副主任委員、iWIN 網路內容防護機構、教育部及內政部警政署就「如何遏制數位、網路技術增加兒少性剝削案件數量及風險」進行專題報告，並備質詢。
- 二、邀請衛生福利部部長、外交部就「疫情指揮中心宣布國人接種 COVID-19（新冠肺炎）高端疫苗，可依擬入境國的查驗需求，加打 2 劑國際認證疫苗之健康風險評估過程及高端疫苗國際認證進度、接種後可入境或入境免隔離國家洽談進度」進行專題報告，並備質詢。

(本次會議專題報告採綜合詢答，經衛生福利部部長陳時中、法務部政務次長蔡碧仲、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副主任委員翁柏宗、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副局長莊定凱及外交部研究設計會主任谷瑞生報告後，委員賴惠員、莊競程、廖國棟 Sufin·Siluko、蘇巧慧、邱泰源、徐志榮、張育美、賴香伶、陳玉珍、吳玉琴、黃秀芳、蔣萬安、陳瑩、楊曜、鍾佳濱、高虹安、陳椒華、蔡壁如、邱臣遠、葉毓蘭及王婉諭等 21 人提出質詢，均經衛生福利部部長陳時中、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副署長戴淑芬、iWIN 網路內容防護機構執行秘書劉昱均、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副主任委員翁柏宗、法務部政務次長蔡碧仲、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副局長莊定凱及外交部研究設計會專門委員翁傑暨各相關主管等即席答復。委員林德福及劉建國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

決定：

- 一、報告及詢答完畢。
- 二、委員質詢未及答復或請補充資料者，請相關機關於 2 週內答復，委員另要求期限者，從其所定。

散會

主席：請問委員會，上次會議議事錄有無錯誤或遺漏之處？（無）無錯誤或遺漏，上次會議議事錄確定。

繼續進行今日議程。

邀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署長就「參與聯合國氣候變遷大會（COP26）成果以及提升我國氣候績效政策方向」進行專題報告，並備質詢。

## 討 論 事 項

審查中華民國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關於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主管預算（公務預算及基金）案。

主席：以上議程採綜合詢答。

在署長報告前先作以下宣告：針對 111 年度環保署主管公務及基金預算案，委員之提案請於 12 月 10 日（星期五）下午 5 時前以書面送交本委員會辦公室。

現在請環保署張署長報告。

張署長子敬：主席、各位委員女士先生，大家早安。環保署在此謹就今天的審議事項和報告事項做一個很簡要的報告。首先針對 111 年度施政計畫及收支預算案做如下簡報：

## 111年度施政計畫重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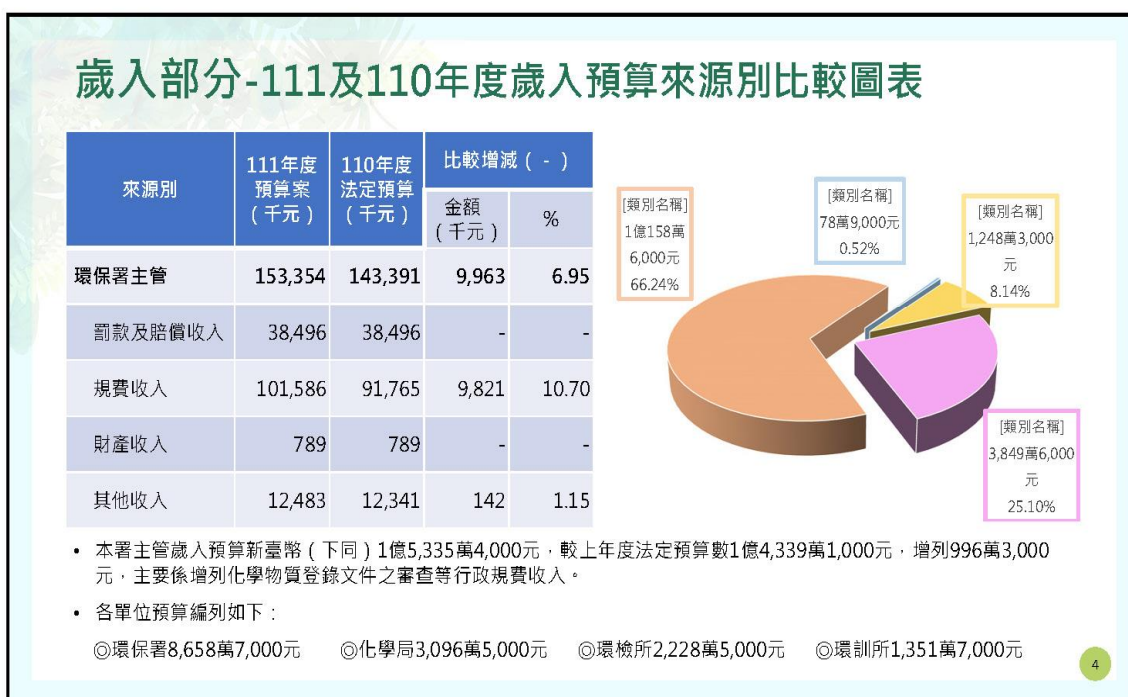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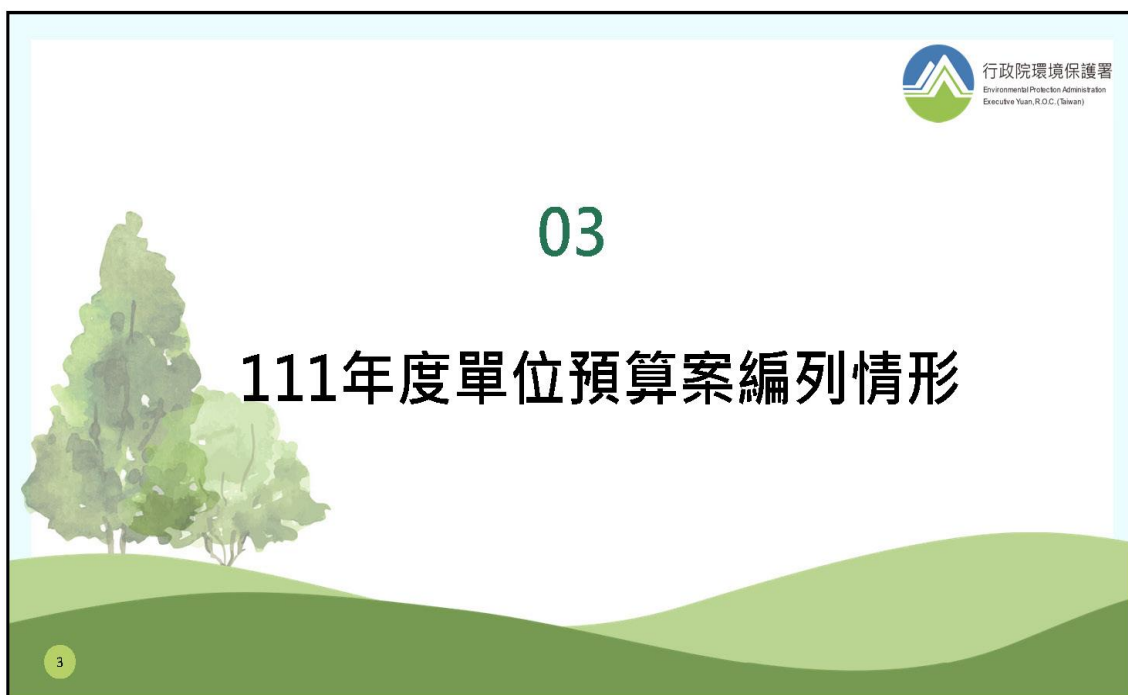
1. 建立循環型的生產與生活方式，推動廢棄物資源化
2. 推動河川水質改善，結合循環經濟模式加強源頭污染減量，加速土壤與地下水污染整治
3. 落實空氣污染防制，改善空氣品質
4. 精進環評制度，提升審查效率，強化環評監督
5. 打擊環保犯罪，加強環境污染稽查督察，提升環保專業知能，推動環境教育與國際合作
6. 落實溫室氣體減量及環境清潔管理
7. 善用科學技術，加強污染或高風險污染源的監測、落實資訊公開
8. 有效管理化學物質，建構健康永續環境

1

## 111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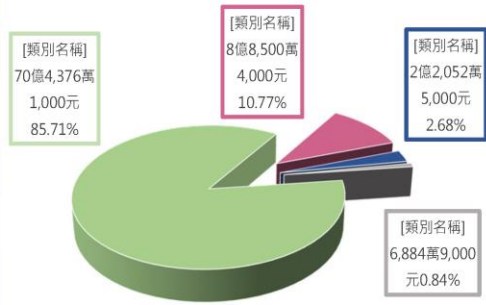
施政目標	111年度預算案 (單位：千元)					
	合計	百分比	公務預算	百分比	基金預算	百分比
環保署主管	20,859,205	100.00%	8,218,139	100.00%	12,641,066	100.00%
1.建立循環型的生產與生活方式	4,507,405	21.61%	2,072,845	25.22%	2,434,560	19.26%
2.推動河川水質改善	1,962,923	9.41%	734,076	8.93%	1,228,847	9.72%
3.落實空氣污染防制，改善空氣品質	9,971,419	47.80%	2,565,773	31.22%	7,405,646	58.59%
4.精進環評制度，提升審查效率	37,148	0.18%	37,148	0.45%	-	0.00%
5.打擊環保犯罪，加強環境污染稽查督察	852,845	4.09%	112,084	1.36%	740,761	5.86%
6.落實溫室氣體減量及環境清潔管理	893,608	4.28%	593,979	7.23%	299,629	2.37%
7.善用科學技術，加強污染監測	198,438	0.95%	110,976	1.35%	87,462	0.69%
8.有效管理化學物質，建構健康永續環境	862,733	4.14%	736,290	8.97%	126,443	1.00%
9.辦理環保業務人員維持及業務費用等	1,572,686	7.54%	1,254,968	15.27%	317,718	2.51%

2



### 歲出部分-111及110年度歲出預算機關別比較圖表

機關別	111年度 預算案 (千元)	110年度 法定預算 (千元)	比較增減(-)	
			金額 (千元)	%
環保署主管	8,218,139	5,664,348	2,553,791	56.93
環保署	7,043,761	4,486,071	2,557,690	57.02
化學局	885,004	905,607	-20,603	-0.46
環檢所	220,525	206,589	13,936	0.31
環訓所	68,849	66,081	2,768	0.06



• 本署主管歲出預算82億1,813萬9,000元。較上年度法定預算數56億6,434萬8,000元，增列25億5,379萬1,000元，主要係新增撥補空氣污染防制基金辦理淘汰老舊機車及大型柴油車補助計畫經費25億3,500萬元。

### 建立循環型的生產與生活方式，推動廢棄物資源化 編列經費20億7,284萬5,000元，占25.22%

環保設施效能



**19.33億元**

多元垃圾處理計畫  
一般廢減量及資源循環

恢復原設計滿載能力  
提高設備操作穩定度

產業資源循環



**1.29億元**

強化事業廢棄物再利用管理  
一次用產品源頭減量

檢討法令制度  
落實資源循環理念

全民綠生活



**0.11億元**




推動全民綠生活  
環保標章及碳足跡標籤

全民響應綠生活  
提升綠色採購成果

## 推動河川水質改善，結合循環經濟模式加強源頭污染減量，加速土壤與地下水污染整治

### 編列經費7億3,407萬6,000元，占8.93%

- 設置污染削減設施，推動污染物削減措施與評估
- 推動畜牧糞尿資源化利用；示範補助畜牧糞尿收集處理回收氮氣，加強查處畜牧廢水違規排放
- 掌握全國河川、水庫、地下水水質，建立長期水質變化資料，據以研擬整治策略
- 強化事業廢水管制，推動加嚴放流水標準
- 加強督導飲用水重點稽查管制，確保飲用水品質及安全



沼液槽車澆灌實景

加速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復育，積極推動受污染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及保護，掌握底泥品質，促進土地資源永續利用

7

## 落實空氣污染防制，改善空氣品質

### 編列經費25億6,577萬3,000元，占31.22%

#### 補助汰舊換新 顧空氣 也顧生計！

大型柴油車排放污染改善精進方案



#### 低污染車輛補助

節能·減碳·從行動開始



#### 撥補空氣污染防制基金辦理淘汰老舊機車及大型柴油車補助計畫，持續降低移動污染源排放

#### 噪音管制運用



固定式 移動式



人與動物噪音 社區及住宅噪音 場所及設施噪音



低頻噪音減音改善 噪音防制措施 聲建噪音技術指引 餐飲業噪音防制指引

8

### 精進環評制度，提升審查效率，強化環評監督

編列經費3,714萬8,000元，占0.45 %

- 1 精進環評制度**
  - 健全環境影響評估機制及配套措施使發揮篩選開發行為功能
  - 加強開發單位義務及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權責
- 2 提升審查效率**
  - 提升個案環境影響評估審查效率，初審會議不超過3次原則
  - 目標「6個月~1年完成審查」
  - 受理審查後1年內完成環評書件審查比率約90%
- 3 強化環評監督**
  - 透過部會合作、科技工具執法及專家學者協助，強化環評監督作業
  - 落實環評監督委員會運作，公開審查資訊，落實公眾參與程序

9

### 打擊環保犯罪，加強環境污染稽查督察

### 提升環保專業知能，推動環境教育與國際合作

編列經費1億1,208萬4,000元，占1.36 %

- 01 精進環境執法-檢警環結盟**  
DATA
- 02 精進科技執法工具及技術—科技智慧化環境執法**  
DATA
- 03 培訓優質合格環保專責人力及知能**  
DATA
- 04 拓展國際環保合作**  
DATA

10

## 落實溫室氣體減量及環境清潔管理

### 編列經費5億9,397萬9,000元，占7.23 %

推動國家淨零排放路徑專案

**行政院**

諮詢委員 (中研院、工研院)

**跨部會協調小組**

環保署、經濟部、科技部、交通部、內政部、農委會

利害關係共識討論

願景組

科學基礎技術推估

模型組

去碳能源  
工作圈

產業及  
能源效率  
工作圈

綠運輸及  
運具電氣化  
工作圈

負碳技術  
工作圈

向海致敬-海岸清潔維護計畫(109-112)(109年5月7日核定)

淨海 → 知海 → 近海 → 進海

淨海

每寸土地都要乾淨

**海洋教育 自我管理**  
推廣海洋教育，認識海洋，愛護海洋，親近海洋

**資訊透明 擴大參與**  
建立海岸清潔通報平臺，鼓勵民間企業參與認證

**清理乾淨 友善海洋**  
每寸土地都有人管，權責分明，共同清理

**源頭減量 根本做起**  
漂流木預防、河川廢棄物攔除、濱海垃圾掩埋場監控、漁業廢棄物源頭減量

去化回收 循環利用  
加強回收去化管運

結合地方政府落實推動環境清潔改善及「向海致敬-海岸清潔維護計畫」

11

## 善用科學技術，加強污染或高風險污染源的監測、落實資訊公開，編列經費1億1,097萬6,000元，占1.35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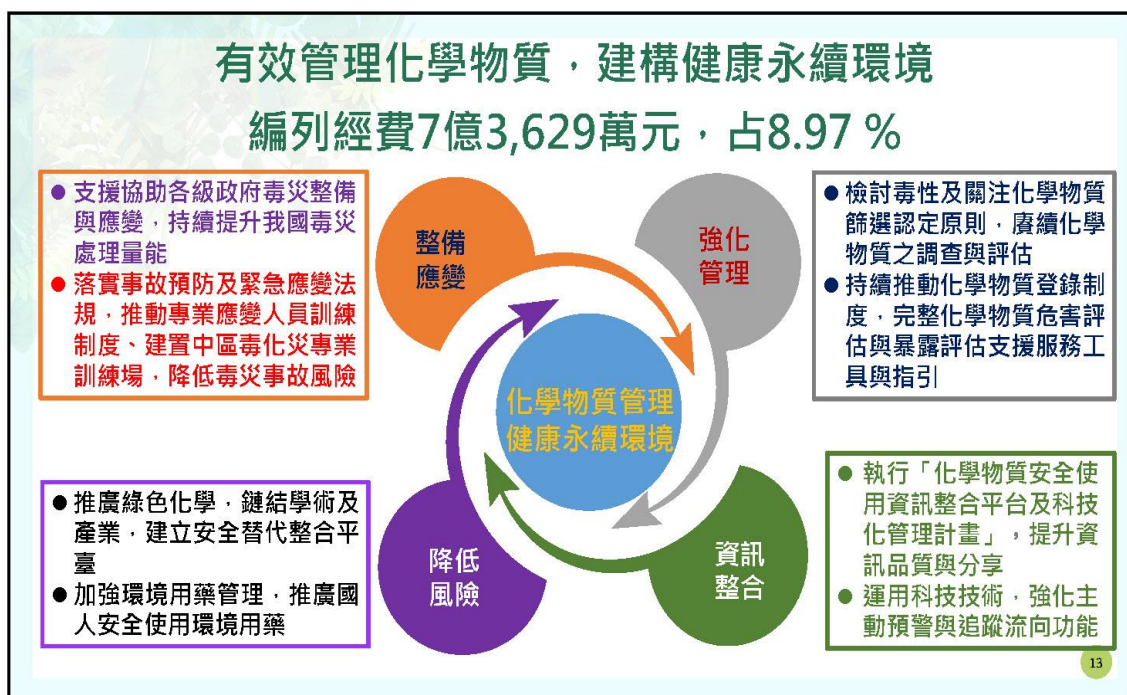
檢測公信力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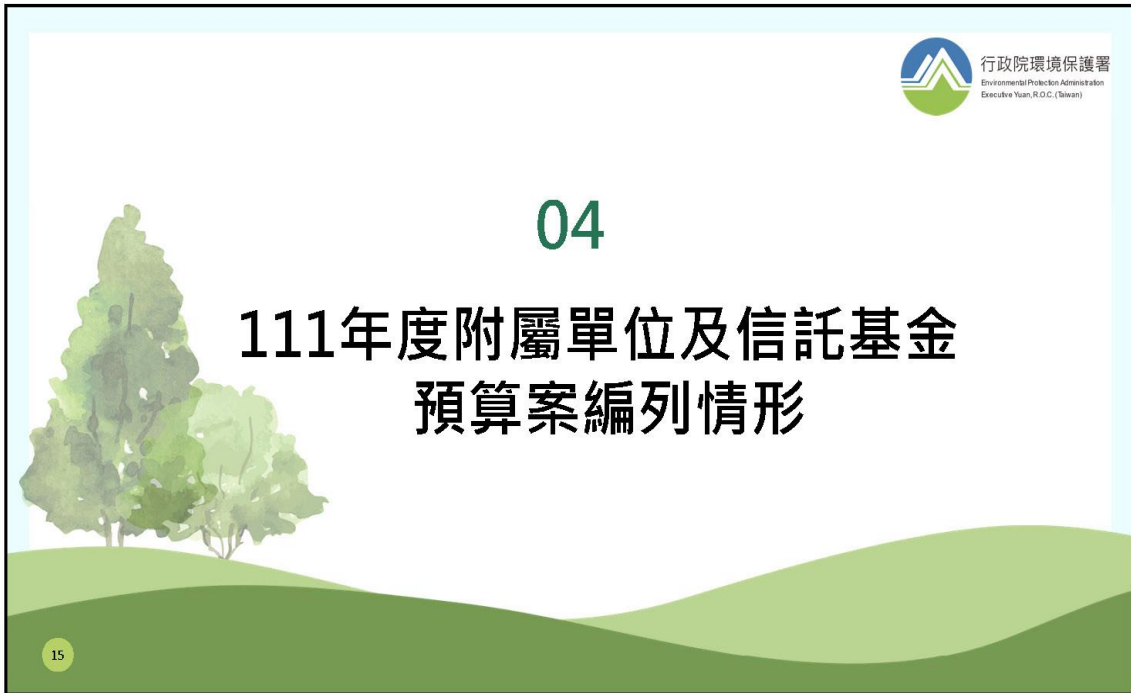
- ✓ 善用科學方法，創造檢測價值
- ✓ 提高檢測公信，營造優質體系
- ✓ 檢測進化轉型，環境數位治理

數據品質UP!

- ✓ 開放環境品質開放資料供公眾加值應用
- ✓ 強化資料品質檢核及圖像化功能
- ✓ 精進列管污染源、環保專案成果等統合性查詢系統功能
- ✓ 落實政府資訊公開與資料開放

12





### 環境保護基金

本署主管環境保護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下設空氣污染防制基金、資源回收管理基金、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水污染防治基金、環境教育基金與溫室氣體管理基金等6分基金

111年度預算案編列：

- ❑ 基金來源：113億3,525萬1,000元
- ❑ 基金用途：126億4,106萬6,000元
- ❑ 來源及用途相抵後短絀：  
13億0,581萬5,000元，將以基金餘額支應

基金用途

基金用途	金額
空污基金	78億7,914萬元
回收基金	24億5,779萬2,000元
土污基金	12億3,413萬9,000元
水污基金	2億3,231萬1,000元
環教基金	4億7,252萬4,000元
溫管基金	3億6,516萬元

16



##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 移動污染源管制

- 辦理1~3期大型柴油車汰舊換新及污染改善
- 逐期加嚴車排放標準及新車型審驗、抽驗工作
- 推動車輛排氣定期檢驗、保檢合一制度
- 劃設空氣品質維護區及實施移動污染源管制措施
- 推廣綠色運輸及低碳運具
- 落實源頭燃料管制



### 空氣品質管理

- 持續辦理空氣品質分析、空氣污染物排放清冊建置、空氣品質模式模擬工具發展、空氣污染來源與成因分析，精進空氣品質管理策略規劃，推動空氣污染防制方案（109年至112年）。健全空氣品質管理法規與制度，引進先進國家管理經驗及加強國際交流
- 推動國內公共場所室內空氣品質管理及輔導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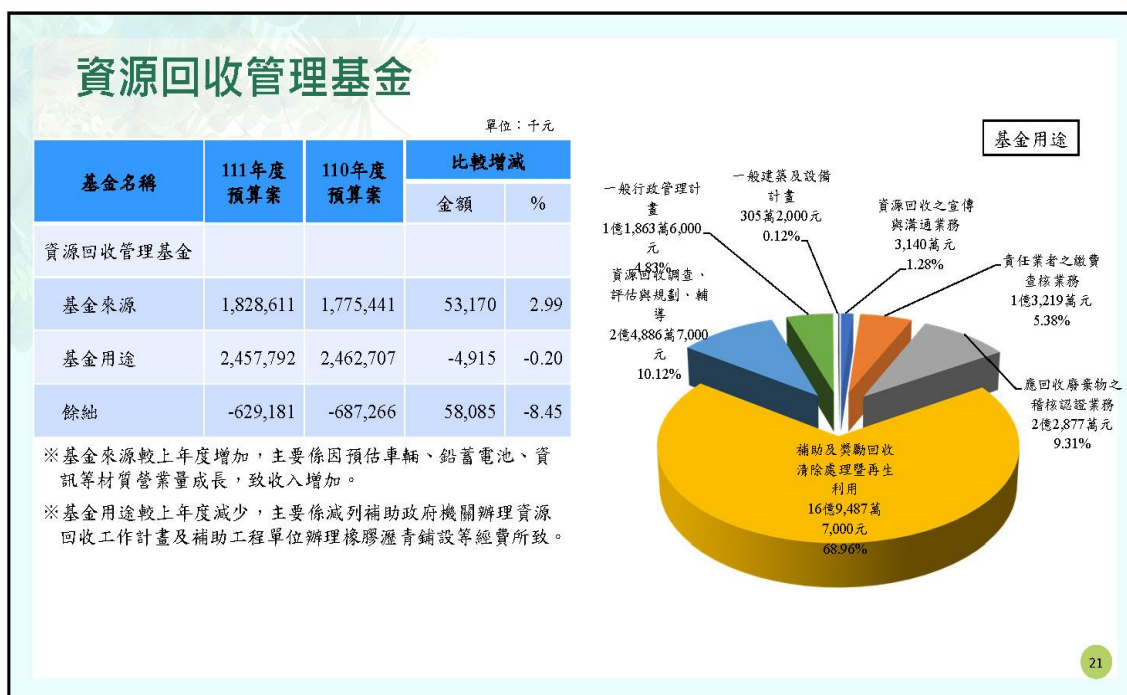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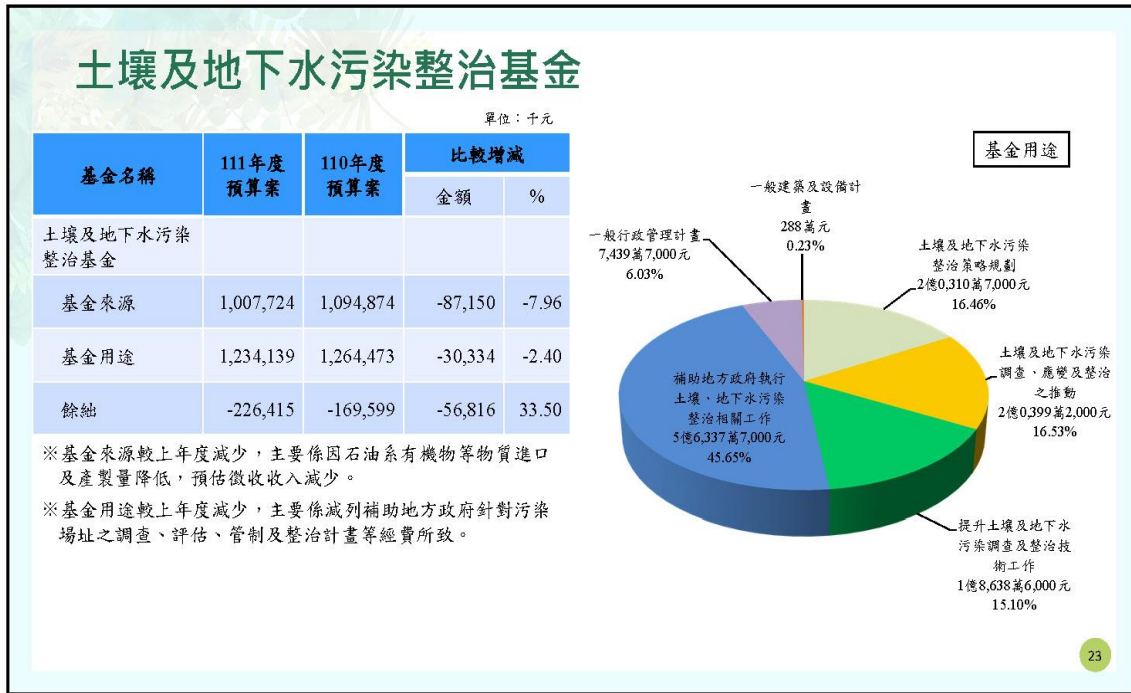
##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 補助地方政府執行空氣污染防制工作

- 補助地方政府落實空氣污染防制計畫、污染源稽查管制、中小型鍋爐改用低污染性燃料/能源、柴油車排煙檢測等空氣品質維護及改善相關計畫
- 鼓勵淘汰老舊機車、推動使用低污染車輛及建立周邊使用設施等車輛污染改善措施，以有效減少交通工具排氣污染
-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公有裸露地植樹綠化、校園清淨空氣綠牆，媒合企業與社區志工認養後續維護作業；補助受河川揚塵影響之縣市辦理預警通報、宣導防護及環境清理







##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 確保我國土壤及地下水品質安全

- ◆ 全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潛勢調查及管理
- ◆ 進行污染場址所應採取之應變必要措施
- ◆ 建立土壤、地下水及底泥品質特徵資料
- ◆ 維護土壤及地下水管理系統，完整資訊即時掌握。

### 加速污染場址整治

- ✓ 進行污染列管場址整治評估、管制及監督工作
- ✓ 結合各級行政團隊，共同推動整治復育
- ✓ 提升本土化調查、整治技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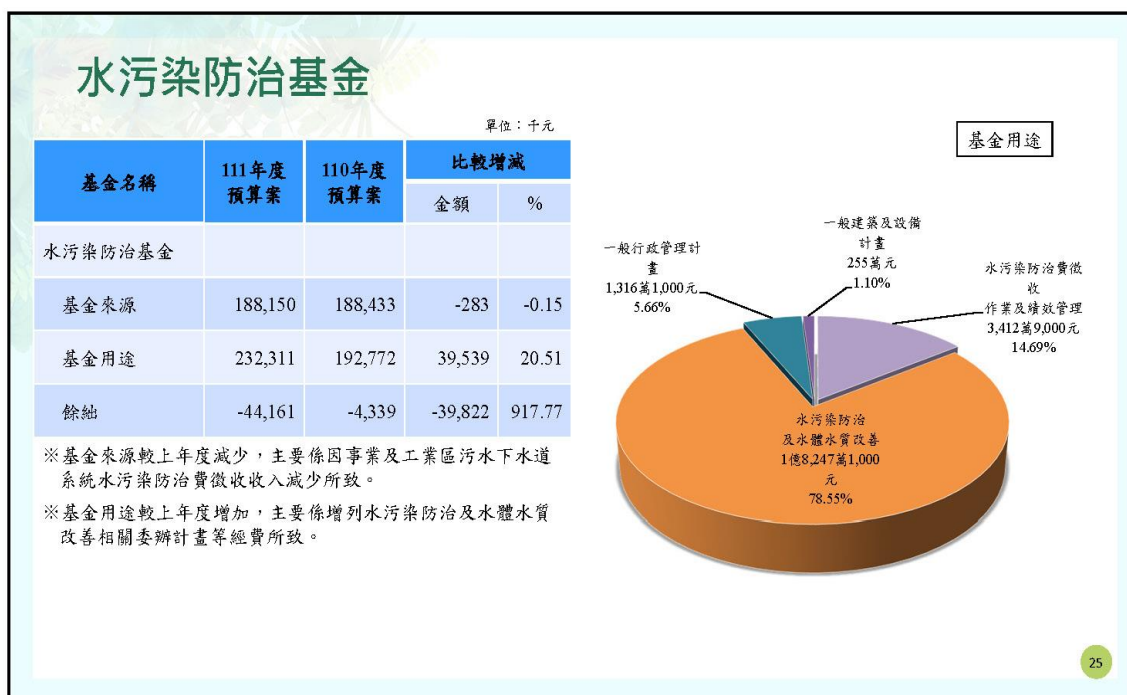
### 111年度工作重點

### 完善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規制度

- 完備全國土壤、地下水污染及底泥管理策略
- 建構公平合理徵收制度
- 加強各類型污染責任人之求償，完備法規制度

### 推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技術之發展，提升國內專業知識

- 推動環境污染鑑識及應用，建立新興調查及整治技術驗證機制
- 推動綠色整治技術及制定策略
- 透過國際交流與國際接軌，產學跨域整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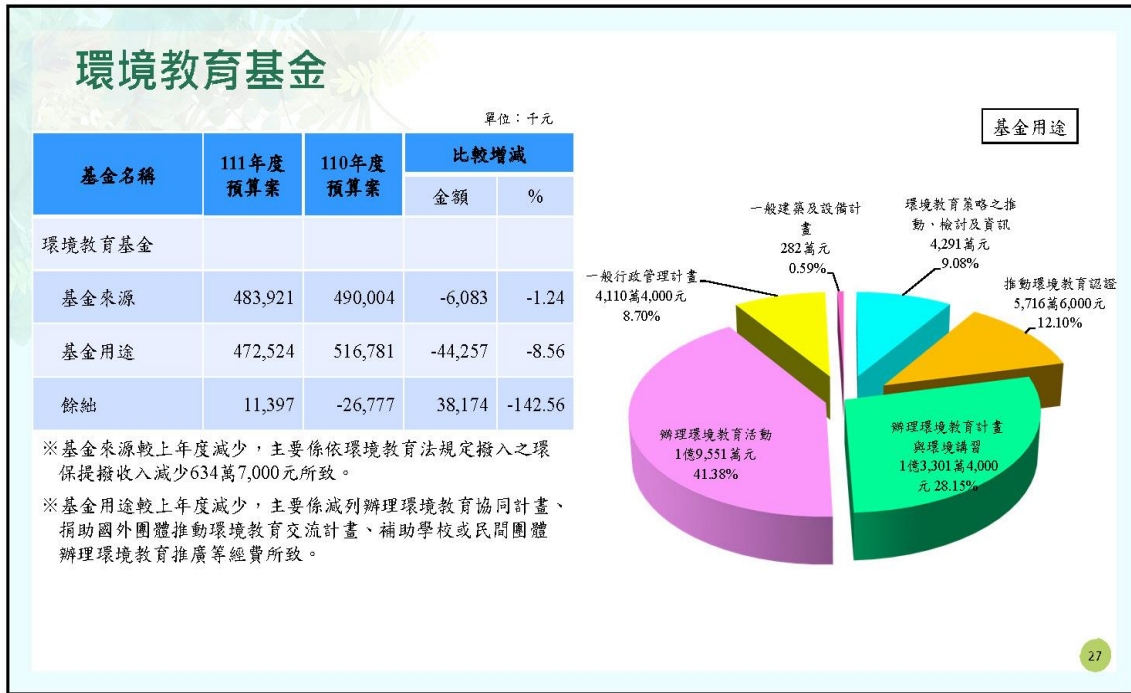
## 水污染防治基金

### 水污染防治費徵收作業及績效管理

- 清查應繳納水污染防治費之對象
- 持續更新及維護水污染防治費申報管理作業系統
- 檢討及精進水污染防治費徵收制度

### 水污染防治及水體水質改善

- ◎ 推動河川污染整治及水源水質維護，改善水體水質
- ◎ 辦理事業廢水及生活污水管理作業
- ◎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水污染防治費徵收輔導及查核追繳、水污染稽查管制、水體污染整治、畜牧業資源化利用



## 環境教育基金

### 環境教育策略之推動、檢討及資訊

- ◆ 執行國家環境教育綱領、國家環境教育行動方案
- ◆ 輔導全國各機關、公營事業機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50%之財團法人，落實每年所有員工、教師、學生參加4小時以上環境教育
- ◆ 針對推動環境教育成效優良者進行獎勵
- ◆ 辦理「臺灣永續發展目標」推動進展之國際合作事務

### 推動環境教育認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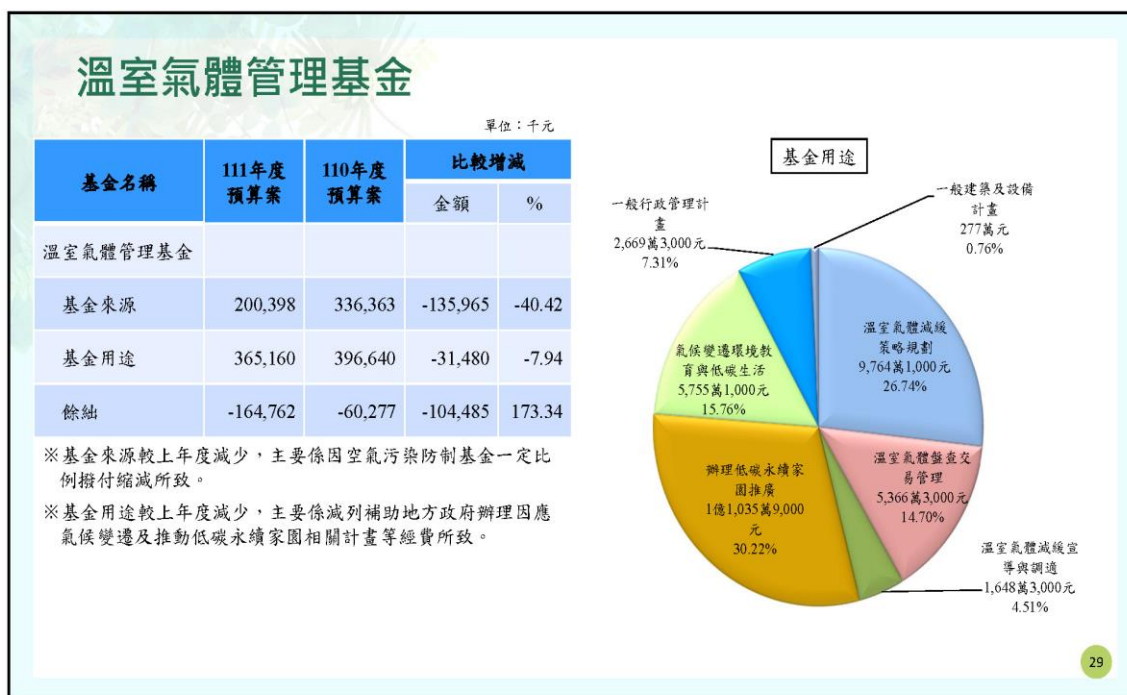
- 辦理及推廣環境教育認證、訪查、評鑑、展延等工作
- 鼓勵各界踴躍申請認證、結合通過認證者進行整合推廣

### 環境教育計畫與環境講習

- 輔導環保小學堂及社區執行環境改造
- 落實執行環境講習，促使違規者遵守環保法規
- 辦理臺美環境教育合作與交流及營運全球環境教育夥伴亞太中心
- 辦理惜食、幼兒園教師增能培訓及繪本推廣等環境教育相關工作

### 環境教育活動

- 辦理系列活動及環境教育相關競賽
- 補助地方政府執行環境教育專案計畫
- 辦理補（捐）助民間團體及學校辦理環境教育活動或計畫之公開徵求工作



###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溫室氣體減緩策略規劃** 01

- 推展部門溫室氣體排放管制行動
- 務實參與氣候公約

**溫室氣體盤查交易管理** 02

- ◆ 實施盤登錄證管理制度，推動微型規模溫室氣體抵換專案機制，檢討修正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

**溫室氣體減緩宣導與調適** 03

- 氣候變遷調適行動方案之能力建構
- 高風險地區調適計畫
- 培育因應氣候變遷人才

**低碳永續家園推廣** 04

- 推展全民減碳行動，營造社會減碳氛圍，提升社區氣候變遷調適能力，建構低碳永續家園

**氣候變遷環境教育與低碳生活** 05

- ✓ 推廣綠色生活，鼓勵發展綠色產品，參與環保集點活動
- ✓ 產品碳足跡資訊揭露與發展雲端盤查、審查機制

## 111年度信託基金預算案編列情形

###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 基金收入：編列69億1,000萬6,000元

係向責任業者收取之回收清除處理費，依其支用目的之不同，分別撥入信託基金及非營業基金

◆ 基金支出：編列61億8,243萬8,000元

係用以支付經公告應回收之物品及容器之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用

◆ 本年度收支相抵後賸餘7億2,756萬8,000元，滾存基金備供以後年度財源

### 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

◆ 基金收入：編列81萬3,000元

係為基金之孳息收入

◆ 基金支出：編列675萬5,000元

係對因執行職務時發生意外事故死亡之清潔人員予以特別濟助

◆ 本年度收支相抵後短絀594萬2,000元將撥用賸餘填補

31

報告完畢  
敬請指正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dministration  
Executive Yuan, R.O.C. (Taiwan)

接下來謹就「參與聯合國氣候變遷大會（COP26）成果以及提升我國氣候績效政策方向」做如下簡報：

1

## 英國格拉斯哥UNFCCC COP26 締約方大會





Photo from UNFCCC & the New Statesman

- 原定於去(2020)年底召開，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延至今(2021)年**10月31日至11月12日**，仍在**英國格拉斯哥市(Glasgow, UK)**舉行。
- 大會於11月13日晚上11點結束，最終達成「**格拉斯哥氣候協議(Glasgow Climate Pact)**」。

1

1

## COP26會議結論及重點

### 格拉斯哥氣候協議(Glasgow Climate Pact)

科學證據與氣候緊急	溫升1.1°C已是現狀，未來10年為關鍵
調適工作之強化	2022年底前提交「調適通訊」；成立為期二年的「格拉斯哥-沙姆沙伊赫工作計畫」檢視全球調適目標，以落實巴黎協定；要求已開發國家至少加倍協助開發中國家推動調適工作
NDC更新期程確立	未提交更新者，應於2022年年底前提交； 2025年應提交2035年目標，2030年提交2040年目標
推動長期策略	將於2022年提出長期策略(long-term strategies, LTS)綜合評估報告
溫室氣體削減行動	致力非CO <sub>2</sub> 含甲烷在內的溫室氣體減排；要求快速加大乾淨電力系統及能源效率策略，逐步減少(phasedown)有增無減的燃煤電廠及汰除(phase-out)沒有效率的化石能源補貼，促進公正轉型(Just Transition)
透明度規則確立	包括各項申報表單內涵及其格式、第六條各項申報選項
第六條市場/非市場方法	確立「國際可轉讓減緩成果」(Internationally Transferred Mitigation Outcomes, ITMO)轉移機制及永續發展機制適用方法；成立「格拉斯哥非市場方法委員會」鼓勵各界提出執行具發展潛力項目，如循環經濟、財務政策等

2

## 2 COP26 臺灣日活動

- 2021年11月7日，**蔡英文總統**以錄影方式為活動開幕致詞，本署**沈志修副署長**及駐英代表處**謝武樵大使**向國際社會傳達台灣願與國際夥伴，共同對抗氣候變遷及邁向「2050淨零排碳」之決心。
- 立法院**洪申翰**及**洪孟楷**委員、英國國會議員、金管會、工研院及民間團體代表等出席，就綠能在台灣的應用、循環經濟、綠色融資及台英氣候合作等廣泛交流。



3

## 2 向國際宣揚我國減碳決心與作為

### 我代表團團長環保署沈副署長接受國際媒體專訪

Chih-Hsiu Shen: Why Taiwan should not have been excluded from Cop26  
Taiwan's deputy environment minister on why his country's absence from the climate talks is bad for the planet, people and the global economy.  
By Philippa Nuttall



THE NATIONAL  
NEWS POLITICS  
12th November  
COP26: Taiwan sets out ambitious climate plans after being excluded  
By Greg Russell | @National\_Greg

彭博社 Bloomberg News  
新政治家雜誌 New Statesman  
英國金融時報 Financial Times  
蘇格蘭先鋒報 The Herald Scotland  
蘇格蘭國家報 The National  
路透社 Reuter  
日本每日新聞 Japan Daily News  
西班牙世界報 Lucas de la Cal  
雪梨晨鋒報 Sydney Morning Herald  
華盛頓郵報 The Washington Post



4

2

## 友邦執言/雙邊會談/周邊會議

- 14友邦以執言或致函方式助我參與UNFCCC；
- 我代表團與友邦、理念相近及友我國家組織等進行計30場雙邊會談



- ✓ 我國民間機構（工研院、產基會、媽盟、Green Club等）分別與友邦（貝里斯、帛琉、聖克里斯多福及尼維斯）在主會場內合辦周邊會議(Side Event)




5

2

## 會場外周邊活動：The Hub

- 為提升我參與國際氣候行動能量，於COP26會場外The Hub大樓舉辦論壇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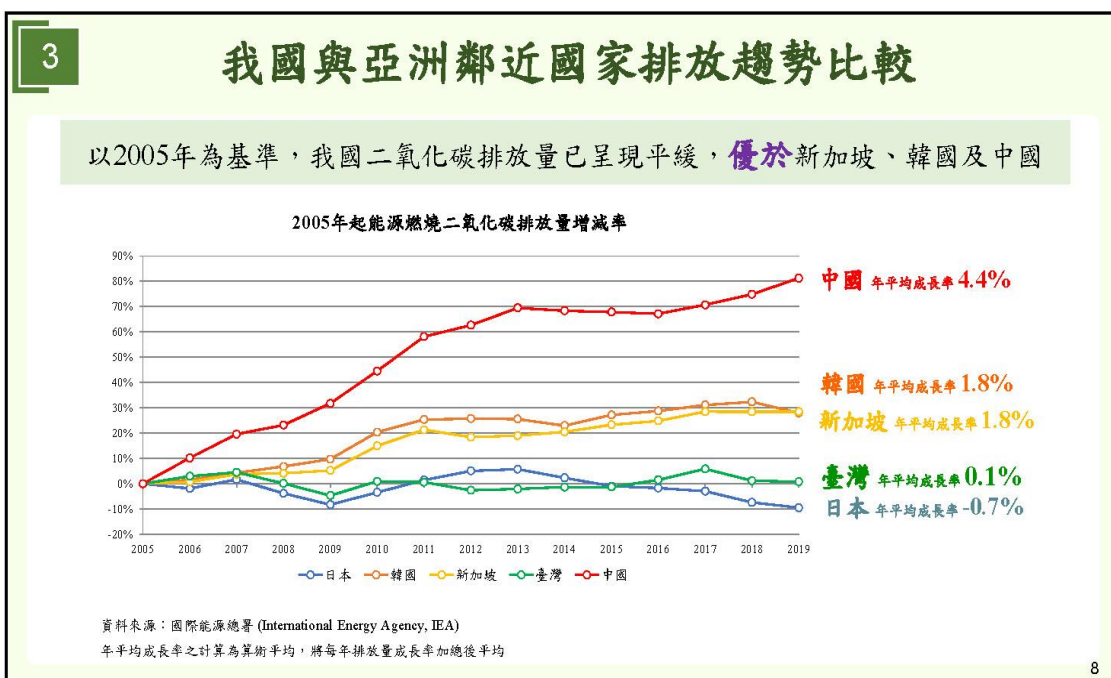
論壇名稱	合作對象	主題說明
邁向淨零轉型 城市論壇 (11/6)	地方城市等	城市淨零願景與行動策略
英國-臺灣長期減碳評估 與政策工具論壇 (11/9)	英國 倫敦政經學院	臺灣長期減碳路徑與 碳定價之規劃
《巴黎協定》第六條機制 交流及對話論壇 (11/10)	國際 破市場專家	臺灣推動參與《巴黎協定》 第六條之方式與合作機會
歐亞氣候變遷暨 環境永續論壇 (11/10)	歐盟 氣候法制專家	臺歐氣候承諾、法制架構與 邁向淨零排碳公正轉型
台美GEEP Africa活動 (11/11)	美國環保署	全球環境教育夥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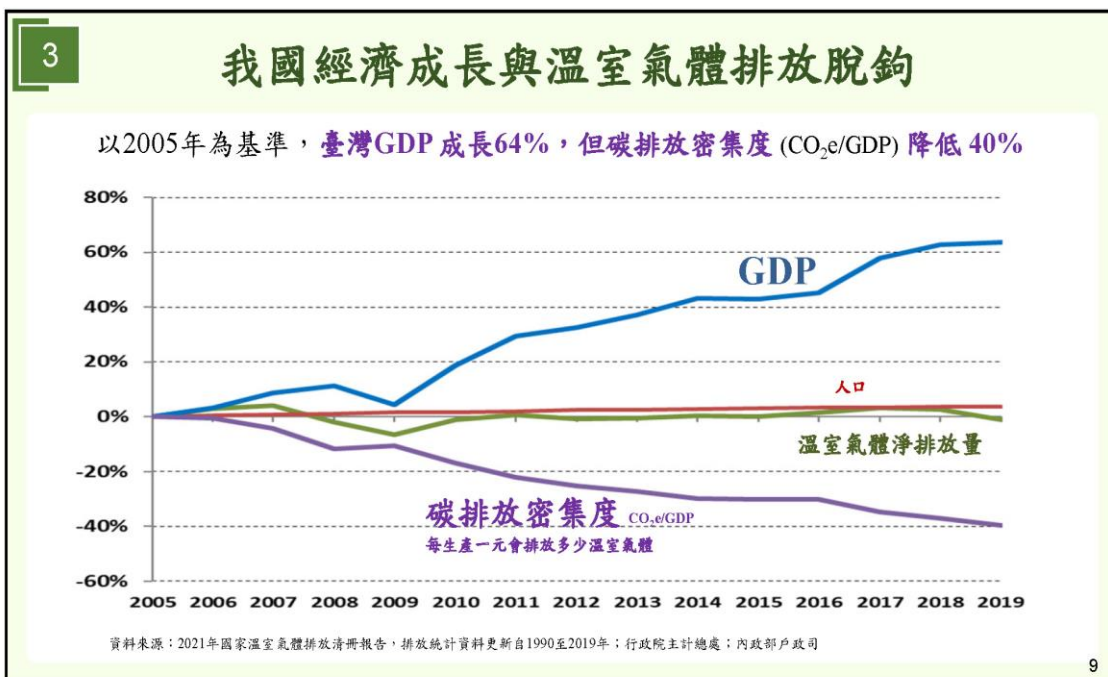







6





9

### 3 依據國際統計資料 我國有具體減碳績效

依據歐盟執委會聯合研究中心(JRC)2020公布的報告  
(使用全球大氣研究溫室氣體排放資料庫, EDGAR)

國家	燃料燃燒二氧化碳排放 2019 vs 2005	碳排放密集度 (tCO <sub>2</sub> /kUSD)	CCPI 2022 排名
全球	+ 27%	0.294	--
臺灣	+ 3%	0.227	60
日本	- 10%	0.221	45
韓國	+ 26%	0.296	59
中國	+ 84%	0.512	37
印度	+ 113%	0.281	10

優於全球平均

表現  
優良

**評比資料應正確、評比方法應公平，評比結果才有意義**

10

### 3 檢視格拉斯哥氣候協議，提升我國氣候績效政策方向

#### 一、溫室氣體減量目標與減量策略

- **檢討我國2030年NDC**：行政院已召集各部會成立淨零排放路徑評估工作組，以「去碳能源」、「產業及能源效率」、「綠運輸及運具電氣化」、「負碳技術」及「治理」等工作圈進行評估及藍圖規劃，業納入檢討原訂2030年減量目標（NDC），後續將以格拉斯哥氣候協議時程，於2022年底前檢討完成。
- **推動長期策略**：本署預告中「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修法草案，已經明確將2050年淨零排放納入條文，採5年為一期逐期檢討，並由中央主管機關負責整合各部門行動方案擬訂國家減量計畫，與格拉斯哥氣候協議所提策略方向一致。

11

### 3 檢視格拉斯哥氣候協議，提升我國氣候績效政策方向

#### 二、調適工作之強化

- 本署預告中的「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修法草案，特別增列「調適專章」，擬由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訂定「權責領域調適行動方案」，中央主管機關整合擬訂「國家氣候變遷調適行動計畫」，地方政府訂定「氣候變遷調適執行方案」，建構從中央至地方調適策略，能與格拉斯哥氣候協議精神一致。
- 修正草案擬強化基礎能力建構及氣候變遷科學及風險評估資訊，因地制宜之調適策略，資訊公開及公眾參與。

12

### 3 檢視格拉斯哥氣候協議，提升我國氣候績效政策方向

#### 三、建構碳定價制度，研析評估巴黎協定規則書碳交易指引

- 本署預告中的「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修法草案，新增徵收碳費規定，分階段實施，碳費徵收所得則專款專用於減碳工作，鼓勵自願減量取得減量額度，同時配合抵換額度交易，健全我國碳定價制度。
- 「巴黎協定規則書」強調各國應優先執行國內的減量工作，以達成其設定之NDC目標，此點與本署修正草案推動方向相同，將參考本次規則書決議定稿及可能參與方式進行後續評估。

13

感謝聆聽  
敬請指教



主席（蔣委員萬安）：現在開始詢答，作以下宣告：詢答時間本會委員為 6 分鐘，得延長 1 分鐘，列席委員為 4 分鐘；10 時 30 分截止發言登記；委員如有書面質詢，請於散會前提出，逾期不受理；暫定 10 時 30 分休息 10 分鐘，原則上 11 時 30 分處理臨時提案，質詢時請各位委員使用消毒過的無線麥克風發言。

因本會洪委員申翰赴英國參加 2021 年聯合國氣候變化大會，返國後現正進行集中檢疫與加強自主健康管理中，准許洪委員於登記發言委員全部詢答完畢後以視訊方式進行詢答。

現在請登記第一位的賴委員惠員發言。

賴委員惠員：（9 時 17 分）署長早。今天針對空污基金的短絀跟存續問題來跟你探討，因應氣候變遷及減碳排是全球共識，甚至在 COP26 會議裡已經作出相關結論，其中最主要的就是淨零減碳。因應氣候變遷，署長在前幾天接受記者訪問時，特別提到過去環保署的目標是突破處理空氣污染問題，現在最主要的是減碳來對抗氣候變遷。前朝時代有吸菸救健保，現在有空污救環保，請問是否為這樣？

以空污費為主要來源的空污基金，除了用來改善固定污染源排放的設備，也補助柴油車加裝濾煙器與二行程機車的汰換。空污基金在民國 84 年成立，目的就是要減少空氣污染，在空氣污染基金年年短少的情形之下，再加上我們對於環保的要求越來越高，我想請問署長，空污基金未來的去留要怎麼辦？這是一個態度，還是要併入未來的溫管法一起做管理？請問環保署的計畫是如何？

主席：請環保署張署長說明。

張署長子敬：委員好。謝謝委員指教，大家都知道空氣污染防治在空污基金成立之後有很大的進步，原來空污基金的徵收跟支用是足夠的，在上個 4 年，就是我們上一期推動的空氣污染防治計畫有大力投入資金，有關柴油車跟二行程機車的汰換也得到很好的成果，因為比我們預期的成果還要好，所以現在才會看到空污基金是短絀的情況。

賴委員惠員：是，沒有錯。

張署長子敬：事實上，空污的改善相對也會改善排碳，兩者是不可分的，但是兩者基本上的作法還是有不同，未來空污基金會持續運作。至於溫管基金，溫管法通過的時候，還沒有徵收相關的基金，所以那時有落日條款，就是由空污基金撥補到溫管基金，待溫管基金開始徵收之後，就各自獨立。

賴委員惠員：署長，這個非常明確，就是空污基金即將持續運作下去。

張署長子敬：是。

賴委員惠員：針對空污基金持續運作，我再來跟你共同討論，與污染成本相比，空污費的費率是不是太低？造成企業缺乏減碳的誘因。環保署 2018 年委外的研究計畫指出，揮發性有機物質的污染物所產生的 PM2.5，空污費必須提高 4 到 6 倍才能夠真正反映真實產生的污染成本，就算現實情況空污費沒有辦法調漲 4 到 6 倍，也應該要徵收高於污染防治的相關成本。簡單來講，硫氧化物每公斤高於 6.6 元到 10 元，如果業者去建置比較先進的防制空污設備，每公斤的成本因為春夏與秋冬的價錢不一樣，硫氧化物是落在 10 元到 17 元，氮氧化物是落在 20 元到 28 元。這

個誘因太少了，企業為什麼要建置新設備呢？這顯然是有點矛盾。請問署長怎麼回應這個問題？

**張署長子敬：**謝謝委員指教，委員所提的完全正確，我們是靠經濟的手段來促使污染源做改善，確實空污費本來的精神就是這樣。其實春夏與秋冬確實是採差別費率，就是空污季期間的排放成本高一點，希望他們能夠減少排放。委員所提的我們也有在檢討，就是怎麼樣去調高季節的差別，誘使他們做改善。新的空污法修正之後，所有的縣市都核定新的空氣污染防治方案，這方案跟以往不同的是，要經過我們的審核，而且要求他們針對訂定的空氣品質保護目標提出如何改善。委員提的這部分，我們在研究該計畫執行的效果，這會是一個搭配的手段。

**賴委員惠員：**好。接著請問蔡處長，空污基金從 107 年開始每年都是花老本，都是虧損了，連今年都需要靠環保署提撥 25 億 3,500 萬元來資助，大部分都用在提撥辦理老舊機車的淘汰，剛才報告講得非常清楚，請問處長，在空污基金短缺這麼嚴重的時候，有可能調整政策嗎？

**主席：**請環保署空保處蔡處長說明。

**蔡處長孟裕：**跟委員報告，老舊機車的部分，整個補助是到今年，從 109 年到 110 年共兩年，短缺的部分剛才署長也有說明，主要是這些老舊、大型柴油車汰舊換新的補助，過去兩年都超過原先預估的一倍，這個補助方案是到明年（111 年）年底。

**賴委員惠員：**到 111 年底執行完畢以後，你要做怎麼樣的調整？我讓你有機會跟大家報告。

**蔡處長孟裕：**跟委員報告，有關老舊機車、柴油車的補助方案，我們內部正在討論及檢討。

**賴委員惠員：**只有討論及檢討？請處長看一下，空污基金的執行率過低，我們知道執行率過低有種種的原因，最主要的執行單位是環保署跟交通部一起共同執行，空污基金最大宗的是補助老舊機車汰換，這個我們都非常清楚。其實空污基金 111 年預算計畫編列 4 億 5,254 萬元，補助民間及個人購買使用低污染車輛，這林林總總，其實你們的執行率是過低的。為什麼執行率會過低？可否向本席報告？

**蔡處長孟裕：**跟委員報告，裡面比較低的部分是跟交通部一起執行電動公車的補助，我們把一輛目前大概是 150 萬元的補助撥給交通部，交通部都有去核定電動公車的補助資料。

**賴委員惠員：**沒有錯，處長，我們知道根本的原因就是，錢由你們來付，執行是交通部，問題卡在你們付了錢，你們也要負責任。如果交通部做得不夠積極，要怎麼辦？當然我們就會質詢你們，麻煩會後提供書面報告給本席。

**張署長子敬：**是，謝謝委員，我們再跟委員詳細地報告，看怎麼改進。不過我們也在檢討，是不是因為現在是購買的時候補助，在我們檢討之後，看未來可不可以依照人的運輸旅程，改變這個部分的補助方式。

**賴委員惠員：**署長，這就是創新的方式，希望能做一個調整。

最後跟署長討論水污染防治基金，我們知道 3 月份缺水非常嚴重，環保署 7 大整治河川的基流量都不足，不過新虎尾溪、北港溪、東港溪還是達成河川氨、氮的濃度標準。畜牧用水的新虎尾溪、北港溪、東港溪及急水溪這 4 條河川當中，只有本席選區的急水溪沒有達到目標，你們的新聞稿說臺南急水溪是因為測量站在施工，可是這個理由本席沒有辦法接受，因為你們 9

月份的資料指出，這 7 條河流都是惡化的，尤其急水溪更是惡化，完全沒有改善。署長，從 109 年到 110 年共編列 8 億 3,000 萬元，編了這麼多，111 年又多編列，甚至水質保護分支計畫又多加了 1,800 萬元的業務費。

署長跟處長，我在此請教你們，有沒有什麼比較好的計畫去取代過去兩年的這個計畫？顯然你們是做得不好的。

**張署長子敬：**跟委員報告，我們現在正在檢討，因為以往好比說畜牧廢水沒辦法透過下水道改善，就用現地處理的方法去做，但是常常受制於地方，有時候他們找得到地就做，找不到就不做，達不到整治的目標。所以現在水保處已經全面重新檢討，我們達不到的這幾條主要問題在哪？該做什麼事情？我們現在擴大編錢就是要主動去改善，希望能夠訂出目標，比如多久要改善、該做什麼事，跟地方一起努力來做。

**賴委員惠員：**好。

**張署長子敬：**以往地方想做才爭取補助的方式，我們會做一些調整。

**賴委員惠員：**好，顯然我們看得出環保署的積極創新作為。最後在此向署長請教，就是你推動的畜牧資源化，現在有 147 家已經申請通過活化計畫，有 24 家個案再利用、43 家是通過或申請中的回收水再利用，光看這個媒合的數字好像非常漂亮。在此我要提醒署長，這個網站是有問題的，因為它只把最好的呈現出來，並沒有呈現最多的基本面探討，因為光是養豬的部分，與臺南農地面積相比，這個比例太低了。臺灣養豬場就有 6,359 座，可是其他養牛、養鴨等四隻腳的都沒有算進去，可見這個網站完全是一個美化數字的網站。所以我要請署長特別注意這個問題並加以修正，有時候大家給你看的資料顯然不是非常正確。

最後跟署長做一個要求，針對整體氣候變遷，署長在未來有沒有更好的計畫？希望署長提供書面資料給本席。

**張署長子敬：**好，謝謝。我簡單說明一下，剛剛那個網站可能就只有我們的部分，其實豬糞尿等動物排泄物的部分，農委會的單位也在做，也許我們可以跟他們做一些整合，讓大家看到比較全面的東西，這部分會做改進。

**賴委員惠員：**是啊！你只是看到片面的東西。

**張署長子敬：**是，這只是我們自己做的，這個我們會再整理。

**賴委員惠員：**好。

**張署長子敬：**謝謝。

**主席：**請楊委員曜發言。

**楊委員曜：**（9 時 32 分）署長早。聯合國的氣候變遷大會剛剛結束，其中格拉斯哥的協議成為史上首次明確承諾減少使用煤炭的計畫，所以有環團批評我們的減碳步調在國際上是比較慢的，最主要是國際間的氣候治理重點已經從 2050 淨零排放轉移到更近期的 2030 減排目標，而我們目前還是以 2050 淨零排放為口號。針對環團的意見，署裡面有沒有什麼積極的作為要回應？

**主席：**請環保署張署長說明。

**張署長子敬：**委員早。謝謝委員，我想 2050 淨零排放是世界目標，也是我們要達到的目標而不是

口號。在格拉斯哥大家談的就是，因為 2050 不會突然就達到，所以希望 2030 大家提出更有企圖心的目標，這樣才能確保 2050 能夠達到。

楊委員曜：所以 2030 的減排其實是 2050 淨零排放的一個過程？

張署長子敬：對，所以相同的就是，在減少以煤發電的部分其實也必須有一個過程，所以我們現在在推以氣代煤，其實在空污減少的過程也有這樣的作法，就是所謂的減煤增氣，電廠能夠用氣發電的就儘量少用煤發電，這樣就會改善空污。所以減碳也是一樣……

楊委員曜：氣就是天然氣？

張署長子敬：對，天然氣，所以現在整個經濟部能源走的方向也是這樣，就是希望達到 2050 淨零排放，能源要怎麼轉型？其實現在增加氣的燃燒部分是希望可以取代煤，所以不會再新增煤的電廠，這個方向跟格拉斯哥協議的方向是一致的。當然每個國家的步調可能不太一樣，因為每個國家的環境不同，大家必須照自己的能力，做得到的就儘量去做。

楊委員曜：我們要以氣代煤，這樣的目標就變成第三天然氣接收站非常重要。

張署長子敬：對，因為這是一個重要的過程，沒有這個過程就達不到目標。

楊委員曜：但是藻礁的保護也是環保的一部分。

張署長子敬：是，沒有錯。

楊委員曜：所以怎麼去把這個觀念講得很清楚，讓臺灣人民很清楚地瞭解到，我們為了要達到淨零排放目標，天然氣接收站非建不可。

張署長子敬：是，氣取代煤的部分不只對能源轉型很重要，其實對環保有關的空污改善也很重要。

楊委員曜：非常重要。

張署長子敬：但是環境的保護我們也很重視，所以就如剛剛委員所提到的三接，其實上次的環評就已經大幅縮小它的開發面積。

楊委員曜：縮小很多，大概只剩十分之一。

張署長子敬：對，差不多十分之一，而且那是既存填地使用，所以我們環評會充分考慮並顧慮到這個部分。

楊委員曜：為了達到淨零排放，以氣代煤的政策我也希望環保署能夠多加宣傳。

張署長子敬：是，經濟部主要的能源轉型方向就是朝這裡走。

楊委員曜：能源的部分歸能源，環保的概念……

張署長子敬：當然空氣污染減量跟減碳其實都是正向的方向。

楊委員曜：對，加強宣導一下。

署長，我還是要再跟你探討一下「向海致敬」—海岸維持清潔維護計畫的相關問題，審計部認為，向海致敬這個計畫的內容以及各主辦機關及地方政府提出的執行成果，大概是以處理數量為主，並沒有就海岸廢棄物來源會同海洋廢棄物事業主管機關以及地方政府來擬定具體的減量措施，所以署長覺得向海致敬計畫有沒有辦法達到減量的效果？

張署長子敬：跟委員報告，其實這是有達到的……

楊委員曜：有嗎？

張署長子敬：就像剛剛委員一直很關心的，關於漁網的部分，其實這就是從源頭減量做起，好比說漁業單位就去推動漁網的實名制，以減少再被丟棄。

楊委員曜：這個是海底的部分，我現在談的是海岸，因為海岸的清理，它的源頭管制必須從日常生活開始，要從一般的環保概念來著手，我現在講的是，審計部就這個部分認為主管機關跟地方政府其實並沒有擬定具體的減量措施。

張署長子敬：跟委員報告，其實是有的，就是我們現在的廢棄物大概都可以收集及妥善處理，但現在在我們的排水或河川裡面的，很多可能是被民眾丟棄的，所以這部分就逐步看看如何去取締，包括我們在上游的攔除，就是盡量讓它不要到河裡、海裡去。

楊委員曜：其實海岸的源頭減量，就是大家不要亂丟垃圾，我常說澎湖海岸的垃圾，其實是斬草不除根、北風吹又生，每到冬天海岸就一定會有垃圾。

張署長子敬：這是因為風向。

楊委員曜：再來，我上次有請署長研議明年增加海底沈網清除的經費，你們回去後有沒有找出明年大概可以增加多少海底沈網清除的費用？

張署長子敬：跟委員報告，委員長期一直都很關心這個議題，本來就我們的分工，這應該是海保署在編列這筆錢，的確，整個案子是我們彙整，然後是他們那邊編的錢，就我們初步的瞭解，好像編得不是很足夠，這一部分我承諾委員，就是我們會再跟澎湖確認它的需求到底是怎麼樣。

楊委員曜：需求很大，但請教署長，你們明年大概可以調整出多少經費給澎湖？

主席：請環保署督察總隊李總隊長說明。

李總隊長健育：委員很關心這個部分，明年度我們大概核定的預算剩下 500 多萬元，所以至少有 500 萬元以上來協助澎湖。

楊委員曜：那我就請縣府報出計畫。

張署長子敬：我們就是配合縣府的作業，因為他們還有內部分工的事項和作業。

楊委員曜：因為我們確實必須把錢花在刀口上，我要強調一個觀念，向海致敬一定要從海底開始，海岸的垃圾其實是清理不完的，海底的沈網不清的話，整個海底生態都會有問題。

最後，也請署長注意一下，就是明年的經費剩下 500 萬元，我等一下就會跟縣府做個溝通，請他們報個計畫出來，至於後年的部分，希望署長能夠提早做調整。

張署長子敬：是。

楊委員曜：我們把每一分錢都花在刀口上才是最重要的。

張署長子敬：針對剛剛委員所提的事情，就請他們跟我們業務單位聯絡，看看計畫要怎麼提，我們可以來協助他們。

至於後年的部分，因為 111 年看到的情況是這樣，所以在編下一年度預算的時候，我們會特別去注意，包括相關單位如何編列，我們是不是應該跟他們有一些協調來做處理等等，這個部分我們會予以注意。

楊委員曜：麻煩署長了。謝謝。

主席：請吳委員玉琴發言。

**吳委員玉琴：**（9 時 41 分）署長早。今年舉辦的聯合國氣候變遷大會的確是一件大事，但是民間團體德國看守協會對臺灣的氣候變遷績效指標（CCPI）評比，就他們的眼光來看，我們的評比並不是很理想，像印度是第 10 名、中國第 37 名，臺灣則是第 60 名，此外，日本第 45 名，韓國則是比我們好一點。

關於 CCPI 的評比，環保署有加以說明，就是我們在人口數的計算上是有一點誤差的，我們有 2,300 萬人，可是它是以 2,000 萬人來計算，且其中有 7 項指標是人均比，占了 55%，所以可能就會有失真的情形發生，甚至誤差值可能在 10% 左右。請問署長，他們在應用這個資料時，你們有沒有跟他們溝通過相關數字的問題？本席認為，人口數是最基本的，且我們的人口數字是非常清楚的。

**主席：**請環保署張署長說明。

**張署長子敬：**關於這個評比，大家一直覺得我們的成績不好，其實它是從 190 個國家裡面挑 60 個資料比較明確，然後溫室氣體減量在方向上、政策上目標比較明確的國家來評比，事實上，長年以來它都有發生一部分的錯誤，我們也一直有跟它溝通，因為我們不是聯合國的會員國，它也不是故意的，像它從聯合國相關網站拿到的資料，有時候是舊的或是錯的，我們也跟它溝通過，願意提供給它相關資料，它也一直都說好，但是都一直沒有改。

今年我們之所以反映得比較強烈，最主要是因為我們剛好有機會在發布前就看到資料，而且它錯誤的資料是屬於比較基本的，即人口數就錯了，而且委員的投影片有提到，大概有 55% 的權重指標都跟人有關，若一開始我們的人口數就少算了，則我們這些相關的數字都會偏高。但重點不是這個數字改了以後，我們的名次會進步幾名，不是這個意思，而是上面應該是正確的、公平的資料，而且我們也一定會虛心的接受並做相關的檢討及改進，所以主要的差距是在這個地方。

**吳委員玉琴：**對此，環保署也做了一些釐清，就是在減碳效果的比較上，以 2019 年跟 2005 年來做比較，中國跟印度在二氧化碳的排放上，各增加了 80% 到 110% 左右；臺灣的碳排放則是增加了 5.96%，表現還不錯。能源供給的比例也是以 2019 年來跟 2005 年來做比較，中國跟印度大概都增加了 90%，臺灣則是增加 10%，看起來臺灣表現不錯，可是這幾個資料併在一起看的時候，我們的評比還是比較後面的，看起來可能是各個指標有一些不同。這讓我很好奇，剛剛署長提到我們有去主動溝通，但是不是溝通的管道沒有很暢通？我們有沒有可能透過民間團體或學者專家來做這樣一個溝通？因為它是非營利組織、是民間團體，也不是正式的官方組織，所以是不是有可能透過非營利組織或是學者專家來做相關的溝通？

**張署長子敬：**其實各個管道我們都有跟它溝通，包括正式的發文或是民間團體跟他們進行相關的溝通，這些我們都有做。我們今天也提出一個表，就是讓大家看到，雖然我們不去質疑它，但這個方法明顯看起來對我們是不合理的，因為我們在簡報資料裡面有提到，就是日本、韓國的評比也都在很後面，但各位從這張圖可以看到，其實日本、韓國跟我們都算是相對比較好的，但是名次都比較差。比方說，它評我們的氣候政策，其實印度在開會之前才講 2070 年要淨零，中國則是說 2060 年要淨零，甚至中國還說 2030 年才要達峰，其實我們在 2007 年就已經達到高峰

，所以它是怎麼評出來的，確實有檢討的空間。當然我們是有反映，但因為指標、方法是它訂的，我們也不能強迫它改，換言之，我們有反映，但它還是這樣做。

**吳委員玉琴：**我想持續溝通啦！同時也給署長打打氣。另外，因為各個不同的指標評比都有不同的效果，圖片顯示的是耶魯大學跟哥倫比亞大學提出的 2020 年 EPI 環境績效指標，有關亞洲地區氣候變遷部分，我們績效不錯、位居第二名，所以看起來各種不同的指標評比出來的結果可能都不一樣，但我們應引以為戒或引以為考量的各種政策是自己跟自己比較，依循這些國際評比，能改善的，我們就虛心接受，積極加以改善，但如果是資料錯誤或是相關的資料不正確，我想我們還是要加以澄清再作溝通，這個部分請環保署再繼續努力。

**張署長子敬：**是，我們的態度也是這樣，就是資料錯的，我們當然一定要講，希望得到正面的評比。至於方法當然各個角度不同，但是他們提出的意見，只要是該檢討的，我們都虛心接受，所有很多年來他們資料上雖然有一些錯誤，但我們還是虛心接受，能改的我們儘量去改。

**吳委員玉琴：**好。謝謝辛苦了。

接下來要請教署長的是有關光害的問題，光害的問題好像比較少被關心，2015 年臺南巴克禮公園在做螢火蟲的復育，當時因為裝了太多燈，反而讓復育的數量大減，亦即在生態復育上出現問題，所以後來臺北市公園處就提供遮光罩、直接關閉路燈或直接改用螢火蟲專用的 LED 燈來控制光源，我想這個部分確實需要更友善的生態作為，特別是對於光的部分。

另外一個更有趣的景象就是在路燈上面放垃圾桶，田尾的花農表示因為晚上的路燈太亮了，讓花朵以為是白天，所以都沒有開花，農民逼不得已只好把垃圾桶罩在路燈上，但是這也涉及危害交通安全，所以既要顧及農民的需要又要兼顧交通的需要，其實是涉及跨部會的議題。

再者，現在要跟署長討論的是星野燈，它只照下面、不照上面，所以讓大家有機會看到星空，這是一種減少光害的作法。目前公害糾紛處理法並沒有把光害納入，不知道環保署有沒有考慮修法，把光害納入公害糾紛處理法？

**張署長子敬：**謝謝委員，我想慢慢地光害陳情的案件也會逐漸出現，其實我們在 109 年 3 月 19 日就已經訂定有關光污染管理的指引提供給營建署跟公路總局等相關單位參考，他們試著在廣告招牌的許可或交通工程的施工手冊裡面把這個精神放進去，縣市也有在訂定自治條例。不過委員剛剛所提的也許不是公共工程、道路或廣告招牌所造成的光害，這部分也許地方還不夠注意，我們再來跟他們協商，看要怎麼提醒相關單位，像是公園等地區都可以在施工時就加以考慮。至於是不是要修法？因為在總質詢時也有委員問到這個問題，院長也提示說應該檢討看看國外怎麼做，如果需要修法或訂定新的法規，這部分我們會進行檢討。

**吳委員玉琴：**在還沒訂定法規之前，署裡面好像要進行光污染管理指引 2.0 的討論，在討論過程中，除了過去比較針對亮度和垂直照明之外，有關色溫的部分是不是也要納入管制的項目？因為色溫也會影響植物、動物的生態，剛剛提到其所影響的不只是交通而已，可能還涉及農委會的一些業務也要一起解決，本席提醒你們這部分也要納入。

另外，今天是進行環保署的預算審查，光污染的工作是放在空污處，而你們這部分相關的預算編列得很少，一年大概 200 到 300 萬元，其實就剛才提到的部分，以及其他委員也都在關心

光害、光污染的議題，有關這部分相關研究或處理的預算是不是能逐步增加？一年兩三百萬元其實真的很少。

張署長子敬：因為它是跟空保處編在一起，因為有空污基金，所以空保處的公務預算就一直被刪減，這部分我們會來檢討，如果業務需要，我們會在可以挪動的額度裡面，盡量在下年度預算籌編時，看看能否挪一些經費進來。

吳委員玉琴：好，我們一起努力啦！因為這部分是我們應該持續關注的議題。

張署長子敬：是，因為它是新興的議題，原來沒有關照到的部分，我們會來注意，謝謝。

吳委員玉琴：謝謝署長。

主席：請陳委員玉珍發言。

陳委員玉珍：（9 時 52 分）感謝署長很關心我們金門，今天要跟署長反映一件事，請問噪音是歸環保署管嗎？

主席：請環保署張署長說明。

張署長子敬：是。

陳委員玉珍：金門縣的內洋軍事靶場長期以來干擾內洋村居民的安寧和耕作安全，且距離多年國小只有 200 公尺，對學生的安全、噪音防制都構成很大的威脅。最近本席接到陳情，晚上 23 點都還在打靶，小孩子聽到打靶聲之後都需要去收驚，請問軍事靶場的噪音該怎麼管？

張署長子敬：這可能真的需要檢討，因為長期以來很多環保法規都排除國防的部分。

陳委員玉珍：對，我跟你講相關的法源依據，噪音管制法第三十三條規定：「軍事機關及其所屬單位之場所、工程、設施及機動車輛、航空器等裝備之噪音管制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會同國防部定之。」此處所指的中央主管機關是誰？

張署長子敬：主管機關是我們。

陳委員玉珍：對，就是環保署，環保署要跟國防部一起訂定軍事相關機關的噪音管制辦法。另外，「軍事機關及其所屬單位之場所工程設施及機動車輛航空器等裝備噪音管制辦法」第二條也有規定有一些情形不適用本辦法，例如軍事單位實施演習、戰備任務訓練、武器研發測試及未爆彈銷燬，例行火炮測試等，這些情形不受管制規定。所以照理說，軍事靶場現在還沒有辦法可管，但是噪音管制法有規定由你們會同國防部訂定噪音管制辦法，就此你們有什麼意見？畢竟你們是噪音管制的中央主管機關。

張署長子敬：跟委員報告，當然國防是很重要，但法條這樣訂定的意思是希望兩邊都能夠兼顧，才會要我們會同國防部定之。加上整個國防的觀念逐漸在改變，以往覺得需要這樣做的，現在有沒有機會可以改變作法，或是予以改善？這部分我們會再跟國防部商議。

陳委員玉珍：署長，古早戰地政務時代係由軍人管理金門，當然軍方一切都是排在最前面，但現在已經是民主法治時代，環保方面的中央主管機關有環保署。事實上去年我曾去看過內洋靶場，也要求國防部針對內洋靶場裝設隔音牆，或者改成室內靶場，或者將靶場往海邊移動，聲音就不會外洩。國防部當時有作成承諾，但他們動作非常慢，而他們動作緩慢、牛步化就是因為相關辦法把軍事機關排除在外，所以國防部才可以這麼強勢。而噪音管制法第三十三條規定中央

主管機關要會同國防部共同訂定噪音管制辦法，所以根本原因就是你們沒有主動去做這件事情、你們的懈怠、你們沒有主動去找國防部！既然軍事靶場的噪音歸你們管，你們就應該主動去找國防部，把噪音管制辦法訂出來，有沒有問題？

張署長子敬：跟委員報告，我們一定承擔這個責任，因為改善民眾的生活品質是我們應該做的，不過因為法裡面，大家常爭論所謂的「會商」、「會同」，而第三十三條「會同」的規定，就變成一定要他們同意才可以。

陳委員玉珍：你們是噪音管制的中央主管機關，所以由你們主動找國防部商議，好不好？你們可以主動積極來幫民眾……

張署長子敬：對，我剛才才講，我們可以去找他們談，看要怎麼改善，這個我們會做。

陳委員玉珍：我建議為了讓貴署可以感同身受，看署長願不願意或是派一個人到金門靶場旁邊住一個禮拜。

張署長子敬：我若是能去住一個禮拜，我會很高興。

陳委員玉珍：你派一個人去住一個禮拜，就可以瞭解日夜打靶，連晚上 23 點都還在打靶，家裡的人都沒有辦法睡覺的感受，這樣你才能體會老百姓的感受，也才能苦民所苦，然後你們對國防部的要求就會快一點。

張署長子敬：我想不用去住一個禮拜，我絕對能夠體會這種感受。

陳委員玉珍：多久以內你要幫我找國防部會同協商？

張署長子敬：報告委員，我們會在最短的時間內跟國防部開始談，但是我不敢講一個月可以提出檢討的辦法。

陳委員玉珍：為什麼？

張署長子敬：因為要他們會同，一定……

陳委員玉珍：他們不願意會同嗎？

張署長子敬：我不能講一個我一廂情願想的東西，一定也要他們同意。

陳委員玉珍：部會的橫向聯繫有那麼困難嗎？

張署長子敬：所以我說我們可以去談，但是我不敢承諾這麼短的時間內可以談出成果。

陳委員玉珍：你什麼時候要找他們開始談？

張署長子敬：兩個禮拜以內。

陳委員玉珍：兩個禮拜以內？一定要找他們談喔！

張署長子敬：對。

陳委員玉珍：我建議你們應該在談之前就可以先自己擬定相關規定。

張署長子敬：對，我們會先檢視。

陳委員玉珍：因為軍事打靶的噪音已經是存在的事實，我們要求做隔音牆也不是很困難的事情，不知道國防部是不願意還是沒有錢，或是環保署有錢也可以協助。

張署長子敬：報告委員，這是兩個層次，一個是就委員提的個案他們怎麼改善，另外一個，辦法是不是可以隨著時間做一些改進，這兩方面我們都會跟國防部研究，事前我們一定會先去看看到

底可以怎麼改善，甚至參考國外看怎麼做會比較好，我們要做一些功課才能跟國防部談，這我們會做。

陳委員玉珍：所以你跟我承諾，第一個，兩個星期內你們找國防部談，談了以後預計多久內會訂出辦法？因為噪音防制法是環保署主管的法令，如果國防部不願意，我們也可以考慮修改法令。

張署長子敬：沒有，跟委員報告，因為要他們會同，我們談了半天，國防部不同意還是不能修改這個辦法。

陳委員玉珍：同樣在行政院轄下，這時橫向部會聯繫就要發揮功能啊！

張署長子敬：對，所以我才說我們要花些時間協調，也要他們做得到。我承諾委員的是在兩個禮拜內開會。

陳委員玉珍：兩個星期內找國防部談。

張署長子敬：開會的結果我也會請同仁跟委員辦公室報告。

陳委員玉珍：多久內要訂出辦法？

張署長子敬：我會請同仁跟委員辦公室報告我們談的結果是怎麼樣、方向怎麼走，好不好？現在我沒辦法承諾多久可以改好。

陳委員玉珍：還是要有一個目標，比如兩個月內，或是請他做隔音牆嘛！事實上他們答應過我願意做隔音牆，也許是沒有錢。

張署長子敬：對，所以我說兩個部分，單一個案也許他們承諾願意做就可以，修法可能就不是那麼快，所以我去談了之後結果如何再跟委員辦公室報告。

陳委員玉珍：麻煩你，這個很重要。謝謝署長。

張署長子敬：謝謝委員。

主席：請蘇委員巧慧發言。

蘇委員巧慧：（9 時 59 分）謝謝主席。署長好，上一次跟您討論過很多訊息如果有錯誤就要即時澄清，導正社會觀念，在您今天的報告中，看到針對上一次德國民間團體對我國減碳工作的評比提出具體說明，為什麼認為這個評比不公平，其中還有圖表是 2005 和 2019 的評比，二氧化碳的碳排全球平均是增加 27%，我們只有增加 3%，日本減 10%，結果我們分別是名列第 60 名和第 45 名，反而中國和印度，中國加 84%，印度甚至加到 113%，還是全球的前面幾名，我覺得你們這個其實做得不錯啊！圖表出來其實很清楚，大家就可以理解：啊！為什麼我們說資料錯誤；啊！為什麼我們說評比不公。署長，這個很不錯啊！你們是不是有在什麼地方宣傳讓更多人知道？

主席：請環保署張署長說明。

張署長子敬：我們的 facebook 上面有。

蘇委員巧慧：我覺得可以再更快、更多，這是一個好的做法，所以我給予環保署肯定，希望未來也是這樣。什麼叫做未來？現在有個題目就是我也很想要知道環保署的態度和表示的，第一就是 COP26 現在剛完成，在這次會議中有個名詞—greenwashing 常被提到，署長你有聽過嗎？是什麼？

張署長子敬：有，漂綠。

蘇委員巧慧：漂綠、洗綠嘛！

張署長子敬：是。

蘇委員巧慧：你認為這個名詞怎麼定義？

張署長子敬：其實我們也在注意，尤其像國內，比如他去國外買碳權，但是在國內其實完全沒有減碳貢獻，拿那個要我們承認，變成我們承認他看起來是綠的，但事實上國內的碳排他還是在排。

蘇委員巧慧：這是用單一個案來講，但是對整體觀念來講，就是透過一些似是而非的資訊或行銷包裝，把不環保、根本就不是綠能的東西漂綠，變成是綠能、乾淨的能源。核電就有這樣的狀況，我們看到坊間的媒體報導，甚至有非常多媒體、政治人物引用各種國外消息，說全世界已經認同核電是綠電，這個消息是正確的嗎？COP26 的決議中有任何說核電是綠電的資訊嗎？

張署長子敬：沒有看到。

蘇委員巧慧：沒有吧？

張署長子敬：是。

蘇委員巧慧：我們把整份 COP26 的協議載下來看，發現通篇都沒有講到這句話，完全沒有！全部是在講要怎麼要求世界各國加大減碳幅度，增加對開發中國家的支援，提升氣候變遷調適能力，沒有講到核電是綠電啊！所以為什麼會有這種打擦邊球的做法，說世界的潮流已經把核電視為綠電？這是不是一種漂綠、洗綠的行為？

張署長子敬：其實國際能源總署最後也是希望使用再生能源，如果實在不行，會有碳捕捉和再利用。

蘇委員巧慧：更清楚的例子我現在舉出來，你看！有人說現在是把封存核四拿出來的時機，裡面的文字很清楚，白紙黑字的 quote，說現在歐盟和國際能源總署都把核能看成綠能。寫得這麼清楚，他引用的是什麼？為什麼會有這類的資訊？引用的來源署長知道嗎？我告訴你，其實他引用的根本不是 COP26 的決議，這時候根本還沒發生嘛！他也不是引用特定的或權威機構的說法，而是引用歐盟下面一個專家會議的說法而已。歐盟專家機構（JRC）只是一個智庫的決議，而且這個單一智庫的決議甚至被歐盟其他委員會認定這份報告沒有充分表示其他對人體健康及環境的傷害，所以這份智庫的報告是被爭議的，結果卻被引用、擴大解釋為歐盟甚至全世界都認為核電是綠電。

我認為署長做為環保機關的首長，實在應該澄清這樣一個錯誤資料，讓全國的民眾知道現在歐盟確實還沒有定論，他們分為兩派，我有做過功課，法國為首的一邊和德國為首的一邊，分別對要不要把核電列入永續能源發展有爭論。沒有錯，歐盟是有爭論的，正因為有爭論，所以當坊間出現世界已經把核電認定為綠能、歐盟已經把綠電列為綠能的說法，這當然是錯誤的，是不折不扣的假消息，不是嗎？上次署長有表態，你可以在這裡再表態一次，告訴大家你認為什麼樣的電才屬於綠能，而且我們會往什麼方向去嗎？

張署長子敬：我想大家追求的再生能源很明顯不包括核能，所以所謂綠能講的就是再生能源。

蘇委員巧慧：這個題目當然不只涉及環保署，甚至涉及經濟部等跨部會，可是如果我們繼續往下走，還有另外一個一定跟環保署直接相關的，就是即便有一天歐盟把核能列為乾淨能源，或者現在大家說有更新的技術，比如核融合等等也沒有關係，但不管技術進步到哪裡，一定還是會產生核廢料，這是無庸置疑的，對吧？

張署長子敬：是，沒錯。

蘇委員巧慧：這沒有問題嘛！一定還是會有核廢料。世界的觀念即便是這樣，我們還是必須回到臺灣來看，臺灣的條件是什麼？坦白講，我們就是地狹人稠嘛！署長，如果要設置一座低放射性廢料場或高階燃料棒放置場，環保署一定會有一個職責，必須要就那個場做環評，這總是你的工作了吧！對不對？以你的角度來看，請問臺灣哪一個地方、哪一個縣市會同意設置這個場？據你瞭解，會有嗎？這個問題已經這麼久了，你做為歷任署長之一，這個問題你們有聽過、討論過、瞭解嗎？

張署長子敬：臺灣確實面臨核廢料問題，包括曾經要設置乾式貯存場並通過環評，就是要把燃料棒拿出來，空出燃料池才可以繼續運作。但是地方政府反對，所以一直沒辦法蓋成，造成現在燃料棒拿不出來，所以核一、核二廠才都停工。

蘇委員巧慧：就還在貯存池裡嘛！

張署長子敬：是。

蘇委員巧慧：為什麼我們會這麼關心？因為我們就是來自新北，我們討論這個問題已經太久了，現在燃料棒就是還在新北裡面嘛！所以我要說的是，即便核能有一天被認定為 clean energy，但還是有核廢料的問題。我認為你做為環保署署長，應該像澄清碳排問題一樣，儘可能在任何方面，就這部分做更多的說明，這是我對環保署的期待。

張署長子敬：是，我們會多留意。

蘇委員巧慧：好，謝謝署長。

張署長子敬：謝謝委員。

主席：請廖委員國棟發言。在此宣告，於賴委員香伶發言結束後休息 10 分鐘。

廖委員國棟：（10 時 8 分）首先要向署長請益一件事情，有媒體報導臺灣在國際非政府組織（NGO）的氣候變遷指標排名今年退步到第 60 名、全球倒數第 5 名，這是真的嗎？

主席：請環保署張署長說明。

張署長子敬：委員好。剛剛我的報告有提到，這個評比是從全球 190 個國家裡面選 60 個資訊比較充分、減碳政策方向比較明確的國家來評比。這 60 個國家加上歐盟後是 61 個，但前三名從缺，我們這次是被評比為第 60 名。

廖委員國棟：這是事實？

張署長子敬：他們是這麼評比的，是不是我們成果……

廖委員國棟：你自己認為呢？

張署長子敬：剛剛我也有報告，因為我們不是聯合國的會員國，所以他們沒辦法取得正確、即時的資料，歷年都有一些錯誤，我們也都有提醒。今年在發布之前我們就看到資料，發現很重要的

是他們把我們的人口數算錯，只算 2,000 萬人，而評比裡面有 55% 的 weighting 是跟人的平均有關，人口數算錯即母數算錯，這些數字就統統不對了。

廖委員國棟：我們有再次向他們提供資料，希望可以修正？

張署長子敬：有，我們在他們發布前就有聯絡，他們有承認錯誤也說要更正，但是在發布的時候卻沒有更正，所以現場我們有跟他們再提醒，我們也才會發布新聞說，如果他們的態度再這樣，我們就考慮不參加，因為他們用不對的數字來評比我們，成績不好沒有關係，只要是對的，我們願意去改。

廖委員國棟：可是我們參加那麼多年了，為什麼老是用錯誤的基礎？

張署長子敬：因為它是 NGO 組織，所以資源也有限，只能從國際的資料庫去抓資料，因為我們不是聯合國會員國，有些資料我們沒辦法上傳，所以它抓的不見得是即時、正確的資料。我們有跟他們聯絡，甚至主動提供資料，但他們也不接受。

廖委員國棟：這個我就不再講，你們自己看應該怎麼為國家的顏面來跟他們力爭。

我們現在進入今天的主題，COP26 達成的協議是全球氣溫要降 1.5°C，臺灣在這個部分是全力支持而且配合，對不對？

張署長子敬：是，跟委員報告，現在法裡面所謂 2050 減到 2005 的一半，就是巴黎協定的溫升不超過 2°C，大家現在講的 2050 淨零排放，就是溫升不超過 1.5°C。我們也宣布這個目標，有列到法的草案裡面。

廖委員國棟：我接著問署長，這次 COP26 重要的就是要逐步減少碳的使用，我們有好的、充分的準備來面對這件事嗎？

張署長子敬：在這次的協議裡面，有一項是要逐步減少燃煤電廠，其實這個本來就是我們的能源政策。

廖委員國棟：占了 36% 耶！

張署長子敬：本來就是我們的能源政策，因為我們……

廖委員國棟：你們跟經濟部有很好的……

張署長子敬：對，我們本來的政策就是這樣，所以經濟部已經不再蓋燃煤電廠。方向是一致的，只是過渡期間可能需要一些燃氣電廠來支撐，這個才是現在重要的事情。

廖委員國棟：你有 3 個目標，第一是 2050 淨零排放入法，這個部分已經準備好了嗎？

張署長子敬：是，在草案裡面也已經預告了。

廖委員國棟：有宣示，而且一定可以達到 2050 淨零排放？

張署長子敬：草案有預告目標，現在在做的就是所謂的路徑，也就是如何去達到這個目標，現在是由龔政委召集各部會來討論這件事情。

廖委員國棟：第二是要調整 2030 的減碳目標，請問目標是什麼？

張署長子敬：我們原來就有 2020、2025、2030 的減量目標，現在大家關心的是，既然 2050 的目標提升了，2030 有沒有機會再提升。這個在國際能源總署是 2030 之前只能就既有的技術盡力去做，所以必須很現實檢討我們能夠做到怎麼樣。

廖委員國棟：第三是碳費、碳稅即將進入實際執行的階段，請問準備如何？

張署長子敬：跟委員報告，這個就是我們正在積極準備的，一個是我們已經把法源放進來了，另外也在規劃後續要怎麼做。大家很關心到底被誰收、怎麼收、收多少以及怎麼用？這些都在我們後續的規劃裡面，我們承諾的是下個會期能夠把草案送到大院來審查。

廖委員國棟：下個會期？

張署長子敬：對。

廖委員國棟：好，如果真的要這樣子執行，按照我們現在能源的產出，最多的還是煤，對不對？燃氣現在大概占 40.8% 左右，未來燃氣還要再繼續擴張嘛，不然取代煤的除了氣以外，還有什麼？

張署長子敬：對，現在氣是一個過渡的機會，要達到淨零排放一定要大力發展再生能源，再生能源在 2030 到 2050 中間必須要有新的技術出來，比如氫能等等，這些要能夠取代既有的。

廖委員國棟：你們跟經濟部有很好的溝通平臺？

張署長子敬：有，這個我們都有很多的機會。

廖委員國棟：這個一定要有。另外一個大的議題，我要跟你討論現在垃圾量的處理，一般廢棄物產生量從 100 年到 107 年成長了 200 萬公噸，現在垃圾處理方式有回收再利用、焚燒及衛生掩埋，回收再利用有增加一點點，我一直以為臺灣科技這麼堅強，照理講回收再利用有很多方案可以解決垃圾處理的部分，焚化部分有稍稍降一點點，回收增加部分與焚化減少部分剛好可以抵銷。請問你希望回收再利用在未來還有什麼部分可以再努力？

張署長子敬：這個我們正在努力，因為傳統都只要回收就好了，但我們覺得光是這樣的經濟誘因不足，所以一直努力推動高值化，就是讓它有比較好的利用，增加其價值，促進可以回收的動力，這是回收再利用這部分。焚化處理部分，早期都只是把垃圾燒掉就沒事，但是現在我們改變觀念，希望把它視為能源來處理，所以我們希望前端的分類能夠做得更好，把可以當作能源使用的挑出來，引導它進入所謂的 SRF，就是當作燃料來使用，這樣也可以取代一部分能源轉型的壓力，所以我們現在朝這個方向在做改進。

廖委員國棟：我也要謝謝你這次協助臺東焚化爐的重啟，垃圾打包計畫雖然已經在推動了，但是我再次跟你講，南迴線和東海岸這邊還要努力，上次我跟總隊長講過了，那邊必須要幫忙，好不好？

張署長子敬：是，委員提過好幾次，我們會注意。

廖委員國棟：對，這兩個區域如果能夠做出成果，那才叫做臺東最需要的，因為臺東是一個休閒大縣，當空氣污染沒辦法控制時，大家就不去了。

最後一個問題，你猜猜看這張照片是什麼？看不懂嗎？我簡單告訴你，這個是廚餘水，現在的廚餘也是非常難處理的部分，這是在經濟比較弱勢的縣份拍的，我也不要講是哪裡。現在廚餘水到處亂倒，你們有沒有什麼解決的方案？

張署長子敬：請總隊長說明。

主席：請環保署督察總隊李總隊長說明。

李總隊長健育：過去認為這些沼液可以當成肥分來使用，但是我們現在發現可能不是那麼單純，所

以我們現在要補助他們重新做預鑄式處理設施，把這些水導到比較簡單的廢水處理廠，然後再反送回掩埋場。

廖委員國棟：還是要回到廢水處理廠嗎？

李總隊長健育：對，所以它是做預鑄式的，相關的預算已經在 10 月底核撥給地方了。

廖委員國棟：有很多種類的技術，臺灣的科技是世界一流的，現在有一個叫做黑水虻的東西，這個東西在處理廚餘水時可不可行？

張署長子敬：我想大家各方面都在努力……

廖委員國棟：這個部分你們有在協助他們推展使用嗎？

張署長子敬：有，我有吃過。

廖委員國棟：OK，那就好。

張署長子敬：謝謝委員。

主席：請邱委員泰源發言。

邱委員泰源：（10 時 19 分）署長辛苦了。空污的議題各界都很關心，國際間更將其列為重大的事情，在聯合國的永續目標裡面也非常重視，相對的從世界醫師會到國內醫界也都非常重視。我們看到空氣品質近年來有顯著的改善，應該要精進，當然最重要的是全民要共同努力。其實我們在全國醫界有成立空污專案小組，右上角這個圖片是台北市醫師公會結合新北市、基隆市與宜蘭，共同合作研究看看怎麼樣協助環保局相關的計畫，我們也結合學術界的創意，啟發一些產業的發展。我跟署長說明這個情況，大家共同努力。

主席：請環保署張署長說明。

張署長子敬：謝謝委員。

邱委員泰源：當然大家很努力，但是我們可以看一個月的數據，在空污季節的時候，加上 109 年又因為疫情的關係，有比較不穩定的變化，但是看起來 110 年某些月份的 AQI 還是都稍微高於去年及前年，可不可以分析這個數據的意義？

張署長子敬：去年跟今年相比，當然看起來今年有稍微高一點，主要就是雖然受到疫情影響，我們國內的經濟活動強度並沒有受到什麼太大的影響，但是從相關的監測站可以看到，從境外移進來的污染物有受到疫情的影響，當疫情很嚴重的時候，境外移入明顯降低，當經濟活動恢復之後，從境外移入的污染物濃度就明顯地增高。

邱委員泰源：譬如說去年 4 月增加是什麼原因？

張署長子敬：4 月這個可能是臭氧，不是 PM2.5，臭氧現在整個東亞地區都普遍在升高。

邱委員泰源：可是有時候高、有時候低，怎麼會在那個季節特別高？如果像署長講的，應該是整個都會增加。

張署長子敬：對，因為那個是所謂的二次污染物，所以可能會受到一些氣象條件的影響。

邱委員泰源：今年的 2 月又高於去年、前年那麼多，這個代表什麼意義？

張署長子敬：今年 1、2 月我們有一段時間的氣象條件很不好，就是包括混合層的高度也降低，原來大概是 1,000 公尺左右，現在都降到幾百公尺，又沒有風，累積的污染物就會比較高，所以今

年年初確實有一段時間空氣品質不太好。

邱委員泰源：像您剛剛講的這種空氣不好的情況，以後發生的頻率會更多還是更少？

張署長子敬：針對整個空氣品質的改善，氣象條件我們沒有辦法控制，所以我們能做的是自己要儘量去減量，我常講的是健骨強身，基本的減量一定要去做，但是我們還有一個所謂應變，就是當氣象條件突然不好的時候，我們能不能有一些應急的措施，我想委員很清楚，我們可能要鎮痛解熱，要把溫度降低、止頭痛等等。

邱委員泰源：要根本治療比較重要。

張署長子敬：對，要根本治療，可是應急的鎮痛解熱還是要，所以我們有緊急應變的辦法，就是在那個時候大家可不可以共體時艱來降載，減少我們自己排放的污染物，因為氣象條件不好，不能讓我們的空氣品質……

邱委員泰源：聽起來國際間要合作創造全球更好的環境當然是一個重點，也是這次 COP26 會議召開許多天很重要的一個主題。

今天安排的是預算方面的詢答，你們在地方政府執行空污防制的部分增加了 91.2% 的預算，這個部分的需求性質怎麼樣？

張署長子敬：在地方增加的都是我們相關基金補助，就是有關老舊的機車淘汰或是鍋爐的輔導改善等等工作。

邱委員泰源：這個部分在移動污染源部分也增列約 42%。

張署長子敬：對，因為我們以往都是撥給地方，他汰換之後，跟地方申請，由地方撥錢給他們，但是後來就發現，因為工作量升高，原來撥給地方的錢不夠用，所以民眾就會反映，等到你再去跟中央要錢回來補給我，那要拖好久，所以我們有一部分就收回來，乾脆直接由我們這邊審核，直接撥，這樣就不會有給他的補助款額度不足，辦理手續又會被耽誤的狀況。

邱委員泰源：因為我是整體問，但是其實裡面的細項我們都有看過，當然都有必須處理的地方，我們也希望能夠做得更有效率，所以對於這幾個預算增加的原因我們都要很小心，錢要用在刀口上。

在運用科技環境監測工具方面過去幾年也非常用力，在預算的部分，像環境監測資訊增加 2%、區域環境管理增加 14%，但是為什麼工具已經設立，110 年民眾的陳情案件還是一直增加？這到底是我們發現問題，還是我們做得不好？

張署長子敬：跟委員報告，這個陳情案件可能有不同，好比說大型的監測站是整個區域的品質，空氣盒子是讓我們去追蹤偷排等污染源的追查，但是民眾陳情有很多是在身邊的，比如說抽油煙機，這些都有可能，所以這部分我們也在加強它的管理。

邱委員泰源：政府的政策就是要儘量大大小小的事情都能 cover，不然民眾馬上就覺得很不高興，你推出再好的政策也沒有用。

張署長子敬：是。

邱委員泰源：你們今年移動污染源管制的預算增加了 42%，可是 109 年的執行率只有 75%，如果預算再增加，用得完嗎？

張署長子敬：應該這樣看，有關車輛汰舊換新的部分，其實我們編的錢是不夠用的，因為它執行的數量遠超過我們的目標，所以……

邱委員泰源：當然，你編預算就是有雄心大志想要把它做得更澈底嘛！

張署長子敬：是。

邱委員泰源：但是這樣可以執行得澈底嗎？

張署長子敬：可以，而且我們現在部分還要超支併決算。

邱委員泰源：這樣我就比較安心了。

最後，在英國剛結束的 COP26 會議也呼籲，升溫 1.1 度已是現狀，未來十年是關鍵。這也是你們的資料。其實我每次聽李遠哲院長演講時，他提的也都跟這個很類似，他說各國政府與國際組織都要努力。本席現在出示的照片是上禮拜健康社區營造學會、台灣健康城市聯盟及醫師公會一起舉辦的論壇，看起來李遠哲院長還是不斷地呼籲大家要注意，要從公民或社區行動減碳，國家政策也要一直往減碳的方向，這部分也是未來大家要一起努力的。我向署長和全民報告，其實各界都有在努力。

張署長子敬：是，謝謝，我們要跟大家共同來努力。

邱委員泰源：好，那就繼續努力。

張署長子敬：好，謝謝委員。

主席：請賴委員香伶發言。

賴委員香伶：（10 時 28 分）署長，今天我們要談這個重要的國際性 COP26 最終的決議，回歸到臺灣，雖然在成績上，之前「德國監測」（Germanwatch）對我們的評比不是很好，但從基層的基礎性來開始檢視，其實臺灣在相當多地方還是可以有優異的表現，只是在制度的建置上，可能有些時候我們的考量以及產業的發展上沒有辦法一步到位。今天在您的報告中有針對格拉斯哥會議的協議提出三大重要的方向，除了減排或是 2030 年減量目標這些事情外，很重要的是針對碳定價制度以及修法的問題。剛剛廖委員質詢的時候，您好像有提到氣變法的草案大概什麼時候會送到行政院？

主席：請環保署張署長說明。

張署長子敬：我們預定下個會期會送到大院來審查。

賴委員香伶：在氣變法中會有重要性的章節是跟徵收碳費規定有關，目前你們的作法是不是會分階段來實施，然後專款用於減碳工作，或者是配合抵換額度交易，制定碳定價的制度，是不是大概就這幾個重要的方向？

張署長子敬：是，我們會把碳費的收費法源放在法裡面。

賴委員香伶：法源入法。

張署長子敬：但是有關稅率、對象等等，我們希望能夠授權，因為我們希望我們的費率訂定能夠更有彈性，好比說，我們就在考慮是不是可以有差別費率，或者為因應歐盟的收稅，我們可以怎麼去做？因為我們一直認為它是一個經濟工具，而不是財政工具，所以達到誘因的目的才是我們收費的目的。

賴委員香伶：署裡面曾經委託研究，有沒有提過類似的碳定價基本的起徵點？因為現在不論在報章或是各個資料上都查不到，有一說是你們好像要以 3 美元做基礎，但是你們委託研究的機關似乎曾建議過臺灣可以從每噸 10 美元起徵，然後到 2030 年可能可以逐步調整到 98 美元，有這樣的研究結論嗎？

張署長子敬：跟委員報告，這個是因為當初英國很積極地希望提供我們一些協助，所以我們有跟他合作一個研究計畫，他有提出類似的建議，但如同我剛剛講的，我們希望收碳費是一個經濟手段，所以不一定是我收得很高、很高就可以達到目的。所以我們現在在規劃的是，當然這費率……

賴委員香伶：署長，因為時間不多，你看歐盟、日本、韓國、新加坡、中國、加拿大的定價，還有巴黎協定希望的價格是介於 40 到 80 美元。所以剛剛我問英國的研究，我們自己跟他合作之下，起徵點是一噸 10 美金，換算起來大概就是二、三百元，針對這部分，你們有跟企業界或是排碳量大的國營企業談過這樣的起徵點對他們的壓力嗎？

張署長子敬：這方面我們有做部分的溝通，因為我們希望在法比較確定後再下來，既然我們現在在準備了，就會去溝通這一部分。我們希望大家……

賴委員香伶：對於起徵點，我們一直在找，到底 3 美元的說法是從哪裡來的？

張署長子敬：因為大家只關心我們要收多少錢，但對於碳的定價，如果我們就減量額度製造一個交易的機會，其實會出現另外一個碳的定價。

賴委員香伶：所以你要用交易平臺來……

張署長子敬：我們會用兩個……

賴委員香伶：兩個機制並行？

張署長子敬：對，就是說，我今天也許是收一個基本的費，但是你如果有減量額度，你去買，可能不一定買得到這個價錢……

賴委員香伶：所以你會有一部分跟碳定價基本起徵的機制，會有兩個機制嘛？

張署長子敬：不是，它基本上會形成兩個不同的定價，就是我們收費也許就給他一個價格，但他實際需要抵換、他去買的，是不是能夠照這個價格買到？不一定，也許他要更高的價格才買得到，那時候就會出現市場上實際需要的定價，這個價格才會促使有人真正去投資、拿出來賣。

賴委員香伶：所以您目前預計下會期會送修法草案過來，你們現在要跟企業談這個事情，有很多企業在問，到底現在要怎麼做？我們的淨零碳排的路徑要怎麼走？到現在好像莫衷一是，如果以修法的技巧來講，你又要授權給主管機關自己來訂定。我們黨團的版本有一個大概的起徵點，就是像環團說的 10 美元，大概是 300 元，如果你不明確入法，而要用剛剛的機制來處理的話，還是會讓這些企業必須在你講的誘因之下採取減排的機制才有效，不然我相信現在大家對這個法，還是沒有辦法去理解你剛剛講的那套機制要怎麼運作。

其次是我上一次就質詢過的。現在臺灣前十大排碳企業中，最高峰的是台塑石化，第二名是中鋼，再來是台灣化纖、中龍鋼鐵、台塑、中油，其實大部分會跟國營事業、大型的石化產業或是水泥業有一點關係，如果以一噸 3 美元來換算，我上次算給你聽過，但如果起徵點達到 10

美元，當然金額會稍高，可是你這個基金以後是專款要來做減碳用的誘因，所以相對來講，如果你訂得太低，你看現在歐盟已經訂出基本的碳邊境調整機制，同時，全球以巴黎協定是 40 到 80 美金，而你訂了 3 美元，我覺得在國際競爭的效益上，也許沒有辦法跟別人競爭、匹敵，你的看法呢？

張署長子敬：跟委員報告，有一個我們必須很誠實去面對的，就是我們不在聯合國的體系底下，所以我們並沒有辦法參與國際的機制，因此，我們就算價錢訂得跟人家一樣高，其實沒有用，因為我們還是不能參與人家的交易，所以我們重點要放在，我們訂的是要能促成國內實質去減碳。

賴委員香伶：但是你的減碳，去年一年才增加 3%，還沒有減耶！所以你的成效從哪裡看？我還是覺得堪慮。期待你們的草案送來之後，能夠儘速把企業界的質疑及路徑的部分做明確的處理。

接下來我要問環評的制度。近期台積電在高雄有一個開發計畫，總統有說，在積極協助下，環評 3 個月可以闖關。署長，一個環評制度可以用喊的嗎？3 個月就可以讓它完成環評嗎？

張署長子敬：開發單位有各種期待是他的期待，這當然要依法來辦。不過我想跟委員報告，大家都講環評動輒一年、兩年，其實那是錯誤的，因為以往都從環評開始調查就算環評程序，都算我們的帳，但其實那是他自己的時間，他要扣出來。

賴委員香伶：所以前期公告、徵求意見不算在你們的環評制度，要送進來之後才啟動調查。

張署長子敬：對、對、對，所以如果真的有心想，其實它有很多可以重疊去做、提前去做，這就在於它有多努力嘛！我們的審查不會到一年、兩年。

賴委員香伶：我想就教署長，106 年曾經提出要修環評法，希望環評時間儘量控制在 6 個月到 1 年，後來為什麼沒有下文？

張署長子敬：這個我們沒有修法，我們就這樣子在做了。

賴委員香伶：目前是照這個程序儘量去做？

張署長子敬：對，我們儘量照這樣子去做。

賴委員香伶：那當時怎麼會研議要修法把它訂進去？不是初審開 3 次會議，然後進入到幾個月、幾個月嗎？

張署長子敬：沒有，當初修法沒有要把這個訂進去。

賴委員香伶：沒有要訂進去？

張署長子敬：沒有，當初修法最主要是對於老舊案件怎麼處理……

賴委員香伶：怎麼清理案件啦！

張署長子敬：所以我們現在新的審查案都會有一個審查結論，這個審查結論 10 年有效，如果 10 年沒有執行可以延長一次，展延期間不得超過 5 年。

賴委員香伶：所以目前暫時不會再修環評法規的程序？

張署長子敬：因為我們原來要修的目的，以現在的行政措施已經可以達到相當的程度，所以我們覺得沒有急迫性。

賴委員香伶：好，瞭解。我想這個案子不應該淪為喊價、喊時間，照程序該怎麼做，包括開公聽會

蒐集意見，還有溝通的部分，不能夠放水，好不好？

張署長子敬：對，因為這個是依法辦的，一定要依法來執行。

賴委員香伶：當然、當然，但是不能夠讓人家喊說因為這是台積電的開發，所以國家傾全力讓它的環評輕騎過關，這不是環境永續應有的態度，好不好？

張署長子敬：是、是、是。

賴委員香伶：最後請主席再給我 30 秒。下一個主題是今天的預算，我們看到你的空污基金增加了 24 億元，然後說是用公務預算撥補之，看起來是因為汰換機車在未來的效益上面要提高，可是你們已經確定不補助燃油機車的汰換，所以整個預算增加的估量與補助的內容是什麼？

張署長子敬：這 24 億元裡面有包括老舊柴油車的汰換與機車。

賴委員香伶：那機車是只剩下電動的嗎？

張署長子敬：這個問題其實在上上個會期主席也問過，我們更前一期的補助是補助新購電動車，所以在上一期新購的我們不補助，因為我們並不鼓勵私人運具，但是上一期為什麼會補助汽油機車？因為他提前兩年去買明年 1 月 1 日排放標準生效的新車，我們才給它補助，所以我們現在講汽油機車不再補助，是因為明年標準生效後就沒有這個理由了，所以明年汽油機車就不會補助。

賴委員香伶：就全面停止。

張署長子敬：對。

賴委員香伶：那就剩下電動機車與老舊柴油車。

張署長子敬：沒有，現在我們在檢討環保的目的到底是什麼，鼓勵換車並不是我們的目的。

賴委員香伶：是換電動車。

張署長子敬：我們鼓勵的是淘汰，這才是我們的目的。

賴委員香伶：淘汰之後，新購的部分只補助電動的。

張署長子敬：因為他最好是用公共運輸系統。

賴委員香伶：當然、當然。

張署長子敬：所以我們在檢討，我們應該是鼓勵民眾把這些老舊高污染的優先淘汰，這才是我們的目的。

賴委員香伶：那為什麼會增加 24 億元？

張署長子敬：我們是從汰換的車輛數與可能的補助去推估的。

賴委員香伶：以補助的件數去估算的？

張署長子敬：對，所以這裡面包括柴油車與機車。

賴委員香伶：瞭解。在預算審查的時候，請你們再做細部的說明，好不好？

張署長子敬：好，謝謝。

賴委員香伶：謝謝主席。

主席：現在休息 10 分鐘。

休息

##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

請徐委員志榮發言。

徐委員志榮：（10 時 52 分）署長好。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第 26 次締約方會議在 11 月 13 日的格拉斯哥氣候協定中，最重要的就是石化燃料的協議，許多國家對燃煤發電的態度，可能比較先進的國家是採取逐步汰除，但是印度是逐步減少，請問環保署的態度是逐步汰除，還是逐步減少？

主席：請環保署張署長說明。

張署長子敬：我想這個在經濟部的能源政策很清楚，因為他們不再蓋燃煤電廠，而是以燃氣電廠來取代，所以燃煤電廠終究會逐步地減少、沒有。

徐委員志榮：到底我們是逐步減少，還是逐步汰除？逐步汰除可能是連那個機器都廢掉了，但逐步減少可能是說我們本來用 100 萬噸的煤，逐步減少成 80 萬噸、70 萬噸，這樣慢慢地減少。

張署長子敬：是，在經濟部的推動裡面，其實可以看到它是屆齡就除役了。

徐委員志榮：好，大家知道 2025 就是非核家園，所以我們拉高綠能的配比，比例是 50%、30%、20%。在這次的大會有通過了一個「全球甲烷承諾」，不知道署長知不知道？一百多個國家將在 2030 年前把甲烷的排放量較 2020 年減少 30%。雖然我們不是聯合國的會員國，但是我們畢竟是地球村的一員嘛！請問環保署會不會把這個納入參考，並做為政策實施的標準？

張署長子敬：我想它現在所關心的是從天然氣的開採及運輸所產生的甲烷，其實這部分在國內是沒有……

徐委員志榮：有一些是農業的，畜牧那邊的。

張署長子敬：對，像開採、運輸這種比較大量的在我們國內是沒有，國內現在主要就是從農業的，像糞尿、污水處理這些所產生的。

徐委員志榮：但是我們還有運送途中、儲存……

張署長子敬：這個其實量很少啦！整個甲烷的排放量在國內的占比是很低的，不過這個減量我們還是會繼續去做，包括像……

徐委員志榮：所以我們有可能達到 2030 年比 2020 年的甲烷排放量減低 30%？

張署長子敬：我們前面已經大量減少這部分了，因為我們減少溫室氣體是全面去做，包括甲烷是原來就已經在做，我們的占比已經很低了，所以不一定照這個來減少幾個百分點，因為我們是整個溫室氣體減量一起來做的。

徐委員志榮：但是天然氣以我們本身來說，以前我的家鄉公館有產天然氣，現在好像沒有了，所以畢竟我們都是要進口嘛！如果有這些要求，難免會預期以後天然氣的價格可能會漲，天然氣價格漲了以後，當然電費應該也會漲，這樣的理論對嗎？

張署長子敬：就我看到經濟部他們的回應，短期內這個價格不會影響到我們，所以應該還沒有漲電費的問題。

徐委員志榮：短期內是不會啦！不過照剛剛講的，天然氣占 50%，在 2025 非核以後，那時候我們

是用比較大量的天然氣了哦！又因為其他的國家要符合 2030 年比 2020 年減少 30%，會不會因此影響到天然氣的價格，然後帶動電價上漲？在 2025 以後，我們天然氣的占比達到 50%，到時候天然氣的價格會漲多少、帶動電價漲多少，經濟部都有在評估嗎？

張署長子敬：對，其實他們都會做評估，他們應該會掌握。

徐委員志榮：那評估的結果呢？

張署長子敬：這個我還不清楚。

徐委員志榮：不是很清楚？

張署長子敬：是。

徐委員志榮：應該是有影響啦！至於影響多大，目前不知道。

再來是有關碳定價的問題，現在環保署是要直接定價，還是先制定定價的參考指標？

張署長子敬：我們應該會有兩個機制，一個是收碳費，那當然就要訂一個費率，它的價格就被訂出來了。另外一個就是我們希望減碳額度可以交易，如果我可以減碳，因為我要交碳費，然後我投資的處理成本，我賣的錢划算，可能我就自己減碳嘛，然後我可以去賣、去獲利。那這個賣就變成有減碳義務的人會去跟他買，這會形成另外一個交易的價格，那個就會比較接近減碳需求的成本。

徐委員志榮：所以這個定價也是滿複雜的啦！

張署長子敬：是。

徐委員志榮：你要去拿捏讓廠商負擔得起，然後又可以達到效果，對環保有所幫助。我在這邊有一個建議，譬如像健保在核定藥價的時候，它是採 10 個國家的中位價，我們可以把一些在貿易上比較有關係的國家，像韓國、日本、新加坡等國，看他們訂的碳價是多少，當然這其中還有一些因素，譬如說國民所得、物價指數等。我不是說他們訂多少我們就跟著訂多少，而是說參考那些元素，以 10 個國家的中位數來做標準，環保署不妨參考一下，一方面可以兼顧到國際對環保的要求，一方面也可以不要讓企業的壓力太大，反而造成失業或是其他問題等等，兩邊可以兼顧。因為我們很難去拿捏那個碳價，是不是可以用 10 個國家，在貿易上比較有關係的，採它的中位價？

張署長子敬：謝謝委員提示，我想這是一個很好的參考，我們會來研究。其實我們在內部也有很多方案在討論，好比說用差別費率，開始排的是一個費率，累積到多少是一個費率，慢慢累加，促進比較高排碳的部分能夠優先去減碳，這些都在考慮裡面。

徐委員志榮：如果去訂了這樣子的一個標準，以後也可能會浮動，會比較低或是比較高，但至少有一個準則，我們就照著那個準則去走，就不會環團說要多少、多少，廠商又在哀哀叫要便宜、便宜。我們不要說公式啦！大概是這樣的中位價，以 10 個國家的中位價為準則。

張署長子敬：是，委員提的是一個定價的公式，我們可以來研究。

徐委員志榮：給你參考。

張署長子敬：好，謝謝委員。

徐委員志榮：謝謝署長，謝謝主席。

主席：請莊委員競程發言。

莊委員競程：（11 時 1 分）署長好。最近臺中常成為新聞焦點，本席來自臺中，我想與署長討論一下，臺中市的盧市長之前打著「市長換人，空氣換新」的口號而當選，但是近期臺中的空氣品質又惡化了，民眾真的怨聲載道。臺中的空氣品質在這一、兩年已經穩定落後新竹與苗栗地區，而臺中市政府卻用似是而非的理由來阻擋臺中火力發電廠將燃煤改成燃氣的發電機組。

最近臺中空氣很不好的其中一個原因是空污的防制停滯了，在上週我也和署長討論過，外埔的生質能源發電廠在盧市長任內被攻擊為偽弊案，中火的 4 部燃煤機組要改成燃氣機組的發電也被市府阻擋。我想署長在這邊，我們必須幫臺中市民來請命，這些年好不容易我們減煤的成效達到很好的程度，我們想靠天然氣或是其他生質能源來替代燃煤的污染，結果在野黨卻說要去公投否決掉這個天然氣接收站，這樣的做法是要臺中人去承擔空污，去吸更多燃煤的廢氣，我覺得是非常不應該啦！署長，這樣的宣導是不是完全違背了我們環保的政策？

主席：請環保署張署長說明。

張署長子敬：我想空氣污染的來源不是只有少數的固定污染源，而是應該要全面地去改善，包括交通。臺中火力電廠這些年透過減煤與空氣污染防制設施的加強，其實它已經減少排放 5、6 成的污染物，對空氣品質的改善當然會有幫助，但是現在臺中火力電廠要推燃氣的電廠去取代燃煤的電廠，這對空氣的改善會有更進一步的效果，所以剛剛委員提到臺中市對這個進度有一些延擱，我覺得是滿可惜的，應該要促進它趕快去興建新的燃氣電廠來取代燃煤電廠，這對空氣品質會更有幫助。

莊委員競程：是。環保署也有發過新聞稿，說每年 10 月到隔年 3 月是臺灣空氣品質不佳的季節，很多學者都在呼籲我們天然氣機組未充分發揮利用，應該在冬季這種空氣品質不好的季節來減少燃煤電廠的運作，然後用天然氣機組做為基載，才可以有效降低固定污染源，做到空污的防制。

三接當初是在前總統馬英九任內決定的，當時的行政院長毛治國核定中油三接的投資計畫，結果現在國民黨又反對三接，其實反對就算了，還要拿我們中部人的健康與空氣品質來做政治操作的工具，這真的很不好啦！請問環保署對於天然氣替代燃煤改善空污的這個方向，能不能做出一些宣示？環保署怎麼來展現你們要改善中部固定污染源的決心？

張署長子敬：我想這個是很重要的，我們在空氣污染改善裡面有一個很重要的政策就是減煤增氣，也就是在空氣品質不好的季節儘量讓燃煤電廠能少運作就少運作，讓燃氣電廠儘量的擴大運轉量，在維持供電的情況下，能夠以燃氣最大、燃煤最小為目標，但是這些年來我們推動的大概也只有 7% 的調整量而已。

其實大力地來推動天然氣發電廠，對於空氣品質的改善會有很大的幫助，而且未來我們減煤增氣，如果在空氣品質不好的時間有比較多的燃氣電廠可以運作，相信對空污季節的空氣品質改善一定會有很大的幫助。

莊委員競程：是，為什麼前面要先和署長討論天然氣與燃煤機組的取代？其實就是為了這一次聯合國氣候變遷大會 COP26，近兩百個國家代表經過 15 天馬拉松式的討論和談判，達成了格拉斯哥

氣候協定，各國需要在 2022 年底之前強化 2030 年減排目標，加強逐步削減燃煤發電，淘汰無效率的化石燃料補貼，並對碳交易市場的規則達成協議。此次會議最重要的貢獻在於各國達成格拉斯哥氣候協議，明確地指出要減少煤炭用量，並且明確地告訴全世界煤炭是產生溫室氣體最主要的原因，也是最糟糕的化石燃料，針對這個協議的目標，我們怎麼去落實？

**張署長子敬：**在這次的協議裡面，有關碳的市場交易、國際交易這部分，我們要提醒國人一個很重要的現實，因為我們不是聯合國的會員國，所以國際間的交易機制我們幾乎是用不到的，要減碳只能靠我們自己。

我們現在在推動建立燃氣電廠來取代燃煤電廠，這與格拉斯哥協議的方向是一致的，我們的燃煤電廠只要達到年限就逐步地除役了。現在能做的就是減少，在空污季或全年的燃煤量能減少的，其實台電公司也在儘量減少燃煤的發電，所以在減煤這部分，我們是朝這個方向去做。經濟部也有一個規劃，如果我們的燃氣電廠能夠順利推上來，在哪些時間哪些燃煤電廠可以除役，其實它都已經有規劃，所以這個是大家一起來努力，燃氣電廠應該是我們要進到 2050 淨零排碳中間轉換的一個很重要的手段，讓我們可以儘快地把燃煤減少。

**莊委員競程：**是。對臺灣而言相當重要的氣候變遷因應法草案，環保署在上個月底已經公告了，我們肯定環保署將 2050 淨零排放明確入法，草案也進入意見溝通跟蒐集的階段，有關碳費的細節署長是說要留待子法來討論，但是外界會覺得這個作法可能不夠完整啦！對於草案當中沒有直接講到碳定價的問題，署長能不能再說明一下環保署現在的立場？

**張署長子敬：**是，當然我們是講說一步一步來，但是隨著立法的案子要送進大院，其實相關規劃也慢慢的都會跟上來，蒐集大家的意見。在我們法的預告裡面，已經有蒐集這部分的意見，好比說碳費到底要訂多少，或是想分階段，或是有差別的費率，大家都有不同的意見，這些我們都會把它納進來做檢討。希望跟這個法的修法一樣，前期的運作時間稍微長一點，提出來時大家的共識度會高一點，這樣立法的程序就會比較順利。

**莊委員競程：**所以我想還是要鄭重的呼籲，減煤減碳現在是世界潮流，是我們身為地球公民的責任。副總統日前到臺中，也對地方鄉親苦口婆心的說，如果天然氣第三接收站沒有辦法蓋的話，北部電力缺口可能就要由臺中火力發電廠來填補，每年增加 500 萬公噸。這其實不能由臺中人來當這個受害者，署長我們一起努力，好不好？

**張署長子敬：**是，謝謝，我想在減碳工作當中，基本的供電安全還是一定要考慮的，這個可能真的要大家一起來努力，謝謝委員。

**主席：**這邊宣告我們臨時提案有一案，待黃秀芳委員質詢結束後處理。

請張委員育美發言。

**張委員育美：**（11 時 10 分）署長好。德國看守協會上周公布了全球氣候變遷績效指標 CCPI 排名，評比項目中，再生能源、能源使用、氣候政策各占了 20%，溫室氣體排放則占了 40%，臺灣今年名次更退回 60 名，位列全球倒數第 5 名。蔡英文政府執政之後，臺灣在氣候變遷與減碳的國際排名上逐年倒退，從 2016 年第 52 名到現在第 60 名，逐年退步，署長你知道嗎？

**主席：**請環保署張署長說明。

張署長子敬：委員好。跟委員報告，委員剛剛有閃過一張投影片，說我們說他不公是歪理。其實不是歪理，我們是有道理才說的。

張委員育美：什麼道理？

張署長子敬：不完全是他的責任，因為我們不是聯合國會員國，很多他資料不容易拿到，因此拿到很多也許是錯的或不是即時的資料，造成我們評比是不公的。今年會講得比較強硬是因為往年都是他發布以後我們才看到，才知道哪裡有錯，事後再跟他溝通，而今年我們事前就看到資料，所以前幾天我們看到後就跟他說，連我們最基本的人口數都算錯，少了 300 萬人，因此計算每個人平均的時候，母數少了 300 萬，當然每個數字都不好。我們不是因為數字好不好，而是如果沒有辦法用正確的數字，對我們的評比就比較不公平，對我們全美的努力也是不公平的。

張委員育美：署長，知道啦，你的基本論調都是評比不公、制度不利，就好像考試一樣，你覺得老師出題出太難，或者考試不公平。其實是我們要準備，要按照流程 SOP 去準備，所以你今年甚至說考慮不再參加，這是有點消極啦！署長，其實你能力不錯，不要說不再參加，這樣子……

張署長子敬：我們只是希望他有錯能改，對我們比較公平就好，而不是去計較名次。老師出題出得難，考不好本來就應該，但是老師評分不公當然就要抗議了。

張委員育美：我還是要給你國內一些環團提出的意見，請環保署聽聽並虛心接受。台灣環境規劃協會認為 CCPI 仍然有很多積極的意義，例如認為人均能源使用量要設上限，但臺灣節能表現不夠好，沒有辦法達到能源需求負成長，所以當然得不到好的名次。環境權保障基金會也講到，政府宣布 2050 年淨零排放，現行目標是 2030 年減 2 成，他們認為根本不夠，要減更多，要減 3 成到 4 成，這部分是環境權保障基金會的意見。台灣青年氣候聯盟認為，政府部門應該儘速完成 2050 年淨零排放的路徑圖，具體規劃未來 30 年各個部門要轉型的路徑及目標發展。剛剛署長已經對 CCPI 的排名有回答了，對於我另外提出來的這 3 個民間環保團體的訴求，署長是否接納呢？

張署長子敬：跟委員報告，所有的批評只要我們能夠改善的，我們都會虛心接受，不過有時候也要考慮現實，像環境權基金會所提的更高的目標當然是更好，可是直接說 2 成不夠，根據的是什麼？好比說中國都講 2030 年他才要達峯，可是他還可以講 2060 年就可以達到淨零排碳，大家也認為他可以，如果他這樣做得到，我們 2050 年為什麼做不到？

張委員育美：所以要有更積極的作為，署長這樣就對了！

張署長子敬：所以我說我們虛心接受了，不要去把它扭曲，該改善的我們一定會改善。

張委員育美：好，那我們就接受他的建言來改善。

張署長子敬：是。

張委員育美：另外，簡單的部分可以從民間的力量做起，從民間或者企業做起。目前全球有 300 多家企業加入氣候組織與碳揭露計畫共同成立的 RE100，從電力需求端的角度努力提升使用綠電，也就是再生能源的友善環境；加入企業必須公開承諾在 2020 年到 2050 年之間達成 100% 使用綠電再生能源的時程，並逐年提報使用進度，譬如說要往下降 60% 到 40%。請問署長，目前臺灣加入 RE100 的企業有哪幾家？

張署長子敬：跟委員報告，這都是企業主動加入的，所以我們現在努力要去做的就是讓企業願意主動去推動，在政策機制上，怎麼去設計讓他們有機會達到，這個是我們正在檢討的。好比說他今天要減碳，那他的額度怎麼去拿到，他的綠電怎麼去拿到，這是政府部門在積極檢討的。

張委員育美：好，就是從企業開始、民間的力量開始，所以讓企業加入減碳行列，上次有提到廢棄物的回收也是。

張署長子敬：是。

張委員育美：從企業開始、prevention 預防開始，我們這邊也可以預防，從企業開始至少要鼓勵企業帶動減碳。臺灣都是以中小企業為主，政府如何帶領企業減碳的趨勢，剛剛署長也講了，你會支持跟重視，是吧？

微軟創辦人比爾蓋茲說過，零排放是毫無商量餘地的目標。所以臺灣不能光喊 Taiwan can help，我們幫助什麼？我們要先幫助自己。有能量幫助人家，是不是應該也要幫助自己，拿出具體的減碳成績，在國際上評比有更好的表現，才能更幫助他人？你認為呢？

張署長子敬：是，這沒有錯，我們臺灣要靠自己。

張委員育美：是。

張署長子敬：我們也應該要幫助我們的企業，因為他們願意做，看如何讓他們做到。剛剛委員提到所謂中小企業，也許在制度設計上面看看可不可以讓這些大的企業去帶領他的中小企業，或協助他的中小企業去做。如果我們在制度上設計可以讓他得到某些 credit，那麼大的企業就有動能，這就是我剛剛講的，在機制的設計上需要多方面考慮並逐步來推出，讓他們有更好的……

張委員育美：大企業比較有量能，對不對？

張署長子敬：對。

張委員育美：我們大部分都是中小企業，因此環保署要帶動中小企業，讓大家知道 ESG 在企業永續經營的重要性，其實環境保護是最重要的，把這個觀念灌輸到民間企業，是不是大家就有環保的意識呢？

張署長子敬：是。

張委員育美：署長，所以我們要共同鼓勵、共同努力。

張署長子敬：是，我們會更加油。

張委員育美：好，謝謝。

張署長子敬：謝謝委員。

主席：請陳委員瑩發言。

陳委員瑩：（11 時 18 分）署長好。我們現在審預算看到有趣的數字跟內容，所以想請教你一下。今天我要請教的是你們捐助的財團法人的執行情形，這個部分是綜合計畫處負責吧？我想說提到這個財團法人執行情形，還以為綜合計畫處的人會主動上來幫忙，看來署長還蠻孤立無援的，那我幫你請幫手好了。

請問環保署捐助成立的財團法人總共有幾個？

主席：請環保署張署長說明。

張署長子敬：委員好。現在應該是有 3 個。

陳委員瑩：有 4 個啦。

張署長子敬：抱歉，有一個我不太熟。

陳委員瑩：署長知道捐助金額最多的是哪一個嗎？

張署長子敬：應該是環發會。

陳委員瑩：你要不要講全名？

張署長子敬：就是委員在螢幕上所顯示的這個。

陳委員瑩：好，就是財團法人環境權保障基金會。那金額呢？

張署長子敬：3,000 萬元。

陳委員瑩：什麼時候成立的？

張署長子敬：這個我請處長來說明，可以嗎？

陳委員瑩：處長也順便告訴一下署長和大家，財團法人環境權保障基金會成立的緣由跟目的是什麼。

主席：請環保署綜計處劉處長說明。

劉處長宗勇：事實上是因為當時有一個中科園區的訴訟案，和解的筆錄……

陳委員瑩：你要對準麥克風，聲音很小。

劉處長宗勇：當時中科有一個環評的訴訟案，後來在法院做了和解，科技部就說要成立這個基金會，緣由是這樣子，等於是法院的和解筆錄做的。

陳委員瑩：所以這個基金會很奇特，這也是我們審預算看了那麼多基金會，第一次看到有基金會是因為訴訟案敗訴而成立。講敗訴精確嗎？

劉處長宗勇：是和解。

陳委員瑩：好啦，你說不是敗訴，是和解。所以和解筆錄說要成立基金會之外，還有另外一個條件，是什麼要不要講一下？

張署長子敬：跟委員說明一下，這個是當初科技部成立的，後來才移給我們管，不是我們成立的。

陳委員瑩：所以你們是被迫接受？

張署長子敬：是。

陳委員瑩：但是你們……

張署長子敬：現在歸我們管，但是當初成立不是我們。

陳委員瑩：另一個條件是科技部還要補助它，連續 4 年，每年捐助 500 萬元，所以這是一個非常奇特的基金會。可不可以再解釋一下這個基金會成立的目的？

劉處長宗勇：在組織章程裡有提到這個基金會的任務，包括協助一些跟環境議題有關的法律訴訟等等，它的任務裡面有提。

陳委員瑩：最近還有講到一個環境權扶助。

劉處長宗勇：對，環境扶助就是在協助……

陳委員瑩：你可不可以解釋一下什麼是環境權扶助？還有它有提到這個基金會可以訂定相關法規？

劉處長宗勇：法規應該是他們自己研擬的，但是政府的法規還是政府要訂，他們是提供建議而已。

陳委員瑩：環境權扶助呢？

劉處長宗勇：應該是有一些地方的訴訟，可能可以對一些團體或當地民眾提供這樣的協助。

陳委員瑩：有 21 件嘛，你再給我看一下是什麼，我滿好奇的。

根據你們 109 年的行政監督報告，這個基金會的重要成效包括建立環境扶助制度、訂定相關法規，執行環境權扶助案件 21 件、舉辦環境監測及社區培力等等的相關科學及法律政策座談會 14 場次。另外，該基金會 109 年的決算數是 692 萬元，收入是 285 萬元，中間負債了 407 萬元，所以達成度 36%，綜合評估你們給了 82 分、尚可，對不對？這是你們寫的。

再來看一下另一個基金會——財團法人大料炭環境永續發展基金會，捐助 550 萬元，重要的成效包括協助政府推動環境保護政策、擔任政府與社區的意見溝通介面、發展智慧型社區、輔導產業發展綠色技術，年度決算數 35 萬，收入 4 萬元，績效達成度 28%，你們給的分數也是 82 分、尚可，對不對？

這些資料我研究了很久，其實也看不出來這兩個基金會成效的效益，可以再比較一下，等一下我們再看另外兩個。對於成立的目的，或許有當時的時空背景，我們也予以尊重，但不管是誰捐助成立的財團法人基金會，現在其中一個也移交到你們手上了，你們不能完全不聞不問，好像放他們自生自滅一樣。因為這 2 個基金會的員工，一個是 8 人，一個是 2 人，我相信他們的收入應該也都是接你們的案子。再來就是說，一樣是捐助的財團法人，為什麼另外兩個基金會的全年收入是 6,599 萬元及 9,463 萬元，員工人數分別是 34 人跟 54 人，分數也都才 90 出頭，也沒多幾分，這個數字顯示的差距是大的耶，我不曉得你們是怎麼去做評比，還有這些收入也都是接你們環保署自己的案子，所以到底怎麼會有這樣的差別待遇？我看不懂，你們要不要解釋一下？

劉處長宗勇：跟委員報告，這 4 個基金會裡面，剛剛提到的 2 個是營業額比較高的，一個是環境與發展基金會，一個是環境資源研究發展基金會，因為他們是以技術為本位，對外接計畫，提供技術支援，所以他們接了很多委辦計畫，經營程度就會比較高，經費的來源也比較 OK。至於環境權跟大料炭，因為性質跟剛剛 2 個不太一樣，法律扶助等等收入來源本來就會比較低，營運狀況性質是有所……

陳委員瑩：你這樣放在一起，評分的分數又很接近，我就看不懂。我們來這邊審預算一定都是看執行率，這麼大的差距，分數卻那麼接近，如果他們沒有問題，那就是你們有問題囉？我看你們的監督報告，績效評估讓我感覺很虛有其表、漫不經心。署長如果不相信的話可以去翻翻看，這邊有寫到 4 家財團法人的年度目標達成情形整體而言尚稱良好，業務方面皆符合成立宗旨，已達成公益目的。我又翻了一下這個文字，發現跟 103 年的幾乎一模一樣，除了 2 家變 4 家這個數字不同以外，其它文字全部一樣，你們這不是虛有其表、漫不經心，那是什麼？如果基金會都沒問題，那就是你們的評比有問題。

本席的結論就是當初你們捐助的金額可能不是很多，有的也是被迫接了這個很奇怪的基金會，我這輩子頭一次看到因為訴訟而成立的基金會，然後我們公部門必須來審、來監督，這很奇

怪啊！所以這雖然占你們很少的經費，但是你們自己的報告也強調這些基金會都在從事環保相關業務，也沒有政府固定的補助，他們大部分可能以招標的委辦計畫為主。我想既然成立了基金會，一定有其目的，雖然沒有補助，你們可能還是會成立工作計畫去招標，既然這樣，拜託你們要關注各基金會的效益，畢竟也派了董事監察人，這部分相信也是很多官員去兼任的，我希望在你們這麼多龐雜的業務之下，資源也不是很欠缺，就要更善加運用這些財團法人的優勢，把我們國家整體的環保政策弄得更好、更完善才是。

張署長子敬：好，謝謝委員指教，我們會更用心。因為可能同仁考核的時候，只看是不是正常經營，並沒有實際去看賺錢或是不賺錢。

陳委員瑩：金額不大，你好好去看一下。這是很有趣、非常有趣的基金會。

張署長子敬：是，我們會再仔細檢討，謝謝委員。

主席：請邱委員臣遠發言。

邱委員臣遠：（11 時 29 分）署長早安。今天我們討論一下 COP26 相關的專案報告，運具電動化是這次 COP26 各國達成的共識，會議中頒布了「運具淨零排放轉型宣言」，宣言的內容包含運輸部門淨零的公正轉型，這個部分是大家目前的共識，我想請問一下署長，你認同這樣的願景嗎？環保署目前有沒有將這個共識列入施政重點？

主席：請環保署張署長說明。

張署長子敬：有關運具電氣化，這也是聯合國能源總署提出來的一個很重要的項目，對我們要達到淨零排放是一定要做的，但是這個過程怎麼做，像委員所示資料中提到的第一項，是不是在哪個年度要達到怎麼樣，這個是由經濟部門與交通部門來研究，在我們整個減碳路徑裡面，他們會去討論這部分。有關鼓勵我們的車隊或者共享平台優先來使用這些運具，這個在行政措施上我們可以來協助推動。

邱委員臣遠：運具淨零排放除了相關的經濟部之外，其實環保署也扮演非常重要的角色，我們有針對你們的政策去做一個檢視，環保署在 109 年度頒布機車汰舊換新的補助方案，這個政策當時是要鼓勵個人淘汰老舊機車，幫助民眾去購買七期燃油機車，當時一台的補助是 3,000 元，電動車的補助則是依照輕型或重型給予 1,000 元或 3,000 元的補助。我想具體請教一個問題，根據我們實際去查的結果，在環保署這個補助方案上，臺灣離 COP26 的運具淨零碳排是不是有越來越遠的狀況？尤其是這個機車汰舊換新的政策，補助七期燃油機車，我們對數量的變化實際製作了一個表，七期燃油機車的成長數在這兩年是電動機車的 3 倍，可以說跟 COP26 的運具電動化有一點相違背。我們看到環保署在 2020 年共補助機車 14.9 億元，其中花在燃油機車的金額就高達 13.3 億元，所以我先就教署長，今年預估補助費將花到多少金額？

張署長子敬：有關補助燃油機車的部分，我們這一期的補助是基於優先改善空污，因為七期的車是明年 1 月 1 日才會生效，所以我們前兩年說你如果提前換七期的車才會給予補助，在 1 月 1 日這個標準生效，我們就不會再補助七期燃油機車。

邱委員臣遠：對，這是你們現在的說法啦！補助都花在燃油機車上面的結果，造成燃油機車的增長數量遠遠超過電動機車，從這邊的數據可以看得非常清楚，從 109 年 1 月政策上路到今年 10 月

，七期燃油機車的增長數量是 48.6 萬台，高出同期電動機車 3 倍。在去年 1 月的時候，全臺灣七期燃油機車數量只有 431 輛，只有 3 位數，結果到上個月短短不到兩年已經暴增為 48.7 萬台，甚至已經快追上電動車的數量，所以我們要知道這個政策當時在規劃上可能並不是這麼完善，尤其是油車與電車的差距越來越大，對我們而言，淨零碳排的願景可能會更遠。

尤其去年花了 13 億元在幫助油車更普及，今年又要花更多錢來換一個碳排更高的交通環境，雖然您剛剛有提到這個政策要在年底喊卡，可是我們知道因為補助的關係，所以年底可能會暴增一個更換潮。本席在這邊要特別提醒，雖然您說補助到明年就截止，但是我們知道一台車的平均使用壽命至少是 10 年，署長應該要理解這樣混亂的補助政策會難以復返，尤其它還有 10 年的使用期，也就是造成 10 年鎖定的結局，所以本席希望你們未來在政策推動上一定要記取這一次的教訓，你是不是針對這個部分回應一下？

張署長子敬：是。第一個，電動機車賣得不好，不完全只是因為這個補助，其實它的差額沒那麼大。

邱委員臣遠：補助是促進它銷售的原因嘛！你不能全部含在一起講。

張署長子敬：它有一些基礎建設的問題，當然我們也有去訪問這些電車廠，委員剛剛提的沒錯，在機車的部分，其實不是因為價格的問題，是心理因素造成它的銷量增大。

邱委員臣遠：所以我們希望在政策規劃上，未來一定要以 COP26 及全球 2050 淨零碳排的目標來做為相關施政的原則，這是本席要提出來的。

張署長子敬：是。其實委員可以看到，透過我們的補助，七期燃油車提前換了 48 萬台，如果沒有補助……

邱委員臣遠：48 萬台，可是這個要 10 年！我們今天要提出的是，電動車的推廣以及 COP26 的這些共識要做為未來施政的原則，好不好？

張署長子敬：是，這個我們會納入考慮。

邱委員臣遠：其實各國對電動車的目標都有超前部署，包含挪威在 2025 年預計要完成轉型，愛爾蘭與荷蘭都設計在 2030 年，所以本席希望署長針對現況來研議，在 COP26 結束後來調整運具電動化期程的設定，在你未來的施政上要具體地訂出相關的期程，好不好？

張署長子敬：是，在我們減碳路徑小組討論的時候，其實也會討論這樣的議題。

邱委員臣遠：主席，再給我 30 秒就好。最後，我要提醒一個問題，環保署未來要針對每年碳排 10 萬噸以上的國內碳排大戶徵收碳費，這個是不可逆的趨勢啦！第一波的名單預計有 228 家大戶會受到影響，其中大概是電力業、半導體業，我們知道目前可能會產生的價格大概一噸是臺幣 300 元，將近 10 美元。我們來看相關的國營事業，以台電來說，如果照這個計算就要 289 億元；中油要 21 億元的碳費；台糖要繳 1.3 億元，所以本席在這邊要提醒，針對民生必需品的相關國營產業，請問環保署有沒有超前部署，協助他們做一些減碳的措施？

張署長子敬：有，他們現在在做空污的減量改善，其實也會達到減碳的目的，我們未來在碳費的設計也會考慮到這部分，不會照這個表來收錢。

邱委員臣遠：這個算出來是非常恐怖的，好不好？

張署長子敬：是，我們不會照這樣來收，我們會做適當的設計。

邱委員臣遠：在環保署的業務範圍內，我希望你們提前去做相關的配套措施來因應，尤其國營事業對於一些中小企業或是國內產業來說是一個帶頭引領的角色，所以這個部分請署長一定要務必把握。

張署長子敬：是，我們會充分地來討論、考慮。

邱委員臣遠：好，謝謝。

張署長子敬：謝謝。

主席：請黃委員秀芳發言。

黃委員秀芳：（11 時 37 分）署長好。我相信今天很多委員都有針對 COP26 的會議結論提出質詢，我也想要就教署長，這個會議達成的氣候協議有一些結論，以環保署目前正要提出來的這個草案，你們是不是也要參考一下這個氣候協議的結論？

主席：請環保署張署長說明。

張署長子敬：謝謝委員，也謝謝召委安排今天的報告，因為我們去參加的同仁現在還在隔離，所以我們初步把這些做一個檢視，現在的草案大部分都與這個有吻合，但是我們會再仔細地去看看在這個過程中有沒有需要做調整的。因為現在法的草案才在預告，所以這中間有相關的意見我們都還可以來做處理。

黃委員秀芳：好，之前國際能源總署也有發表一個 2050 年淨零碳排，包括這一次 COP26 的會議結論，未來我們在制定這個法案的時候，也希望環保署能夠與國際接軌。

有關碳費、碳定價這個議題，環保署針對這個部分，因為我看到歐盟在今年 5 月份的碳定價已經突破 50 美元，如果臺灣這樣子訂下去，對一般的企業來講，應該有很多企業願意配合政府來減碳，不過我們現在沒有一個很明確的定價，之前署長有提到，目前像屏東與高雄的部分，可能就是一些市場機制嘛！這樣還是滿混亂的，因為碳定價應該算是滿重要的，是不是要儘早有一個結論，有一個定價出來，讓一般想要減碳的企業能夠有一個依循的方案？

張署長子敬：是，我們會儘快地提出一些草案，因為這也有各種不同的建議，我們希望提出來讓大家有機會來討論，這個我們會儘快來做。不過在其他國家有做的，它收碳費是一個事情，它還有一個碳交易，像歐盟，可能它的碳交易是同意以金融商品的方式來運作，所以它可能就會有投資的價格等等。我們國內因為市場很小，上次我也報告過，我們要建立減碳額度的交易，但是我們希望它是有限度的，有需求的人才能去買，而不要讓它變成是一個投資的商品，這樣就不會讓價格被墊得太高。像歐盟假設是 50 美元，它是交易造成到 50 美元，如果我們不是一個投資的商品，不一定要到 50 美元啊！我們要讓企業拿得到需求減量義務的合理價格，這樣才能實質促進減量，所以我們可行的技術要去跟到，但是每個國家的情況不同，作法不一定要完全一樣。

黃委員秀芳：我希望環保署應該要趕快訂定一個交易的機制，有的企業也想要減碳，讓它瞭解排碳的成本，它的生產效能或者是營運策略可能要做一些改變，未來才會有競爭力嘛！環保署針對這部分，可能速度要再加快一點。

張署長子敬：是，我們會繼續努力。

黃委員秀芳：接下來我想請教署長，目前有一些產品上面會有碳足跡的標籤，從 104 年到今年為止，我看到這類廠商的數量有減少，雖然產品的數量有增加，可是這個政策已經推動了這麼多年，產品數量還是這樣子，廠家的數量反而減少，為什麼會這樣？

張署長子敬：因為這個會變動啦！譬如說產品有生命週期，那它申請了，但是它賣到下一代的产品出來，這個就不要了，或者到了期限它不來展延就沒有了，所以這會變動。但是坦白跟委員報告，我們也發現這個問題，因為這個是自願性的，它願意來就來，它不願意來就沒有，所以我們才會在這次的修法放進一個法條，希望未來對於重要的產品我們可以半強制，公告哪一類產品什麼時間之前要標出你的排碳，這樣消費者就有機會去選擇，如果是同一類的產品，他可以選擇比較低排碳的產品去買。這個我們在新的草案裡面已經放進去了，屆時這個問題可能就可以得到某種程度的改善。

黃委員秀芳：好，我們當然希望與國際接軌，如果要達到 2050 年淨零碳排的話，可能在每一項產品或者是政策上面都要有一些加強，我看這個政策從 104 年到 110 年，好像推動得不是那麼順利。

張署長子敬：是。

黃委員秀芳：感覺廠商的數量反而在減少，我覺得不太應該，如果說我們要達到 2050 年淨零碳排，其實有很多政策可能就要持續去推動。

張署長子敬：是，所以我們在修法，希望用法制來做。

黃委員秀芳：另外，我們看到國外有些是利用 app，可能用 app 掃一下就知道這個產品的碳足跡或碳排是多少，有的是結合銀行，我希望署長可以參考其他國家的方式，消費者要買這一項商品，這整個的碳足跡是怎樣，消費者可以去選擇他要買的產品，所以是不是可以結合科技來推動減碳，也結合科技讓碳足跡能夠更明確？是不是請署長回應一下？

張署長子敬：這個是我們的方向之一，未來我們可以公告什麼時候哪些東西要標示，至於是不是可以用 app 或是用 QR Code 等等，讓消費者可以得到更多這方面的資訊，這個我們都可以來設計。

黃委員秀芳：我們希望能夠儘速，好不好？

張署長子敬：是。

黃委員秀芳：好，謝謝。

張署長子敬：謝謝委員。

主席：現在處理臨時提案 1 案，請宣讀。

委員洪申翰等提案：

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第 26 次締約方大會（UNFCCC COP26），於今（110）年 10 月 31 至 11 月 13 日在英國蘇格蘭的格拉斯哥市舉行。今年的 COP26 會議，各國討論包括「韌性與調適」、「自然」、「能源轉型」、「清潔運輸」、「氣候資金」與「城市與建構環境」等相關主題，在「追逐淨零」（Race to Zero）趨勢下，各國政府代表、跨政府組織與非政府組織持續

談判協商，並產出共同宣示及談判成果。面對全球經濟及社會的轉型浪潮，政府應積極掌握國際最新因應氣候變遷之政策發展趨勢，並加強研擬相關策略。

爰要求環保署與相關部會全面檢視 COP26 會議期間、有關國際宣示及談判成果，確實盤點台灣當前各部門氣候變遷政策與上述國際最新趨勢之具體落差，且提出強化與改進之策略規劃評估，並於兩個月內提供書面報告予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

提案人：洪申翰 楊 曜 蘇巧慧 莊競程 黃秀芳

主席：請問行政單位有無意見？

張署長子敬：遵照辦理。

主席：委員有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臨時提案全部處理完畢。接下來請陳委員椒華發言。

陳委員椒華：（11 時 45 分）署長好。我們知道這一次「德國看守」這些非政府組織所做的氣候變遷績效指標（CCPI）把臺灣列為全球第 60 名，環保署有去更正說資料有誤，請問署長，如果以正確資料去算的話，臺灣的表現大概是在第幾名？

主席：請環保署張署長說明。

張署長子敬：因為這個計算有一些複雜啦，裡面有一些東西也是主觀的評分……

陳委員椒華：所以沒有去算，是不是？

張署長子敬：我們只能說有數字的可以去算，但是沒有辦法去算到底會變第幾名，我覺得名次不是我們現在最關心的。

陳委員椒華：環保署會再繼續提供資料吧？

張署長子敬：對，我們一直有跟他們聯絡。

陳委員椒華：不要說就不參加了。

張署長子敬：對，所以我現在談的是，如果它在態度上，我們提出來，它願意去更正……

陳委員椒華：他們有承認錯誤嘛！

張署長子敬：對、對、對，但是不要說它承認了，但是又不願意更正，老是用錯的數字，我們老是在那邊解釋，我覺得就比較沒有意思。

陳委員椒華：好，也不要讓臺灣失去國際曝光的機會，希望以後……

張署長子敬：對，但是它不能弄一個錯的，讓我們變成是負面的曝光，那也不見得有曝光就好。

陳委員椒華：署長應該也希望我們每年都進步吧？

張署長子敬：當然啊！所以我們一直努力給它正確的資料，也不是說一定要改名次。

陳委員椒華：是。剛剛多位委員問到碳定價，目前環保團體有公布一個民調，顯示有 7 成的廠商支持每公噸 300 元，不知道環保署現在願意用多少的費用來徵收？

張署長子敬：對於碳定價，我們當初之所以會希望推出碳費，是因為我們覺得碳費的訂定會比較有彈性，我們甚至都在思考是不是只有一個 300 元或是 100 元，而是可能從它的規模來訂不同的費率，你排得越高的，可能費率就越高，讓它優先願意去減。

陳委員椒華：就像用水一樣，是不是？用水大戶是更多……

張署長子敬：對、對、對，類似累進費率的精神，所以我們有很多方案可以去討論。

陳委員椒華：那什麼時候可以完成呢？目前應該有定案了吧？

張署長子敬：沒有，我們現在是希望跟立法一樣，就是我們儘快提出一個草案，大家可以交換意見，等更多的意見出來之後，我們再……

陳委員椒華：我記得署長說年底會提嘛！年底會送行政院。

張署長子敬：那是法，現在在預告。

陳委員椒華：那碳費的部分呢？

張署長子敬：我們現在平行在進行，所以我們會儘快地……

陳委員椒華：年底可以嗎？

張署長子敬：我們會儘快地把相關的，譬如說大家共同的意見，我們整理以後覺得哪幾個方向可以……

陳委員椒華：但是時間你好像還拿不準耶！

張署長子敬：對，因為這個一定要法通過……

陳委員椒華：你說「儘快」，因為我聽了很多「儘快」，如果明年也是儘快……

張署長子敬：沒有，因為要法通過，這個部分才有可能進入實質的討論。

陳委員椒華：好，瞭解，所以正在研擬。

張署長子敬：但是我們在審議法案的過程就會去進行意見的蒐集，希望進入立法程序以後，大家共識度會高一點。

陳委員椒華：好，同步進行啦！那我再問一下，經濟部長最近對外表示，臺灣的電力需求每年會增加 2.5%，但是綠能到 2025 年不一定可以達到 20% 的占比，這樣看來 2050 年淨零碳排的目標絕對達不到，因為經濟發展每年還要增加 2.5% 的用電，請問環保署要如何達到淨零碳排的目標？要不要跟經濟部反映一下？因為經濟部對所謂的淨零碳排目標好像沒有定什麼執行的推估，還在一直增加用電。

張署長子敬：其實有啦！他們都很用心在推估，因為經濟發展的電力需求與供給都是他們。

陳委員椒華：署長可不可以說一下經濟部針對淨零碳排的目標，他們跟環保署溝通後的規劃，到底要如何達成？

張署長子敬：所謂淨零排放的目標不是只有電力，還有其他各部門，所以這個在……

陳委員椒華：你相信他們達得到嗎？

張署長子敬：在龔政委召開的路徑討論中，這些都會討論，至於是不是現在就完全都可以達得到，當然挑戰一定很大，因為 2030 年到 2050 年一定要有一些新的技術出來。我們的重點就是一定要跟到國際的趨勢，當新的技術出來時，我們要有能力去……

陳委員椒華：署長可不可以具體一點掌握住，經濟部門到底要如何達到淨零碳排？

張署長子敬：好比說氫能是現在大家談到的策略，可是臺灣自己沒辦法發展氫能，但我們有沒有能力去接收人家的氫能，這也是一個綠色能源，這些都是我們在整個規劃中要拿出來的。

陳委員椒華：署長，我還是沒有得到你的答案，不過也希望你能儘快知道經濟部到底要怎麼配合達

到淨零碳排，譬如耗水費徵收或是彈性電價節能，這些工具都在經濟部這邊。最後再問一個有關國家自定貢獻 INDC 的期程，我們上一次提出是 2015 年，現在 2022 年前是否可以順利提交臺灣國家自定貢獻的部分？

張署長子敬：跟委員報告，其實這個也會在我們整體排碳路徑的盤點中一起討論。

陳委員椒華：會交嗎？

張署長子敬：我們會一起討論，會依照這次協議的時間拿出來。

陳委員椒華：還有減煤的問題，像六輕到現在我也沒看到他們減煤，這部分環保署能否來協調，讓六輕的減煤期程可以提前？

張署長子敬：我們和經濟部一起來談談看這個能源供應怎麼調整。

陳委員椒華：謝謝，請署長多多加油。

張署長子敬：好，謝謝委員。

主席（張委員育美代）：接下來請蔣委員萬安發言。

蔣委員萬安：（11 時 52 分）署長好，這次的 COP26，世界各國都對氣候變遷作出許多減碳的承諾，其中「全球煤炭轉型乾淨能源聲明」的目標就是逐步淘汰燃煤發電，「乾淨能源轉型國際投資聲明」則要求各國停止海外化石燃料的投資。我相信這些署長都知道，伴隨以上聲明又組成了脫煤者聯盟（PPCA），署長應該也瞭解。

現在總共有 165 個國家、城市經濟體，代表將近有三分之二的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與歐盟成員國都承諾 2030 年之前要淘汰燃煤。這當然是一個非常前進且大膽的承諾，他們有一個 PPCA 的聲明，2030 年要淘汰燃煤，2050 年一樣有一個目標。

反觀臺灣現在的能源政策規劃，到 2025 年再生能源 20%、天然氣 50%，燃煤還是維持 27%。請教署長，這樣我們如何追上國際的趨勢？

主席：請環保署張署長說明。

張署長子敬：委員好，我想這部分經濟部門有做充分的規劃，首先他們當然要考慮到能源的安全，不過我覺得比較大的問題是國內現實環境的限制，因為我們到底是一個獨立電網，如何維持穩定又能夠達到減煤，這個部分他們正在努力。

當然現在的檢討路徑裡一定要達到淨零排放，變成 2050 年一定要想辦法做到，不是再生能源就是讓發電能夠達到所謂的碳捕捉，讓排碳能夠達到淨零，所以經濟部門正在朝這個方向規劃與努力。

蔣委員萬安：當時規劃的 2025 年能源配比其實也是之前就訂出來，因為現在包括巴黎協定和這次的 COP26，以及世界各國中的先進國家，從去年開始紛紛喊出 2050 年淨零碳排，今年總統和院長也都對外承諾 2050 年淨零碳排的目標，所以等於是一個新的目標訂出來。之前訂的 2025 年能源配比，似乎也應該做一些調整，這點上次我們也有討論過。

其實大家現在也很關心，除了目前只規劃到 2025 年，接下來包括剛剛署長看到的這次氣候峰會伴隨的相關聲明、脫煤者聯盟，他們都在不同階段有一定的目標。這部分我知道臺灣現在還沒規劃出來，但是你們有沒有跟經濟部或黨政委開會討論以後的大概方向？譬如說接下來 2030

年大概會多少，然後是 2040 年到 2050 年，至少分 3 到 4 個期程，署長要不要簡單說明一下？

張署長子敬：跟委員報告，這在減碳路徑的討論確實會討論到，但也確實有相當的困難，不過當然還是有機會，因為我們開始推再生能源的時候經驗不足，所以可能會有一些困難，但是我相信接下來大家會推得比較順一點。

蔣委員萬安：署長說的困難是指規劃出這個路徑很困難，還是我們要達標很困難？

張署長子敬：真正要達標是很困難的，因為我們的挑戰很大，像剛剛講的國際碳交易我們不見得能參加，即便我們的產業願意去買碳，問題是國際不承認，他的資金花出去也沒有用，對我們沒有幫助，如此就會造成我們減碳的困難。再來就是我們再生能源的環境發展也受限制，這也是為什麼經濟部一直很努力在看有什麼辦法能夠達到 2050 年的淨零排碳。這部分龔政委的小組有說他們大概會在明年年初把路徑拿出來，屆時這些東西我想在路徑裡應該都會有一些交代。

蔣委員萬安：好，其實這次峰會大家也有討論，除了積極減少燃煤，同時也包括我們要如何減少化石燃料的投資。剛剛我們看到 2025 年的規劃路徑，其實我們未來是要 50% 的燃氣，而天然氣的開採過程中會產生甲烷，這次的 COP26 也提出了全球甲烷承諾，要求各國要減量，請問署長，這部分我們有何因應？

張署長子敬：這次所謂的甲烷減量，主要是著重在天然氣開採與運輸過程中所洩漏的，因為我們國內沒有這部分的開採，所以洩露的部分在國內不是太嚴重。

蔣委員萬安：對，我知道環保署有出來說天然氣的發電過程幾乎不會產生甲烷，但是我們會需要採購很多的天然氣。

張署長子敬：是。

蔣委員萬安：開採過程就會產生大量的甲烷，也變成是我們助長天然氣持續的開採，這過程中所製造的甲烷也等於是臺灣燃氣發電的外部成本。針對甲烷的減量，國際間這次有一個「乾淨能源轉型國際投資聲明」，有 25 個國家簽署，承諾在 2022 年之前停止海外的化石燃料投資。倘若我們規劃未來要依賴大量的燃氣，並大量採購國外的天然氣，其實也是投資化石燃料，也跟現在國際間所提出的國際投資聲明，要求停止海外化石燃料的投資相違背。

另外我再給署長看一下台電最近 3 年的預算，包括對於燃煤、天然氣的採購預算也是逐年增加。我當然知道台電是屬於經濟部的業務，但是站在環保署的立場，既然我們有派代表去參加 COP26，我們也有看到國際間簽署了相關的承諾、具體的聲明。包括 2030 年要汰除燃煤，2022 年停止海外化石燃料的投資，你就應該要去跟經濟部溝通、開會，甚至提醒他們要減少海外化石燃料的投資，而不是像現在逐年上升。我不需要你馬上降到很低，但至少曲線要下滑吧！署長同意嗎？

張署長子敬：謝謝委員，這是必然的，不過因為我們去開會的代表團成員都還在隔離，所以接下來大家會更進一步坐下來談，針對這些結論國內應該如何確實因應，我想我們會去做這件事情。

蔣委員萬安：最後，現在氣候變遷因應法的草案已經公布，相關的包括碳定價制度、費率訂定調整、徵收等，雖然留待子法規範，且剛剛很多委員也提到，但希望具體細節儘快出來，先讓外界

有點瞭解。同時，其實企業扮演很重要的角色，也就是未來就算法案通過、正式上路以後，到底企業有沒有辦法馬上配合、跟得上，這是很關鍵的問題。我給署長一個資料，渣打銀行有做了零碳未來的調查，針對數十家臺灣企業減碳轉型的步伐進行探討，結果調查出來高達 57.1% 的臺灣企業仍未開始減碳轉型的相關計畫，即超過一半還沒有開始；有將近八成的受訪企業坦承，不知道如何計算碳足跡，也就是很多企業知道氣候變遷的嚴重性，也知道未來法案通過會採取碳定價相關機制，但是他們不知道怎麼做，也還沒有開始。他們認為有三個很重要的需要協助，第一個、外部專業單位或顧問；第二個、他們需要政策方案的引導，譬如一些獎勵措施；第三個、參考國內外成功的案例。我要提醒署長的是，環保署要趕快積極跟其他相關部會協助、輔導這些企業，並告訴他們接下來怎麼因應已經公布的草案及未來相關的機制，該怎麼做或是協助他們提供外部專業的意見，讓他們趕快開始準備，好不好？

張署長子敬：謝謝委員。我們會加緊來努力。因為我們也確實在考慮這部分，好比怎麼樣設計一個機制讓中小企業可以做，或者整個上下游可以一起做等等，這些都在我們的規劃裡面。針對委員提示的，我們會努力，也及早讓企業知道我們大概想往哪裡走，並發現他們可能的問題，最好是在規劃系統的時候，就能把問題在這裡面解決。我們會來努力。

主席：請林委員奕華發言。

林委員奕華：（12 時 2 分）署長好。雖然每年都會公布氣候變遷的績效指標，而配合這次 COP26，當然我知道你們有說今年國家增多，後來結果出來是倒數第五，可是有說是人口數不對。請問當人口數對的時候，我們是排第幾？

主席：請環保署張署長說明。

張署長子敬：委員好。因為大概有一半會跟人口計算有關，有一半則是無關。

林委員奕華：假設有算出來，我們去更正之後是排第幾？

張署長子敬：我們沒有，是我們自己要去更正排第幾的，我們是希望它把……

林委員奕華：但是我們還是要知道排第幾。因為排倒數第五很難看，所以我要看我們更正之後變成第幾，這也是一個公開的資訊。

張署長子敬：沒有錯。我們真正跟他們抗議的不是排第幾名，而是數字要對。

林委員奕華：除了數字對之外，我們當然也要關心一下，我們在 CCPI 排在哪裡。

張署長子敬：它當初跟我們講是兩個禮拜要更正，就看看它是不是會……

林委員奕華：兩個禮拜應該已經過了把？

張署長子敬：還沒有。

林委員奕華：還不到？麻煩到時候讓我們知道排第幾，因為很多人都很關心。

張署長子敬：我們會追蹤它是不是真的有誠意去改，改的結果是怎麼樣，當然這就是公開的。

林委員奕華：但是我們都會擔心，如果連這樣的都會錯，再來有一個東西就一定要對，就是碳足跡計算的部分，因為牽涉怎麼樣去收，包括到時候面對碳關稅等問題，所以我們到時候所使用的計算方式確定都是跟國際接軌吧？

張署長子敬：對，這個一定要跟國際接軌。

林委員奕華：不會像高端一樣，我們自己搞了免疫橋接的方法，跟國際沒辦法接軌。你們確定不會跟衛福部一樣……

張署長子敬：我不懂疫苗的部分。

林委員奕華：我只要確定我們絕對跟國際……

張署長子敬：有關碳足跡盤查的部分，我們會儘量跟國際接軌，因為東西要出去等等，總是要人家承認。

林委員奕華：因為會對產業造成影響，所以我在這裡要先要求，我們的計算方式一定要能夠被國際接受，將來才不會影響到產業在國際上的問題。

再來，我還是要回到今天談的碳費，雖然你一直都不願意說，而且說明年要先審氣候變遷因應法，要到後年才來討論碳費，而後年就 2023 年了。我們看到 IMF 有建議收費的方式，分別針對高收入、中等收入跟低收入國家。低收入國家每噸碳價近 25 美元，可是你們之前流出來的消息是要比照新加坡模式，每噸才 3 美元。這部分是不是能夠起碼有一個比較正確一點點的資訊？你們現在的想法到底是什麼？那一次經濟部次長有提到，韓國是收 16 美元，對不對？

張署長子敬：那是碳交易產生的價格。

林委員奕華：對，是碳交易產生的價格。另外，日本看起來似乎少，但因為他們地方有權限，所以加起來大概應該有 10 美元。請問你們要不要說一下大概的狀況？不然外界都認為原來環保署的態度是每噸只要收 3 美元，是這樣嗎？

張署長子敬：不。我剛剛有說明，收碳費是一個價格，另外一個價格會透過所謂減碳額度的交易產生，所以需求跟供給就會產生另外一個價格。

林委員奕華：所以會有個基本的碳費跟碳交易部分產生的費用。

張署長子敬：減碳額度的交易額也會設計在裡面，有減碳義務的人必須去購買。這樣另外一邊就可以刺激能夠減碳的人願意投資減碳，如果從這裡可以得到適當的利潤，他投資減碳就可以供給給有購買義務的人。

林委員奕華：署長同不同意像日本的方法讓地方有權限？因為終究各個縣市的污染狀況總是不一樣，或是對於自己縣市的設定會不一樣。舉例來說，花東如果要永遠保持這麼美麗的風景，想要發展無煙工業，可能就必須對石化業者提高收費。類似像這樣地方的權限，你們的規劃有沒有？聽說今天草案已經公告了，可是我們看到地方沒有這樣的權限，我不知道有沒有這樣的可能，讓地方縣市也可以根據自己的情況，發展屬於地方可以收的碳費。這一點在法律上有沒有可能有這樣允許的空間？

張署長子敬：這個主要是牽涉到本質的問題，像空氣、水，我們可能會容許地方去訂加嚴的標準，因為每個地域的需求不同。但二氧化碳本身是全球性的，無論在哪裡排，效果都一樣，所以我們覺得可能要全國統一步調比較恰當。

林委員奕華：所以你認為是要用全國。如果是全國的話，你能允諾收取費用的 60% 回到受污染比

較嚴重的縣市嗎？因為我們當初做這個收費，是要想辦法讓污染嚴重的優先。

張署長子敬：我就說兩個不同，空污費可以針對污染的地區，怎麼撥補給地方去執行，那是可以；但是在二氧化碳、溫室氣體裡面，它的本質不太一樣，所以兩個應該是有不同的處理方式。

林委員奕華：針對這個部分，你認為不應該針對有很多產業、碳排放相對於比較集中的縣市多給一些回饋，等於是分配回去讓他們進行相對的改善嗎？

張署長子敬：因為它排出來造成的影響不是 local 的問題，不是當地的問題，而是整個的問題，所以我們必須整個去看。好比說全國的排碳，今天在臺北市的企業可能減碳的代價很高，那麼在臺中的沒那麼高，因為減碳賣給他，我們是同意的。可是如果分開，這個機制可能會被破壞，破壞也許變成臺北的減碳代價很高，還是必須要去……

林委員奕華：如果這樣的話，還是會有後續的問題。

張署長子敬：後續可以討論怎麼讓地方也可以參與來推動……

林委員奕華：因為我認為這件事情地方還是應該要有角色，至於用怎樣的方式可以再討論。但是我不太贊成全部又都中央收，對於污染比較嚴重的縣市來講，相對大家的損害較多，卻沒有辦法透過這樣的收費，相對能夠多一些改善的支持。

張署長子敬：至於大家怎麼一起做，可以討論。

林委員奕華：我覺得後續要再研究這件事情，由中央收取，而地方能夠來扮演怎麼樣的角色。

張署長子敬：減少溫室氣體排放是大家都必須做的，而且都有能力做，所以大家要一起來。

林委員奕華：我覺得不能完全都由中央主導這件事情。

主席（蔣委員萬安）：接下來登記發言的林委員楚茵、王委員美惠、孔委員文吉、高委員嘉瑜、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何委員欣純、李委員貴敏、羅委員明才及蔡委員璧如均不在場。

現在休息。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

請楊委員瓊瓔發言。

楊委員瓊瓔：（12 時 13 分）署長，你好。我還是要再跟你討論一下氣候變遷的問題，13 日落幕的 COP26 有將近 200 個國家代表，經過 15 天馬拉松式的談判，達成格拉斯哥氣候協定，各國必須在 2022 年強化，2030 年能夠達到減排目標，加速削減未使用碳捕捉技術的燃煤發電，淘汰沒有效率的化石燃料補貼，對於碳交易的市場規則也達成了協議。因為上一次本席跟你討論的時候，你也說我們預計會在半年內討論出一個方向，所以本席要請教有關經過這樣的大會所作的決議。然而我們好不容易跑到全世界 30 名之前，也就是在溫管法將 2050 年淨零碳排的目標入法，所以在這樣的情況跟世界的趨勢來看，針對 2030 年減排的部分，你會怎麼調整？請說明。

主席：請環保署張署長說明。

張署長子敬：委員好。我們已經將 2050 淨零排碳入法，就在草案裡面。

楊委員瓊瓊：對，就溫管法。

張署長子敬：隨著這個我們就要修正所謂減碳的路徑……

楊委員瓊瓊：也要配合 13 日達成的協議。

張署長子敬：原來龔政委就有召集一個小組，在討論我們怎麼達到 2050 淨零排碳的減碳路徑，這個路徑當然就會經過 2030，而原來就有在討論 2030，所以有關協議的幾個重要決議，未來在討論整個路徑的時候，2030 應該也會納進去討論。

楊委員瓊瓊：本席要確認的就是 13 號所討論出來的 2030 年減排目標，也會納在我們自己的這個原則嗎？本席要請教的是這一點。

張署長子敬：也就是我們原來在路徑裡面的就有 2030 減排目標，現在只是說 2050 的目標調整以後，這個要不要去調整、怎麼調，大家在討論的是這部分。有關逐步減少燃煤電廠等，其實都是我們現在也在做的政策方向。

楊委員瓊瓊：本席要請問的是結果。我們的結果依照世界的標準嗎？

張署長子敬：當然我們總的目標是跟世界一致，至於這個路徑要怎麼走，每個國家可能不同，我們要看我們的能力能做到多少，但目標是……

楊委員瓊瓊：雖然我們在溫管法裡面有設置，但還是達不成，本席可以這樣解讀你現在的回答嗎？

張署長子敬：不是。

楊委員瓊瓊：因為你的回答讓我沒信心！

張署長子敬：不，現在路徑就是要畫出來，讓我們怎麼樣走得到。

楊委員瓊瓊：這個路徑大概什麼時候、多久時間？

張署長子敬：龔政委有說大概明年初就可以提出。

楊委員瓊瓊：加油！這個非常重要。接下來本席要請教署長循環經濟的方案到底怎麼樣，我們知道現在全世界都在講循環經濟，因為的確很恐怖，溫室效應之後，光紙箱漲了將近三到五倍，很恐怖！所以整體產業界唉唉叫，連棧板也要漲兩倍，我們當然知道不能伐木又碰到疫情，所以會導致這樣的情況。因此循環經濟的啟動便是很重要的世界趨勢，我方有推動嗎？

張署長子敬：有。這個也是我們重要的政策，基本上就整個氣候變遷來講，源頭減量應該是很重要的一個項目，接下來才是使用以後的循環經濟部分。環保署在 7 月 1 號成立了資源循環辦公室，就是要努力來推動這部分。我們會朝譬如能源化、資源化、燃料化……

楊委員瓊瓊：我們討論一點實際數字，因為你們啟動了第二次的網購循環包裝試辦計畫，第一次四家、第二次八家，但是你們試辦這兩個月，出貨 8,000 件，實際上循環回來的只有 2,000 件，等於回來的大概兩成多而已。你告訴我們今年的目標是 1.2 萬件，尤其經過 11 月 11 號更是密集、等於好幾個月的量，在這樣情況之下，只有 2,000 件，但今年要達到 1 萬 2,000 件，你怎麼樣達到，請告訴我，好嗎？

張署長子敬：這個是我們跟這些網購業者要共同努力的。委員的指教確實沒有錯，因為連我都覺得這個案子我們的力道可以再加強。

楊委員瓊瓊：很離譜！你告訴我們今年可以到 1.2 萬件，因為你們既然回答就是一定會達到。你回答給社會大眾的是 1.2 萬件，現在卻只有 2,000 件，當然我也不免苛責，一定要加速！你有沒有想過，用怎樣方案可以達到？本席要跟你討論的是這個。

張署長子敬：謝謝委員。這也是我請內部在檢討的，不是只有設一個目標，達到目標好像就有用，而是到底做了能不能真正有一些效果，所以我希望我們同仁檢討出來做不到的問題到底是什麼，我們要針對那個去改善。

楊委員瓊瓊：對，重點是在這裡，本席要跟你討論的是這個。因為疫情的關係，我拿的麥克風，有經過議事同仁消毒，所以我敢拿上兩個人拿過的麥克風，而這個包裝不需要消毒，你應該找出方法，不然你的目標設置在哪裡，卻永遠都達不到那個目標。你有沒有什麼方案？那個方案可以從 2,000 件達到 1.2 萬件，你把那個方法找出來，好不好？

張署長子敬：是。

楊委員瓊瓊：因為光講數字根本也沒有用！

最後，有關垃圾量，你們辦理一般廢棄物的源頭減量跟垃圾分類，而垃圾分類已經推廣了一段時間，但是我們發覺近年的垃圾清運減量率並沒有達到，為什麼會如此？是不是因為網購，生活時尚了、方式不一樣，而導致減量的達標率不夠？署長有沒有發覺這個問題？另外，這是全面性，很恐怖的！只要增加一點點就會有很多垃圾，對不對？既然你頻頻點頭，本席要請問你，我們沒有達成減量垃圾的原因到底是什麼？要不然清潔人員都很辛苦，沒有辦法達到減量到底是為什麼？

張署長子敬：這個是我們一直在努力的，一個是從民眾的消費減量，再來是回收，我們現在另外在檢討的一個是，有沒有可能在我們處理之前可以再有一個分類。

楊委員瓊瓊：找方法，好不好？

張署長子敬：是。

楊委員瓊瓊：找方法，然後用觀念去灌輸。要不然達標率一直往下降，會讓人緊張，好不好？

張署長子敬：好。

楊委員瓊瓊：加油！

主席：請鍾委員佳濱發言。（不在場）鍾委員不在場。

現在休息 5 分鐘。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

請張委員其祿發言。

張委員其祿：（12 時 27 分）署長好。今天跟署長討論的問題還是 COP 的開會結果，雖然署長已經很清楚這裡面的內容了，但我要談一個問題就是目前減碳的目標。因為未來氣候變遷因應法草案的檢討期限，好像還是都以五年做一次 NDC 為規定，我們知道 COP 基本上都是逐年檢視，但我們現在還是五年一期，這個期間是不是太長了？以後是不是能夠比較同步一點？

主席：請環保署張署長說明。

張署長子敬：委員好，辛苦了！我們的目標是訂五年一次，雖然說是五年檢討一次，但其實我們每年還是會算出數字，看到底是不是有改善。

張委員其祿：但是這個檢討機制可以每一年都能夠被監督到或者被看到嗎？

張署長子敬：有，每一年的數字應該都會出現。

張委員其祿：有關現在的制度，各國對這件事後來都更動了，講白一點也是因應，因為 COP 已經有一個比較進步的規範，比如現在韓國等於把績效指標調升了，日本也是。我們在 2030 年還是維持 20% 為努力方向，整體來講，我們是不是應該因應現在的國際趨勢，甚至我們周遭的國家都有調升，我們是否應該要跟著增加一點才對？

張署長子敬：這是滿嚴肅的問題，不只是數字的更動，甚至我更動了時間，但我可能也不在這裡了。相關部門都在討論我們的減碳路徑實際能做多少，我們才能提出來跟國民承諾。

張委員其祿：署長覺得要多久才能給整個社會比較明確的答案？

張署長子敬：如果是 2030 年的減碳目標，我們會從減碳路徑去談。可是以 NDC 來講，這次的協議是希望大家在 2022 年底前提交，我們會儘量照這個期程來推動。

張委員其祿：說實話，這個壓力也來自於整個國際和我們周邊的國家，所以我們必須要檢討。過去很長一段時間，至少六年，我們看起來好像還沒有很完整地檢討，現在等於外面的壓力來了，加上淨零碳排的事情也出現，所以我覺得我們可能必須跟上，因為這是階段性的。

我們知道淨零排放的路徑在明年出爐，目前別的國家已經提前先跑、比較進步，所以我們建議署裡面現在還有時間應該可以討論如何更進步一點、甚至提高一點，我覺得不是不可以，甚至也可以徵詢大眾。這種問題我們質詢很久了，業界也很在意這些事情，你還是必須做，我們要如何氣候專法訂得更明白一點，現在除了公告之外，你們還有沒有更積極的作法讓大家參與？

張署長子敬：基本上都有一定的立法過程，民眾的參與都會有。但我想跟委員報告，剛剛委員有一張簡報顯示我們好像有兩個不同的標準，那是因為大家都跟著時間進步，大家剛開始提 INDC 的時候都沒有把握，所以那時候出現所謂的 BAU，大家覺得反正只要比現狀預估的減少就好，但我們後來訂自己的減碳目標時已經把它轉換回來，所以才出現這個 20%，這 20% 是用 2005 年當作基準，各位可以看出後面減量的效果其實比原來我們提的 INDC 來得好，所以已經合為一個，因此我們現在對外講是在 2030 年減 20%。而大家現在關心的是我們是否可以隨著總目標的調整再減少，這部分討論的是這個。

張委員其祿：署裡面還是再集思廣益一下。

張署長子敬：是，我們會努力。

張委員其祿：我們還是建議朝進步的價值前進。

張署長子敬：對，不過要從國家的整體發展、能源安全去考慮。

張委員其祿：OK，沒問題。謝謝署長、主席。

張署長子敬：謝謝委員。

主席：請王委員婉諭發言。（不在場）王委員不在場。

登記發言部分詢答結束，接下來請洪委員申翰及洪委員孟楷進行視訊詢答，在 2 位委員詢答前，先由資訊人員做系統測試，我們暫時休息一下，現在休息。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

請洪委員申翰發言。

洪委員申翰：（12 時 35 分）署長，這次的 COP26 會議在上禮拜六結束了，我自己也剛參與這次的 COP26 會議，所以目前還在集檢所做檢疫，這次用視訊詢答的方式，有幾個問題希望在 COP26 之後跟張署長請教。

首先，張署長應該瞭解到這次大會在延長賽中的最後談判結果—Glasgow Climate Pact，就是格拉斯哥的氣候盟約，有些人翻為協議，其中有一項很重要，就是很明確地談到要努力加速減少或移除無效率的化石燃料補貼，這個非常、非常重要。化石燃料補貼已經不只在相關的氣候協議上出現，我們甚至看到 G20、G7 及 APEC 都有相對應要求成員國移除化石燃料補貼的共識跟決議，比方紐西蘭在對外貿易上要求簽署貿易條約的國家一樣要消除化石燃料補貼，所以我想先問張署長，請問你對化石燃料補貼的掌握度到什麼地方？

主席：請環保署張署長說明。

張署長子敬：委員好。在我們環保署沒有相關的業務，應該都在其他的部門。

洪委員申翰：署長，我其實不太能接受你的回答。消除化石燃料補貼幾乎是國際上每個國家的氣候政策中最重要的一部分，如果它不重要也不會寫在國際的氣候協約裡面，包括最新的契約、協約。我知道很多化石燃料補貼也許是其他部會的主責範圍，但我很難想像署長會對臺灣化石燃料補貼的狀況不瞭解。

張署長子敬：我想這是跨部會要協商的問題。

洪委員申翰：所以我現在請教你對臺灣的化石燃料補貼部分，即便是其他部會的權責，請問你的掌握跟瞭解到什麼程度？如果連我們國家的氣候政策主管機關都不瞭解，那我們怎麼想像臺灣能推動並跟上國際移除化石燃料補貼的這項政策？

張署長子敬：這要看怎麼定義，國內的化石能源補貼就我們所瞭解，應該是在漁業部分較有這方面的問題。

洪委員申翰：署長，其實 APEC 有一個化石燃料補貼的自願檢視機制，2015 年的時候臺灣政府曾向 APEC 的自願檢視機制提出我們的化石燃料補貼，確實包括漁業，也包括農業跟交通部分，我唸一下，包括離島油品海運費補助、公用路燈電價優惠、農機設備、油電免徵營業稅、農業動力基本電費減免還有農機設備油價補貼，這些是我們國家自己提出來的補貼。但是署長不要忘了，其實署裡面這兩年提供的七期燃油車補助在國際的定義也是一項化石燃料補貼，我不

知道署長瞭不瞭解這個部分？

**張署長子敬：**我們講得很清楚了，我們從明年開始對燃油機車就沒有補助了，而且我們是汰換的補助，不是補貼使用的油。

**洪委員申翰：**署長，聽起來你真的不瞭解國際上對補貼的定義，我們補助七期燃油車的政策其實就是化石燃料補貼，我們剛才上面講的都是自願性補貼，在 2017 年 APEC 回給我們的同儕檢視報告已經指出我們的這些化石燃料補貼都是無效率的補貼方法，所以應該檢討我們對這些目標、希望受益的對象是不是只有這種支持方法或只有這種補貼方法？有沒有其他支持跟補助他們的方法？而不是擴大他們浪費使用石化燃料油品的狀況。當然國內可以有一個屬於自己脈絡的檢討，這沒有問題，但我想跟署長說這幾乎已經是現在國際氣候政策最重要的工作之一，我希望署長可以多花心力瞭解國際對化石燃料補貼的狀況。

剛才講的這些項目也許不在環保署的主責業務之下，可是我覺得環保署有必要向行政院或向其他部會告知這就是化石燃料補貼，目前國際上已經開始要求用其他方式支持這些目標對象，而不是用傳統的補助油品、補助費率或拉低油品費率的方式，這不符合當前國際氣候政策的作法。我覺得署長應該擔負起這個角色跟責任，而不是說你不清楚、都是其他部會的工作，我覺得這樣非常、非常可惜。

署長，請問你接下來願意在環保署召開會議找其他部會一起來討論嗎？其他部會的化石燃料補貼應該要提出相對應的替代性計畫，也就是逐步移除，但目標對象比方農民或是離島居民的交通，我們換成其他方式來支持，署長願不願意在環保署召開會議來全力統籌推動？

**張署長子敬：**這個我們願意做，我會跟龔主委報告透過永續會機制授權同意環保署召開，我覺得可能不只有化石燃料的部分，可能大家要共同檢視一下整個 Glasgow 的結論，我們要怎麼因應、達到結論的方向。

**洪委員申翰：**不管是 G20、G7 或 APEC 都已經要求他們的參與國跟成員國要落實這個政策，所以它不是一項純粹的環境政策，甚至關乎到我們在經貿組織裡面的位置，我覺得署長應該要把這樣的訊息充分告知行政院，讓行政院理解，這是第一點。第二點，署長應該也知道這次 Glasgow 的最後協議要求明年就要重新檢視各國提出來的減碳計畫，請問我們明年會做這件事嗎？

**張署長子敬：**對，這個 NDC 明年底要提出來，我們會照著期程努力。

**洪委員申翰：**它已經不是五年一次，明天我們要再提一次，這部分環保署會按照節奏跟著期程進行嗎？

**張署長子敬：**是，沒有錯。

**洪委員申翰：**我去年曾質詢過 NDC 一次，國際上在談 NDC 的時候有一個很重要的概念，就是關於六元素的架構指引，我想署長應該有印象，你們的蔡處長應該也瞭解，六元素包括減緩、調適、資金、科技、能力建構跟透明度，我們明年會再次檢討我們的 NDC，尤其是 2030 年的 NDC，現在應該是一個不錯的時間充分引入六元素的指引，試試看能不能讓我們的 NDC 進展大步向前。去年我質詢署長的時候也談到六元素，不過署長說我們的 NDC 已經訂好了，可能調整

的空間有限等等，如果到明年我們還有一次的檢討跟調整，署長應該試著把國際操作 NDC 的六元素指引架構也放進去，要求其他部會用六元素的方法重新擬定他們的計畫跟檢討自己的目標，請問署長這樣有問題嗎？

張署長子敬：我們會跟相關部會討論。

洪委員申翰：我是說用六元素的指引方法喔！

張署長子敬：對，我們會……

洪委員申翰：包括資金、科技、能力建構跟透明度，而不是用他們自己原本的方法，是你們要統籌一套方法論跟一套指引來導引他們提出 NDC，我覺得署長有責任來扮演這個角色，這應該沒有問題吧？

張署長子敬：是，我們會跟他們討論怎麼配合辦理。

洪委員申翰：要用六元素的方式。署長，這次在 Glasgow 的 COP26，有些部分我們有進展，包括巴黎協議規則書及最後的協議、盟約部分，當然有些部分也有遺憾。我有提出一份主決議，希望環保署能確實盤點臺灣目前的氣候政策跟這次國際最新要求之間的落差，並提出強化及跟進的規劃評估，這應該沒有問題，對不對？

張署長子敬：是，我們遵照辦理。

洪委員申翰：好，謝謝，希望我們的氣候政策真的可以在 Glasgow 之後大步向前。

張署長子敬：謝謝。

主席：下一位是洪委員孟楷，我們先做視訊測試。

請洪委員孟楷發言。

洪委員孟楷：（12 時 47 分）署長好，我今天想就教幾個部分，上午很多委員都關心氣候變遷效應指標（CCPI），也就是德國 Germanwatch 所做的指標，臺灣是倒數第五名，剛剛有委員在問我們自己有沒有掌握到，如果依照我們現有的客觀指標來看，我們應該是排第幾名？

主席：請環保署張署長說明。

張署長子敬：委員好。我們自己可以算的部分會試著去算，但是我們沒辦法全部掌握整個評比，所以我們沒辦法說第幾名，我有講那不是我們最主要關心的……

洪委員孟楷：署長，重點在於我們自己，如同考試的答案，在老師公布成績後發覺我們排後面，我們說成績算錯了，可是我們總是要有標準答案讓我們自己去算。這次的 Germanwatch 最主要是把臺灣的人數搞錯，對不對？

張署長子敬：人數搞錯，我們的整個溫室氣體排放量也不正確。

洪委員孟楷：若我們自己用正確的數字試算，譬如以 2,350 萬人及我們的排放數字計算，可以得出我們第幾名？如果照您剛剛的回答，它在兩個禮拜內會更正，但是如果兩個禮拜更正從倒數第五名變倒數第七名、倒數第六名，增加一或兩個名次，我們難道就接受嗎？

張署長子敬：只要它用對的數字，我們當然會虛心接受，雖然它的評比機制我們不一定都贊同。

洪委員孟楷：如果它更正出來的數字是倒數第六名、倒數第七名，我們也認同，是這樣子嗎？

張署長子敬：只要它公平對待我們，我們就接受。

洪委員孟楷：好，第一時間我們看到媒體報導環保署表示以後不再參與評比，請教這個是氣話，還是我們臺灣真的以後有條件置身事外，不再參與 Germanwatch 的評比？

張署長子敬：不是，我們講的是如果我們事前都跟他反映了，他也知道錯了，但他如果都不願意改，如果他的態度是這樣，我們再參加就沒有意義了；但如果說他願意更正，給我們一個比較公平的評比，雖然說這是他設計的，但我們也虛心接受。

洪委員孟楷：好，所以我們會虛心接受，其實我想署長這樣的態度是正面的，因為臺灣現在已經沒有辦法真正加入 COP 的會議，即便我們這次有代表團去，但是我們也都理解我們所參與的只是週邊的相關會議，並沒有辦法像會員國直接參與，也因此如果我們沒有辦法參與這種國際性評比的話，難道我們就置身事外嗎？我想不管是客觀或主觀上條件應該都是不允許的，你可以同意嗎？

張署長子敬：因為我去過幾次，所以我才會說委員辛苦了，確實那個場合，我們要很努力。

洪委員孟楷：謝謝。另外一個問題就是剛才提及 NDC，現在國家自訂貢獻的部分，也要再來確認，我們會在明年提出到 2030 年的 NDC，對不對？

張署長子敬：是，因為我們一直都照著公約來走，雖然他不讓我們參加，可是我們還是遵守它的規則，它現在要求 2020 要做出來，我們會儘量照這個時間來做。

洪委員孟楷：好，署長，有一個很大的指標，這次我們出訪時，我跟洪申翰委員有跟當地的議員碰面，他們聽到我們 2025 非核家園的能源政策配比為 30：50：20，其中 80% 是火力發電時，外國友人其實有點吃驚，但是我們現在一直講依照目前的情況下，再生能源 20% 有可能會達不到，我們變成要增加火力發電的部分，請教其中 30% 的燃煤發電，它會是天花板還是地板？會不會有可能再增加燃煤發電的比例？

張署長子敬：我想這是經濟部門在努力的，因為設定的目標就要想辦法達成，不過因為我們確實在再生能源……

洪委員孟楷：雖然主管單位是經濟部門，但我現在要問的是環保署的態度，環保署在訂定 NDC 的時候，你會要求、拜託、希望其他部會，讓我們燃煤 30% 的占比是天花板還是地板？

張署長子敬：我想這個應該不是所謂天花板或地板，而是能做得越好，就越要往好的地方去做，所以這部分一定要跨部會大家來談，那我們真正在 2030……

洪委員孟楷：署長，我現在沒有講跨部會，而是詢問環保署的態度，當然經濟部有經濟部的考量，但是到最後一定會綜合來談嘛！你剛剛也說龔主委這邊會召開會議，那環保署的立場跟態度會要求 30% 的燃煤，因為現在去碳能源、去煤能源是現在大家普遍的共識，這次 COP26 的結論也希望減少燃煤的占比，所以我們現在要問的是 2025 非核家園 30：50：20 占比 30% 的燃煤，以環保署的立場是不是未來只能要求減少，不能增加？30% 就是天花板？

張署長子敬：我想我們目標是一致的，因為剛剛委員講得沒有錯，大家會覺得說燃氣也是化石燃料，對不對？但是因為我們在過渡期不得不……

洪委員孟楷：但是燃煤比燃氣更嚴重嘛！

張署長子敬：對，沒有錯，所以盡量減少燃煤是大家的共識，因為減少燃煤對空氣污染改善也是很有幫助的，所以我們會希望它可以的情況下，不是說 30% 就是所謂地板或天花板，而是你只要能夠再往下降就應該盡量往下降，但當然它的困難是……

洪委員孟楷：所以就是最多 30%，逐步往下降……

張署長子敬：能源部門現在很大的困難就是它本來是過渡期要用燃氣取代燃煤，所以就變成燃氣也要盡量順利推動，它的燃煤占比當然就可以往下降，我們的目標也是希望這樣，因為這樣不只是減碳，對空氣污染的改善也很有幫助，所以我們全力支持它繼續往下降。

洪委員孟楷：好，署長，我剛剛聽出來你的態度，至少我希望環保署的態度是要以 30：50：20，而其中 30% 的燃煤就是一個天花板，不應該再因為有任何能源調適不過來而增加。

我的發言時間已經到了，主席，抱歉，給我最後 1 分鐘，關於碳費、碳稅，我剛剛看公告的部分還沒有出來，這部分有沒有時程表？如果說明年氣候變遷因應法順利三讀修法通過的話，碳費、碳稅什麼時候會制定出來？

張署長子敬：我在委員會答詢時曾經說過，我們現在期程是希望在下會期可以把草案送到大院審查，當然這期間我們會並行做相關的子法或是碳費率的討論，如果順利，我們希望在後年，也就是 2023 年，我們可以開始收取碳費，這是在我們所謂氣候變遷因應法裡面設計我們自己訂定的期程，我們會這樣來做。

洪委員孟楷：所以署長我可不可以這樣解讀，就是氣候變遷因應法修法通過之後一年內，碳費的相關標準辦法跟徵收會開始施行？

張署長子敬：我們會來努力，其實我們這次修法的幅度滿大，牽涉到很多子法，所以我們現在也在盡量擴充我們行政的量能，我們希望盡量朝這目標……

洪委員孟楷：沒有錯，但重點是我們不能只立一個母法，因為你的母法上面公告是沒有時程的，所以不要到時候變成立法之後卻遙遙無期，沒有辦法開始。

張署長子敬：不會，所以我剛剛也跟委員報告說，我們子法也會平行地來進行，當母法在大院審查期間，我們就會進行子法的相關規劃與討論。

洪委員孟楷：你放心，關於母法的部分，我們召委蔣萬安委員都已經承諾，只要院版送進來，我們一個禮拜內就排審，但重點是修法三讀通過之後什麼時候實施？我們現在要求修法通過之後一年內，相關的辦法以及碳費實施標準要上路，你可以做到嗎？

張署長子敬：對，我上次有提到希望 2023 年我們就可以開始收碳費，其實差不多就是這樣的規劃期程。

洪委員孟楷：好，謝謝署長答詢。

張署長子敬：謝謝委員。

主席：謝謝洪孟楷委員。

本日會議詢答全部結束。委員林楚茵、蔡壁如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並刊登公報。

委員林楚茵書面質詢：

本次會議議程主要係審查環保署公務預算及邀請環保署署長就「參與聯合國氣候變遷大會（COP26）成果以及提升我國氣候績效政策方向」專題報告。

據環保署 COP26 專題報告，今年會議之結論與重點中含有「調適工作之強化」、「溫室氣體削減行動」與「透明度規則確立」等。面對氣候變遷，各產業皆須改變。以金融端角度出發，綠色金融、綠色融資是最有效的出發點，此概念關鍵在於銀行如何憑藉「氣候變遷相關財務揭露」（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 TCFD）瞭解企業減碳成效及綠色程度，才得以決定是否授信或額度多寡。

面對 COP26 結論，台灣企業不論是公開發行公司（上市上櫃）或非公開發行公司都必須有所應對，這便是調適工作強化的核心概念。調適工作需要做到的就是減碳，而成效的可信度又來自於規則之透明度。

針對此種減碳揭露措施中，環保署協助成立足夠之查證機構的進度？何時才能有足夠的查證機構供各家公司認證？前述問題請環保署於一週內提交書面報告予本席。

委員蔡壁如書面質詢：

**COP26：氣候變遷法的未竟之業**

**COP26落幕，結論包含逐步淘汰化石燃料補貼、2030減碳45%、增加資金調適。**

**環保署承諾調整2030減碳目標。  
民間團體、青年代表也重申明確減碳路徑、  
碳定價每噸300元以上。**

**環保署應參考COP26結論及各界意見  
提出更積極的減碳目標。  
署長，是不是能在1個月之內召開公聽會？**

主席：現作以下決定及決議：報告說明及詢答完畢，委員質詢未及答復或請補充資料者，請相關機關於兩週內答復；委員另要求期限者，從其所定。

中華民國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關於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主管公務及基金預算案，另擇期繼續審查。

本次會議到此結束，現在散會，謝謝。

散會（12時57分）



## 立法院第 10 屆第 4 會期經濟委員會第 14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7 日（星期三）9 時至 13 時 25 分

地 點 本院紅樓 101 會議室

主 席 邱委員志偉

主席：出席委員已足法定人數，現在開會。

進行報告事項。

### 報 告 事 項

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

### 立法院第 10 屆第 4 會期經濟委員會第 13 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 間：110 年 11 月 11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1 分至下午 2 時 6 分

地 點：紅樓 101 會議室

出席委員：林岱樺 邱議瑩 蔡壁如 鄭運鵬 呂玉玲 陳亭妃 楊瓊瓔 孔文吉  
蘇治芬 謝衣鳳 何欣純 陳超明 賴瑞隆 蔡易餘 邱志偉

委員出席 15 人

列席委員：曾銘宗 林德福 邱顯智 廖婉汝 鍾佳濱 廖國棟 Sufin · Siluko 李貴敏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陳明文 莊瑞雄 管碧玲 鄭天財 Sra Kacaw  
王婉諭 劉世芳 陳椒華 王美惠 張其祿 高嘉瑜 翁重鈞 吳思瑤  
羅明才 高金素梅

委員列席 22 人

列席人員：經濟部部長王美花暨相關人員

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務預算處專門委員廖玉琳

主 席：謝召集委員衣鳳

專門委員：程谷川

主任秘書：黃素惠

紀 錄：簡任秘書 汪治國 簡任編審 黃殿偉  
科 長 葉 蘭 專 員 余俊緯

### 報 告 事 項

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決定：確定。

## 討 論 事 項

審查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關於經濟部及所屬單位預算部分。

（經濟部部長王美花報告後，委員林岱樺、邱議瑩、楊瓊瓊、鄭運鵬、呂玉玲、陳亭妃、何欣純、孔文吉、蔡壁如、謝衣鳳、蘇治芬、陳超明、賴瑞隆、蔡易餘、邱志偉、曾銘宗、林德福、李貴敏、王婉諭、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陳明文、莊瑞雄、吳思瑤、高金素梅、鄭天財 Sra Kacaw、陳椒華及張其祿等 27 人提出質詢，均由經濟部部長王美花暨相關人員即席答復。登記發言委員除不在場者外，其餘均已發言完畢，詢答結束。委員廖婉汝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書面質詢和未及答復部分請相關單位於 1 週內以書面答復並副知本會。）

決議：詢答結束，另定期繼續審查。

散會

主席：因在場委員人數不足，議事錄暫不確認。

進行討論事項。

## 討 論 事 項

審查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部分關於經濟部主管：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現在請經濟部王部長報告。

王部長美花：主席、各位委員女士、先生。大院今天審查本部所屬台灣中油公司（以下簡稱中油公司）及台灣自來水公司（以下簡稱台水公司）111 年度預算，本人有機會就該 2 公司 111 年度預算重點，向 貴委員會提出報告，敬聆教益，至感榮幸。

### 壹、中油公司

隨著國內油品市場自由化及全球化布局的潮流，中油公司持續鞏固國內既有市場，並加強與國際油公司合作探勘及併購，積極尋求布局海外機會，創造接軌國際市場之加值成效。茲就中油公司 111 年度預算重點說明如下：

#### 一、重要業務措施

##### （一）油氣供應穩定

1. 近期國際油氣價格持續高漲，部分國家出現油氣供應不足問題。中油公司為穩定供應國內油氣之需求，油品採購秉持油源供應多元化原則，積極洽尋新原油種類，目前適合煉製之原油有 130 餘種，進口涵蓋 40 餘國。原油進口以長期合約為主，現貨為輔，長期合約採購以占全部採購量之 55~65% 為原則，藉此維持長期且穩定的購油來源；其餘 35~45% 則配合煉廠實際需求，逐月於現貨市場採購以增加操作彈性並兼顧煉製效益。目前原油已備足未來 3 個月（11-1 月）需求，供應無虞。

2. 中油公司液化天然氣氣源採購透過中長約布局為主、短約及現貨為輔的採購策略與機動之

船期調度，目前天然氣採購長、中、短約現貨的比例為：長約占 59%、中約占 15%、短約現貨占 26%。其中長期進口合約主要氣源來自卡達、澳洲、俄羅斯、巴布亞紐幾內亞等國，如國內市場用氣需求臨時增加部份，則適時採購短約、現貨貨氣因應。110 年國內預計進口 LNG 約 1,940 萬噸，分別為中長約貨氣 211 船，短約現貨 89 船；計 300 船，已全數完成年度採購，供應無虞。

#### (二)淨零轉型

1. 與中鋼公司跨產業合作，推動鋼化聯產，目標將煉鋼製程所產生的高爐氣、轉爐氣等副產燃氣，作為合成化學品的原料，透過化工廠的製程將之合成為化學品，如甲醇、醋酸等，並開發製程所需之關鍵觸媒材料，以達成固碳效益。

2. 佈局再生能源，持續建置屋頂型、地面型、及水域型太陽光電案場，以及推動宜蘭縣土地地熱發電設備建置。

3. 為佈局國內無碳燃料之供應，刻正推動移動式加氫站示範計畫，並與國內合作夥伴一同參與各項氫能應用研發，另亦積極蒐集國際氫能產業發展動態，研蒐國際氫能相關法規與技術規範，同時配合未來政府相關政策，瞭解各產業未來對氫氣之需求。

#### (三)石化轉型

為因應新能源車輛崛起及我國人口結構變化，國內油品需求將逐漸減少、石化品需求仍持續提升，中油公司將持續調整煉化結構，發展漸進式原油轉石化品製程（COTC），並與產、學（研）界合作，發展高值、創新及綠色環保材料，包括雙環戊二烯（DCPD）、軟碳、鈦酸鋰（LTO）、聚合技術與乙烯高值材料等。

#### (四)加強工安管理

中油公司持續加強工安管理措施，朝六大管理主軸「風險辨識、承攬商管理、製程安全管理（Process Safety Management, PSM）、工安稽查、緊急應變管理、事故調查管理」方向精進；本部將持續督促該公司加強運用科技輔具於工安管理，遵守 SOP、強化工安紀律與查核，防範職災發生，並不定期召開工安檢討追蹤會議。

#### 二、營業收支及盈虧

中油公司 111 年度預算編列收入 8,087 億 6,222 萬元，支出 8,005 億 5,908 萬元，本期淨利 82 億 314 萬元，較 110 年度預算淨利 91 億 3,477 萬元，減少 9 億 3,163 萬元，主要係預估石油聯產品銷量減少，及因應業務實際需求因素編列，另響應政府鼓勵及促進產業發展與升級目標，研發費用略有增加。

#### 三、投資計畫及資金來源

中油公司 111 年度編列購建固定資產投資計畫預算 450 億 25 萬元，其中專案計畫編列 291 億 7,397 萬元，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編列 158 億 2,628 萬元；資金來源除 251 億 8,043 萬元向國內借款外，其餘 198 億 1,982 萬元以自有資金支應。

#### 貳、台水公司

台水公司以「供應量足、質優之自來水」為使命，致力推動自來水公共建設現代化，加強穩

定供水，以提升國民生活水準、促進經濟發展。茲就台水公司 111 年度預算重點說明如下：

一、重要業務措施

(一)充實備援備載，加強穩定供水

配合經濟發展，穩定民生及工業用水，台水公司積極推動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之「水環境建設」相關自來水工程，並加強辦理多元化水源開發、設置備援管線及淨水設備新擴建等專案投資工程計畫，111 年度預算合計編列 74.71 億元。

(二)加速降低漏水，提升水資源運用效率

為減少水資源流失，台水公司於 102 至 113 年推動降低漏水率計畫，預計將漏水率由 101 年底 19.55% 降至 113 年底 12%。111 年度預算編列 80 億元，預計汰換管線長度 798 公里，漏水率降至 13.2%。

(三)提升供水普及率，改善用水環境

為創造全民優質生活，改善並提升無自來水地區居民的飲用水安全及用水品質，台水公司配合推動「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四期」，辦理自來水延管工程，並於 111 年度預算配合編列 11.13 億元，預計受益戶數 4,200 戶。

(四)強化緊急應變，降低停水風險

配合穩定供水政策，為降低災害或突發事故造成之供水風險，台水公司各區管理處依其供水轄區特性，每年滾動檢討修訂緊急應變計畫，並透過「訊息快速回應機制」、「強化水壓管理」、「建立備援系統」、「淨水場功能評鑑」、「緊急材料應變」、「設置備援管線」等相關配套措施，建構緊急應變機制，降低災害期間停水風險。

(五)建置綠能發電設施，落實節能減碳

為落實節能減碳政策，台水公司在不影響未來供水系統操作及維護的前提下，利用自有水庫、淨水場空間設置綠能發電設施，以提高自主能源及潔淨能源比例，並積極盤點台水公司各原水、淨水、供水系統場域，推動建置小型水力發電，以兼顧環境保護與經濟發展。

二、營業收支及盈虧

台水公司 111 年度預算編列收入 328 億 350 萬元，支出 329 億 6,928 萬元，虧損 1 億 6,578 萬元，較 110 年度預算虧損 4 億 4,271 萬元，減少虧損 2 億 7,693 萬元，主要係給水收入增加所致。

三、投資計畫及資金來源

台水公司 111 年度預算購建固定資產投資計畫編列 215 億 8,765 萬元，其中專案計畫編列 167 億 3,682 萬元，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編列 48 億 5,083 萬元；資金來源除 129 億 5,022 萬元向國內銀行借款外，其餘 86 億 3,743 萬元以自有資金支應。

有關中油及台水公司 111 年度計畫及預算之詳細內容，則請各該公司負責人報告。

敬請各位委員支持與指教。謝謝！

主席：謝謝王部長的報告。

現在確認上次會議議事錄，請問各位，上次會議議事錄有無錯誤？（無）無錯誤，議事錄確定。

現在請中油公司李代理董事長報告。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主席、各位委員女士、先生。大院今天審查台灣中油公司 111 年度預算，順欽有機會代表中油公司列席報告，至感榮幸。謹就本公司當前經營環境、經營策略以及 111 年經營重點，向各位委員提出簡要報告，敬請各位委員不吝指教。

### 壹、當前經營環境（首先從國際石油市場情勢談起）

#### 一、國際石油市場情勢方面

在沙烏地阿拉伯與俄羅斯等產油國（合稱 OPEC+）維持大規模減產（110 年 11 月聯合減產約 460 萬桶/日），以及歐美等各國加快施打 COVID-19（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苗而有助放寬交通與邊境封鎖限制下，截至 110 年 11 月中旬，Brent 原油交易價格維持 80 美元/桶之上，有過熱現象，昨天的收盤價為 82 美元。

未來變種病毒株（如 Delta 等）之後續發展、疫苗普及情況、OPEC+生產決策、美國原油產出多寡、中東地緣政治情勢、全球景氣及石油需求走向等因素，都是影響國際油價走勢之觀察重點。

#### 二、國內油品市場方面

目前國內煉油業仍維持本公司與台塑石化公司 2 家競爭之態勢，本公司大林及桃園 2 座煉油廠之每日原油總設計煉量為 60 萬桶；台塑石化六輕煉油廠則為 54 萬桶。

配合政府穩定國內物價政策，以及充分供應國內各項油品、天然氣及石化原料，是本公司身為國營事業之重要職責，長期以來秉持「品質第一、服務至上、貢獻最大」之經營理念，致力於提供優良油品及提升服務品質。

### 貳、公司經營策略

面對快速變遷之經營環境，本公司必須適時調整策略方針，妥善因應外部環境之挑戰，並掌握未來能源產業發展趨勢。近年來已陸續展開各項因應作為，並訂定 111 年度之六大發展策略，包括上游的「拓展探勘合作，掌握自主油氣」、油氣供應的「多元能源來源，完善供應網絡」、煉化的「整合煉化資源，開發高值產品」、國內油品市場的「擴大品牌價值，活絡多角經營」、營運方面的「結合新興科技，精進產銷輸儲」及研究方面的「致力創新研發，追求永續發展」，以厚植經營實力。

#### 參、111 年度公司經營重點

##### 一、強化工安環保

工安方面，本公司持續推動安全領導及製程安全自主管理，強化工安宣導與教育訓練，完善員工健康保護，落實承攬商管理，加強異常事故檢討，提升設備操作可靠度，推動提升為 ISO-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戮力達成「工安百分百、工安零災害」目標。

環保方面，為因應環保法規發展趨勢及檢討現階段各廠情況，提出積極改善計畫落實執行，提昇各廠環境品質。本公司新興投資計畫除採用最佳可行技術外，皆依「環境影響評估法」之

規定進行環境影響評估，針對環境影響因子採行減輕影響對策，使對環境之衝擊降至最低，並落實環評結論及承諾事項，接受主管機關之監督追蹤。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及因應氣候變遷，持續推動溫室氣體盤查、節能減碳工作、氣候變遷調適作業及擴大能資源整合與回收再利用，並持續依技術成熟度發展並導入再生能源、氫能、碳捕捉封存再利用等負碳技術，以因應國際減碳趨勢。

## 二、推動重大投資計畫

為配合政府未來發展方向及能源轉型的需要，本公司 111 年度共計執行 15 項投資計畫，包含持續推動台中廠二期投資計畫、台中廠至通霄站新設陸管投資計畫、第三座液化天然氣接收站投資計畫、高雄港洲際貨櫃二期大林石化油品儲運中心投資計畫、桃園煉油廠 NO.1 鍋爐汰舊更新投資計畫、永安廠增建儲槽投資計畫、林園廠 NO.19 鍋爐汰舊更新投資計畫、四萬噸級成品油輪新建投資計畫、台中廠三期投資計畫、示範級軟碳製程工場新建投資計畫、台中廠港外擴建（四期）投資計畫、第三座液化天然氣接收站二期投資計畫、大林廠增產 0.3wt% 超低硫燃料油及改質瀝青生產中心投資計畫等 13 項繼續投資計畫；並新增大林煉油廠汽油減苯及高質化投資計畫、煉化轉型產業升級投資計畫等 2 項新興投資計畫，確保公司營運與發展之需。

## 三、加強精緻服務，提升市場競爭力

本公司持續加強加油站精緻服務，並配合政府政策推廣加油站行動支付，提供消費者多元支付新選擇；積極提升自助加油設備功能並進行汰換，優化加油作業流程。另為營造潔淨且友善之加油環境，持續推動加油站改建及優化硬體設施，建立優質服務通路，以提升市場競爭力。藉由提供多樣化且便捷的多角化服務，滿足顧客需求，增加多角化績效；並規劃建置電動汽機車能源補充設施，以鞏固其他非油車來客數，增加非售油業務之收入。

## 四、發展石化高值化

我國石化產業未來發展無法複製過往生產大宗產品的模式，在符合全球潮流、民眾期待等條件下，發展高值化石化產品兼顧循環經濟的理念成為國內石化產業的發展方向；本公司積極投入石化高值化，以自有料源高值化之技術開發為主軸，自行研發、設計與落實高值石化產品產業化，投入先導性試量產設備建置及產品驗證，加速從實驗室到設廠量產的商品化時程，提高產業完成量產技術建置與商品化之可行性與落實程度，目前推動之研究計畫共有四大類別，分別為「非晶型碳材（軟碳）」、「重質油改質（精製瀝青）」、「碳五提純（DCPD）」及「儲能材料（LTO）」，目前儲能材料之「非晶型碳材」及「LTO 負極材料」已試量產中，正積極與下游廠商合作，使能正式應用於各種儲能產品。若能正式商業化生產，將有助於國內儲能相關之產業群落發展；另外，精製瀝青正進行試量產工廠生產線優化，及興建 DCPD 試量產工廠，待上述成果進一步商業化後，將可帶動本公司石油化學品運用在尖端科技之附加價值。

## 五、拓展國際市場

配合國家經濟發展及能源政策，推動國外探採合作以及擴大經營中礦區之合作機會，爭取讓入優良探勘礦區及油氣資產，充分掌握自主油源，穩定供應國內能源需求。

本公司亦將持續配合新南向政策，評估及推動赴海外投資石化產業；例如越南宏越潤滑油合

資建廠案，潤滑油摻配工廠部分，已於 110 年 7 月 19 日機械竣工，配合碼頭工程時程，期望在 112 年 3 月全廠完工商轉。透過海外布局，除可提升台灣國際能見度外，亦可拓展本公司市場版圖，持續朝向成為國際性能源集團之願景邁進。

#### 六、應用新興科技

為順應科技潮流帶給能源產業之創新變革，本公司規劃逐步導入人工智慧、大數據、虛擬實境、5G AIoT 等新興科技於生產、銷售、儲運、工安與環保等環節，應用於人員作業輔助、訓練、生產自動化與異常預警等項目，以降低非計畫性停爐發生頻率、減少管線滲漏以及營造安全之工作環境。此外，本公司亦在高雄「亞洲新灣區 5G AIoT 創新園區」成立 5G AIoT 推動專案辦公室，以加速 5G AIoT 技術於本公司的應用發展，期可在兼顧環境保護與作業安全情況下，降低生產成本，提高公司收益。

#### 七、佈局再生能源

本公司除積極尋覓地面型太陽光電案場，增加綠電外，亦開發太陽光電維運系統，應用於自有案場；在地熱能資源方面，分兩個地熱區進行；(一)仁澤地熱區，本公司已完成鑽井，目前由台電公司籌建地熱發電設備；(二)土場地熱區，正由本公司籌建地熱發電設備，後續將持續鑽鑿地熱井擴大地熱能探勘。

另為佈局國內無碳燃料之供應，刻正推動移動式加氫站示範計畫，並與國內合作夥伴共同參與各項氫能應用研發，積極蒐集國際氫能產業發展動態，研蒐國際氫能相關法規與技術規範，未來將配合政府相關政策，規劃供應各產業氫氣需求。

繼續就本公司 110 年度營運概況以及 111 年度營業預算重要內容，向各位委員做簡要報告。

#### 壹、110 年度截至 10 月底營運概況

截至 110 年 10 月底本公司實際總收入新臺幣（以下幣別同）7,328.66 億元，總支出 7,267.89 億元，本期淨利（稅後）60.77 億元，較 110 年度 10 月底分配預算本期淨利（稅後）68.57 億元，減少 7.80 億元。主要係近期國際市場天然氣需求增加，致使進口成本攀升，但為配合穩定物價政策，售價未配合氣價公式足額調整所致。

#### 貳、111 年度營業預算概要

##### 一、業務計畫

##### (一)原油、液化天然氣及成品採購

1. 原油採購：預計進口原油 2,106 萬公秉，FOB 價格依每桶 57 美元估列。
2. 液化天然氣及成品採購：預計進口液化天然氣 23,899 百萬立方公尺；另預計進口甲基第三丁基醚 52 萬公秉與液化石油氣（含丙烷及丁烷）31 萬公噸等。

##### (二)油氣煉產

1. 成品天然氣（含進口液化天然氣氣化量）預計生產 23,872 百萬立方公尺，較 110 年度預算產量 23,056 百萬立方公尺，增加 816 百萬立方公尺。
2. 預計煉製原油（含凝結油）2,106 萬公秉，較 110 年度預算煉量（含凝結油）2,140 萬公秉，減少 34 萬公秉。主要係因 111 年度煉製事業部桃園廠重油煤裂工場（日煉 5 萬桶）111 年度規

劃大修 62 天，預估原油煉量因而減少。

### (三)油氣銷售

1. 預計銷售成品天然氣 23,433 百萬立方公尺，較 110 年度預算銷量 22,664 百萬立方公尺，增加 3.39%。

2. 石油聯產品 2,290 萬公秉，較 110 年度預算銷量 2,411 萬公秉，減少 5.05%。

3. 預計銷售石油化學品 382 萬公噸，與 110 年度預算銷量 382 萬公噸相當。

### (四)油氣探勘及開發

配合國家政策，為掌握自有油氣能源，本公司積極加強國內外陸海域探勘工作、慎選國外目標國家與爭取新礦區。國內陸上除維持現有油氣田生產外，並繼續進行鑽、修井及低壓生產等計畫以維持油氣產量；國內海域除續執行台陽石油契約及 Husky 合作案外，並進行海域自力探勘前置作業。同時積極在國外爭取與國際管理健全大油公司之探採合作機會，尋求合作探勘礦區或兼具合作開發生產之礦區。探勘費用預算編列 48.51 億元。

### (五)服務品質提升

持續落實加油站精緻服務，在硬體環境方面，重視工安環保、進行設備改善、維持亮麗整潔站容；在軟體服務方面，加強人員教育訓練、提升人員服務熱忱；另透過各項加油站服務品質精進活動及提高顧客滿意度專案活動，持續瞭解顧客對於加油站服務品質之評價，作為加油站服務品質檢討改善參考依據。此外，順應油品市場發展及消費者交易型態改變，持續推廣自助加油及行動支付功能服務，除開放使用手機 NFC 行動支付及中油 Pay 外，亦導入第三方支付及電子支付服務。藉由多元之服務項目，使加油站成為人、車、生活之服務站，滿足顧客日益多元之消費需求。

### (六)研究發展

111 年度研發預算編列 40.94 億元（包括營業支出 29.04 億元及資本支出 11.90 億元兩部分），占營業收入 0.51%。研發重點包括：

1. 智慧綠能方面，針對太陽光電系統、太陽能電池等技術進行開發研究，並投入儲能材料與能源管理系統開發；另進行地熱探勘與開發規劃，及刻正推動移動式加氫站示範計畫，參與各項氢能應用研發，以配合政府能源轉型政策。

2. 高值材料方面，致力開發高值石化產品、高階碳系材料及環保塗料，以擴展經營領域。

3. 循環經濟方面，發展生質精煉技術及利用冷排水養殖海藻，並投入二氧化碳捕集再利用及封存等技術研發與評估，以追求永續發展。

4. 智慧安環方面，加強探採技術研發及應用，並針對澳洲西北海域及台灣西南海域等礦區進行分析評估，以增加油氣蘊藏量；進行煉製與石化製程改善，提升設備管線安全及能源使用效率，強化工安及降低溫室氣體排放；投入環境淨化及污染改善技術，確保環境永續。

### (七)工安環保改善

工安及環保工作重在紀律與落實，將持續從制度面、設備面及執行面進行各項改善方案，以落實永續經營之目標。工安環保及衛生預算共編列 108.67 億元。

(八)固定資產投資

111 年度固定資產投資預算 450 億元，其中專案計畫 15 項 291.74 億元（內含使用權資產 0.98 億元），包括 2 項新興計畫及 13 項繼續計畫；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58.26 億元（內含使用權資產 14.18 億元）。

1. 新興計畫：編列分年預算執行者計 2 項，共編列 7.25 億元，其中包括：

(1)M11101 煉製事業部大林煉油廠汽油減苯及高質化投資計畫：編列 0.40 億元。

(2)U11101 石化事業部煉化轉型產業升級投資計畫：編列 6.85 億元。

2. 繼續計畫：計 13 項，共編列 284.49 億元，其中包括：

(1)L10101 天然氣事業部台中廠二期投資計畫：19.95 億元。

(2)L10501 天然氣事業部台中廠至通霄站新設陸管投資計畫：19.89 億元。

(3)L10502 天然氣事業部第三座液化天然氣接收站投資計畫：120.29 億元。

(4)A10601 高雄港洲際貨櫃二期大林石化油品儲運中心投資計畫：編列 60.18 億元。

(5)M10701 煉製事業部桃園煉油廠 NO.1 鍋爐汰舊更新投資計畫，編列 0.75 億元。

(6)L10801 天然氣事業部永安廠增建儲槽投資計畫：編列 34.78 億元。

(7)U10801 石化事業部 NO.19 鍋爐汰舊更新投資計畫：編列 4.54 億元。

(8)A10901 四萬噸級成品油輪新建投資計畫：2.68 億元。

(9)L10901 天然氣事業部台中廠三期投資計畫：編列 17.31 億元。

(10)E11001 示範級軟碳製程工場新建投資計畫：編列 1.49 億元。

(11)L11001 天然氣事業部台中廠港外擴建（四期）投資計畫：編列 1.40 億元。

(12)L11002 天然氣事業部第三座液化天然氣接收站二期投資計畫：本年度無編列預算。

(13)M11001 煉製事業部大林廠增產 0.3wt% 超低硫燃料油及改質瀝青生產中心投資計畫：編列 1.23 億元。

(九)資金轉投資

111 年度轉投資事業預計共可獲得投資收益 5.79 億元。

二、收支及盈餘

111 年度預算收入總額 8,087.62 億元，較 110 年度預算減少 89.94 億元；總支出 8,005.59 億元，較 110 年度預算減少 80.62 億元；預計本期淨利（稅後）82.03 億元，較 110 年度預算 91.35 億元，減少 9.32 億元，主要係預估石油聯產品銷量減少，及因應業務實際需求因素編列，另響應政府鼓勵及促進產業發展與升級目標，研發費用略有增加。

三、現行油價與預算油價編列

儘管目前國際油價走強，110 年 1~10 月 Brent 原油平均價格 69.5 美元/桶，但並不代表明（111）年市況依舊維持上漲；觀察 108 年（西元 2019 年）全球尚未爆發 COVID-19 疫情，且 OPEC+ 維持小規模減產協議之際（聯合減產約 200 萬桶/日），Brent 原油價格 50~60 美元/桶，係沙烏地阿拉伯與俄羅斯等主要產油國可接受的合理範圍。

考量 111 年 OPEC+ 規劃以每月增產 40 萬桶/日之步調，回收現行減產規模（110 年 11 月約剩

460 萬桶/日)，且 COVID-19 變種病毒株 Delta 傳染力強，多數中低收入國家依然處於疫苗供應不足窘境，導致國際間疫情仍未明朗，可能造成國際油價重演大跌情況，故 111 年預算以較目前市價保守之油價 57 美元/桶編列，符合 50~60 美元/桶合理範圍。

預算油價並不是預估油價，我們用 57 美元來預估，其實是在我們提出預算時所採用的基準，這裡面相關的影響因素非常非常多，用 57 美元來預估，我們認為以當時整個國際油價的走勢，以 50 美元到 60 美元之間來預估油價是一個合理的範圍。

以上報告，敬請各位委員不吝指教，謝謝。

主席：請台水公司胡董事長報告。

胡董事長南澤：主席、各位委員。今天大院審查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預算，南澤有機會列席並向各位委員報告本公司未來經營策略，深感榮幸。

台灣的年平均降雨量約為世界平均值的 2 倍以上，但降雨區域及季節分布不均，且河短流急，被聯合國列為世界上最缺水的地區之一，再加上近年受到極端氣候影響，降雨時間更短、強度更強，使得非旱即澇的狀況更為頻繁。109 年以來，更遭遇台灣 56 年以來豐水期首度無颱風登陸挹注降雨，全台各地水情嚴峻，中台灣（台中、苗栗、北彰化等）甚至於 110 年 4 月初進入史上最長的分區供水階段，這不僅僅是氣候變遷帶給台灣的挑戰，也是本公司成立將近半世紀以來所面臨最嚴峻的考驗。

所幸抗旱期間獲得各位委員的關心、各級長官指導與相關單位的協助，經由開發伏流水、抗旱水井、海水淡化、建築工地地下水等抗旱作為，直到 6 月初梅雨鋒面帶來明顯降雨，始能安然渡過此次百年大旱的缺水危機。特別要提到「桃園新竹備援管線工程」，原預計在 110 年 6 月底完工，因水情持續嚴峻，在行政院蘇院長、經濟部王部長督促下本公司全力趕工，提前於 110 年 2 月 1 日完工通水，使桃園支援新竹用水由原 7.8 萬噸提升到 20 萬噸，實現北台灣「北水南調」的政策目標，也讓科技重鎮新竹科學園區避免因水庫空庫引發限水危機，將缺水對產業的衝擊降至最低。

近年來，本公司面臨諸多經營挑戰，尤以(一)氣候異常，旱澇無常加劇(二)管線老舊且複雜，漏水嚴重(三)淨水設備老舊，影響供水之質與量(四)消費者意識抬頭，用戶要求更高的服務品質(五)財務惡化，影響正常營運等，致經營壓力日益沈重。為克服前揭各項經營挑戰，本公司將以如下七大主軸策略為重點，全力推動，以突破困境。

#### 一、建置備援管線

台灣早期埋設幹管已達到使用年限，尤其是「單一」、「重要」、「脆弱」維生管線，一旦災變發生，將會導致嚴重的停水事件，如 103 年高雄氣爆（約 1.35 萬戶停水）、105 年台南地震（約 40 萬戶停水）及 107 年花蓮地震（約 4 萬戶停水）等重大災害；又如本次抗旱「桃園—新竹備援管線工程」發揮調度備援功效，新竹科技業重鎮得以免受限水衝擊。再再凸顯調度備援管線設置的必要性，於平時可用於區域水資源調度運用，災時則可提升應變彈性。

為加強水資源調度及備援、有效降低缺水風險，本公司推動設置跨系統或區域間備援管線，

研提「備援調度幹管工程計畫」，奉院核定辦理 17 條備援管線工程，依區域別分布於北部區域 5 件、中部區域 5 件、南部區域 7 件，計畫期程為 110~114 年，工程總金額約 145 億元，管線長度共計約 81 公里，埋設管線工法涵蓋明挖、推進（或潛盾）及水管橋，完成後可提高區域供水穩定、降低破管風險、增加區域供水調配彈性等。

## 二、加速降低漏水率

本公司自 93 年起即陸續專案辦理相關降漏計畫，總計於 93 至 109 年度執行經費 835.27 億元，漏水率由 24.58% 降至 13.90%，共降低 10.68%。為加速推動降漏工作，遵蘇院長指示：「集中各項資源，全力縮短期程」，本公司「降低漏水率計畫（102 至 113 年）」已展延 2 年，自 110 年起將每年投入預算由 70 億元增加至 80 億元，期將降低漏水率目標值由 111 年底降至 13.45% 調整為 113 年底降至 12.00%。

特別是，本公司掌握疫情三級警戒期間人潮、車流較少之契機，針對平時人潮密集之漏水熱區辦理汰換管線工程，施工期間與縣市政府及地方溝通協調抓緊時間進場趕工，完成更新多年以來人潮密集區域無法汰換之管線，並將管線汰換成優良管種，一併更新道路。統計目前全台已進場施做計 44 處工程，已完成 34 處工程，尚有 10 處正戮力趕辦中，對民生經濟影響降至最低，並能提升整體道路環境品質，與縣市政府合作共創多贏之效益。

## 三、現代化淨水場

台灣地區原水特性為水質變化大，又極易因豪大雨而產生高濁，要能維持穩定之出水「量」與水「質」，繫於各淨水場之淨水能力。本公司各型淨水場共有 443 處，部分淨水場因興建年代久遠設備過於老舊，須更新或汰換淨水場處理設備，以維持原有設計之供水能力、淨水正常操作及符合飲用水水質標準。

考量其重要性、效益性，本公司經多次召開檢討會議後，計篩選出 25 處急需辦理改善之淨水場，其中(一)有 11 處列為短期（115 年前）改善目標，除穩定供水外，並提升淨水場操作設備之現代化；(二)其他 14 處淨水場，包括 9 處淨水場需辦理拆除重建或新建，尚有 5 處淨水場併入本公司淨水場現代化一增設高級處理設備規劃案，委由顧問公司辦理評估，列為中、長期改善目標，將滾動式檢討並管控改善標的淨水場之執行進度。

## 四、提高供水普及率

山區、海邊過去因為人口稀少，用水量少，民生用水皆依靠山泉水或地下水；近年氣候異常，工商、養殖業迅速發展，導致水源不足，甚或部分地區遭受污染，偏鄉民眾面臨斷水危機。政府自 91 年起陸續辦理改善計畫，本公司配合辦理延管工程，至今投入經費約 84 億元，計 6.7 萬戶家庭受惠，本公司供水普及率也由 90 年底 88.68% 提升至 109 年底 93.92%，逐漸縮小城鄉用水之差距。

為確保無自來水住戶飲用水安全及用水品質改善，本公司 106-110 年陸續推動「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三期—自來水延管工程」，總受益戶數預估 4.2 萬戶；為接續第三期計畫及加速解決民眾用水問題，行政院於 109 年 9 月 3 日核定「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四期」，計畫期程為 111 年至 114 年，延管受益戶數預估 1.6 萬戶。

#### 五、提升全方位服務品質

隨著基礎服務日趨成熟，消費者意識逐漸抬頭，用戶對自來水之需求，除了「量足」、「質優」外，已邁向「服務體驗」層次。今後本公司努力的方向，在「量足、質優」必要前提下，將用戶服務「化被動為主動」，預先瞭解用戶需求，進而解決問題，提供創新、有感的自來水服務，期能創造用戶愉悅的用水經驗。

為提升全方位服務品質，本公司研訂「發現問題」→「檢討原因」→「解決對策」為推動架構，依用戶期待校準服務內涵，分述如次：

(一)發現問題：歸納民眾陳情案件、1910 客服案件、顧客滿意度調查、負面新聞及第一線同仁之內外部反饋意見，研析用戶問題所在。

(二)檢討原因：檢討用戶問題發生的原因，確認現行缺失及待突破的地方。

(三)解決對策：以提升服務效率、縮短服務流程、減少抱怨聲量為核心精神，透過數位通訊科技等創新作法，採取主動、有效之解決對策。

(四)訂定量化目標及改善期程，定期追蹤成效、滾動檢討。

#### 六、推動全流程水質管理

近年來，民眾對自來水水質要求日益提高，水源汙染及飲用水安全問題漸受重視，為提升供水安全，本公司參考世界衛生組織（WHO）及國際水協（IWA）參考資料，通盤檢討「從集水區到消費者」之水質管理，訂定「水安全計畫施行要點」，俾達全流程確保水安全的目標。

該（水安全）計畫辦理水源到用戶端各環節風險之鑑定、評估及管理，執行多重屏障確保水安全，未來致力辦理重點如下：

(一)藉由水安全計畫（WSP）之風險評估，找出可能影響水安全的環節，並持續辦理改善及檢討評估。

(二)淨水場新、擴建規設時，即納入水安全計畫（WSP）概念，並結合淨水場營運效能評估（OPEE）及水質預警系統（ADTS），以達成自來水系統現代化。

#### 七、力行開源節流

台灣水價與世界各國比較相對低廉，面臨供水普及率已高、配合節約用水、工業用水大戶配合再生水政策等不利因素，致給水收入難有成長；又，因近年大量投入固定資產更新及擴建，折舊費用大幅增加，固定成本比率攀高，而維繫營運所需之變動成本逐年增加，致給水成本逐年攀高。因水費收入無法抵償營運支出，給水投資報酬率逐年下降，甚至為負，致本公司資金缺口嚴重，財務日益艱難。

在水價獲得合理調整前，為舒緩財務困境，本公司除積極研謀各項多元開發、充裕營收之方，亦定期召開「經營收支控管」會議，就重大收支項目進行檢討改善，持續加強各項成本控管措施，推動重點如下。

##### (一)開源

以延伸核心能力為基礎，謀求各種增裕營收之方，推動重點包括(1)活化不動產(2)設置小水力發電(3)利用自有水庫、淨水場空間設置綠能發電設施等。

## (二)節流

在不影響工程設備品質或危及供水安全之前提下，合理管控成本，包括(1)重大成本（用人費、動力費、機修費等）項目改善(2)提升小區管網比對標準達成率(3)加強固定資產投資財務分析(4)辦理信用評等、發行商業本票融資，節省公司債務利息等。

今（110）年遭逢大旱，雖然終於 8 月 5 日水情恢復正常，但並不代表這場抗旱戰役已經結束，而僅是暫時告一段落。有水當思無水之苦，近年來氣候異常日漸加劇，世界各地旱澇不均都有顯著增加的跡象，台灣亦不例外，未來，抗旱行動仍須持續進行，將積極落實前揭七大主軸策略，戮力達成加強水資源調度利用、供水管路減少漏水、充實備援（源）備載、完善供水服務等目標，期能確保「安全穩定」的供水品質。

以上，謹向各位委員報告本公司未來經營管理策略，敬請各位委員鼎力支持，並請不吝指教。接下來，請本公司李總經理向 委員報告本公司「營業預算概況」。

主席：請台水公司李總經理報告。

李總經理嘉榮：主席、各位委員。接下來，繼續由嘉榮向大院報告本公司 110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 111 年度營業預算內容，敬請委員指教與支持。

## 一、110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

## (一)產銷情形

單位：億立方公尺

項 目	110 年度截至 10 月底決算數	110 年度截至 10 月底預算數	增減數	增減%
生產水量	26.61	26.98	-0.37	-1.37
銷售水量	20.68	21.01	-0.33	-1.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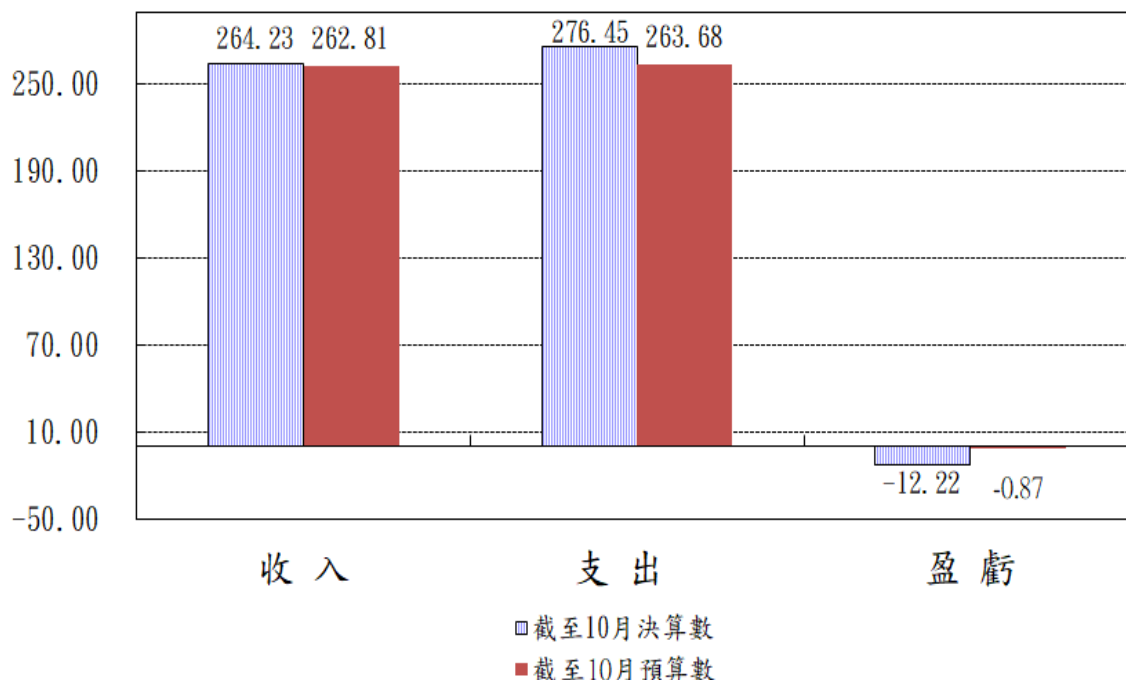
## (二)收支盈虧情形

單位：億元

項 目	截至 10 月底 實際數	截至 10 月底 預算分配數	增減數	差異原因
總收入	264.23	262.81	1.42	主要係用戶新設給水裝置收入增加所致。
營業收入	260.28	258.92	1.36	
營業外收入	3.95	3.89	0.06	
總支出	276.45	263.68	12.77	主要係機械設備修護費、外包費、折舊費用及乾旱休耕補償費等增加，抵減用人費用等減少所致。
營業成本	223.86	221.05	2.81	
營業費用	29.08	30.66	-1.58	
營業外費用	23.53	11.97	11.56	
所得稅費用	-0.02	0	-0.02	
盈(+)虧(-)	-12.22	-0.87	-11.35	

110年度截至10月底止實際數與預算分配數之收入、支出、盈虧比較表

單位：億元



## 二、111 年度事業計畫重點

為提昇企業形象，創造服務價值，台水公司積極落實前揭七大主軸策略，以前瞻且務實的思維，推動辦理 111 年度各項專案投資計畫（詳列於第 16 頁之「固定資產投資計畫」），而年度計畫業務推動方向，分述如下。

### （一）關於經營管理者

1. 因應組織變革與政策推動，強化核心業務人力，合理人員配置，並積極促進新陳代謝，活化人力運用；透過專業訓練中心完整的實務訓練場地及設施，配合優質人性化的訓練環境與制度，培育優秀人才，落實經驗傳承，並鼓勵出國觀摩及終身學習，以穩健公司人力資本。

2. 重視研究發展，透過專責研發單位，加強工程規劃設計及自來水設備操作、維護、管理等研究，引進國內外與供水管理、降低漏水率、淨水處理、水質研究及提升售水率策略有關新知，以增進未來營運發展。

3. 落實公司治理機制及善盡企業社會責任，精進責任中心制度，強化各部門之目標管理及執行管控；健全內控機制，落實執行內部控制（含內部檢核）工作。

4. 因應再生水政策，調配餘裕水量轉供缺水區域並加速提升普及率；配合再生能源政策，推動太陽能發電及小水力發電；加強開源節流、資金調度及管理，以使資源最適運用、財務結構最佳化。

5. 強化專案投資計畫之規劃、設計、發包及施工能力，嚴加控管計畫之時程、預算執行率及品質，提升規劃力、工程力及品質力，俾如期達成計畫目標。

6. 提升施工及維修能力，優先消化利用庫存材料，靈活調撥及時供料，降低庫存並減少呆廢料，加強材料檢驗、落實存量管制，強化材料管理，以節約成本，提升營運績效。

7. 落實工安環保管理工作、提升全體員工工安意識，管控各單位工安、環保執行績效，強化事故緊急應變能力，並及時辦理相關檢討作業，以有效降低災害損失。

8. 建立服務導向之企業文化，強化客戶服務，提升顧客滿意度，提高員工生產力，以增強公司整體競爭力。

9. 配合智慧政府行動方案，因應資訊科技潮流之發展，建立知識平台推廣知識分享文化，加強資訊服務整合及積極發展大數據分析技術能力，落實資通安全法相關規定及關鍵基礎設施資安防護作業並持續辦理資安管理系統認證，加強培訓資訊人員專業技能，提升組織競爭力。

10. 加強委外業務之規劃、監督管理及績效評估，以善用民間資源，擴大民間參與，提升公司經營績效。

(二)關於供需配合者

1. 因應政府多元水源開發政策，積極自行開發區域性水源（包括地下水、伏流水），充裕自有水源；推動設置備援管線，以兼顧平時區域調度及災時應變彈性，並建置現代化淨水場，以提升備載能量及因應未來飲用水水質標準趨勢。

2. 盤點各項監測設備點位，積極推動自來水智慧管網管理系統，除整合即時水情資料做為監控管理外，並可透過水質監測及檢驗，落實水質多重屏障管理，強化供水調度能力。

3. 落實水庫水源水量水質之管理，強化跨區域性供水調配、水情分析，提升淨水場設備維護及操作制度之訂定與執行，有效降低供水成本。

4. 積極推動「降低漏水率計畫（102 至 113 年）」，採用國際間辦理降低漏水之「水壓管理」、「修漏之速度及品質」、「主動防治漏水」、「管線資產管理」等 4 大策略，並加速引進國際先進降漏策略與技術，以加強供水損失管理，逐步降低漏水。續為配合行政院解決企業投資障礙一五缺議題政策指示：120 年漏水率降至 10%，將繼續規劃辦理下階段降低漏水率計畫。

5. 精進緊急應變作業、程序及演練，強化災前預防及災害期間緊急應變作業，降低無預警停水之風險及災害發生之影響程度，穩定供水服務品質。

6. 提高售水率及供水普及率，提升供水能力，以創造量足、質優之自來水價值。

7. 配合政府節能減碳政策，積極採行各項環保綠能措施及宣導，建立全民節能減碳共識與習慣。

三、111 年度預算編列情形

(一)主要產銷營運目標

單位：億立方公尺

項 目	111 年度 預算數	110 年度 預算數	111 較 110 增減數	增減 比率%
生產水量	33.42	32.54	0.88	2.70
銷售水量	26.30	25.40	0.90	3.54

(二)營業預算主要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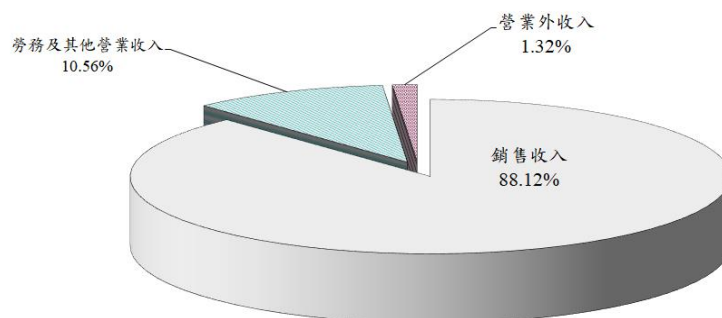
1. 營業收支及盈虧之預計

單位：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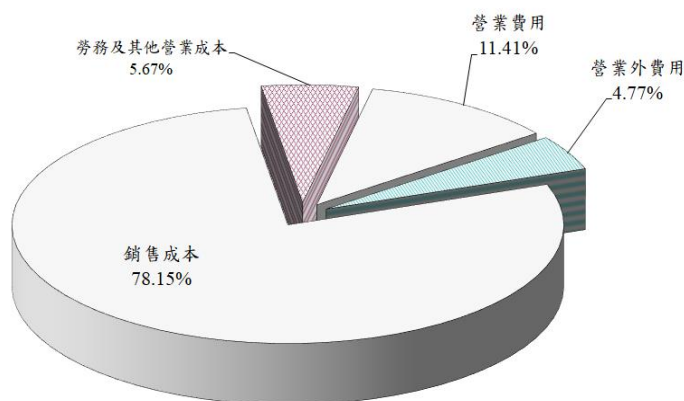
收 入			支 出		
科目名稱	金額	%	科目名稱	金額	%
營業收入	323.69	98.68	營業成本	276.32	83.82
銷售收入	289.07	88.12	銷售成本	257.64	78.15
勞務及其他營業收入	34.62	10.56	勞務及其他營業成本	18.68	5.67
營業外收入	4.34	1.32	營業費用	37.63	11.41
			營業外費用	15.74	4.77
總收入	328.03	100.00	總支出	329.69	100.00
盈 虧	-1.66				

### 111 年度預算收入、支出

#### 收 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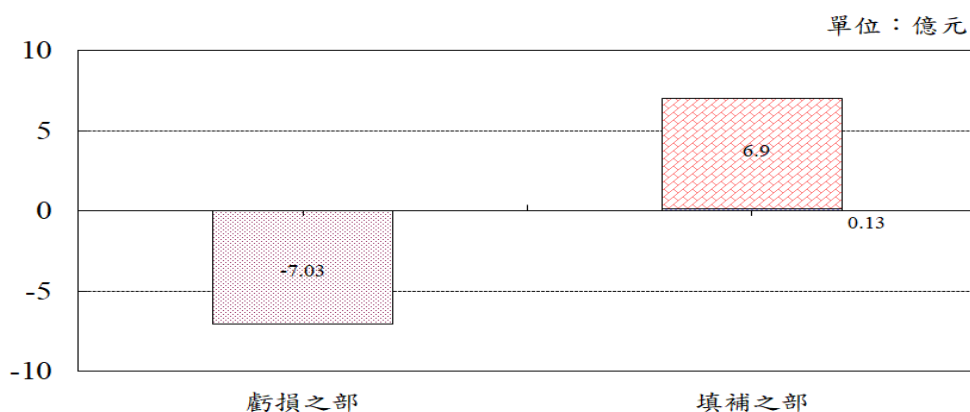
#### 支 出



## 2. 盈虧撥補之預計

本年度預計虧損 1.66 億元，加計以前年度累積虧損 5.37 億元，累計虧損共 7.03 億元。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淨增利益數於本年度實現之 0.13 億元填補，尚餘虧損數 6.90 億元，留待以後年度填補。

## 111 年度盈虧撥補之預計



## 3. 固定資產投資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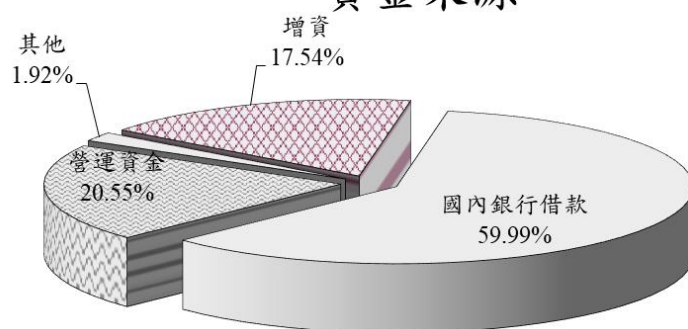
## (1) 計畫名稱與投資金額

計畫名稱	金額 (億元)
專案計畫	167.37
A.降低漏水率計畫(102至113年)	80.00
B.員嶼淨水場擴建工程計畫	1.24
C.鳥嘴潭人工湖下游自來水供水工程	17.30
D.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	4.09
E.南化場至豐德配水池複線送水幹管工程(南化場至左鎮段)	9.46
F.桃園-新竹備援管線工程計畫	0.97
G.曾文南化聯通管工程計畫	1.50
H.台南山上淨水場供水系統改善工程計畫	7.98
I.老舊高地社區用戶加壓受水設備改善計畫(110-113年)	1.13
J.備援調度幹管工程計畫	27.00
K.建置水資源智慧管理及創新節水技術計畫	0.40
L.加強平地人工湖及伏流水推動計畫—烏溪伏流水二期	0.50
M.屏東縣內埔及麟洛兩鄉供水工程計畫	1.55
N.屏東縣萬巒鄉供水工程計畫	1.12
O.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四期—自來水延管工程	11.13
P.大安大甲溪聯通管工程計畫	2.00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48.51
合計	215.88

(2) 資金來源

資金來源		金額 (億元)	%
自有資金	營運資金	44.36	20.55
	增資	37.87	17.54
	其他	4.15	1.92
外借資金	國內銀行借款	129.50	59.99
合 計		215.88	100.00

### 111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 資金來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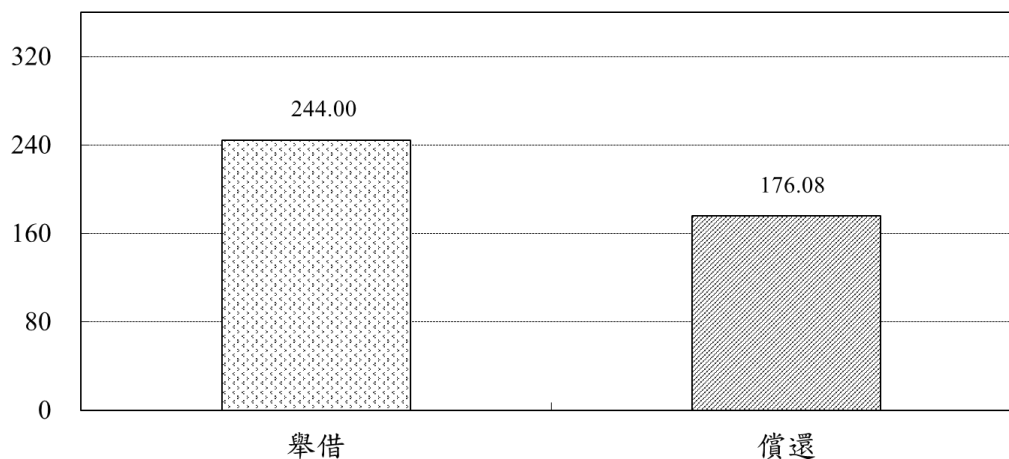
#### 4. 長期債務之舉借與償還

本年度預計舉借之長期借款 244 億元，主要係作為償還長期債務之用，及部分支應各項擴建工程所需；其舉借對象為金融機構。

本年度預計償還到期長期債務 176.08 億元，其償還財源為自有資金 61.58 億元，餘 114.50 億元，將以新增金融機構借款挹注。

#### 111年度長期債務之舉借與償還

單位：億元



結語

為提供用戶「量足、質優、服務好」之自來水，本公司將積極落實各項策略及辦理各項執行計畫，善盡「提供量足、質優自來水，以提升國民生活水準、促進經濟發展」之神聖使命。

以上報告，敬請委員賜教與支持，謝謝！

主席：現在進行詢答。在委員開始質詢前，援例作以下幾點宣告：每位委員發言時間，本會委員 6 分鐘，必要時得延長 2 分鐘；非本會委員 4 分鐘，必要時得延長 1 分鐘，上午 10 時 10 分截止發言登記。

首先請林委員岱樺發言。

林委員岱樺：（9 時 27 分）本席針對中油工安、環境污染及中油管線的管理來做討論。從預算書來看，經濟部設有強化國營事業工業安全衛生環境保護及災害防救工作防範事故發生之政策，中油也據此訂定工安百分百、工安零災害的目標。但就預算書的呈現與達到的目標而言，確實存有很大落差。106 年、107 年、108 年、109 年，到今年 8 月，工安缺失都維持在一定的水準，也就是百件以上！至於立即發生危險且必須予以停工的缺失次數中，106 年一件、107 年三件、108 年三件、109 年五件，而今年到 8 月之前為三件，且員工與承攬商的傷亡亦有數字呈現。儘管如此，工安預算卻是逐年下降的，從 109 年的 24 億、110 年的 20 億元到明年為 19 億。

但中油在環保預算上卻是增加的，從 109 年的 74 億到明年則增為 111 億，本席就先針對環保預算提問。雖然環保預算增加了，但對環境的傷害有無改變？沒有！原因有二：其一，操作不當，排放黑煙，造成空污；其二，管線破裂，導致造成污染水體及地下水。108 年至 110 年 8 月，短短兩年半時間裡，遭環保機關裁罰件數達 106 件，罰鍰總金額達 4,184 萬餘元。

本席剛剛講的這些，都是立法院預算中心的統計資料，以 108 年迄今的兩年半當中，中油遭環保單位裁罰的件數來看，遭裁罰件數較高的部門為石化事業部林園廠，不是第一，就是第二！

中油各廠長期所造成的工安與環安意外一直是當地民眾的惡夢，中油或經濟部不論是在預算增加、廠房的全面性檢查、各種改善方案以及陣仗盛大的數次總體檢都讓本席看得非常疲憊，只要看到你們又要總體檢，我就知道沒效！因為工安與環安意外依舊持續發生！這種徒具形式，卻沒有達到實效的改善方案，如何確保零環安、零工安意外？請問董事長有沒更積極有效的作為？請部長先回答。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謝謝委員的指教。對於林園地區的工安，我們兢兢業業以對，務必做到最好……

林委員岱樺：數字會說話！不管是工安或環保問題，都沒有改善！這些數字還是你們提供給我們的。

王部長美花：因為不斷在運轉，所以也確實需要不斷做改善，期能將工安問題降到最低、最低！

林委員岱樺：董事長是否有更積極、更有效的作為？方法都有了，但你們還是沒改善！

主席：請中油公司李代理董事長說明。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謝謝委員。報告委員，在工安方面，我們現在積極推動 5G AIoT 智慧場域應

用。上禮拜六本公司於高雄亞灣設置辦公室，透過人臉辨識、車牌辨識，來掌握承攬商進入塔槽作業時的方式。此外，承攬商也必須取得與中油有關證照許可始得進場，也就是對的人，才能進入對的場域。我們以智慧工安與智慧數位轉型來運用在整個工安環保上，相信這對工業環保的提升定有幫助。

至於環保方面，委員比較關心的林園廠，我們預計今年年底將建置好地面燃燒塔系統，希望在安全的狀況下來運作，不要全部交由高空燃燒塔排放……

**林委員岱樺：**換句話說，還是可以繼續排放？只是你們改到地面之後，我們就看不到了？是這個意思嗎？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我們正在做廢氣回收系統 FGRS，希望能將廢氣回收再利用。去年中油公司花了近八千萬經費買進 20 部的 FLIR，放置在各場域，以紅外線遙控……

**林委員岱樺：**您從總經理升為董事長之後，可以關照的面比較大，對於實質預算與項目的督導更直接。至於董事長剛才提到的這些事項，我希望在剩下的幾個月及未來，能看到你做到零環安與零工安事件！

接下來是中油管線問題。中油在今年 2 月執行強化管理作為，對所有使用中管線重新評估以辨識高風險管段，這還只是辨識，並規劃石油管線須於 2 年內完成，天然氣管線於 3 年內完成，預計完成 964 條，目前已完成 287 條，完成率 29.77%。但從你們提供給本席的資料來看，辨識出高風險管線後，中油以何種作為降低風險？沒有！本席關心的是，你們必須先辨識出哪些是高風險管線？哪些又不是高風險管線？其次就是管線完整性評估，也就是測漏。我知道你們有智慧型通管器、壓力測試、外部腐蝕評估等項，這些從你們給本席的資料均可得知。以智慧型通管器來說，目前排定 274 條，已檢測 119 條，檢測率 43.61%，壓力測試排定 81 條，已檢測 8 條，檢測率才 9.87%！外部腐蝕方面，你們只排定 688 條，至於測試多少條？沒講！測試率多少？沒有數據！目前這三個方式中，就以完成的 IP 測試來說，是否有發現管線腐蝕？這點本席很在意！既然你們已經完成測試，何以測試結束後沒有告訴我，是否發現管線腐蝕？就以測試過的 119.5 條的測試率來說，是否依照腐蝕程度來規劃修復？若已完成修復，所占比例為何？

接下來是壓力測試，為何執行率會這麼低？這是你們的壓力測試 PT！至於從今年開始檢查的外部腐蝕，何以一條都沒有？從上述數據，我看不到中油對管線安全的重視，所有的測試都只是依能源局的規定完成，並無後續的積極作為，這樣如何讓民眾安心？董事長要不要說明一下？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我們非常重視管線問題，因此在 731 氣爆後，我們已先成立管線管理中心，我也在去年將其提升為……

**林委員岱樺：**董事長，你就針對本席問的來回答，告訴我你到底有哪些實質作為！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針對高雄的 88 條石化管線，我們已經檢測了 80 條，剩下的 8 條將在明年 3 月之前完成。不可否認，目前全臺確實有很多油與氣的管線，因此，我們會繼續施行 IP 檢測，一旦 IP 打出來，發現腐蝕度超過 50%，甚至是 50% 左右的，我們都會開挖驗證，此外，我們也正在裝設即時監測系統……

林委員岱樺：部長，請繼續督導管線問題，而且是嚴加督導！我不認為他的回答足以回應我的問題！事實上，他根本完全沒回答！

另外，請經濟部於兩週內彙集高雄所有非中油廠的石化管線，並依能源局規定，比照中油所提供的管線風險評估期程給本委員會，部長，可以嗎？

王部長美花：非中油部分需要再確認，可否給我一個月時間，好不好？因為是非中油的管線。

林委員岱樺：這些工廠都在工業區內，全部都在工業區內，即使是非中油管線，也全部都在工業區內！部長竟然說要一個月時間？

王部長美花：兩個禮拜可以嗎？

林委員岱樺：請於兩個禮拜內，比照中油作法，提供本委員會其他石化廠的管線完整性評估及管線風險性評估，謝謝。

王部長美花：好的，謝謝委員。

主席：請陳委員亭妃發言。

陳委員亭妃：（9 時 37 分）我先問一個比較時事的問題。經濟部要求賣場設置平價專區，因為經濟部有跟業者溝通，是不是？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是。

陳委員亭妃：目前這個平價專區進行得如何？

王部長美花：我們與賣場交換過意見，但賣場店面有大有小，因此，有的係於同類商品上標示讓大家知道哪些屬於平價商品；如果可行的話，賣場會把平價商品集中在一起……

陳委員亭妃：我們之所以提平價專區，是希望能包含急需的民生必須品，如此設置平價專區才有意義，而不是擺些原本就在特價的東西。

王部長美花：有……

陳委員亭妃：現在大家擔心的是，業者為了配合政府政策，乾脆把原本就在特價的東西放到平價專區。換言之，政府說的，業者以另外的方式配合，這讓民眾無法感受美意，因為這些不是直接的民生必須品！部長於第一時間所宣示的，是衛生紙之類民生必須品，所以部長，我們還必須做得更落實，也就是第一階段……

王部長美花：我們跟業者談的時候，業者確實提供了一些很必須的民生用品，當然也有一般商品，因為業者無法做到非民生必須品都不能……

陳委員亭妃：當然，但我不希望最後所看到的是，民生必須品、亟需品只有一點點，而非必須品一堆，然後業者再號稱自己做了很多平價專區，這會讓消費者對於政府所提出的政策打折扣！當部長親自到賣場溝通、協調這些平價專區，消費者其實是站在正面的，可是現在所擔憂的是另外一個現象，出現的居然不是多數的民生必需品，而是他們一些原本的特價品，人民的感受度就會下降，其實我們知道現在大賣場本身就有很多的特價或促銷，所以如果只是把促銷納入，感覺就不夠。

王部長美花：不過，有特別提到這些民生必需品有抗漲的或平價的部分……

陳委員亭妃：部長，我們會這樣提，就是請你還有同仁要去追蹤，不要一開始好像這個政策非常好，結果後面所執行的就不了了之，甚至是沒有到位，這樣人民的感受度就不好啦！

王部長美花：我們會持續了解。

陳委員亭妃：反正原本是好的，有落差之後，罵聲可能又會更大了。

王部長美花：我們會去了解。

陳委員亭妃：所以後續的追蹤更為重要，拜託部長，平價專區確實人民很需要，而且大家也是有期待的。

我再請教，現在所看到的三接，大家都說會傷害藻礁，我們也一直不斷地往外推，所以現在基本上整個保護藻礁的範圍是擴大的，但國民黨不斷地在打。我們還是要還原一下，到底三接當時是誰通過的？

王部長美花：沒有錯，確實是在馬總統的時候就要蓋三接了。

陳委員亭妃：對啊！這有公文啊！在 104 年 9 月 4 日通過的，當時通過的範圍影響藻礁更大，但是現在國民黨卻跳出來說三接不行。我相信能源跟保護藻礁的環保議題絕對是民進黨非常重要的兩大主軸，這個我們絕對不會偏廢，反而是要設法同時保護能源和藻礁，去創造雙贏，所以我們就不斷地把整個範圍縮小並往外推，讓保護藻礁的範圍更大。

現在國民黨開記者會說中油的廣告違反行政中立，有嗎？董事長，這是違反行政中立嗎？

主席：請中油公司李代理董事長說明。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跟委員報告，事實上我們是在做政策說明……

陳委員亭妃：是啊！政策說明啊！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我們是在講天然氣和潔淨能源，沒有講三接和公投。

陳委員亭妃：是啊！完全沒有啊！中油不能做政策說明？中油不能對目前的能源狀態去解釋？這哪有什麼行政不中立？我覺得這叫「竹篙湊菜刀」啦！如果今天任何部會對政策的解釋都是違反行政中立，那請問公投說明會不是王美花部長上去嗎？不是農委會陳吉仲主委上去嗎？不就是為自己的政策在說明嗎？捍衛自己的政策，說明為什麼要這樣的決定，這是負責任。所以我覺得國民黨的這個說法其實已經擾亂了現在整個政策的推動。

然後現在環團有說要在臺北港，是不是？

王部長美花：對，環團一直有提到要移到臺北港。

陳委員亭妃：好，我們也再調出資料，因為臺北港範圍在新北，有人問侯友宜支不支持，部長，你有看到他怎麼說嗎？他說中央沒有這個政策，又推給中央，好好笑喔！我去調了資料，新北市 106 年 11 月 8 日的第一個函表示反對，說臺北港有「土地已售」、「民意反彈」、「時間未及」3 大障礙，所以還是希望設在原定的桃園觀塘工業區，這是新北市 106 年 11 月 8 日的公文，當時的市長是誰？

王部長美花：106 年是不是朱立倫？

陳委員亭妃：對啊！我就覺得好奇怪喔！當時他也說沒有核安，就沒有核四，如果沒有處理核廢料，就沒有辦法重啟核四，現在他當了主席，這些都吞下去了。現在這個公文也調出來了，當時

就說不行，怎麼國民黨還有其他政黨現在都說要移到臺北港，那請問這些過去的資料怎麼說？

還有 107 年 5 月 30 日的這件公文，當時新北市也是否定移到臺北港，這是新北市政府的公文耶！我覺得不是沒有努力過，也不是沒有做過，而是在過程當中，地方政府反對啊！怎麼會現在問侯友宜市長，他說中央沒有這個政策，如果中央沒有這樣的方向，那請問這些公文是什麼？是因為兩度被你新北市打回票嘛！你新北市說不行嘛！既然不行的話，就在原有的地方處理，就是要保護藻礁，把它做最好的處理，這不就是我們行政單位要做的嗎？

王部長美花：沒有錯，所以只講要遷離，但是遷離到哪裡的問題沒有克服的話，遷離其實會讓我們沒有辦法去接收天然氣，這對臺灣是非常大的傷害。

陳委員亭妃：所以如果今天沒有把這些配套做好，新北市政府本身就不同意了，表示這個政策就動不了，那現在環團做這樣的建議，為什麼國民黨還說好棒棒！可以！這是為了反對而反對，不講出真正的實話，其實這才是現在把整個政策擾亂的重要關鍵。

主席：請邱委員議瑩發言。

邱委員議瑩：（9 時 47 分）董事長，請教一下，我看你們今天的預算報告第 4 頁有特別提到淨水場的改善，在我六龜地區只要一下雨，原水濁度就飆高，今年到現在已經停水兩次了，水龍頭一打開都和泥水一樣，每次只要一下雨，我就會找自來水七區管理處來協助處理，你們的處理方法就是開一輛水車載水來，現在都已經民國幾年了，還在用這種很古早的方式處理，董事長，你們淨水處理場的改善設備有沒有包括六龜？到底這些淨水改善設備什麼時候能夠完成？能不能加速完成？

主席：請台水公司胡董事長說明。

胡董事長南澤：謝謝委員，沒有錯，在今年大概 8、10 月的時候碰到豪大雨，荖濃溪濁度大概 2、3 萬 NTU，相當高，所以造成用水不便，不過我們七區處正在六龜地區積極尋找土地，最根本的做法就是在那邊做一個大型的……

邱委員議瑩：董事長，已經找兩年了啦，你們已經積極找兩年了，每年只要一下雨，我就要打電話給你們，我們的居民就唉唉叫。我覺得偏鄉和山區的居民不應該變成次等公民，這件事情你們不能一直跟我說還在積極找土地。

胡董事長南澤：事實上，我們已經找到一塊地了，也在跟地主協調當中，不過因為他目前開價比較高，而且還有一些地上物，我們正在跟他接洽，如果可以的話，希望這個案子能夠趕快進行，而且位置是適當的，我們正在積極的處理，應該有希望。

邱委員議瑩：董事長，如果有需要的話，我們也可以來協助，好不好？這件事情是不是能夠加速去辦理，改善我們山區用水的穩定性跟安全性，好嗎？

胡董事長南澤：好，謝謝。

邱委員議瑩：部長，剛剛陳委員亭妃提到的公文，其實是非常地重要，過去的昨是今非或是昨非今是，我覺得當年的執政黨國民黨跟現在在野的國民黨，其實都應該要說清楚，他們的立論基礎和邏輯一直都是非常錯亂的，包括國民黨主席朱立倫過去在當新北市市長的時候，說不要核廢料跟核四，現在卻說要重啟核四，當初說三接不可以在臺北港，現在又同意環團將三接遷到臺

北港，到底我們政府對於這些過去他們的反對、過去的這些公文，能不能拿出更多的佐證？甚至我們一直在強調安全存量和安全性，我今天要跟部長討論的就是天然氣的安全存量，部長，現在天然氣的安全存量大概是幾天？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現在大概是 7 到 10 天左右

邱委員議瑩：那你們現在準備到 2027 年，安全存量要提高到 14 天，對不對？

王部長美花：對。

邱委員議瑩：儲槽的容積也要改變，從現在的 15 天要改變到 24 天。

王部長美花：是。

邱委員議瑩：如果這些工程沒有加速進行的話，臺灣會發生什麼事情？

王部長美花：對臺灣的能源來說，確實是要增加儲量才可以確保能源安全。

邱委員議瑩：所以三接是非蓋不可嘛！部長，我看到這個數字，其實有點擔心，日本跟韓國他們的接收站負載率大概都是只有 30 到 40%，可是臺灣的接收站負載率是超過 100%，如果三接沒有銜接上來，這整個安全存量跟儲槽儲存量都沒有上來的話，安全上會不會產生疑慮？

王部長美花：是，沒有錯，壓力非常大。

邱委員議瑩：所以這件事情應該是要趕快加速地進行。我覺得更多的這些政策，從以前到現在，在穩定供電的這方面，我認為中油其實責無旁貸，應該要說得更清楚，這沒有所謂行政中不中立的問題，而是關乎臺灣整個能源使用，甚至關乎臺灣整體經濟工業的發展，中油責無旁貸啊！期勉一下中油董事長，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是。

邱委員議瑩：接下來要跟部長請教，我們在推電動車，我看到今年 8 月份經濟部有一個公共充電樁建置的藍圖，當然中油也有開始在做規劃，可是我覺得中油的進度有點慢！中油規劃 2025 年的目標是設置 16 座充電站、59 支充電樁，對比中油在全臺灣有 610 座加油站，比例只占 2.6%，董事長，你怎麼看？這比例會不會少得可憐？

主席：請中油公司李代理董事長說明。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謝謝委員指教，我們會逐步來提高，事實上，我們有在做滾動式檢討，本來是 40 幾樁，現在拉到 59 樁，本來 16 站，現在已經拉到 19 站……

邱委員議瑩：是民國幾年到 19 站？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2025 年，我們還是持續在……

邱委員議瑩：那也不過才增加 3 站而已啊！你的滾動式還滾得真慢啊！董事長。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是，我們會積極檢討。

邱委員議瑩：滾動能不能滾快一點啊？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是。

邱委員議瑩：你現在在推動電動車，中油有這麼多的加油站，你建置加油站的速度其實也不慢嘛！你在加油站裡頭增設充電站，把整個能源政策做一併的配合，能不能再加快速度？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是，汽車的部分會繼續來加速，那在機車方面，其實我們已經建置 502 站換電，還有 56 站充電，今年會再增加 216 站，會達到 700 多站。

邱委員議瑩：是建置在你們的加油站裡面嗎？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是的。

邱委員議瑩：那汽車的呢？為什麼會比較慢？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因為今年才開始起步……

邱委員議瑩：是土地取得的問題？還是整個電線、電纜的問題？配電的問題？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還有包括台電、外電一些相關配合的單位，我們都有跟台電在合作，福林加油站年底會完成……

邱委員議瑩：台電總經理今天也在嘛！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我們現在在做外電的部分。

邱委員議瑩：台電能不能加速配合中油？

王部長美花：跟委員報告，有關中油的電動車充電樁，其實我們內部也開了 2、3 次會，我也覺得中油要盡量去找合適的場域，盡量再擴增，因為電動車的成長可能會愈來愈快，所以這樣的配合確實要找場地再來評估，做更好的設置。

邱委員議瑩：部長，我覺得這個設備的建置一定要在車子成長之前，你不能車子買了以後，沒有地方可以充電，那就很好笑啦！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是。

邱委員議瑩：所以到 2025 年，我認為中油的設置比例應該要提高到 10% 以上，10% 都還嫌太少，可不可以努力一下？

王部長美花：我們會再詳細地盤點，因為他也有跟我報告相關的路線圖、場地還有台電的配合，台電一定是會全力來配合。

邱委員議瑩：好，謝謝。

主席：請蔡委員壁如發言。

蔡委員壁如：（9 時 56 分）部長早，最近辛苦了，11 月 13 日的藻礁公投說明會上，部長總共講了 13 次的「半導體」、「5 奈米」、「台積電」，這 3 個名詞雖然不同，但其實指的是同一家公司，部長顯然是該公司的發言人了，但是部長，你知不知道台積電已經加入 RE100 了，他們要的是綠電，除了高科技的廠商之外，甚至連一些高碳排的鋼鐵、水泥產業，這三大龍頭其實都承諾他們要 100% 的碳中和。所以我們現在一直在談缺電，到底缺什麼？其實我們缺的是綠電，缺的是再生能源，我想綠電不是天然氣的灰電，所以我想先跟部長作以上的說明跟溝通。

順便問一下時事題，剛剛有委員在問，目前很多物資都上漲，經濟部要設立平價專區，部長，這個平價專區裡是放哪些東西？主要是漲價的泡麵呢？還是還有其他的？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廠商會就沒有漲價的、平價的來放，商品的種類是以他們進價的情形……

蔡委員壁如：你可以舉例說明哪些會放置到平價專區嗎？

王部長美花：每一家的連鎖店不一樣。

蔡委員壁如：問題現在民眾感受漲得最多的就是泡麵，三大品牌的泡麵，我不知道經濟部有沒有掌握到哪些民生物資正在漲價，還是這是廣泛性的通膨狀態？所以在這個平價專區裡，不知道…

王部長美花：即使是泡麵，在平價專區裡也可以讓大家知道不同品牌的泡麵有的有漲、有的沒有漲，所以也讓大家知道哪些是沒有漲的。

蔡委員壁如：好，希望經濟部稍微了解一下，現在看起來各地的民生物資漲價是廣泛性的通膨。

我們還是回到綠電這件事，來看一下明年中油的預算書，其實我要講的是天然氣不是愈多愈好，這是明年 111 年度中油的預算書，總共編了 284.49 億，其中天然氣相關的就達到 213.62 億，占了 75%，在各地蓋天然氣相關設施，譬如臺中廠的二期，甚至三期，我去參觀了臺中港，在擴建它的氣槽，還有永安也都在增建這些儲槽。再來就是臺中港港外擴建的四期，看起來也是在規劃當中，所以全國各地好像都在增建這樣的氣槽。在預算這麼多的情況之下，2025 年天然氣發電要達到 50%，而民進黨的能源政策 2025 之後好像就沒有做什麼規劃。上次我也請教過部長這張圖表，這是 2017 年的資料，因為我跟部長要最新的資料卻還沒有送到我辦公室。從這一張圖表可知，2025 年天然氣發電占 50%，但到 2025 年天然氣接收站的利用率只剩下 72%。如果以這樣預估的話，到 2050 年要淨零碳排，天然氣接收站的利用率恐怕只剩下四成。

部長應該也知道今年 COP26 雖然開會延了一天，但還是有結論，除了 2050 年要達到淨零碳排之外，還要求明年就要提出 2030 年的階段目標。政府只告訴民眾，用電每年要成長 2.5%，再拿如果保護藻礁就會缺電來恐嚇民眾。請問今年蔡英文總統跟蘇貞昌院長都承諾的 2050 淨零碳排口號又要如何達成？如果不讓中油接氣，就用缺電來恐嚇，但我想要討論的是我們的綠電成長呢？綠電成長到底有沒有出來？經濟部早期規劃說不缺電，我也期待不要去恐嚇民眾，這張表是經濟部能源局在今年 5 月份公布的，從民國 108 年到 116 年逐年的備用容量率目標，每年的備用容量率幾乎都在 15% 以上，但是之前的林全院長又說電力的備用容量率 15% 要下修到 7.2%，超過的話是一種浪費。這又是一個資訊不對稱，你們每年一定要把備用容量率拉到 15%，甚至到了 2024 年還有 18.1%。如果像經濟部講的少了三接，就少 6% 的話，其實到 2025 年，我們的備用容量率都大於 10% 以上，也都遠大於 7.2%，不缺電！部長，我不知道這樣講，對不對？但是你們前後的言詞都不一致，這個就是上次我跟部長討論的，我的辦公室要了一些資訊，因為我覺得第一、資訊對稱，我們才能夠去對話；第二、資訊公開，才能夠讓整個社會來檢視，到底缺不缺電。因為你們一下覺得備用容量率都要在 15% 至 18%……

王部長美花：第一個、委員也看到，因為三接要往後延，所以 112、113 年的備用減少。第二個、備用是有機組的概念，如果有機組，像中火冬天要減排，所以沒有辦法用十部機組，還有高雄也是一樣，縱使有機組，但是我們有空污的限制要減排，所以這些備用……

蔡委員壁如：不管是臺中港或者永安，我都去參觀過了，都在擴建天然氣槽，等於各場都在擴建的過程當中。

王部長美花：現在天然氣槽就像剛才講的運轉率非常高，這個是不安全的，現在儲槽的能量只有 7

至 11 天左右，對比所有的國家，槽是不夠的，一定要增加，臺灣的能源安全才能夠有保障。

蔡委員壁如：現在是全國各地都一直在做一接、二接的擴充，三接，甚至規劃四接、五接、六接。

本席想要知道就是 COP26 剛結束，從總統到行政院院長都承諾 2050 年要淨零碳排，你們卻一直在規劃 2050 天然氣發電占 50%。不可以一直……

王部長美花：COP 的第一條就講到大家要減煤，最大的是要減煤，既然要減煤，我們一定要用比較乾淨的天然氣代替機組的電力，所以天然氣設施有必要趕快完成，才能夠讓燃煤電廠儘量降低。臺灣作為這麼大的製造國，一定要做穩健供電跟減煤。

蔡委員壁如：大家都同意減煤這件事情，但 2050 天然氣發電占 50%之後，你們都沒有規劃，所以我希望經濟部還是要能夠說清楚講明白。

王部長美花：這個後續都會向大家報告。

蔡委員壁如：另外，有關台水連年虧損，部長在今年 3 月說年底要公告耗水費的細則，什麼時候要公布？再來就是今年工總也建議是不是推動水價全面合理化，部長有沒有規劃？

王部長美花：有，我們有陸續在做相關的說明會，年底會跟大家報告。

蔡委員壁如：現在已經年底了，所以耗水費的細則最近應該會出來？

王部長美花：我們會在年底以前提出來。

蔡委員壁如：年底已經剩下一個月了，部長加油！

主席：請鄭委員運鵬發言。

鄭委員運鵬：（10 時 6 分）主席、各位首長及各位同仁，大家好。部長，辛苦了！我上一次質詢跟你請教的是臺灣經濟過熱的問題，經濟過熱造成的其中一個狀況是，工廠方、出口方會擔心電力不足的問題，而電力不足一定是執政黨被罵，就是你跟我、總統、院長被罵。我很感謝在野黨的委員們，幫我們擔心電力不足的問題。不過我們必須考量到 12 月 18 號公投其中的一個題目叫做核四重啟，有一部分人支持核四重啟，主張臺灣電力因為核四才會夠。可是現在不管是原能會、台電或經濟部，如果真的要重啟，至少需要十年，十年還不一定來得及，是不是這樣？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十年還沒有辦法確保它安全。

鄭委員運鵬：還不一定嘛？

王部長美花：對。

鄭委員運鵬：核四大概是當作遺址的機率比較高，所以電力不足而需要核四就是假議題，反而是經濟部所提出來第三接收站往外推 455 公尺的方案，幾乎不會破壞、影響到生態環境才來得及，結果他不讓我們做，這也是一案，卻說核四才可以。這個就是自相矛盾，所以公投的兩個題目就是矛盾的命題，重點都是在於電力穩定。政府拿出來的方法，空污比較少，效能比較快，符合臺灣的要求，結果他們說要核四，就不對了！部長要知道不同政黨跟不同陣營之間，他們在公投上團結要打倒執政黨，但是他們在能源的選擇是有矛盾的，部長要清楚！

王部長美花：我要拜託大家就是為國家，它不是哪一個黨的問題，是對整體產業、國家發展的問題

鄭委員運鵬：你們現在在電力供應要傷腦筋的是歲修，不是核四。核四來了反而更危險，它不一定能供電，反而每天要擔心地震，這就是前天大家到核四廠參觀完的心得。部長不在場，但是六個立委出來沒有一個敢說核四可以用，還跨了三個政黨，所以這個才是核四的現況。其實封存有關釋憲問題，你也不能把它廢掉，那是以前留下的苦果，不然台電也不太需要封存。

接著，有關經濟過熱，昨天有一則新聞看了滿難過的。今天要審查國營事業預算，包括中油跟台水。現在臺灣的狀況是經濟很熱，生產需要用電，但是大家又不能漲，包含菜價及物價，部長還拜託業者要設置平價專區。背後大家比較沒有看到的是，油及天然氣的緩漲跟凍漲，我要跟部長討論的是這部分的機制。部長還記得我之前質詢時提出的四個國營事業最佳績效原則嗎？不能漲、不能跌、不能賺、不能賠，國營事業就是這樣，反正國家出的，所以緩漲、凍漲、緩跌、凍跌機制全部都在於這個原因。因此，你們的績效如果還影響到國營事業—油、電、糖、水的考績就過時了！我們都沒辦法，因為國家的要求就是這樣，國營事業最佳績效不是賺錢賺很多，也不能賠錢賠很多，就是「不能漲、不能跌、不能賺、不能賠」這四項，所以現在媒體報導中油希望調漲貨物稅，把天然氣的貨物稅減半，我覺得這就不合理了，該吸收就吸收掉，不要做得不甘不願，因為貨物稅降了還是國庫損失，中油也沒有賺到，少一點支出而已，所以這是沒有道理的，中油今天也有來，不要再說這種沒有意義的話，也不要再相信這種沒有科學根據的話，外面會認為這都是你政府的稅收，這邊少收幾塊，動那邊還不是一樣的意思？等於是拿稅收去補貼，更糟！所以市場機制很重要，但是臺灣這些能源的提供，包含電、油、天然氣，這已經不是市場機制，你們要想一個平穩機制，不要造成物價波動、人心不安，這樣就好了。

我跟部長講，之前有一個行政院物價穩定小組，那是沈榮津副院長召集的，他有指出兩大重點方向及有四個決議：第一個是維持水電油氣價格穩定，油價依循既有機制處理，超過 32 塊就吸收 75% 漲幅；再來，111 年（明年）3 月，就是 4 月電價審議之前都不調漲；水價不調漲；天然氣和桶裝瓦斯 11 月前也不調整。請問部長，是不是有這個會議？

王部長美花：應該有，是。

鄭委員運鵬：他什麼時候召開，你知道嗎？

王部長美花：都是最近召開。

鄭委員運鵬：既然這個方向定了，意思就是不能漲，不能漲就不要再去計較，年終要打績效獎金的時候，就算賠錢也不用計較，這就表示他們控制的績效不錯，年終獎金應該可以得甲等。但是不能漲的機制就苦到中油和台水，中油本來今年前三季會賺 590 億元以上，現在都被吃光了，吃的大宗就是天然氣，因為天然氣大宗就是發電，即台電，所以是中油補貼台電，政府補貼電價，大概是這樣的意思。至於台水已經積重難返，二十幾年不調整了，這也是我一直拜託部長，你要去合理調整水價，這部分拜託你。

王部長美花：是。

鄭委員運鵬：這樣的一個結果造成如果他們本來是因為績效考量才講到貨物稅，第一、我希望今天中油不要再講；第二、我們就繼續維持這個機制，部長可以承諾嗎？

王部長美花：是。

鄭委員運鵬：不要去提到天然氣的價格，但的確我們吸收了很多。部長，我要確認一個訊息，現在外面的桶裝瓦斯和天然氣的價格是不是政府因為凍漲，所吸收的價格已經高於它的賣價了？就是政府吸收一倍、賣一倍？

王部長美花：非常高，沒有錯，我們的桶裝瓦斯幾乎是用四、五折賣給消費者，所以我們現在吸收的錢和消費者買到的錢，其實政府吸收的價格比消費者買到的還要多。

鄭委員運鵬：因為台電是天然氣大宗買家，電價 3 月之前不漲，他們也受益，但是我們政府為了讓這些比如用瓦斯燒鍋爐的民眾或自助餐業者在成本上面可控制，所以我們已經幫它吸收了一半的價格，對不對？

王部長美花：是，超過一半。

鄭委員運鵬：用瓦斯如果一個月 1 萬元，政府也是補貼他 1 萬元，等於在座的所有納稅人和經濟部補貼 1 萬元，這樣沒有錯嘛？

王部長美花：是的。

鄭委員運鵬：這個就是我很意外的，我剛剛講中油本來前三季可以賺 590 億元，400 億元被天然氣凍漲吃掉，但是凍漲的機制應不應該存在於天然氣？是不是應該只有凍漲？有沒有凍跌？或者應該採取像電價一樣緩漲緩跌的機制？我真的請部長認真考慮。之前在 10 月 8 日我不知道你有沒有注意到蘋果日報的新聞？蘋果日報寫「油價跌幅不如預期」，是因為我們的油價從 2018 年開始緩漲，30 塊吸收 25%，之後一階一階吸收到 75%，但是要跌回來時，用油的你一樣要還我，漲也慢、跌也慢就是平準的機制。油價有這個機制，但是現在天然氣沒有，對不對？

王部長美花：對，沒有。

鄭委員運鵬：電也沒有，對不對？

王部長美花：也不是。

鄭委員運鵬：但是部長知道電有一個平準基金，但是油的平準基金，你也很疑慮，是不是？這其中的差別在於電的平準機制我 OK，你要緩漲或凍漲到什麼時候，我都沒有意見，反正那裡有一筆基金，最高是八百多億元，現在最低到 106 億元，所以我今天要跟部長討論，雖然油價是每個禮拜調整，你認為不需要平準基金，但是你從中油現在拿出來的績效來看，他很明顯在漲很快、跌很快的時候，他大量賺也不對、大量賠也不對，所以我還是建議你們要不要採用成本比例式的平穩基金，還是要用它的超額盈餘拿出來做平穩基金？請你們考慮。

但是更重要的是天然氣，中油現在吸收天然氣占了八成，兩桶是一桶的價格，天然氣的平穩基金現在是凍漲，沒有緩漲緩跌機制，所以都由中油吸收，這樣不對，所以是不是請部長研議？我覺得在油價波動很大、臺灣景氣很好的時代，它不能漲太快，但是你應該要有一個平穩基金出來，以後還有 50%的天然氣發電，你也不可能永遠叫中油吸收，貨物稅也不可能是零，這樣不對，所以有關汽油和天然氣的平準基金及平準機制，拜託比照電價來研究看看，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好。

鄭委員運鵬：不管誰執政，這才是有利於平穩物價及有利於民生的機制，拜託部長。

王部長美花：好，謝謝。

主席：請楊委員瓊瓔發言。

楊委員瓊瓔：（10 時 17 分）部長和董事長辛苦了！首先我要跟董事長討論一件事，今天黨團也開了記者會，針對中油所刊登的新聞，認為行政不中立，你的看法呢？

主席：請中油公司李代理董事長說明。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跟委員報告，我們是在做政策說明、政策辯護。

楊委員瓊瓔：政策辯護？因為部長在這邊，我們理性來討論，大家號稱換了一個位置，換了一個腦袋，不能雙標黨，為什麼這麼說？今天台電在這邊，當時馬政府的時候，在台電的帳單信封上面只有寫四個字：「黃金十年」，這四個字就遭到民進黨葉宜津委員、黃偉哲委員批評台電的作為是行政不中立，因此在 2013 年審查 102 年度台電預算時，現任的趙天麟委員也表示為了核四公投，台電用人民的納稅錢大量的刊登半版廣告，告訴人民核電安全又便宜，造成資訊不對等的情況，重點在這裡，如果要刊登，政府應該也給反核四者等量預算、時間及平台宣傳，如今換了位置，為什麼是這樣的說法？我願意再給董事長說明。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跟委員報告，事實上，我們講的都是事實，這是中油的政策，我們當然要為中油的政策來辯護、來捍衛，沒有所謂行政不中立。

楊委員瓊瓔：表示以前民進黨委員的批判是錯誤的？你這樣的說法是錯誤的，因為民眾也會問，大家心疼中油最近自己吸收了好幾百億元，待會我們再來討論，但是我們要花這個錢，卻在不對等的資訊之下，到底花了多少錢？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我跟委員報告，事實上我們的業務宣導是持續在做，並不是只有針對這一件。

楊委員瓊瓔：當然是持續在做，你的目的是要給人民看，本席之所以跟你討論這個，也提出以往民進黨委員怎麼去應對這樣的事情提供你參考，因為本席不希望努力的人卻行政不中立，這點非常重要！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謝謝委員。

楊委員瓊瓔：監察院今年 8 月 25 日提出糾正案，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桃園煉油廠第三重油加氫脫硫工場投資計畫一案，基於種種原因，最終在耗時近 13 年時間後，計畫以停辦收場，還花了 4 億 3,000 餘萬元，這就是明知不可而為之的結果！此舉不僅苦了中油，也浪費了人民的納稅錢，請問部長有何看法？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確實有這樣的意見要我們評估，所以我們才會對此做了很多專業評估與討論。

楊委員瓊瓔：部長此言，代表監察院的督導意見不對？這 13 年裡，你們在未取得當地居民認同的情況下，就辦了四次採購，也因此才會浪費了 4.3 億元！本席之所以提出這個議題，目的是希望大家能共體時艱，不要浪費人民的血汗錢，這筆經費雖由中油吸收，但其實大家都看得到！再者，把效率、效能用在不對的地方，我認為這也應該要檢討，而非迴護！對於監察院的糾正案

，中油理當針對文中所提到的疏失進行檢討與改善，好給人民一個交代，這是不是中油應該要做的？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針對監委的報告，中油內部也提出了檢討說明。此因國內當年需要 0.3% 的低硫燃油，故而我們提計畫蓋新工場……

楊委員瓊瓊：所以答案告訴你了，花了 13 年時間，終究停辦了，也浪費了 4.3 億元！現在人民想知道這 4.3 億到底花到哪裡去了？請提供詳細資料給本席！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好。

楊委員瓊瓊：接下來本席想討論一個實質問題，因為航運能量不足，導致國際原油價格從每桶 50 美元飆漲到 80 美元，創下 2014 年以來的最高價格。雖然中油以亞鄰最低價條款來啟動緩漲機制，但 95 無鉛汽油仍從年初的每公升 26 元漲到 31.5 元，漲幅達 21%！至於剛剛部長在討論的另一個民生議題瓦斯也相同，縱使中油吸收了 55% 的漲幅，但每公斤還是漲到 20.3 元，真的讓民眾苦不堪言！薪水沒漲，但物價一直漲！部長說中油是打四五折給民眾，相信這點大家都有感在心。據本席統計，到 10 月底為止，中油在天然氣方面吸收了 400 億成本，汽柴油部分吸收 70 億，液化天然氣 50 億，整體超過 520 億！接下來是天然氣使用旺季，所以價格只會更高，請問中油該怎麼辦呢？請教！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報告委員，配合政府穩定物價政策……

楊委員瓊瓊：謝謝！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我們會持續吸收凍漲。我們預估 11 月、12 月兩個月，在天然氣方面，中油會再虧損 500 億元左右……

楊委員瓊瓊：對。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但因為這是已經買好的，所以目前市場的變化對我們影響其實不大。不過統計我們煉油賺的、石化賺的會被天然氣的虧損吃掉，且還必須與汽油凍漲、柴油凍漲及 LPG 家用瓦斯凍漲相抵，故目前預估整個年度中油公司會虧損 400 億左右！

楊委員瓊瓊：幸好之前天然氣有採購一部分，不過還是要虧損 400 億！剛剛部長提到民生問題，中油也願意配合政府來平穩物價，願意吸收漲幅，所以在桶裝瓦斯價格上，本席也拜託部長，絕對不能漲！反正左手、右手都進了國庫，但現在民眾真的苦不堪言，所以桶裝瓦斯價格不但不能漲，還要持續凍漲！

王部長美花：是，這部分我們會持續凍漲！

楊委員瓊瓊：另外，既然大家都希望減煤，何以本席在審查預算時提出刪減台電購煤預算時，你們竟然反對？可見你們講一套，做的又是另一套！方向既然是減煤，何以購煤預算會逐年增加？實在沒有道理！

王部長美花：主要是因為煤價上漲！

楊委員瓊瓊：問題不在煤價上漲，而且本席講的是噸數問題！

王部長美花：不過我們一定遵守中火最高只用到 1,226 萬噸這個承諾……

楊委員瓊瓊：請不要岔開議題！既然要減煤，那就得從根源做起，也就是減少購煤預算，這樣才能

讓人民安心！拜託，好不好？

最後，臺南新營後火車站旁自來水公司員工訓練園區面積達 4.1 公頃，花費約 11 億元，完工迄今一年多大門深鎖，這是蓋來看的蚊子館，還是蓋來用的？請教！

主席：請台水公司胡董事長說明。

胡董事長南澤：委員誤會了！今年工程完成後，臺中訓練所已經將設備搬到新營來，但 5、6 月剛好碰到疫情，以致延至 8 月底才恢復開課，如今均已恢復正常。我們打算在 12 月 1 日正式對外開放部分園區！

楊委員瓊瓔：12 月 1 日？也就是下個月？

胡董事長南澤：是。

楊委員瓊瓔：既然花了那麼多錢，那就要好好運用，自來水員工也需要多元學習、精進，這是本席所希望的！請把你們排班表提供給本席瞭解，好嗎？

胡董事長南澤：好。

楊委員瓊瓔：我們希望能真正做到務實的提升，不要成為蚊子館！謝謝！

主席：俟謝委員衣鳳發言後休息 5 分鐘。

現在請孔委員文吉發言。

孔委員文吉：（10 時 27 分）部長好。經濟部與國營事業公司一定要行政中立，對不對？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對，就行政中立這點來說，一定要行政中立！

孔委員文吉：在此，本席想特別提醒經濟部與中油注意，你們宣導能源政策是應該的，但在宣導的時候，儘量不要談到政治或公投！

李代理董事長，中油最近不是要辦理僱員招考？

主席：請中油公司李代理董事長說明。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是的，明年 1 月 15 日？

孔委員文吉：上一次原本預定在 12 月 18 日，適逢公投投票日，所以錯開了？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是的。

孔委員文吉：這點真的要特別注意，不要讓在野黨對中油有很多誤解，否則會影響你們的預算！我希望中油能本於行政中立來辦理僱員招考，如果日期訂在 12 月 18 日的話，那就很麻煩了！這點上次本席曾經質詢過，請務必行政中立！

其次，昨天漢翔公司舉辦 F16 維修中心廠商聯誼會，行政院副院長沈榮津不但到場，還談了公投，請問部長知道嗎？

王部長美花：我沒有參加。

孔委員文吉：你沒有參加？

王部長美花：我沒有參加。

孔委員文吉：據說沈榮津副院長到每一個場合都會講到四大公投，這雖然好像跟能源政策有關，但昨天是 F16 維修中心廠商聯誼會，所以這樣做是很忌諱的！公投就留給辯論、留給民意來決定

嘛，經濟部不要又把國營事業跟中油扯在一起，變成行政不中立！這樣我們會很難審查預算，所以我在這邊特別提醒一下部長，請你們特別注意。

另外，請問董事長，中油的僱員招考有沒有針對原住民提供保障的名額？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有，都有依照規定辦理，事實上，原住民所占的額度已經超過我們在法律上應該提供的，我們其實是優於法規的。

孔委員文吉：依照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的規定，原住民地區的比例是 3 成，但我們還是希望你們能夠多多進用，好不好？

另外，部長，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 COP26 的最終協議已經擬定出來了，雖然人家說此次 COP26 會議其實是失敗的，但他們還是有達成幾個共識，第一個，燃煤發電在 2030 年要 phase down（分階段削減），雖然不是 phase out（分階段淘汰），但還是要減量嘛。

王部長美花：對，削減。

孔委員文吉：並不是要 phase out 燃煤發電，然後 2030 年前要停止砍伐森林，所以燃煤跟化石燃料都會在 2030 年前減量，甚至很多國家都已經簽署要淘汰了，這會造成將來我們依賴燃氣的比重會越來越高，對此，我們也要去呼應啊，我們不能在這邊空口說白話，認為 COP26 好像跟我們無關，到時候我們的燃煤也要退出啊。關於天然氣（LNG）的部分，中油公司表示有 3 個月的庫存儲備量，請問 3 個月夠嗎？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報告委員，天然氣不是 3 個月，天然氣事業存量天數，現在法律規定是 7 天，但我們大概是 10 到 11 天，儲槽容積天數則是 15 天，但我們都超過這樣的數字。不過到 2027 年時，事業存量天數部分，法律規定是要達到 14 天，儲槽容積天數則是 24 天，因為這樣子，所以我們要加速各項天然氣計畫的執行。

孔委員文吉：我們的液化天然氣（LNG）將來會占很大的比重，這個部分你們有沒有先評估一下？未來臺海局勢、南海風雲一旦出現變化，到時候 LNG 運不進來的時候該怎麼辦？這個有沒有去評估？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跟委員報告，事實上，我們都有做好氣源的分散，我們向全球 14 個國家購買氣源，幾乎 8 成以上有產氣的國家我們都有買，所以基本上可以達到分散氣源的目的。此外，我們會再透過船期的相關調度，還有國安方面的調度，事實上是來應對的。

孔委員文吉：董事長，上一次你到我辦公室討論幾件事情，但之後你們都沒有跟我做後續的報告，一個是巴陵加油站的問題，一個是請中油熟悉減碳政策中碳權、碳交易的人來跟我說明一下，這個都沒有做到喔。關於巴陵加油站的問題，後來你們協調得怎麼樣了？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跟委員報告，巴陵加油站的部分，現在因為涉及到邊坡水土保持的問題，這部分其實已經投入大量費用，我想委員應該也知道，但加油站本站要建的時候，這裡頭又發現有土壤污染的問題，現在這部分還在跟桃園市政府持續做協調……

孔委員文吉：我上一次也有跟你講過，你們必須去跟桃園市政府調協，關於後面協商的進度，你要讓我瞭解啊。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抱歉，我會再去跟公關要求，我們會儘快完成。事實上，我們跟桃園市政府原

住民局、經發局、環保局都在持續協調之中，後續看看怎麼樣來推展。

孔委員文吉：請中油董事長先回座。

本席繼續請教自來水公司胡董事長幾個問題，部長，這一、兩年來，自來水公司針對無自來水地區自來水普及率的改善，真的是很認真、很辛苦，10 月 27 日我們在烏來舉辦自來水的通水典禮，也獲得烏來區區民很大的肯定，我想他們是非常辛苦的，因為在全國，包括屏東、宜蘭等地方都有做自來水的延管工程，請問現在原住民地區的自來水普及率有沒有增加？

主席：請台水公司胡董事長說明。

胡董事長南澤：山地原住民地區的普及率比較低，大概是 37% 左右。

孔委員文吉：它還是最低的嘛。

胡董事長南澤：是。

孔委員文吉：所以本席在這裡還是要拜託董事長，針對苗栗縣泰安鄉大興村的簡易自來水設施，其實本席上一次也質詢過部長，關於大興村的簡易自來水設施，我們已經很努力在協調了，也爭取了快 10 年，希望部長責成水利署在經費上能夠多予支持，雖然是超過 60 萬元，這個問題本席上一次也提過嘛。

王部長美花：是，水利署會再跟委員做說明，看這部分的期程與順序要怎麼樣來安排。

孔委員文吉：土地問題應該是解決了啦，沒有像上一次署長講的那樣，他說土地問題還沒有解決，應該都解決了，現在只是卡在經費的問題。所以上一次質詢時，我才會特別請部長能夠多多挹注經費，如果偏鄉地區、原住民地區的建設仍必須考量到經費的話，這樣就什麼都不用做啦！部長，60 萬元是……

王部長美花：有，偏鄉部分本來就有給予比較優渥的考慮啦，這部分我們會再來思考。

孔委員文吉：你要去考慮嘛，過去十年來我一直在爭取這個東西，但一直都卡在經費的問題上，快十年了，總是要有個突破吧，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是。

孔委員文吉：苗栗縣泰安鄉大興村的自來水設施。

王部長美花：有，委員提過。

孔委員文吉：好，謝謝。

主席：請謝委員衣鳳發言。

謝委員衣鳳：（10 時 36 分）謝謝主席，麻煩請王部長及中油董事長上臺備詢。部長早，我想要請教一下，現在國際原油的價格已經來到 80 到 82 美元之間，油價是一直在飆漲，我們都知道，加油站油品的售價事實上是等於汽柴油的稅前批售價加上稅費，而稅費裡面則是包含石油基金、土污費、空污費及貨物稅。我大概算了一下，目前汽油的貨物稅每公升是 6.83 元，柴油是 3.99 元，分別占汽油價格的 20% 與柴油價格的 15% 左右。剛才也有很多委員質詢，過去這段期間以來，因為凍漲的關係，中油在天然氣上已經自行吸收了 400 億元左右，汽柴油也吸收了 70 億元，液化天然氣則是 50 億元，總共大概是 520 億元左右。過去我們也有跟財政部協調調降貨物稅的相關問題，所以我想請問一下部長，經濟部目前有沒有考慮，如果國際原油價格還是一

直持續飆漲下去的話，你們有沒有考慮這樣做？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第一個，貨物稅是全國的稅收，是屬於財政部這邊的機制。第二個，我們對於汽柴油有所謂的平價機制、亞鄰最低價機制等等，所以到目前為止，加上政府的政策，臺灣相關油品的價格跟亞洲鄰近國家比起來，其實都便宜非常多。以大家常常會講的……

謝委員衣鳳：對，我知道便宜比較多，但我們也知道，現在其實就是萬物齊漲，關於原油的價格，你覺得是短期的飆升，還是長期就是這樣的走勢？

王部長美花：原油的部分，以中油的評估，原油價格到明年第一季就會降到大概 70 到 80 美元。

謝委員衣鳳：如果是短期的，是否有辦法協調財政部去調降貨物稅？因為上個禮拜我們有談到大宗物資、黃小玉的價格，是不是比去年同期飆漲非常多？

王部長美花：是有漲價。

謝委員衣鳳：那時候我們也討論過，這到底是短期的現象還是長期的現象？

王部長美花：黃小玉的部分有很多原因，有一些國家是因為旱災、有一些國家是因為供需不平衡，另外還有中國大量購買的問題等等，就變成整個次序都有點亂了。不過像有一些國家的旱災平緩之後，價格也有再回穩一點。

謝委員衣鳳：對，但是黃小玉的價格就影響到我們食品業、影響到我們農畜業嘛，像我們的蛋雞、蛋鴨以及需要飼料的畜養等，都會影響到這些肉品的價格。

那天我跟你經濟委員會討論之後，我也去問了財政部，其實從過去以來，如果是這樣子短期之間的狀況，我們都有降低關稅的機制，像去年也有降低酒精原料部分，因為防疫的問題。

王部長美花：那是因為疫情的關係。

謝委員衣鳳：之前在 2015 年的時候，也有調降鵝肉的價格，因為那時候有產銷的問題，在供貨比較吃緊的情況下，我們也有不定期的調降進口關稅。

所以我特別去問了財政部，他說他們這個機制都在，可是經濟部並沒有去跟他們做進一步的協調跟溝通，我覺得我們也可以在這裡討論，是財政部不准還是你沒有去申請？

王部長美花：這其實要從整體大的國家機制來看，我剛才也提到，因為在油氣的部分，我們原來就有相關的平穩機制，相對於短時間的減少貨物稅，其實平穩機制的降幅更大，也就是說已經有相關的平穩機制了。所以我們沒有去提啦，因為貨物稅是全國家的問題，目前我們沒有朝這個方向考量。而且就像我剛剛講的，跟別的國家比起來，我們目前都比他們便宜非常多。

謝委員衣鳳：便宜比較多是因為中油吸收，是不是？

王部長美花：是。

謝委員衣鳳：可是中油其實還擔負了氣候變遷因應、淨零排放的所有相關準備，是不是？

王部長美花：是。

謝委員衣鳳：我擔心中油如果一直這樣子虧損，我們在要求中油及台電要做淨零排放相關準備的時候，你有沒有辦法帶頭做？

王部長美花：這個還是要做，這個確實非常重要，我們對碳排……

謝委員衣鳳：尤其是我們的中油及台電，都是排碳大戶。

王部長美花：有，他們對這方面的研發及相關的計畫一直往前走，我們其實非常密集討論為了淨零碳排應該做的事情，這個沒有問題、這個一定要做。

謝委員衣鳳：所以我才會提到這部分，我們讓中油一直吸收這一塊的天然氣、石油及液化石油氣的價格等等，那我們沒有用其他的政策手段，我覺得針對這部分，部長你是不是可以到行政院會去提出討論？

王部長美花：我們跨部會都一直有在做相關的討論。

謝委員衣鳳：所以目前財政部認為還不到時候、不希望你提出嗎？

王部長美花：這個都會由跨部會看要怎麼做，才是比較合理、平穩及符合需求的，我覺得這部分我們跨部會都會一起來看。

謝委員衣鳳：那大宗原物料呢？

王部長美花：事實上，只有小麥有貨物稅，那玉米及黃豆是沒有稅的。

謝委員衣鳳：沒有關稅？

王部長美花：是沒有關稅的。

謝委員衣鳳：所以只有小麥的部分？

王部長美花：只有小麥有關稅。

謝委員衣鳳：那有什麼可以平抑物價的辦法嗎？其實我們在彰化有非常多的畜養業者，他們面對原物料的飆漲，導致飼料價格上升。其實這會影響到小型餐飲業，為什麼他們都在上漲，原因就是前端在漲，那後端就會跟著漲嘛。而我們知道物價有僵固性，你漲上去後要叫他調回來是很困難的，可是如果這是短期間內的原物料價格上漲，我們要用其他的政策手段去做這件事情的時候，你有沒有辦法處理？

王部長美花：跟委員報告，有關你提到的這個部分，現在跨部會之間對於充足供應國內需求，我們有做了很多的討論及調整。那國外進口的部分，確實比較不是掌握在我們手上，但我們也會嘗試各式各樣的方法，看看怎麼樣可以讓進來的部分不要漲那麼多。

其中有一個很根本的原因，除了氣候變遷之外，其實疫情對各個國家供應鏈、人力的影響，其實有一點疊加造成國外物價比較不穩定的情形。但是在我們國內，其實每一項都會來檢視。

謝委員衣鳳：的確疫情也有影響到航運及貨運的問題，坊間所有的中小企業對於航運、貨櫃等出口的需求，我也希望經濟部可以加強溝通協調，好嗎？

王部長美花：是。

謝委員衣鳳：幫助我們的產業可以出口，因為部長你也不能只看高科技，我們還是有很多的傳產，我們需要照顧他們。

王部長美花：沒錯，我們非常在乎傳產要用航運出去的成本，謝謝委員。

主席：現在休息 5 分鐘。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備詢官員請就位、請就座。

請呂委員玉玲發言。

呂委員玉玲：（10 時 53 分）謝謝主席，部長你好。部長，你應該清楚國發會有認證一些新創的產業，像獨角獸以及另外一間即將在美國上市的臺灣之光，就是睿能創意 Gogoro，他也是我們桃園之光。所以在發展整體油電平權的過程當中，我們從 107 年到 111 年編列了將近 20 億元的經費，每年都有在執行，以相關數據來看的話，110 年 1 月份到 7 月份的執行率才執行到三成，那到年底有沒有辦法完全執行？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如果就電動機車相關部分，我的理解是今年後期賣得還不錯，也就是疫情之後賣得還不錯，那我再瞭解執行率的情形。

呂委員玉玲：是，部長，你要知道我們現在在推廣智慧電動車，那電動車要普及、要給大家能夠方便使用，最重要的就是充電站，不管是機車或是自用車都需要方便充電。在這一部分，我們有特別補助中油，把經費都用在這上面。我們看一下中油在這方面的執行率，本來是去年就要設 1,000 個充電站，但是到現在只有 700 多個站。

王部長美花：因為這個統計是到 7 月底，確實那幾個月受到疫情影響，很多東西都有 delay，最近我也在看整年的執行率，看起來到年底時都可以追上來。

呂委員玉玲：可以追上來是最好啦，因為政府的政策是要推動電動車，車子沒有油的話就到加油站加油，加油站都很普遍，到處都有，加油很方便，如果我們要推動電動車政策的話，充電站也要很普遍、很方便才行。

但是現在自用車的充電站非常稀少，而且電動車的充電時間要很長，所以如果要設在加油站，它就要有很寬的停車場，才有辦法讓他們停在那邊充電。所以你們要不要調整一下計畫，因為你們只有補助中油，能不能多方面、多元一點，像大家去大賣場買東西都花好幾個小時，是不是能跟大賣場配合設置充電站？

王部長美花：這是不同的，因為中油是由經濟部主管，但是事實上還有很多是由交通部主管，甚至在各觀光景點也可以多設電動車的充電站。

呂委員玉玲：至少部長能理解充電站一定要普遍，觀光景點也是一樣的，各景點的停車場都要設充電站，要方便使用他們才會去購買電動車，市占率才會高嘛。

王部長美花：對，我們也有跟交通部討論，看要提供停車場什麼誘因，有什麼機制可以讓它一定要設置充電站。

呂委員玉玲：因為我們看到補助中油設充電站的部分，它的執行率真的是要再加強，就是我剛剛跟你提到的，目前只有設置機車的充電站。

王部長美花：年底會趕上來。

呂委員玉玲：本來到去年底要設 1,000 個充電站，但只達成了 770 幾個，請問未來的部分呢？

王部長美花：會的，會逐年按照原來的規定設置充電站，一定會按照每年的計畫來執行。

呂委員玉玲：現在因為國際原物料價格一直上漲，我們也看到因為市面上通貨膨脹的問題，必須要

設一個小組去穩定物價，讓人民不會恐慌，也看到部長在這個部分特別用心，你有找一些通路商喝咖啡請他們協助平抑、穩定物價，大家一起來努力，一起安心抗漲。我看到很多人都有配合你，但唯獨好市多這家美國的上市公司沒有配合，你認為它有沒有尊重我們政府的政策？美國跟我們這麼友好，卻也不配合我們。

王部長美花：其實我們同仁有跟好市多聯繫，因為它本來就是比較大包裝的販賣，坦白講，大包裝的價格其實本來就有比外面便宜，他們覺得他們的東西沒有辦法說出哪一項是平價的，哪一項不是平價的，它的說法我們可以理解，所以就用它的機制，讓大家可以去購買相關實惠的商品。

呂委員玉玲：再請教部長，因為我們要審預算了，我也有看到中油三接站的預算書，他們有分一期跟二期，尤其一期是要執行到 114 年，做的範圍可能是外推、棧橋還有填海工程；至於二期則是要做到 119 年，會做一些站體跟儲槽的部分。我們現在是在審查明年（111 年）的預算，但是我發現 111 年的預算沒有編列二期，為什麼沒有編列？

王部長美花：因為還沒有開始啟動，所以就沒有編在明年的預算內。

呂委員玉玲：就是不做了嗎？

王部長美花：不是，是還沒有開始啟動，因為現在是要趕快執行一期的外推方案。

呂委員玉玲：部長，本席跟你提了很多次，如果公投通過的話，你看這個預算，現在一期已經做了的部分要到 114 年才完成。我們一直在講，不是不讓你們做三接站，而是不要做在藻礁上，所以我才請部長要多考量一下替代方案，環團也一直跟我們要求，請政府要重視整個保育以及保護環境，但是你們也沒有替代方案啊！

王部長美花：委員是桃園在地人，委員應該知道整個海岸線因為桃園市政府跟中油花了很多心力去做保護，生態環境其實是越來越好的。我們也沒有蓋在藻礁上，這是非常清楚的，而且外推其實會讓水流更大，我們也不會挖礁石，其實對未來……

呂委員玉玲：部長要承認一件事情，就是你們有工程在那邊，整個海流，包括棧橋、工作船都會影響到整個海域，都會傷害到藻礁，而且你也承認工作船有傷害到 0.5 公頃的藻礁，所以整個工程的施工都會傷害到藻礁。

王部長美花：我們一定會非常留意。

呂委員玉玲：12 月 18 日就要公投了，我要請你尊重民意，如果這個公投通過的話，你們就要立即停工、復原，還要編列預算來復育藻礁，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我們當然會尊重公投的結果，但是在公投前，我們一定要讓大家很清楚事實的部分，要讓大家瞭解，我們到底有沒有在破壞藻礁，事實上我們一樣是在保護這個地方的藻礁。

呂委員玉玲：事實上已經有 0.5 五公頃被破壞了，就算你外推 455 公尺，並且離岸 1.2 公里，但是它船隻的運作、工程污泥的處理，為什麼有污泥要處理？就是因為有工程嘛！整個海域就被影響了嘛！藻礁沒有辦法復育，生態就受影響啦！

王部長美花：我們有提到建工程的部分是一定會在這邊動工的，但是我們已經做最好的保護了，中油一定會努力做好生態的保護。

呂委員玉玲：傷害已經發生了，如果公投通過的話，請你們尊重民意，趕快停工、復原，回復藻礁的生態，好不好？

主席：請蘇委員治芬發言。

蘇委員治芬：（11 時 3 分）謝謝部長。禮拜一我們有一起到國境之西，也走入台塑，當天台塑是由陳寶郎董事長跟我們對話，對於整個對話的結果，我還是心有戚戚焉，比如說 IPP 廠，因為有時程，當然就會很清楚 IPP 廠大概不會跳票。另外，汽電共生的部分，陳董事長提到想要用生質能源，但部長也知道這是不太可行的。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是。

蘇委員治芬：因為大量的農廢要從國外進口進來，我們就以國內來講，載具及載運的部分都是很大的問題，因為它是非常龐大的，包括整個上、中、下游的石油裂解，那些工廠汽電共生所需求的電，這怎麼可能呢！這部分我們當然都知道，但是在這種場合，我知道部長也有為難的地方，我也有我為難的地方，我希望部長繼續加油，好不好？繼續再跟碳排大戶溝通。

王部長美花：沒錯，我們一定會去做。

蘇委員治芬：還有工研院在 11 月 16 日，就是昨天的時候，總統也到場參加第 10 屆工研院院士的授證典禮，那一場大家的重點大概還是在談臺灣的淨零排放必須與國際接軌。還有這個月的 11 日有舉行第 75 屆工業節的慶祝大會，我不曉得那天部長有沒有在現場？

王部長美花：我剛好沒有辦法，我在立法院。

蘇委員治芬：你在立法院，沒有在現場？

王部長美花：是。

蘇委員治芬：那天王文淵有提到風力發電以及太陽能等綠能，他是認為有其不穩定性，王文淵總裁也意識到風力發電跟太陽能是一個不穩定性的綠能，然後總統也馬上上臺講說核四不會是我們的選項。既然我們都知道太陽能以及風力發電絕對不是我們未來唯一的綠色能源，那我們當然就要問，那再來呢？未來我們開發新能源的挑戰為何？業界提出他們的擔憂也並不是沒有道理，但是我知道政府一定是很有步驟地一步一步在做。

我們那天是到台塑，那現在來看中油，中油在未來扮演的角色就更重要了，最起碼也要讓業界也覺得說成本太高別人做不到，且中油已經在做了。站在國營事業的立場來講，中油一定要比別人先取得新能源的開發契機，還有包括整個製程的轉型，這是中油責無旁貸的責任。中油有好多的研究所，有探採研究所、煉製研究所，還有綠能科技研究所，總共的研究員人數有 239 人，部長你知道嗎？在這 3 個研究所中，博士就占了 97 位，碩士也占了 115 位，大學占了 25 位。根據我的理解，目前這 3 個研究所都是在做招標規格居多，所以我的意思是說，整個政府的政策已經走到這邊，不論是面對三接的問題或是面對公投的問題，部長有部長的壓力，以中油應該幫部長分擔這個壓力來講的話，就在碳中和這個部分裡頭，這一定是你們中油的重中之重。有關碳中和的部分，我不曉得中油目前是進行到什麼樣的程度，你不要跟我講說你們的論文已經出了多少，好不好？因為那些是你們官方的數字，我不會拿你們官方的數字來說，中油有

那麼多的研究所，那我們投資的 CP 值到底是不是夠高？所以我要問的是 110 年度的研究發展支出花了三十六億多，將近 37 億元，這中間有沒有跟減碳有關的？請問一下董事長，部長請回座，謝謝。

主席：請中油公司李代理董事長說明。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跟委員報告，事實上我們減碳跟綠能的比重非常高，我想這邊我也……

蘇委員治芬：我就請問以 110 年度來講的話，你的 3 個研究所的研發預算有 36 億元，那這 36 億元跟減碳的關係在哪裡？你看你在報紙上登的……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將近三成，我們在節能減碳……

蘇委員治芬：董事長，你自己講說未來你們的策略推進是要推動雙印，也就是印尼跟印度的石化投資，還有包括石油石化領域的延伸、氣候變遷的減碳、碳中和、風力發電、瀝青製造，地熱及電池的材料亦將積極尋求專精的合作夥伴，還有儲備轉型的利基能量。你講的每一樣都是大工程耶！都不是小工程，所以我就問說以你 3 個研究所來講的話，目前你的進程是怎麼樣？最起碼你也要學別人有路徑、有期程，好不好？像禮拜一我跟部長到台塑去，台塑就跟你講一個 2030 年，用 2007 年做為基準年，在 2030 年的時候會減碳 35%，他只有這樣講，但我們看不到路徑，所以我會覺得這還是會有一點擔心。我意思就是說，你為什麼不提前？如果一個企業體有能力的話，那就應該提前啊！能做得到就做啊！所以我請問一下，有關碳循環體系的建立，就是捕捉碳、捕捉 CO<sub>2</sub>，以料源生產綠色的甲烷氣，或者包括各類的綠色碳化製品，比如乙烷跟丙烷，關鍵在於觸媒的取得，而觸媒之開發應與製程之硬體的工程設計結合，才能產業化被業界所採用，至於氫氣的穩定化有甲烷跟氨氣兩類，甲烷就怎麼怎麼樣之類的。我請問一下董事長，你對這些你有沒有什麼意見呢？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跟委員報告，事實上謝謝委員指教，我們的 3 個研究所，煉研所現在主要是在做 CCU 碳捕捉再利用的部分，在全球有碳捕捉再利用之後，做甲醇或甲烷，甚至往下面的乙烷、丙烷……

蘇委員治芬：董事長，請給我你的路徑跟期程。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我現在跟委員報告的是……

蘇委員治芬：你給我期程好不好？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現在整個碳捕捉再利用的部分，我已經在大林煉油廠要打造一個試驗場域，明年也會建置完成。

蘇委員治芬：在大林？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在大林煉油廠。

蘇委員治芬：什麼時候呢？你的製程、設備什麼時候會改？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到明年底大概會……

蘇委員治芬：明年底？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對，會建置完成，我們初期……

蘇委員治芬：如果建置完成的話，你預計大林煉油廠的減碳可以達到幾成？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我現在這樣子跟委員報告，我目前是設定到 2030 年希望能夠再減 100 萬噸，那這裡我必須跟委員報告，我們事實上從基準年的民國 94 年到現在，已經從 1,158 萬公噸減到去年的 711 萬公噸，遠優於國家給我們的標準，我們會持續去努力，到 2030 年，我會再減 100 萬公噸，是在哪裡？是針對碳捕捉再利用 25 萬公噸，碳捕捉封存 75 萬公噸，目前是設定這樣的一個目標。

蘇委員治芬：碳封存？你是講對還是講錯？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CCS 的部分，我們的探採研究所在做這一塊，那煉製研究所是做 CCU，就是碳捕捉再利用，目前我們就是把……

蘇委員治芬：你是碳捕捉再利用那個時候的封存嗎？你跟我講的封存不是儲能喔！你剛剛是講 CO<sub>2</sub> 就直接封存嗎？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對，因為從全球……

蘇委員治芬：有這種地點嗎？有這種地段嗎？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我們在找，過去我們在永和山也有嘗試過，因為有一些居民的因素，包括我們在過去的……

蘇委員治芬：董事長，我跟你講，我一定還會一直追你們中油，為什麼？因為我希望臺灣的中油一定要減碳，你們的期程一定要出來，路徑一定要清晰，你們要做給民間的企業看，好不好？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是。

蘇委員治芬：不然你想想看，總統一上臺也是一開口就強調核四是我們絕對不可能的選項，核四重啟絕對不是我們的選項，為什麼總統在王文淵總裁講完話以後，他馬上就上臺講這句話？如果中油現在可以做一個表率的話，總統講話就能更大聲了，好不好？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好，謝謝委員。

蘇委員治芬：減碳啦！好不好？謝謝。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是，謝謝。

主席：謝謝蘇治芬委員。

請何委員欣純發言。

何委員欣純：（11 時 13 分）部長好，很謝謝上次我在質詢有關現在物價高漲的問題，部長馬上回說要找這些大賣場業者來喝咖啡聊聊天，然後設置抗漲平價專區，不過今天很多委員、媒體跟民眾有一些質疑說平價專區到底是不是換湯不換藥，大賣場只是把平常就在促銷的特價品放在我們所謂的平價抗漲專區裡面，並沒有真正達到我們希望能夠讓民眾有感，政府願意來協助我們的物價穩定這樣子的一個決心跟用意。部長，那我要再追問一下，有關擺放商品的規則，我剛剛聽你回答幾個委員的意思就是尊重賣場自己本身、尊重業者，可是在你這樣子的邏輯跟態度之下，又引起那麼多的質疑，好像就失了我們政府的美意跟你的用心，那我就追問，可不可以請你再設查價小組？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我先回答，第一個，因為廠商有其商業模式，如果要把它的整個設置裝飾都改掉，其實有沒有必要這樣，這個對廠商是一個……

何委員欣純：我們不是爭議它的設置裝置，我們民眾在意的是，這個平價抗漲專區是因為現在民眾認為有在漲，希望政府協調，所以廠商釋放出一些特價促銷，而不是把原來就促銷、原來就特價的這些商品再集中起來另外放，我覺得這兩個的意義是不一樣的。

王部長美花：那一天廠商有提到他們原來特價的這個部分，我們有特別拜託他們，對於大家關切的這些民生必需品怎麼樣去凸顯，所以有的人就會在廣宣裡面凸顯大家關心的沙拉油、泡麵等等，讓它更明顯。第二個是在進門的時候就讓大家知道有哪些關切的商品，大家可以去買這些沒有漲價的，因為其實不是每一個品牌都漲，所以他們就把進貨的量，讓大家可以知道沒有漲的商品而能選擇，這是用這樣強化的部分，讓消費者可以看得到。

何委員欣純：部長，我們既然有這樣的美意，而且用心，你也馬上說就馬上做了，所以我希望真正讓民眾有感，對於這個平價的專區，我希望能夠再進一步，你說查價小組對你來講可能壓力太大，總是可以查訪吧！

王部長美花：我們有做查訪。

何委員欣純：是啊！要做查訪。我們跟大賣場業者喝咖啡來請託、拜託，希望有這些平價專區能夠幫助民眾抗漲，最重要是民生日用的日常品，我接著要跟你說為什麼我會這樣講，中央銀行總裁楊金龍前幾天說確實部分漲價哄抬炒作，楊金龍總裁這麼說，部長也認為部分是這樣，所以你承諾，也做了平價抗漲專區，我為什麼特別強調所謂的民生日常？因為你看這張媒體的照片，真正讓民眾有感的是，第一個是油價，第二個是水果、蔬菜還有經常性購買的商品，這在通膨漲幅已經超過 5%，超過我們 CPI 年度兩倍以上，就是因為我們民生日常經常購買的物品現在是有感的漲價，所以民眾才希望政府能夠出面協助平穩物價。部長，我們真的有做，所以我希望做就要做得漂亮，讓民眾有感。物價的穩定方面是政府責無旁貸的！

王部長美花：沒有錯，我們會在法規許可的範圍之內盡量來做。

何委員欣純：再拜託部長！另外，我還要特別指出油價，我上次在經濟委員會也特別指出油價不斷在漲，民眾現在的感覺是這樣，但是你告訴我，我們有一個油價的平穩機制，可是那一個平穩機制到目前為止民眾卻好像還是無感，因為很多計程車司機，甚至很多一般百姓民眾反映現在九五、九八汽油一直漲價，怎麼都沒有看到政府出面平穩油價？有關這個部分，我希望部長能夠對外宣傳跟說明得更清楚，我上次也要求你研議對油價平穩這樣的計價方式，這個機制是不是可以再檢討？

王部長美花：有，上次委員有提，我們內部也有做一些討論，到目前為止，因為從上次委員詢問到現在，其實油價上漲的幅度沒有像之前那麼大了。

何委員欣純：可是還是一直在漲啊！

王部長美花：但是整個國際的趨勢，目前看起來多數趨勢都認為到明年第一季它確實就會掉下來，另外我們看到美國也出來呼籲，因為氣價會跟油價連動，也希望油的部分能夠增產。另外美國自己國內也在想如何大力的增產，我們都很密切關注，幾乎是每天都在看國際的局勢。

何委員欣純：拜託部長，研議要快一點，平穩物價、平穩油價，我覺得這要做到讓民眾有感，好不好？這是政府的責任，因為這是我們的生活，民眾的生活是政府的責任，好嗎？

王部長美花：好。

何委員欣純：星期一我們去考察，非常謝謝部長親自到，那一天也聽到你清楚說明為什麼這一次天然氣的第三接收站一定要蓋，因為這牽涉到減煤、減空污的問題，所以要增加天然氣。有關這個部分，我希望你再說一次，因為剛剛很多在野黨的委員都說我們在恐嚇民眾如果不蓋三接可能會沒有電可用，他們說我們也在恐嚇民眾如果沒有蓋三接，臺中人要多燒煤、臺中火力發電廠要多燒煤、臺中人要多吸很多污染的空氣。我們真的在恐嚇嗎？我覺得科學的數據跟依據是最重要的，希望部長再說一次。

王部長美花：是，第一個，就臺灣的整個經濟發展來看，現在確實是臺灣非常難得的一個機會，所以確實我們的製造業也好或是高科技產業也好，不斷在臺灣加碼投資生產，針對這個部分，當然政府就有義務要穩定的供電，這樣的電力成長確實就有需求。第二個，我們之所以對臺中的火力發電廠，它可以從 2014 年到 2020 年減到 610 萬噸的煤，就是因為通霄的天然氣三部機組上來了，臺中才可以減下來，所以對臺灣來說，確實我們要持續減煤，所以如果天然氣沒有起來，我們就沒有辦法減煤，甚至因為用電量增加，搞不好還要走回頭路，這是我們最不樂見的。

何委員欣純：所以這些科學的數據以及根據過往的經驗，包括我們預期的經濟成長跟用電度的成長，我想這都是用科學數字可以說清楚的，讓民眾理解。

接著我也要請教中油的董事長，我們剛剛講到增氣，禮拜一的時候，部長也在說我們要增氣，也有在野黨的委員提到一接在高雄永安，二接在臺中港，加起來是 1,650 萬公噸，剛剛部長講到民生用電及工業用電因為經濟成長的關係，我們預估今年還必須用到天然氣，可能要到 1,900 萬公噸，對不對？這要怎麼調度？現在一接、二接加起來就要 1,650 萬公噸。

主席：請中油公司李代理董事長說明。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跟委員報告，事實上我們預估今年會達到 1,936 萬公噸，這是我們最新的評估，所以就是會達到 115% 以上的負載率，我們會透過氣源分散、船期的調度，還有包括儲槽液位的高低來做控管。

何委員欣純：董事長，中油給我一個書面資料，我為什麼要追這個，我自己在禮拜一得到的資料指出我們的負載率是 108%，可是你剛剛已經說我們的負載率已經到 115% 左右，對不對？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108% 是去年，我們是 1,778 萬公噸，今天會到 1,936 萬公噸。

何委員欣純：對，今年預估會到 115%，是不是？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是的。

何委員欣純：那就有很大的風險，為什麼？日本、韓國都只有 30% 至 40% 左右，部長在禮拜一時也清楚的說明過，我們臺灣既然今年預估負載率要到 115%，我就要提醒各位，2017 年 8 月 15 日的臺灣大停電，那一次的大停電，雖然是所謂中油承包包商的操作疏失，可是這讓我們想起什麼？一個操作疏失就會讓全臺灣大停電，因為它斷氣了，所以導致停電了，現在臺灣的天然氣今年預估負載率會到 115%，那麼第一個維管，第二個調度，第三個未來管線的增設，甚至備援系統的管線增設是一定必要的，對不對？

王部長美花：沒有錯，這其實是對我們管氣的安全非常、非常的重要，所以三接如果蓋了，不僅是供大潭，它其實是跟往南的管線可以互通支援、備援的角色。

何委員欣純：接下來，我只有兩句話。第一，我在中油過去發公司債的說明中有看到臺中至通霄間的陸管要做，但已經延宕了，我希望能儘速，為什麼？我再強調一次，國內天然氣海、陸管的備援能力現在是非常薄弱的，甚至連維管與其他相關管線的負載率都是滿載、滿載、再滿載，所以接下來真的要拜託中油，為了穩定供氣，甚至不僅僅是供氣，還要穩定供電，這部分一定要謹慎、小心。拜託部長，該做的工程、該做的管線、該做的備用系統一定要做，而且要能有效率地做、要能如期、如實地做，這樣才能做到減煤、增氣，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好，沒有錯。

主席：請陳委員超明發言。

陳委員超明：（11 時 26 分）我要請教經濟部王部長以及台灣自來水公司胡董事長。我今天請胡董事長上臺，是要特別感謝你，你將苗栗縣民生用水、自來水的普及率，尤其是苑裡，從 55% 調高到 78%，鄉親都很有感，要求我特別感謝你，也感謝自來水公司的團隊這樣努力，每一年都在增進之中，讓他們在地方上都覺得有自來水真好。這是經過一段辛苦的過程，所以我請你上臺，是為了在王部長面前褒獎你。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謝謝委員肯定。

陳委員超明：但胡董事長你還欠我 5%，因為你說一年就要完成，再加強一下，好不好？部長，這個人做得很實在，我特別感謝。

但我今天仍然要與部長談一件事，都市的自來水普及率大概都完成了，至於在偏遠地區或高地，我上一次也提過，你們的預算編了 2.5 億元，我覺得不夠。我今天仍然強調你們要多編，尤其在高地與偏遠地區，如果用高科技、滯洪池、抽水等方式，一定有辦法解決。如果能解決，我相信臺灣的自來水普及率會提高，這一點絕對有辦法做到，水利署與自來水公司要好好合作，因為臺灣的水科技已經達到一定程度，請你們用新的思維、新的科技方式把問題解決，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是。

陳委員超明：而且要成立專案小組，研究如何就這部分去突破，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好。

陳委員超明：謝謝。

我實在很冤枉，去年缺水時被罵得很慘，苗栗縣有 5 座水庫，但大家都以為鯉魚潭水庫是臺中的，其實是在我們苗栗耶！怎麼能說「臺中的水送到苗栗」，我看到就很生氣，斷水的時候我又要被罵，尤其我在竹南、頭份接電話都接到手軟腳軟，還要替你們辯護，說你們非常辛苦。雖然現在已經有改善了，但我仍要強調，鯉魚潭水庫的南水北送在 113 年一定要完成。

王部長美花：是。

陳委員超明：還有，東興淨水場的改善在 112 年 3 月必須完成，讓其出水可以從每天 12 萬噸增加

到 22 萬噸。再來，永和山第二導水路工程如果可以完成，每天可以增加 5.6 萬噸出水，今年年底就要先完成喔！

王部長美花：是。

陳委員超明：不然一旦旱災又來，讓我因此落選，我就找你這個部長算帳！

王部長美花：是，我們一定會努力來做，這個也是……

陳委員超明：只是努力來做？是勢必、誓死達成任務，一定要完成。

王部長美花：是的。

陳委員超明：不然我們會落選啊！徐志榮委員和我都會落選啊！苗栗有 5 座水庫還被你們糟蹋成這樣，竟然從我們那邊先限水！我特別拜託一下。

王部長美花：好，應該的。

陳委員超明：水利署與自來水公司搭配得很好，再繼續努力啊！你們兩個單位真的要合作。

王部長美花：是。

陳委員超明：都市人不知供水的辛苦，還覺得很簡單，我們在鄉下可是很可憐的！水都給都市用，我們那裡卻無水可用，情何以堪啊！

王部長美花：兩個單位非常合作。

陳委員超明：水利署與自來水公司我很滿意，首長可以回座了。

另外，我請教中油公司李代理董事長與王部長一個問題：五輕已經解除了，而我記得你們編了 10 年 117 億元的預算要改良土壤，對不對？但我覺得很奇怪，你們現在怎麼編列 286 億元交給高雄市政府，而且 2 年就能解決？你們的效率怎麼與高雄市差那麼遠？價格怎麼差距那麼大？所有的錢都花在哪裡？請簡單報告一下。由於你也是很實在的人，我相信你有不得已的苦衷啦！不然請部長解釋為什麼差那麼多，不要叫他們講話，反正他們也都是聽你們的命令講話，為什麼價格差那麼多？我記得一塊土地改良大概需要 8 至 10 年的時間，高雄市卻只要 2 年就能完成，價格又暴增一百多億元，你們必須要說明清楚，不然我會替中油打抱不平，你們是待宰的肥羊嗎？

王部長美花：不是這樣。原本中油編的 117 億元計畫確實是要做 10 年，逐年進行，但是現在高雄市政府既然有這麼好的用途……

陳委員超明：部長，你們實在很好康，一口氣多花上百億元，你們連眉頭也不皺一下，只是可憐了中油。要是我再問下去，就會有很多問題產生，所以我不問了，你們好好回去檢討，不能這樣處理事情，哪有兩年就能完成的道理？我就不相信我們的政府效率那麼高！再講下去，有些就很難講了，畢竟有些朋友在當地，再講下去就不適合了。你們好好檢討一下，我已經暗示你們了，好不好？預算怎麼會這樣暴增？

主席：請中油公司李代理董事長說明。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我會找機會向委員說明。

陳委員超明：好，說明可以。

依我看來，你們的預算書很奇怪，原油採購有價格，液化天然氣成品的採購卻竟然沒有價格

，為什麼？請你們給我一份資料，說明現在最大的買主在哪裡，以及為什麼你們的天然氣採購價格不敢講出來。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天然氣的價格公式其實相對複雜。

陳委員超明：喔！相對複雜？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它是與原油連動的。

陳委員超明：石油就不複雜？石油價格公式應該比天然氣還複雜啦！我覺得其中奇怪的情況非常多，為什麼不敢表明液化天然氣的進口價格是多少？主要從哪幾個國家進口？請讓我們了解一下。我問了台電，他們表示有固定價格、有長期合約。天然氣也訂了 20 年的長期合約，竟然沒有固定價格？中油實在太有錢了，但我現在也發覺中油真是可憐。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合約是保量不保價，我們的價格公式是與原油連動的。

陳委員超明：哪有人這樣採購的？你們是大客戶耶！這樣中油會被你搞倒啊！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我們有訂原油的價格，但天然氣是與原油連動的。

陳委員超明：這個價格真的要考慮一下啦！

再來，你們的研究發展項目不包含氫能研究發展，未來會加上加氫站的示範計畫，剛才何欣純委員提到臺中的管線要連結通霄，還說有單元計畫。對於方副總、黃處長常常在苗栗繞來繞去，我真的很感動，他們很熱心，為了跟那些民意代表溝通，雖然喝酒喝得半死，但應該可以達成任務，我是講老實話。他們真的有努力，我也曉得會經過多少困難，但大致還是能夠完成、解決。關於這一點，我要談一下我看到的情形，你說中油要轉型，投入加油站的氫能研究開發，但現在電動車大概都是用鋰電池，大多以特斯拉的電池為基準，我記得只有東南亞、日本與韓國在發展氫能，那你們到時怎麼與他人競爭？他們都要設站了耶！你們的發展項目要選對啊！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我們是朝多元能源同時做布局。

陳委員超明：好啦！官式回答都是「多元」，我也希望你成功，因為氫能也是未來有發展的方向，要加以鼓勵。但是我也要強調，關於你們選擇設置氫能站的地方，管線都在苗栗，但苗栗卻沒有一座氫能加油站，又要害我被人家抱怨，多設一座可不可以？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我們來研究到底要設在哪裡，因為要具有相關條件。

陳委員超明：不要研究了啦！今天就大方一點啦！我每次都讓步，你卻不懂得大方一點。部長都點頭了耶！要不要？我跟你講，你們的石油轉運站都設在我們苗栗啦！但為什麼嘉義縣有兩座氫能加油站，苗栗卻一座都沒有？他們又不是中油管線必經的地方！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我們下一個地點已經選在竹苗地區了。

陳委員超明：你沒有選啦！報告裡沒有啦！你以為我沒有看你們的報告喔？要不要？要好好檢討喔！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下一個站確實是在竹苗地區。

陳委員超明：什麼站？氫能加油站？但報告裡沒有耶！你不能這樣敷衍我就混過去啦！我就不為難你，但幫我們設一座啦！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好。

陳委員超明：不然方副總在當地的努力會白費。

主席：請邱委員顯智發言。

邱委員顯智：（11 時 37 分）部長早。上個月 18 日，我在此質詢王部長有關在網路遊戲定型化契約中機會中獎商品要不要標示機率的問題，因為這個問題涉及到到底能不能先公開機率與風險讓消費者了解等類似狀況。上個月、也就是 10 月底，我也收到經濟部的回函，表示要著手進行擬訂定型化契約的程序。由於部長也是學法律的，所以我接下來想與部長討論，經濟部要著手修訂定型化契約，我們當然予以肯定，但我仍有一些細節想與部長討論。這件事涉及的不是網路中獎服務，因為不是直接花費新臺幣購買，而是間接購買，我側重的重點是在「間接」這部分是否也應納入規範。

我先向部長說明韓國線上遊戲「天堂 2M」的例子。玩家首先可以花新臺幣購買遊戲裡的虛擬貨幣「鑽石」，在這個遊戲裡，差不多花 3,000 元就可以買到 4,000 單位的「鑽石」，這是一個虛擬貨幣。透過這種「鑽石」，玩家可以再購買虛擬寶物的「箱子」，箱子裡有 2 個「盒子」，這些都是百分之百可以取得的，不屬於機率商品，所以講到這裡還未涉及到機率的問題。接下來，玩家可以用這些「盒子」製作很多虛擬寶物，例如用 960 個「盒子」就可以做一枚「戒指」。講到這裡狀況就來了！玩家不是百分之百可以拿到這枚「戒指」，機率大概只有 10%，這裡才有機率的問題。換句話說，玩家有 90%的機率到最後可能什麼都拿不到。

我補充說明一下，在臺灣，這個遊戲是由韓國原廠在臺灣設立的全資子公司在經營的。我們也可以看到，該機率的揭露比現在臺灣其他遊戲要好一點，也就是機率會揭露，這也代表如果要揭露透過這些間接消費—不是直接，而是間接消費取得商品的機率並沒有困難。總結來講，我要向部長說明的是，機率商品服務的態樣其實有這 3 種，包括直接購買的機率商品，這種沒有問題，上次也談過。但還有先購買虛擬貨幣、再購買機率性商品，或取得一定可以拿到的基本材料之後，再進一步取得機率性內容等變體，也就是間接消費的部分。為什麼有人要花錢？很簡單，雖然機率可能很低，但玩家可能因此願意花錢買更高的機率，讓自己更可能取得虛擬貨幣寶物，以打敗其他玩家。

總結來說，我有 2 個建議，因為經濟部現在要修法，我也是肯定的。第一，針對所有線上遊戲的機率性商品服務，包含剛才談的間接虛擬寶物或作為刺激玩家消費動機免費取得的機率都應該公開，不是只有直接消費部分，間接消費的機率也要公開。第二，請部長一起思考，這些機率性商品或服務要不要與夾娃娃機一樣，有最起碼的保證取物規定？不曉得經濟部王部長不知道夾娃娃機？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我知道。

邱委員顯智：你知道嘛！每次投 10 元可能一直夾不到，但投資到某個一定金額之後，其實會有保底機制，可以讓玩家夾到。它的好處在哪裡？這樣的保證取物規定可能比較不會偏向純粹的賭博。如果玩家非夾某一樣東西不可，至少消費到某個金額就會有了，那就不會一直沉迷、過度

投入，最後演變成傾家蕩產的狀況。以上兩點建議提供給部長，希望你們在修正這些規定時可以納入參考。

王部長美花：好，我再與商業司討論委員的建議，或是請同仁與委員討論。

邱委員顯智：接下來，我本來也要請教水利署與台水公司，不過因為時間因素，請首長先坐著就好，不用上臺，我直接請教部長。新竹縣市的人口持續成長，從 2016 年到 2020 年，新竹市人口從 43 萬人增加到 45 萬人，新竹縣人口 54 萬人增加到 57 萬人，縣市人口合計突破百萬人，而且增加速率一直在上升。新登記工廠也一樣不斷上升，這是不含竹科的新竹縣市數據。為什麼新登記工廠會增加成這個樣子？當然與中美貿易戰下，臺商回流，加大在臺灣投資的規模有關，所以我們預估工業用水也會持續加大成長，特別是新竹。

從這張投影片就可以看到，上一次推估新竹用水是在 2018 年，當時就可以看出已有相當的成長趨勢，這部分我想請水利署與台水說明。我當然知道這部分是沒辦法立即回應的，但我希望你們在 1 個月內提交一份書面報告給本院經濟委員會與本席辦公室。依據舊有的預估資料，到了 2031 年時，新竹供水就會有大概 5.7 萬噸缺口，在人口數與工廠家數一直加速增加的情況下，原有的預估可能需要再做檢討。第二，雖然前瞻計畫中有一項桃竹幹管備援管線，理論值是每天可以跨區調度 20 萬噸水，但問題來了，桃園的用水也在成長，如果再加上反聖嬰現象造成的全臺乾旱，可能會有調度上的困難，所以我希望水利署與台水能夠說明大新竹地區未來的用水規劃，特別是其他水源開發的規劃與現況。

最後，水利署王副署長在今年 4 月提到，要等到開源、節流、調度、備援都沒辦法處理，才會公告缺水狀況，但我們覺得這種說法很奇怪，因為順序好像不太對。因此，我們希望水利署能夠說明公告缺水地區的具體條件，不要等做到滿了才公告，因為做到滿就沒有手段了嘛！缺水地區的主要意義也是針對包括使用再生水的比例等等，到時候再公告也會有問題啊。針對這些問題，是不是能夠在一個月內提供經濟委員會與本席辦公室一份書面報告？

王部長美花：是，沒有問題。

邱委員顯智：這部分沒有問題吧？

王部長美花：好，我們再提出來。

邱委員顯智：好，謝謝部長。

主席：報告委員會，今天中午我們不休息，繼續開會。

請賴委員瑞隆發言。

賴委員瑞隆：（11 時 45 分）謝謝主席，麻煩請經濟部王部長、臺灣中油李董事長、台電鍾總經理上臺備詢。部長好，首先我還是要提一下台積電到高雄設廠的案子，這個案子對於高雄的半導體產業是相當重要的，但是整個產業鏈其實還包括上游、中游及下游，下游部分，日月光的封裝測試，我們確實是很強，尤其在台積電的製造進來之後。上游部分，比較偏向設計端的部分，我們看到聯發科提到過去它跟台積電有很多密切的合作。部長，可不可以再全力去爭取、協助一下，特別現在高雄港二期已經在推了，如果這些上游、設計端的部分也能夠進來的話，相信對於高雄整體的產業鏈會有更大的幫助，部長，這部分能不能全力來協助處理？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是，我們會協助高雄市政府來進行招商的部分。

賴委員瑞隆：這一塊包括聯發科、旺宏等等，我們希望能有更多的產業進來，其實他們都表達了一些意願，我希望經濟部能去協助他們，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好。

賴委員瑞隆：如果有相關的進度，也請提供給我，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是。

賴委員瑞隆：好，謝謝。

再來，台電特貿三已經在這個星期天評選出來了，這是一個很成功的案例，透過台電跟高雄市政府的合作，將政府的土地交由高雄市政府來招商，然後招商也很順利，所以有 750 億元的投資會進來，這是相當龐大的投資。除了這個部分之外，其實亞灣也有很多經濟部所屬國營公司的土地，包括中油、台糖的土地，甚至農委會的台肥、國產署的土地都有。部長，針對經濟部轄下的部分，你能不能比照台電跟市府合作的模式，專業上面由市府來招商，因為這方面他們更清楚，由他們來協助進行招商的模式，在一個月內將意向書簽訂出來，可以嗎？部長，這件事能不能全力來支持？

王部長美花：這部分我們會去瞭解每一塊土地的需求，然後去調查我們相關用地的情形，我們很樂意跟高雄市政府合作，如果有什麼樣比較具體的方向，我們就來討論。

賴委員瑞隆：部長，請你們先去盤點一下，一個月內把它盤點出來，好不好？如果可以比照台電的模式，畢竟它與市府合作得相當好，我希望其他的部分，包括中油、台糖在內，也都能比照這個模式去進行，如果有任何困難也要讓我知道，好不好？本席給部長一個月的時間提供書面報告，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好。

賴委員瑞隆：如果可以的話，請經濟部儘快將意向書簽訂出來，這樣才能儘快啟動，整體去帶動高雄的投資，成為更大的熱能。

王部長美花：是。

賴委員瑞隆：好，謝謝。

另外，這幾年的經濟狀況其實都相當好，依照經濟部的預估，經濟成長率將從去年的 3.01%，到今年會突破 6%，明年至少也會達到 3.7%。當我們的經濟持續成長的時候，我們的能源需求也會隨之提升，經濟發展當然會用到電，為滿足用電需求，政府當然就要去發電。我看了一下，根據經濟部整體的評估，到 2027 年的時候，每年平均用電量還要成長 2.5%，我先問一下部長，就現在整個電力布局的方向上，我們在電力供應上有沒有問題？

王部長美花：對於這方面的需求，我們都要提早去做規劃與布局，我們也看到，依照目前在臺灣的投資狀況，電力需求確實會成長，我們一定要符合這樣的供電需求。但我要特別講的是，我們並不是看廠商增加多少，我們就去做多少，其實在節能方面，或者是能夠符合循環經濟的部分，我們跟廠商都有針對這部分……

賴委員瑞隆：部長，如果照經濟部目前的規劃，這部分是沒有問題的嘛，對不對？

王部長美花：是，但要順利的走……

賴委員瑞隆：可以充裕來提供經濟發展所需的用電，電力部分是沒有問題的吧？如果整個都順利的話。

王部長美花：是，不要有這樣的障礙，讓我們趕快來落實每一個電力的規劃與執行。

賴委員瑞隆：另外，請部長看一下這張圖，這是今天早上我剛剛看到的數據，其實南部依然是空污最嚴重的地區，當然另外一個地區是雲林，但在中、北部，尤其是北部地區，他們的空污情形相對而言都是好的，這就是我接下來要談的問題，因為這是現在我們面臨到的問題。過去政府在做電力調配的時候，通常都是將南部的發電往中部、北部送電，我覺得這不應該是一個長期實施的方式，所以也趁這個機會再跟部長講一下。我認為就長遠來說，北部其實還是需要有自己的電力接收系統，特別是天然氣的部分，我相信它是一個相對潔淨的能源，這部分應該要去，如果不做的話，當然燃煤的狀況就會受到影響。關於這個部分，我想要提問的是，現在有很多人主張可以設在臺北港，是不是請部長再說明得更清楚一點，當然除了時間需要 11 年之外，包括新北市政府的意願，甚至包括當地民眾的意見，我看到之後是覺得不太容易推動啦。所謂不容易的意思是，當你要否決掉這個方案，然後又另外提一個新的方案的時候，依照過去的經驗，別的不講，光一個環評就好了，國道 7 號的環評整整走了 10 年仍然走不出來。現在要提一個新的、積極性的方案，恐怕也會有這方面的困難，未來如果以那個方案去做建議的時候，它能不能通過恐怕仍有很大的疑慮，不管是在各個面向上，包括時程上、地方意願上，所以我希望部長能夠把這個部分再談得更清楚一點。

王部長美花：沒有錯，如果要移到臺北港，光是我們可以把握的時間，我們覺得至少都要 11 年。而且就像委員講的，一個這麼大的工程，如果還要拉這麼長的海管或陸管連接到大潭的話，這個案子的環評能否通過，還有施工上的問題，甚至也不曉得能不能取得在地居民的同意，在這樣的情況之下，都還需要 11 年。現在大家覺得搬到那邊去好像是很容易的事，其實完全不是這樣的事實，更何況現在的臺北港已經越來越繁榮，商港的進出其實是非常密集的，如果要在臺北港設立一個 LNG 的接收站，絕對會對商港的航安造成非常大的顧慮。關於這個部分，事實上交通部在 2018 年、2019 年的時候，就曾經表達過反對的立場了。

賴委員瑞隆：以我來看，這部分至少有四大問題，第一個，如果需要 11 年的時間，在電力供應上就會出現一些問題。第二個，到目前為止，新北市政府包括侯市長、地方民代都表達反對的意見，甚至用公文表示反對。第三個，環評的部分可能沒辦法通過，光是這個部分就不知道要拖延多長的時間。第四個，如果要拉這個管線，就要拉數十公里的長度，不管是陸管或海管，都會經過這些地區，難道當地的居民或相關環保團體都不會有意見嗎？我覺得光是這四個問題恐怕都難以解決了，因為這些問題的難度並不會亞於三接，所以我覺得還是要找到務實可行的方案。執政者還是要負責的，我們要為所有的、未來的人民來負責，針對這一塊，我希望經濟部能夠將加強說明的力道，好不好？讓人民更清楚整個政策。

王部長美花：是，應該的，我們要讓大家知道客觀的事實情形。

賴委員瑞隆：再來，我想要談一下核能發電的問題，最近台電核四前廠長王伯輝在媒體上對外講了很多話，但我想要強調的是，我覺得這件事還是要讓專業人士來說話啦，我覺得政府，包括台電都有很強的專業能量，如果有任何退休人士，或者民間人士對外講話之後，我覺得我們應該要表達出這方面的專業意見。其實人民是信任政府、信任整個專業團隊的，這些人應該要出來表達更專業的意見，這樣才能夠讓人民瞭解真相到底是什麼，不然往往有可能會變成是單一的、片面的聲音講得很大聲，如果政府又不夠積極去做說明的時候，好像會變成是默認，或者是無法強力的說明，未來這種狀況一定會持續發生。如果公投是一個重要政策的辯論及理性的投票思考的話，那就應該讓所有的意見都充分表達，我希望政府在這一塊上面必須要更強而有力的去跟人民說明，為什麼政府要作出這樣最有利於臺灣未來的政策方向，你們必須強而有力的、不斷的說明，這樣才能夠讓人民在做決定時做出最好的決定，好不好？針對這一塊，我希望經濟部，包括台電在內都要去加強說明的力道，一旦有一些不是那麼確切的消息傳出來的時候，一定要立即去做說明和澄清，讓人民瞭解，包括透過影片、透過各種文字的方式，讓更多人知道，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是。

賴委員瑞隆：好，謝謝部長。

王部長美花：謝謝委員。

主席（賴委員瑞隆代）：請邱委員志偉發言。

邱委員志偉：（11 時 54 分）謝謝主席，麻煩請經濟部王部長及台水公司胡董事長上臺備詢。胡董事長，11 月 16 日岡山岡山路發生自來水管爆裂，造成整個路面汪洋一片，路旁的車廠受災非常嚴重，也造成上班時間的大塞車，為什麼會造成這種現象？這不是最近才發生的，最近連續發生三件，岡山就占了兩件，董事長，為什麼會這麼高頻率的發生水管爆裂？

主席：請台水公司胡董事長說明。

胡董事長南澤：報告委員，事實上岡山那邊的管線確實是比較老舊了，這部分……

邱委員志偉：既然比較老舊，你們就要趕快安排檢修，或者逐漸汰換啊。

胡董事長南澤：是，我們還有一段大概 690 公尺左右，我們預計明年就會進行抽換工程。

邱委員志偉：全面去盤點，好不好？

胡董事長南澤：好。

邱委員志偉：因為那邊的工業區很多，剛才你也承認這些是屬於老舊的高風險水管嘛，那就應該優先、密集、快速的把它做汰舊或汰換，這部分可以嗎？

胡董事長南澤：可以，我們已經列入明年度的計畫。

邱委員志偉：請你們將檢修的期程整理一下，再來跟我做討論，好不好？

胡董事長南澤：好。

邱委員志偉：另外，講到橋頭科學園區，橋頭科學園區加上未來的楠梓產業園區，當然都會需要用到水，關於用水的部分，董事長知道整個橋頭科學園區跟楠梓產業園區的用水需求量大體是多多少嗎？

胡董事長南澤：未來橋頭每天大概需要用到 4 萬噸，楠梓產業園區大概是 11.8 萬噸左右。

邱委員志偉：你們的供水能力，全高雄市是多少？

胡董事長南澤：我們大概是 175 萬噸左右，所以目前北高雄是還有餘裕可以來支援這兩個地方，沒有問題。

邱委員志偉：關於你們的供水能力，高雄系統是 175 萬 CMD，對不對？

胡董事長南澤：是。

邱委員志偉：請問現在的供水量是多少？

胡董事長南澤：大概 150 萬左右。

邱委員志偉：那還有 25 萬 CMD，對不對？

胡董事長南澤：是。

邱委員志偉：這 25 萬現在是怎麼用？

胡董事長南澤：我們有時候會支援臺南地區，讓南化水庫保持比較高的水位，最高我們可以支援到 20 萬噸左右。

邱委員志偉：所以是由北高雄支援臺南 20 萬噸，對不對？未來如果橋頭科學園區跟楠梓產業園區都需要用水，這部分你還會再支援臺南嗎？

胡董事長南澤：當然是高雄這邊要優先，我們在部裡面也跟市政府討論過。

邱委員志偉：這是你說的，部長瞭解這個狀況嗎？

胡董事長南澤：是。

邱委員志偉：部長，一定要讓所有廠商都能夠確保、安心政府的供水是無虞的，現在有 20 萬噸要支援臺南，未來這兩個園區都蓋好之後，你們絕對不可以再拿去支援臺南。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所以我們有兩個方案，一個是從屏東荖濃溪那邊取得 10 萬噸伏流水，另外就是高雄的再生水，是透過這兩個方法來增加。

邱委員志偉：再生水廠的部分，不管是楠梓或岡橋，也是我爭取的嘛，對不對？你們原本是沒有規劃的啊！

王部長美花：是。

邱委員志偉：另外，關於北高雄海水淡化廠的部分，應該是水利署主管的，這個案子跟自來水公司有沒有關係？

王部長美花：海淡是屬於水利署。

邱委員志偉：今天水利署應該也有代表列席，關於海淡廠的部分，我有提案要請你們去做評估，我希望為了讓供水能夠更多元，讓供水能夠確實滿足橋頭科學園區，或者相關工業區的需求，所以北高雄海水淡化廠必須要好好去評估，目前你們有沒有什麼具體時程呢？

王部長美花：目前我們是有評估臺南的海淡，至於高雄的部分，目前暫時應該是沒有的，它是用再生水的部分。

邱委員志偉：你們在 104 年就有辦理高雄海水淡化廠的調查規劃，當時我有質詢及提案希望你們去

做規劃，因為北高雄市的產業聚落，供水應該要多元化，為了確保供水無虞，你們應該要去好好評估海水淡化廠的建置。

王部長美花：是，我們再研究。

邱委員志偉：而且北高雄有 4 個區，在我的選區裡面就有 4 個區是位沿海，從梓官、彌陀、永安到茄定，這部分你們應該去好好評估一下。

王部長美花：是，我們研究一下。

邱委員志偉：不是，你要有一個比較具體的評估規劃及可行性研究，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好。

邱委員志偉：謝謝，請回。

另外要請問中油董事長，在能源轉型的部分，如果三接跟核四重啟我們都被否決，那變成三接可以順利興建，然後核四當然不會重啟，有沒有信心達到 2025 年所謂的五三二能源配比？有沒有信心？

王部長美花：我們確實就是朝這個目標在做。

邱委員志偉：這是一個很艱巨的任務，現在是 2021 年，大概還有 4 年不到的時間，馬上就是 2022 年了，差不多只剩下 3 年了。燃煤現在是 45%，他要把它降成 30%；天然氣只有 36%，你要提到 50%；而再生能源只有 5.4%，你要提到 20%。這是跨部會必須要推動的，這個部分部長有沒有信心？

王部長美花：我們就是非常努力，這個就是能源轉型，做起來其實有很多很多的事情要做，這個是我們應該要努力去做的事情。

邱委員志偉：另外，COP26 延了一兩天，達成的共識就是 2030 年甲烷要減少 30%，如果限制甲烷，那對天然氣碳排的市場供需、成本價格一定會有連鎖效應，我們能源轉型的主力就是天然氣一定要提高到 50%，那這樣會不會對我們臺灣的整體能源結構會有一個很大的衝擊？

王部長美花：事實上天然氣的甲烷是在開採時所產生的問題，就我的瞭解，這些公司在開採過程中，其實現在就已經在收集這些甲烷回收，只是在 COP26 裡面明確提到要大力來減少甲烷，甲烷的逸放其實還有包括農畜產品，還有其他產品，而石化產品是占其中的三成，但因為它是比較集中的公司，所以這個決議要求這些公司來進一步減少甲烷……

邱委員志偉：我是提醒經濟部跟中油能夠提早規劃部署，因為這個一定是很大的衝擊，不管是對價格或者是相關的供應，這部分……

王部長美花：我要講的就是說，事實上這些公司本來就有在收集這些甲烷，所以它只是要再加強力度，再做更好的收集。

邱委員志偉：另外，經濟部把中油轉型成氫能的供應商，中油在氫能的發展，短期有哪些工作目標？

主席：請中油公司李代理董事長說明。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我們其實從現在開始就已經有灰氫的製造能力，包括從天然氣重組產氫，我們也規劃在天然氣裡面摻入適當比例，假設是 10%的氫氣，然後來看它對碳排的減少為何，我們

也在做移動氫能車的示範站，這些都是我們目前已經在做的。

邱委員志偉：所以我提醒一下董事長，我沒有看到你們的預算書裡面有編列任何氫能發展的預算，這部分我看不到……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是在研發裡面，研發費用。

邱委員志偉：如果有的話，你再提供研發裡面的哪個項目你編了氫能發展的預算。另外，有關電動汽車的充電設施，你的業務計畫裡面只說要建置汽車充電基礎設施，這部分的預算我也看不到，大概是編多少錢？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我們其實是都在做滾動檢討，它在研發的預算項目裡面，我們再把它分列出來。

邱委員志偉：這兩部分的預算，再麻煩會後提供給我。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好，謝謝。

主席：謝謝邱志偉召委、謝謝部長、謝謝董事長。

接下來請廖委員國棟發言。

廖委員國棟：（12 時 4 分）在我正式跟您詢問幾個問題之前，我念一段原住民族基本法第十五條的相關規範「政府應寬列預算並督促公用事業機構，積極改善原住民族地區之交通運輸、郵政、電信、水利、觀光及其他公共工程。」這裡講得非常清楚，就是每一個機關都有責任、有義務要讓原鄉的整個社會發展及建設，跟一般的地區是平行來發展的。但是我們現在來看看，現在自來水的普及率跟整個推動發展的地方有三大缺口，第一是屏東，第二是臺東，第三是花蓮。部長你看這個圖表，看起來剛好就是相連的，自來水普及率最低的就是屏東、臺東及花蓮這三個地方，我不曉得自來水公司有沒有什麼要說明一下的地方？

主席（邱委員志偉）：請台水公司胡董事長說明。

胡董事長南澤：事實上這幾年我們在屏東地區的普及率是進步很多……

廖委員國棟：你可以靠近麥克風一點。

胡董事長南澤：屏東的普及率在最近這幾年提升很多，現在已經達到 62% 了。

廖委員國棟：有那麼高了嗎？

胡董事長南澤：有。

廖委員國棟：那花蓮跟臺東呢？

胡董事長南澤：花蓮是 86% 左右。

廖委員國棟：沒有那麼高啦！

胡董事長南澤：有。

廖委員國棟：請把數據拿給我。

胡董事長南澤：好。

廖委員國棟：最近我回鄉，193 線跟 197 線的民眾多次要求我們去會勘，我也親自去看了，它的布管是 40 年前的省政府時代做的，不但管線都生鏽了，遇雨就非常混濁，遇旱就是沒有水，所以那邊的民眾只能忍著，因為都是原住民族，他們就簡單的接個山水，我看了真的是於心不忍。部長，於心不忍。尤其當我們在講原住民族基本法第十五條規範的時候，你們都沒有做到，要

如何去改善，你們有沒有一些基本的規劃？

胡董事長南澤：可能委員是提到壽豐跟……

廖委員國棟：從壽豐以南到一直到富里，一直到臺東市最旁邊的鹿野鄉，整個以東靠近海岸山脈的沿線，統統都是舊的自來水水管。

胡董事長南澤：我們最近有接到兩個案子，一個是壽豐地區的米棧部落……

廖委員國棟：米棧是我提的，我知道。

胡董事長南澤：還有瑞穗鄉。

廖委員國棟：現在我講的是整條線啊！整條線統統都是這樣耶！如何改善請告訴我，簡單地講。

胡董事長南澤：我們會到現場去瞭解這個……

廖委員國棟：總統已經道歉又道歉了。部長，結果還是沒有改善，該怎麼處理？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我們請台水公司趕快到部落去現勘，然後看可以怎麼樣納進來等等，因為改善自來水包括原住民地區的這個部分，本來我們就有專案在做，確實有相關的經費要支應，至於期程的安排怎麼樣才比較合理，這個我們來努力。

廖委員國棟：部長，我信任你，我相信你講的就會做得到，我要求你們在兩個禮拜之內，對於剛剛部長所講的那個部分，你們打算怎麼做，給我們一個報告，好不好？

胡董事長南澤：好。

廖委員國棟：不要老是總統在道歉，請通盤檢討什麼是最適合的，其中有一個盲點就是我覺得你們的標準對於原鄉是非常不公平的，原鄉沒有那個條件，所以你們就讓原鄉排到後面，你們的要點也應該要一起修正，要依照原住民基本法，該對原鄉做什麼樣的條件變更，或者是要點的修正，你們要趕緊做啦！不能每次都拿要點說你們這個不符、那個不符，這樣不公平啦！董事長？

胡董事長南澤：是，我們會跟水利署來討論。

廖委員國棟：還要跟水利署討論？你自己就可以決定了，要點是你們在執行啊！

胡董事長南澤：這個部分的要點是水利署定的。

廖委員國棟：水利署定的？今天水利署署長有沒有來？

王部長美花：副署長。

廖委員國棟：請上來講，如果要點是你定的，你告訴我要如何改善？有沒有其他人可以代理？

王部長美花：副總工有來。

廖委員國棟：請告訴我你們要如何改善這個狀況。

主席：請經濟部水利署張副總工程司說明。

張副總工程司廣智：我們的作業要點針對原住民的部分，事實上是特別又額外切出一塊，不過針對剛剛委員所提的，我們會用個案方式儘快跟台水公司一起去現勘，以上報告。

廖委員國棟：既然已經來了，你就講兩句話。

主席：請經濟部水利署王副署長說明。

王副署長藝峰：謝謝委員關心，我想這個就誠如剛剛我們所提到的，對於原鄉地區自來水的水質改善部分，我們會儘快跟自來水公司，甚至是地方政府一起去現勘，針對問題來解決，以上。

廖委員國棟：現在全面的通盤檢討啦！你不要只處理那一小部分，然後其他地方還是沒有做好，好不好？

王副署長藝峰：好。

廖委員國棟：全面的通盤檢討。然後請部長在兩個禮拜之內把你們的改善計畫提供給我們，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好。

主席：謝謝廖國棟委員。

下一位請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發言。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12 時 11 分）剛才廖委員所關心的，就是我這邊馬上要質詢的議題。有關無自來水地區的供水改善計畫，毛治國當行政院院長的時候，我特別質詢要求要訂一定的比例給原住民族的部落，所以 104 年 5 月 21 號經濟部發了一個函，針對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當時兩個年度特別匡列了百分之十來獨立評比辦理。我們看自來水公司的「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自來水延管工程申請及管考作業要點」，從 105 年 12 月 16 日修正到現在，第四點的用詞都一樣，也有配合我的質詢要求，把原住民族地區改為部落，這是正確的。但是你們最大的問題在哪裡？就是最後一句話「本計畫獨立辦理評比，總額度以年度經費百分之十為限。」我們的質詢要求是最少要百分之十，結果你是「百分之十為限」，「百分之十」就可以超過百分之十，你現在把它改為「百分之十為限」，就不能了，對不對？你想個案處理就有困難啊！所以這個部分要修正，自來水公司可以嗎？

主席：請台水公司胡董事長說明。

胡董事長南澤：我們還是要跟水利署討論一下。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好，水利署可以嗎？

主席：請經濟部水利署張副總工程司說明。

張副總工程司廣智：可以。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把「百分之十為限」改成「不得低於百分之十」，那是最好啊！當初整個質詢的原意是這樣，經濟部在 104 年的公文也是這個意思。

我們再來看自來水普及率，104 年的數字落差是 10.4%，然後看 109 年的自來水普及率，全國包含臺北市自來水事業處的是 94.86%，如果剔除臺北市自來水事業處的是 93.92%。剛剛 104 年的全國數字是 93.45%，全國成長了 1.41%，但是原住民的部分，因為你們沒有另外獨立去算，花蓮是 89.63%，臺東更低，只有 83.63%。如果我們看原住民族地區的鄉鎮，山地鄉的部分先不放，因為山地鄉有其特殊性，有的是簡易自來水，所以我這個老公務員也很公平，有考慮到你們的問題及經費，我只有把平地原住民的部分列進去，成功鎮是 78.28%，低於臺東的 83.63%，更低於全國的 94.86%，也低於臺灣省自來水公司所轄區的 93.92%，還是低很多。再來是卑南鄉，卑南鄉已經很靠近臺東市了，74.31%；大武鄉 72.74%；太麻里鄉 68.62%；東河鄉 61.45%；長濱鄉 64.45%；花蓮縣玉里鎮 67.41%；豐濱鄉 74.7%；富里鄉 63.37%。所以普遍都比平均低很

多，所以這個百分之十其實是要檢討啦！你又用「為限」，只能百分之十為限，那就差很多了，所以要改為「不得少於百分之十」，甚至如果是這樣看這個數字，我們把部落列出來的話只會更低，所以這個部分要請水利署及自來水公司一定要調整其比例，這樣的話才可以落實。

最後一句話，因為召委站起來了。最後要請自來水公司提供去年以及今年你們施作 10% 部分的書面資料，可以嗎？

張副總工程司廣智：可以。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多久可以提供？

張副總工程司廣智：一個禮拜就可以。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好，一個禮拜，去年跟今年的部分，謝謝。

主席：謝謝鄭天財委員。

請廖委員婉汝發言。

廖委員婉汝：（12 時 18 分）因為剛剛已經提到缺水最多、自來水供應率最低的剛好是花蓮、臺東到屏東，剛剛發言的委員也剛好是臺東、花蓮到屏東。我們都非常關心水的問題，所以我就先講水，我本來想說算了不要講，因為實際上屏東縣的自來水接管率是比較高的。但是現在有一個問題我想請問一下董事長，自來水公司現在的接管率我們不否認，但實際上在你的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當中，我們所瞭解的是屏東的接管率達到 62%，你剛剛提的是 62%，對不對？

主席：請台水公司胡董事長說明。

胡董事長南澤：是。

廖委員婉汝：那主要的水源是什麼？

胡董事長南澤：主要水源有兩項，一個是牡丹水庫，每天大概……

廖委員婉汝：牡丹水庫不用講，它供應不足，開始挖深水井了，你就直接說現在是挖深水井嘛！

胡董事長南澤：現在大概……

廖委員婉汝：牡丹水庫在 30 年前八八水災之後，接到萬丹就已經斷了，這沒有辦法，因為瑪家水庫沒有蓋嘛！對不對？所以在無自來水地區的供水計畫裡面，不管是第幾期，就是挖深水井，對不對？

胡董事長南澤：對，只要挖就是地下水……

廖委員婉汝：那你就應該簡單跟我們講，最重要的是深水井挖在哪裡最重要啦！因為有時候挖的地點不對，深水井不論再怎麼深，就算經過你們的淨化之後，水源還是有點問題，這是我們感到非常困擾的問題。另外，第二個問題想請教董事長、總經理，我要提的就是說自來水的部分，部長也知道，那時你也有和行政院長到我們屏東，我們屏東原來有屏東工業區、內埔工業區和屏南工業區，現在要多一個，要把加工區擴大成科學園區，還在整理當中，請問未來這裡水的問題怎麼解決？我剛剛聽到部長回答，高雄供應臺南、屏東供應高雄，這樣一直接上去，請問未來我們科學園區的水源還是挖深水井嗎？

胡董事長南澤：就我們所瞭解，初期期間，因為科學園區剛好就在屏東科技園區旁邊，屏東科技園區已經申請用水，大概 3 萬多噸，可是目前他們沒有用那麼多，所以有餘裕可以供應屏東科學

園區，……

廖委員婉汝：所以還沒有面臨到水的問題，因為現在廠還沒有蓋好啊！

胡董事長南澤：不過前一陣子我們和科技部及水利署開會討論，我們建議未來屏東科學園區還是自己要做淨水場，甚至要鑿井，還是要的。

廖委員婉汝：做淨水場和鑿井，未來這還是要面臨的嘛！

胡董事長南澤：是、是、是。

廖委員婉汝：我就是要瞭解，對我們來講，屏東雖然接管率高，可是還是非常不公平的，因為我們還是喝水井的水，不是喝水庫的水，當然這是沒有辦法的辦法，尤其就我瞭解的，連牡丹水庫在地的原住民鄉還是喝山泉水，根本沒有自來水可以喝，這是非常諷刺的！謝謝董事長。

再來，請問中油董事長，我聽前面幾位委員提到，你剛剛回答，你們今年虧損多少？

主席：請中油公司李代理董事長說明。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委員好！預估到年底我們會虧損 400 億元左右。

廖委員婉汝：我要提醒你，現在我們一直在推減煤增氣，可是目前三接遇到問題，請問現在我們的天然氣供應都是靠進口，對不對？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是的。

廖委員婉汝：今年舉行的第 26 屆聯合國氣候變遷大會有 105 個國家都希望 2030 年要減少 30% 的甲烷排放，包括我們，而這不只是剛剛部長講的我們所有工廠都有在減少了，全世界都要減少，現在我們的天然氣供應都是靠進口的，其他進口國在開採、加工、儲存、生產、製程及配送等等都會釋出甲烷，這樣會讓他們甲烷排放增加很多，所以生產國家會慢慢減少開發，代表我們的進口成本會愈來愈高，這樣的話，我們的天然氣會不會漲價？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跟委員報告，事實上，天然氣價格和原油價格是連動的，我們有一個計價公式在算，……

廖委員婉汝：還是有一個計算標準？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對，有一個公式在計算。

廖委員婉汝：可以預知一定會漲價嗎？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應該……

廖委員婉汝：按聯合國氣候變遷大會那 105 個國家的宣示來講，應該會漲價。

第二個問題，現在中油面臨了困境，請教董事長，如今大家都在開發電動車，對不對？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是的。

廖委員婉汝：所以很多加油站改成充電站，可是機車的問題解決了，未來都是電動汽車，現在中油只靠天然氣的電力生產，面臨未來電動汽車市場的需求，中油有沒有什麼轉型計畫？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當然過去幾年我們是隨著市場電動機車、電動汽車成長的趨勢在做評估，在機車的部分，我們……

廖委員婉汝：政府規定 109 年要設 1,000 個充電站，現在你們設的也還不足，請問你們轉型當中面對電動車的衝擊要怎麼辦？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必須跟委員報告，事實上，關於三年建置 1,000 站這個部分，工業局有做調整，到今年為止是從 558 站再加 216 站，其他的 200 多站會在下個年度建置，我們配合工業局的規劃……

廖委員婉汝：現在是 774 站嘛！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對，配合工業局的規劃……

廖委員婉汝：對於未來轉型的營運上，你們有沒有什麼思考方向？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隨著電動汽車的成長，現在我們已經開始規劃，今年年底第一座有 10 個充電樁的……

廖委員婉汝：還是汽車的充電站而已？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汽車充電站考慮到的是幅員要比較廣闊，還有土地、動線等等，所以我們公司有做評估，在每個縣市都會選適當的……

廖委員婉汝：好，我希望中油把你們評估的未來營運方向提供給本席參考，好不好？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好。

廖委員婉汝：謝謝。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謝謝委員。

主席：請邱委員臣遠發言。

邱委員臣遠：（12 時 25 分）部長，今天還是先跟你討論國營事業要如何因應淨零碳排。為因應淨零碳排的政策，如果未來我國要收取碳邊境稅/碳費，依據現在大多數企業建議的價格，定價大概是每公噸 300 臺幣，約 10 美元，再以我們辦公室最近跟相關國營事業索取的碳排放量統計來看，中油公司每年大概要繳 21 億臺幣，台水公司每年大概要繳 1.5 億臺幣，台糖公司每年大概要繳 1.3 億臺幣。

就教部長，本席認為未來碳稅對國營事業來講也是不小的負擔，可能會讓國營事業從大賺變小賺，甚至有可能轉盈為虧，甚至加大虧損，請問經濟部，如果未來我國要課徵碳稅，對於國營事業的影響，你們有沒有做過相關評估？如何避免成本轉嫁效應進一步造成油電雙漲，衝擊民生產業，你們有何應變措施？請部長回答。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第一個、我們比較大的用戶是中油，事實上，現在中油已經開始在減少排放，運用相關機制，以降低排放；第二個、如果臺灣要收取碳費，我們如何因應這個趨勢？我覺得我們還是要面對這個事實，為了能源轉型、為了減少碳排，各個公司確實都要付出相當的努力，即使不繳這個費用，也是要繳相關的……

邱委員臣遠：對於未來國營事業可能受到的衝擊，經濟部有沒有具體的應變措施或可行的方案？

王部長美花：就這個細節，我們中油其實一步一步在做；另外，因為環保署制定這個法規以後，才會訂定細則，所以我們還有時間可以充裕來看各個國營事業如何因應……

邱委員臣遠：因為國營事業對百工百業來講有起頭的作用，所以關於相關的應變政策，本席具體建議經濟部，我們認為應該要優先督促並協助國營事業進行減碳大作戰，這是大家的共識，包含

潔淨生產、碳捕捉技術等等，只有國營事業能夠優先落實，才有辦法要求民間企業，否則，一味要求民間企業，國營事業自己卻沒有帶頭身體力行，產業界可能會有所疑慮。以上提醒部長。

王部長美花：是，應該的。

邱委員臣遠：第二個部分，我們來瞭解本席在上個會期也一直關心的議題，就是基隆漏水率的部分。基隆漏水率位居全國前幾名，截至今年 9 月底漏水率仍高達 26.57%，近三年（包含 107 年、108 年到 109 年）漏水率也都高於 24%。四年前台水公司郭董事長（前董事長）找來止漏專家（日本的東京水道技術服務會社社長增子敦）和基隆市共同舉行記者會，宣示要將基隆自來水的漏水率降至 20% 以下。這是台水發出的願景。並在基隆市投注 8 億元，加速辦理 16 件汰換管線工程，汰換 65 公里的管線。結果上個月本席向第一區處索資，發現截至今年 9 月底基隆市的漏水率還是高達 26.57%，距離明年底的目標值 20% 還是有一大段距離，顯示這個部分的改善有限。而且 COVID-19 期間，由於三級警戒，難以施工的地方包含基隆廟口、夜市等等都有加強施工速度，可是漏水率的改善還是沒有辦法達到相關的期程。因此，就教胡董事長，目前基隆市區汰換管線工程的進度大概到哪裡？16 件工程已經發包幾件？總共已經汰換多少公里的管線？目前這 8 億元的預算到底夠不夠？

主席：請台水公司胡董事長說明。

胡董事長南澤：報告委員，這 8 億元主要是今年和明年要動，至於汰換的管線，大概是 55 公里，總共是 16 件工程，目前 80% 都已經發包了。

邱委員臣遠：董事長，基隆市的漏水率還是持續蟬聯全國第一，而且 COVID-19 期間其實有加速部分市區內的管線汰換，雖然我知道你們已經很努力做了，但是這個努力還是需要持續進行。

我們知道基隆的漏水率確實非常嚴重，因為他們的社區老化，道路上又常有大型貨車經過，容易造成管線破裂，還有他們有很多山坡地，要採高地供水的關係，其實這也會影響道路的安全問題。因此，我建請部長是不是可以指示水利署擴大編列相關的改善經費，補助台水公司辦理管線更換，加速改善漏水情形，是不是可以研議這個方面？

王部長美花：沒有錯，基隆確實如此，事實上，包括老舊社區，包括高地部分，我們都有專案在列管。

邱委員臣遠：好，請部長幫我們持續進行。

王部長美花：是。

邱委員臣遠：最後，我們知道目前台水公司的長期債務已經高達 921 億元，光是利息支出，每年就有 6 億元，加上極端氣候的影響，導致經常性缺水，又要分攤停灌補償的費用，所以財務比較緊。部長，其實現在我們是要替台水的員工爭取相關權益，台水公司有 6,000 多名員工，如果沒有盈餘，他們就沒有福利，人力編制也會吃緊，我們認為這對他們來講非常不公平。我們從這個表可以看到近三年台水員工辭職的比率非常高，每年都超過 100 人。針對台水 6,000 多名員工的福利及目前財務吃緊的狀況，還有近三年上百名員工主動辭職，辭職人數居高不下，補充的新人往往也待不住，這樣會造成惡性循環，不是很好的勞動環境及條件，請教部長，如何在不

調整民生用水價格的前提之下鬆綁台水注定虧損的營運壓力？停灌的補償有沒有辦法編列公務經費於事後補助台水公司？這個部分是不是請部長簡單回應？

王部長美花：關於這個部分，我們會來整體檢討。我們確實也覺得台水對於抗旱的執行（特別是去年到今年）很努力，我們也要謝謝台水的每一個同仁，……

邱委員臣遠：這些員工的權益還是要保障，相關經費的部分請部長多多支持。

王部長美花：是。

邱委員臣遠：好，謝謝。

主席：請蔡委員易餘發言。

蔡委員易餘：（12 時 33 分）部長好！針對這一次公投的藻礁議題，我還是想藉由這個機會再跟部長確認幾個細節。關於桃園的三接工程，後來我們決定外推 1,250 公尺，要再增加 150 億元的預算。請問部長，這個外推之後，它後續的工程會不會影響內部的藻礁，還有現在這個藻礁保存的狀況是怎樣？可以請部長再說明嗎？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這個本來就沒有蓋在藻礁上，但是有一些媒體的圖片會讓人誤會這個蓋了以後，現在看得到的岸邊藻礁會不見，事實上，這個完全不會有影響。再者，外推之後，這個海域變大了，下面的礁石也不用挖洞，對整個生態更不會有影響。關於這個部分，我們都有請專家提供我們相關的報告。對於這裡的生態，其實目前中油有一組人專門在照顧好這邊的生態，所以不僅是藻礁既有的生態不受影響，柴山多杯孔珊瑚的數量也從 75 群增加到 100 群，至於這邊的小燕鷗，復育情形都非常良好，高達 90%。這都是我們在這邊做的，讓這邊的地質景觀等等只會愈來愈好。

蔡委員易餘：好。部長，我聽說在高雄蓋天然氣接收站時，因為中油有投入周邊環境的復育，所以現在那邊的周邊生態是呈現多樣性的。

王部長美花：是的，因為那個水管出去的水是冷的，冷的水對珊瑚反而是更好的，所以現在中油永安接收站下面的珊瑚群非常漂亮，很多樣，而且長得很好。關於這個部分，其實我們是有這樣的經驗，我們非常有信心三接這邊的生態也都會照顧得很好。

蔡委員易餘：對，這個很重要！部長，雖然我們有這樣的質詢，可是我們知道還是有很多人在造謠，甚至說桃園當地的人、某些團體認為三接會影響藻礁，他們會有這樣的疑慮。事實上，我看起來，三接所在地的不管是里長或是民意代表，都認為三接蓋在那裡沒有影響，而且覺得站在國家整體的思考，這樣是對的耶！

王部長美花：是，他們看到十幾年來反而現在保護是做最好的，不管是淨灘，還是環境的維護，再加上桃園市政府也已經將南部的觀新藻礁劃成保護區了，所以現在從北到南這一整塊海岸線 20 幾公里是愈來愈漂亮，……

蔡委員易餘：反而都保護起來了。

王部長美花：對，事實上，去現場看，就可以知道，現在那裡的生態環境是非常好的。

蔡委員易餘：是的，所以我覺得要批判這個事情前，真的要去現場看一下。

王部長美花：是。

蔡委員易餘：昨天我看到在野黨說，應該不能設在桃園，要改到台北港。可是我看到新北市政府 106 年、107 年都曾發函經濟部，表達如果這個三接工程要在台北港設置，他們要抗爭到底的立場。早上我看到洪孟楷委員也有表述這樣的意見。所以如果中油評估三接設在台北港，會遭受到地方民意代表及地方行政首長的壓力，有這樣的狀況，沒錯嗎？

王部長美花：一定是，當時我們就是詢問有沒有可能不在大潭蓋？有沒有其他替代方案？做評估時，也對台北港做評估，也詢問相關的市政府，當時新北市政府……

蔡委員易餘：所以你們有評估，也有詢問市政府，結果他們馬上表達反對？

王部長美花：就公文看起來是表達居民都會抗爭。

蔡委員易餘：我看到有兩次的公文，都表達會抗爭。

王部長美花：是。

蔡委員易餘：對，在地的民意代表有跟中油反映過嗎？反映他們認為設在台北港並不是好的選擇。

王部長美花：事實上，第一個、客觀來看，大家就知道，現在台北港已經是繁忙的商業港了，如果 LNG 船進來，航安維護的困難度很高，所以交通部對於航安的部分一直反對；第二個、因為電廠就在大潭，所以從台北港卸收之後，要拉非常長的海管或路管過來，這個部分是工程也難，對環境也都要做詳細評估，……

蔡委員易餘：還要拉管，有成本的考量啦！……

王部長美花：是。

蔡委員易餘：而且站在減少碳排的國際標準來看，這都未必是好的選擇啦！

王部長美花：我們提到這個時程絕對是 11 年以上的原因就是這個樣子，光是環評，光要得到居民的同意，就要花很多時間，……

蔡委員易餘：對，所以這真的很重要。這一次公投的藻礁議題有很多事實真相要說明，當然我有在這裡質詢，可是接下來還有很多地方的說明會，我是希望大家要勇敢說明，尤其是這個議題，當然這是由環團提的，他們是正方，反方就是經濟部，沒有錯吧！

王部長美花：是，其實現在我們會規劃外推也是跟很多環團討論出來的，就採納他們的意見……

蔡委員易餘：對，事實上，也有很多環團是站在你們這邊，認為這個對環境的影響是最微乎其微，而且是我們整個能源轉型很重要的一環，也有很多人支持你們。

王部長美花：沒有錯，而且非常重要，非常多的人也都知道，你把這個蓋好了，增加天然氣，就可以減少燒煤，這對中部、中南部其實是一個非常重要的問題。

蔡委員易餘：這個有差喔！東北季風來了之後，我們嘉義沒有發電廠，可是我們的空氣指數都是超標的。

王部長美花：冬天的空污有很多因素，當然東北季風也是其中之一，像今天，中國整個都是紅的，這也會影響到臺灣，但我們臺灣能夠盡量降低自己的生產，這就是政府的責任。

蔡委員易餘：部長，我還是要問一下，剛剛我說經濟部是反方，所以至少經濟部，包括部長以及其他同仁，你們也認為經濟部捍衛你們的政策是沒有錯誤的，是不是？

王部長美花：這本當如此。

蔡委員易餘：站在中油公司立場，中油公司是這個計畫的執行者，所以他們也一樣有捍衛自己政策的態度。

王部長美花：他們是非常客觀的讓大家瞭解事實。

蔡委員易餘：請董事長也來表達一下中油公司的立場。

主席：請中油公司李代理董事長說明。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中油公司當然要捍衛中油公司的政策，執行國家的政策。

蔡委員易餘：對！這是國家政策，中油畢竟是國營事業，所以你們認為這件事要這樣做，就是中油的一個政策。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是，我們義不容辭應該這樣做。

蔡委員易餘：董事長及中油相關職員也一樣站在同樣立場，沒有錯吧？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是的，全體同仁都捍衛中油的……

蔡委員易餘：全體同仁嘛！但現在有人恐嚇你們，要你們不能捍衛自己的立場，要你們說違心之論。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我們不會接受這樣的指控。

蔡委員易餘：在公投議題上，你們捍衛、表達不同意，認為中油應該在這個公投議題上表達態度，而你們的員工表達態度這件事情，被國民黨認為不應該，這算是恐嚇你們，你們會被恐嚇嗎？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不會！跟委員報告……

王部長美花：中油要把供電的事情做好，讓國家經濟、國家發展不受影響，這本來就是中油的任務。

蔡委員易餘：對！這是你們的榮譽感，國家賦予你們的責任，不管是能源轉型，或是供電穩定，都是中油責無旁貸的義務。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是的，這是我們的使命。

蔡委員易餘：對！你們的使命，可是你們的使命現在有人用權勢在恐嚇你們，這一點我希望你們可以堅持，我也會給你們加油，好不好？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好，謝謝委員。

主席：請陳委員椒華發言。

陳委員椒華：（12時43分）部長好！部長剛才說有很多環團支持外推，請問你的很多是指幾個？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就真的很多環團是支持的。

陳委員椒華：很多是幾個？你可以數得出來嗎？

王部長美花：不能叫做幾個，我們其實有跟……

陳委員椒華：5個、10個？

王部長美花：這個外推，我們其實是跟很多……

陳委員椒華：很多是幾個？你可不可以講一個估算的數目？

王部長美花：他不是叫幾個，其實是很多，真的是很多環團都贊成我們這樣的外推。

陳委員椒華：對啊！你的很多定義是什麼？譬如現在民進黨政府預計召開 2,100 場說明會，然後通過 5,800 萬的特別預算；今天我們看到國民黨也要求各縣市要辦 1,000 人以上的說明會，所以公投變成是一個對決、一個拚場、一個不環保的對立情況。經濟部身為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針對三接外推，連辦一場聽證會都不願意嗎？部長。

王部長美花：委員，相關資料我們都有送，該說明的也都有說明，這些都是法定程序。

陳委員椒華：聽證會沒辦法辦嗎？

王部長美花：不是沒辦法辦，我們都按照法律規定辦了。

陳委員椒華：為什麼不辦？這麼多拚場的說明會，讓整個國家又變成藍綠對決，這樣經濟嗎？你是經濟部長，你認為這樣經濟嗎？

王部長美花：我覺得民進黨是用他們的相關經費讓大家看到政策……

陳委員椒華：還有藻礁公投，行政院的理由書內容不實，裡面寫沒有增加任何填區，不影響藻礁生態；又寫說工業港範圍內沒有發現柴山多杯孔及殼狀珊瑚藻生存，這些顯然跟事實是有違背的，部長，這個要改嗎？

王部長美花：沒有，這個都是專家調查的結果，都是我們用科學方法調查出來的。

陳委員椒華：沒有增加任何填區，這樣子對嗎？

王部長美花：我們現在就是……

陳委員椒華：事實上是有填區，預算書裡面就寫填了 13 公頃，為什麼公投理由書裡面寫沒有增加任何填區呢？

王部長美花：沒有，是沒有再增加任何填區。

陳委員椒華：就增加 13 公頃，為什麼說沒有增加呢？

王部長美花：本來就一定要有接收站，我們已經把範圍變小了，那個要去接的地方……

陳委員椒華：範圍變小是一回事，但理由書要正確書寫啊！

王部長美花：沒有，我們講的是跟原來的……

陳委員椒華：變小是變小，但你說沒有增加任何填區，這樣的說法是錯的。

王部長美花：是原來的範圍沒有再新增，這沒有錯啊！跟原來的範圍比，我們還把原來的範圍再縮小了。

陳委員椒華：那你沒有寫啊！你沒有寫這樣啊！

王部長美花：我們的意思是這樣子。

陳委員椒華：你這是斷章取義，是選擇性亂寫，你的內容跟事實不符。

王部長美花：我們沒有亂寫，我們跟原來比是少的。

陳委員椒華：再來，臺中天然氣第二接收站又要擴建二、三、四期，為什麼不先供氣給大潭呢？為什麼硬要藻礁不可？你說個道理出來啊！

王部長美花：它已經供給一到六了，還要供給相關民營電廠，所以都已經滿了，就是不夠，所以我們才要再增加。

陳委員椒華：滿了不夠，你辦個聽證會來講啊！你現在講的話都不用負責，你懂嗎？辦個聽證會，你才能夠負責任的把所有的依據提出來，所以經濟部就是不負責任，這就是為什麼一個小小的藻礁案、一個三接，搞成現在變成藍綠對決。我要告訴部長，你要負全部責任，你就是不願意把相關理由講清楚，所以……

王部長美花：現在委員問的，我們都逐一在回答，這個是我們講出來的話。

陳委員椒華：本席請你一定要檢討自己，如果今天能夠好好辦場聽證會，就不會落到變成現在這樣，整個國家浪費這麼多資源在這上面。

我再請教，你現在把高雄煉油廠交給高雄市政府，然後監督者也是高雄市政府，需要增加多少預算都不講清楚，請問部長這樣可以嗎？

最後再問你，耗水費你們現在還不徵收，現在枯水期又要來了，到底要怎麼辦呢？請你簡單回答。

王部長美花：我們其實有跟委員報告，年底會把相關方案提出來。

陳委員椒華：年底到了啊！現在年底了啊！

王部長美花：現在是 11 月，我們會在年底時提出。

陳委員椒華：你的年底是什麼時候呢？

王部長美花：年底就是年底。

陳委員椒華：那請你簡單回答，到底要不要收耗水費呢？

王部長美花：現在都有辦說明會，也確實有很多意見進來，所以現在水利署正在做相關整理。

陳委員椒華：最後請部長一定要好好檢討自己，整個經濟部讓一個小事變成大事，變成藍綠對決！辦個聽證會，拜託！請你好好檢討自己。

主席：接下來登記發言的劉委員世芳、賴委員惠員及江委員啟臣均不在場。

請葉委員毓蘭發言。

葉委員毓蘭：（12 時 49 分）部長好！請問我們供電到底有沒有問題？你們說供電無虞，感覺上好像都是騙人的，為什麼說是騙人的？今天聯合報的社論，部長有沒有看到？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我有看到。

葉委員毓蘭：「太陽落山時，台電悄悄用降壓遮掩缺電」。前兩天我到臺南去，本來要住在一個朋友家，後來晚上 10 點鐘發生緊急事件，因為太陽能發電量不夠，他們家的熱水器沒有辦法使用，所以我們臨時搬家了。冬季發生電力不足，可以看出整個總體發電結構實在是滿脆弱的，而且聯合報社論寫得很清楚，降壓時間都發生在太陽下山的下午時段，表現出可能是太陽能發電的缺陷，所以才做這樣的調整。部長，這樣子你還認為我們的供電真的無虞嗎？

王部長美花：第一，這是一個供電上供需的調整，在再生能源部分，本來就會有很多配套，包括現在的電力交易部分。另外就是那一天確實有相關機件小故障，所以台電在相關安全 5% 的範圍內，做一些供電穩定、電壓穩定的調整。

葉委員毓蘭：部長，台電降壓、電力降壓時，你都說是在合理的 5% 範圍內，可是說實在的，不管

是我自己個人，或是我們辦公室同仁，常常會接到一些投訴，就是臺灣的電器品質一向很好，但現在越來越容易壞，是誰在搞鬼？

**王部長美花：**這個跟本身的設備也有相關吧！

**葉委員毓蘭：**是臺灣電器的品質太差了？還是台電有點像是摻水，用大白話來講，降壓就是摻水，台電把它當作是司空見慣的慣例？本來可能只有夏天才會限電，現在居然不只在夏季降壓而已，連冬季都有，難免令人感到擔憂！

另外，本席要問有關三接問題，你剛剛說有配套，這當然包括中油的天然氣發電，問題是觀塘的三接碼頭結構上是屬於高樁式，這個高樁式其實跟臺灣的地理環境不太一樣，因為臺灣經常會有伴隨颱風所帶來的強風巨浪，高樁式碼頭基本上是比較沒有辦法承受這樣的天候破壞，因此我國的港口設置主要都是重力式碼頭，底部結構比較堅固，請問部長，為什麼三接用高樁式的，而不是重力式？

**王部長美花：**在三接部分，其實是為了環境關係，所以我們用棧橋把它接出去到外海，然後做這樣的設計，這就是兼顧保護作用。至於安全部分，也都有專業評估，這個沒有問題。

**葉委員毓蘭：**這個專業評估，有沒有提升到國安層次？本席這裡有一張新聞圖片，是大陸地區海軍對於高樁碼頭模擬水下爆炸的測試，本席真的非常擔心，因為我國的天然氣主要都是仰賴海運輸入，如果將來兩岸關係越來越緊張，航運交通被封鎖，那麼臺灣不要說斷電了，整個要斷氣了，不是嗎？

**王部長美花：**如果會這樣的話，那不是臺灣的問題，而是全世界的問題。我想對我們來講，我們一定會做充分的安全保障。

**葉委員毓蘭：**我們實在是沒有辦法相信各部會自己所謂的都有找專家來，從最近的高端疫苗爭議就可以看出來，各部會事實上是不夠的，這個真的要提升到國安層次，如果我們弄一個高樁式碼頭，這不只是環境問題，更是國安問題，包括本席前兩天去了核四廠，核能發電或許只是選項之一，但當人民在探討這些問題時，主管機關不應該選擇性暴露、揭露某些訊息，而是應該提供足夠的真相。這是本席收到的一張圖片，如果賣電的方式跟加油站一樣，九八汽油多少錢、九五多少錢、九二多少錢、柴油多少錢等等，讓人民自己選擇，這才是真正應該要走的路，是民主法治國家所追求的，能夠讓人民共同參與，我也希望經濟部、中油或台電，在人民行使基本權利的公投事項上，真的不要違反行政中立。謝謝。

**主席：**請鍾委員佳濱發言。

**鍾委員佳濱：**（12 時 56 分）主席、在場委員先進、列席的政府機關首長、官員，會場工作夥伴、媒體記者女士、先生。首先請教王部長有關剛才幾位委員關心的議題。最近提到斯斯有兩種，部長覺得核電有幾種？核電有兩種，一種褐色的電，一種是核能發電，對不對？我們主張非核家園，所以核四不應該延續，你同意嗎？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核四有它的很多技術上問題、安全上問題。

**鍾委員佳濱：**我們目前的發電主要靠核能發電嗎？

王部長美花：不是。

鍾委員佳濱：不到 10%，大概 8% 左右，未來會用綠電取代。目前我們國家的發電主力是不是褐電？我說的是褐色的「褐」，用石化燃料？

王部長美花：是。

鍾委員佳濱：五成是煤，三成是氣，以後要顛倒過來，要增氣減煤，對不對？

王部長美花：是。

鍾委員佳濱：所以非褐要減褐，非核更要減褐。好，部長提到北部電力需求若大於供給，如果未能設置三接，南北發電及空品將會更失衡，這是你說的，對不對？

王部長美花：是。

鍾委員佳濱：陳其邁市長說，北部缺電應該自己負責，南電北送對高雄非常不公平。你對他的看法有什麼評論？如果電送北部，污染留南部，這樣合理嗎？

王部長美花：這是作為南部首長的壓力。

鍾委員佳濱：是，所以我現在要請教，什麼產業是用水、用電大戶？主要分布在哪裡？據你所知，國內重要的產業用水、用電大戶是什麼？

王部長美花：用水、用電大戶，包括我們的電子產業、半導體產業、石化產業等等。

鍾委員佳濱：對！沒有錯，就是像台積電嘛！台積電是護國神山，一年貢獻我們國家四分之一以上 GDP，台積電竹科寶山二期計畫，預估一天用水量約 12 萬噸，相當於花蓮縣日用水量；用電是 970 MW，相當雲林縣的用電量，所以一年大概要用掉 4,320 萬噸的水。台積電目前要在高雄設廠，對不對？

王部長美花：是。

鍾委員佳濱：陳市長說沒問題，高雄絕對可以支撐台積電，你對陳市長這樣的把握有沒有信心？

王部長美花：高雄都有在做準備。

鍾委員佳濱：所以你認為如果台積電在高雄設廠，電力是夠的，是不是？

王部長美花：就是台積電設廠新增的水電都有在做準備。

鍾委員佳濱：供水需要多少？

王部長美花：台積電的這個廠……

鍾委員佳濱：它在寶山二期一年是要 4,320 萬噸。我們來看一下，目前在高屏平原，高雄的水是靠哪裡送去的，你知道嗎？是把我們屏東的水送到高雄，董事長是不是這樣子？高雄用水是不是靠屏東送的？

主席：請台水公司胡董事長說明。

胡董事長南澤：不是，高雄主要是靠高屏溪。

鍾委員佳濱：我們要不要支援高雄的水？有啦！新園的攔河堰、東港溪的攔河堰是送到鳳山水庫。

胡董事長南澤：對，東港溪。

鍾委員佳濱：東港溪在屏東，絕對不在高雄。部長，你瞭解了？我先跟部長說明一下。高雄要發展，我們屏東也是支持的，但是以高雄的水及電、台積電要用的來講，你看看目前屏東平原地下

水的收支情況，我們一年要從屏東平原抽 11.3 億立方米的水，年補注量大約 7.8 億立方米，超抽 3.6 億立方米，水利署是不是有這個評估？水利署，是不是這樣？

主席：請經濟部水利署張副總工程司說明。

張副總工程司廣智：是。

鍾委員佳濱：超過的部分要怎麼彌補？

張副總工程司廣智：現在我們在屏東跟屏東縣政府合作，有一個很好的計畫，就是地下水的補注人工湖，我們發現成效不錯，可以朝這個方向。

鍾委員佳濱：很好，部長，你瞭解了。接下來屏東有一個科學園區是蘇院長大力支持的，在它的隔壁有一個經濟部科技產業園區要擴區，對不對？

王部長美花：是。

鍾委員佳濱：屏東科學園區的用水不多，才 183 萬噸，一天 5,000 噸；屏東科技產業園區一天的用水要 3 萬 6,000 噸，一年要 1,300 萬噸。你覺得屏東科技產業園區的水要從哪裡來？

王部長美花：這個確實有在做相關的地下水井及淨水設施。

鍾委員佳濱：是，之前有委員不斷地關心抽地下水有疑慮，過去曹啟鴻縣長在屏東縣長 9 年任內很清楚知道地下水不是不能用，而是要補注。

王部長美花：對。

鍾委員佳濱：所以目前經濟部水利署對於地下水的補注有什麼計畫？

張副總工程司廣智：大潮州計畫補注人工湖有分兩期，第一期面積為 50 公頃，現在成效評估已經出來了，比原先預期的 5,250 萬噸還高，達到 5,500 萬噸，所以後續我們會跟縣政府合作……

鍾委員佳濱：第二期呢？第二期預定可以擴增到多少？

張副總工程司廣智：300 公頃。

鍾委員佳濱：不是，我是指補注量，可以再增加多少？現在第一期就有 5,500 萬噸了……

張副總工程司廣智：對。

鍾委員佳濱：第二期做下去，可不可以再增加 5,000 萬噸？有沒有把握？

張副總工程司廣智：邏輯上面，面積擴大了……

鍾委員佳濱：如果面積擴大，補注量可不可以跟著增加？

張副總工程司廣智：是。

鍾委員佳濱：增加目標多少？5,000 萬噸有沒有辦法達到？

張副總工程司廣智：跟委員報告……

鍾委員佳濱：部長一直在點頭，我請教部長好了。部長，這樣你瞭解我的意思了？

王部長美花：是。

鍾委員佳濱：如果目前大潮州人工湖的地下水補注是有成效的，第一期已經很好，效果超乎想像，未來高雄、大高雄的需水是增加的，加上未來屏東的產業要發展，你們的科技產業園區一年需水為 1,300 萬噸，這些額外的用水需求不需要去超抽地下水，可以補注，你要怎麼做？請問怎麼做？第二期要不要繼續支持？

王部長美花：要支持。

鍾委員佳濱：部長，你要怎麼支持？請副署長、署長趕快跟屏東縣政府……

張副總工程司廣智：好。

鍾委員佳濱：除了台積電高雄設廠確保水電供應之外，經濟部對於擴大人工湖的地下水補注資源打算投資多少？

王部長美花：我們會跟縣政府一起合作來做相關的評估，看區域怎麼做。

鍾委員佳濱：因為蘇院長兩次去屏東看我們的伏流水，對不對？

王部長美花：對。

鍾委員佳濱：就是在高屏溪上的伏流水，也去看過大潮州的人工湖或地下水的補注計畫，你去那裡看過了沒有？

王部長美花：潮州湖那邊我還沒去。

鍾委員佳濱：好，我邀請部長有時間來屏東看看這個每年為我們屏東提供超過 5,500 萬噸地下水補注的人工湖第一期計畫。

王部長美花：是。

鍾委員佳濱：也請部長要積極地開展第二期，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好。

鍾委員佳濱：找個時間來看一看，可以嗎？

王部長美花：好。

鍾委員佳濱：好，謝謝。

主席：請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發言。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13 時 3 分）部長好，辛苦了。在我們南部恆春半島那邊有一個牡丹水庫，牡丹水庫對於整個南部的供水非常重要，但是對在地的牡丹鄉族人而言，尤其是上游的部落民眾，其實感覺有很多不方便的地方，而且也覺得受到不平等的對待、待遇。過去只有一個牡丹淨水場要供應全鄉，現在多一個桑園淨水場，可以去供應裡面的部落。

我在此要特別提出感謝，因為長期的不方便、長期的陳情，其實也一直都有在逐步的改善，尤其在獅子鄉最裡面的部落—內文村，旁邊鄰近的就是牡丹鄉，長期以來因為自來水都沒有辦法進到那個地方，於是希望能夠借用牡丹水庫的水延管到東源村，讓隔壁的獅子鄉的內文村也能夠使用。非常高興自來水公司、水利署、地方的縣政府及公所在協調之下，終於願意採用經過牡丹鄉直接送水到獅子鄉內文村的方式，讓兩個鄉的地方民眾都得到很好的結果，因為牡丹鄉願意提供用水，也可以協助牡丹鄉內部、境內有很多的改善，所以本席特別在此表達感謝。

但是還有一個問題，就是過去桑園淨水場抽的是河底的水，因此每次遇到大雨，水就非常混濁，根本沒有辦法飲用，連洗澡都不能使用，所以就會暫停供水，有時候長達 2 天、3 天，一直以來村民也怨聲載道，因為好像說停水就停水，他們不能洗澡，還要想辦法找地方、找飯店去洗澡，所以地方的陳情已經很久。

很高興的是，好在面對這樣的聲音，相關單位有去處理桑園淨水場的取水管工程，今年 1 月

招標公告之後，在 5 月底已經完工，所以我也要特別提出這個部分，因為未來這樣的情況可能就會沒有了。

但是我要再提出一點，因為牡丹水庫做了之後，上游譬如東源等等地方的民眾其實沒有得到任何的補償金，像 85 餘戶、有非常多住在當地的農民，到現在都是被限制耕作，根本沒有在耕作，也就是說，那一片綠油油的地完全沒有利用，到現在幾十年了，他們沒有獲得任何的補償，又被限制耕作，等於他們的土地完全不能利用。所以我想要請教一下部長，您對這樣的事情有沒有什麼樣的建議？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我是不是先請水利署說明一下？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好。

主席：請經濟部水利署張副總工程司說明。

張副總工程司廣智：針對委員關心的部分，牡丹水庫是屬於本署南區水資源局轄管的範圍，對於剛剛您提的問題，我們會再去現場做確切的瞭解。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地方的聲音很久了。

張副總工程司廣智：是，我們會再去。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幾十年來他們被限制耕作，當年蓋牡丹水庫的時候，他們沒有獲得任何的補償，我想這個部分可能還是要去瞭解，好不好？

張副總工程司廣智：好。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最後我想要瞭解一下進度。在過年的前一天，那瑪夏全鄉的鄉民搭乘 1 台遊覽車來到立法院，為了什麼？就是為了 104 年的會議，對於甲仙越域引水的回饋金，這場協調會做了一個結論，也就是說，要把 1,500 萬元僅供甲仙區辦理回饋事項，請水利署協調市府提專戶小組辦理，居住在那瑪夏水源地的鄉民一直對這件事情感到很不平，希望能夠召開協調會。那天的協調會從 2 月到現在已經是 11 月了，會中也有提了幾件事情，針對幾個部分，你們有沒有什麼樣的回應？

主席：請台水公司胡董事長說明。

胡董事長南澤：報告委員，這個案子……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第一個就是重新劃設甲仙堰。

胡董事長南澤：我們公司在 7 月底的時候有提規劃設計及申請經費給水利署，剛好那段時間高雄市政府有幾個區公所針對回饋金的分配問題也有提出一些意見，所以水利署為了慎重起見，請我們公司針對這個部分再確實地評估瞭解，我們最近整理以後會在年底以前報給水利署。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好，我希望不要超過 1 年，好不好？

胡董事長南澤：是。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謝謝做以上的回覆，我會繼續追蹤這個案子。

王部長美花：好，謝謝委員。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謝謝部長。

主席：接下來登記發言的李委員德維及張委員育美均不在場。

請翁委員重鈞發言。

翁委員重鈞：（13 時 10 分）部長，你辛苦了。前兩天我們看到台肥的轉投資旭昌案，檢調單位對於從前的董事長有一些處分，命其以 150 萬元交保，由此暴露了我們很多國營事業的轉投資在某些方面要繼續加強監督，請問部長，你對於這件事情有沒有什麼看法？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就我的理解，這是民國九十幾年的情形，我對細節確實比較不清楚。

翁委員重鈞：我想從這個案子衍生到去年我們一再強調的，像中油的查德弊案，你可不可以告訴我現在的進度怎麼樣？

王部長美花：其實查德已經有挖到石油，現在都在開挖，而且都已經有產出了，所以中油在去年的時候也有一艘船把油運回來臺灣。

翁委員重鈞：我都知道，我都清楚，我的意思是……

王部長美花：是，現在在那邊的開挖……

翁委員重鈞：去年我們在審查預算協商的時候，你曾經答應我們成立了兩個調閱小組，這個調閱小組目前的進度及調查的情形到底怎麼樣？

王部長美花：第一個，我們相關的報告都有送過來立法院，至於……

翁委員重鈞：你們到底開了幾次的調閱小組？

王部長美花：沒有，調閱小組是立法院要不要去召開的問題，不是我們召開的問題……

翁委員重鈞：我知道，但是到底開了幾次會、跟你們調了多少資料？

王部長美花：關於調閱的資料，我們就完整地送到立法院來了。

翁委員重鈞：部長，109 年度監察院的審計報告裡面對這方面是有一些陳述的，內容有幾個大項，比方講到我們當時已經發現有原油了，投資的風險已經降低了，為什麼還要做股權的轉讓？股權的轉讓為什麼從 28% 提高到 35%？然後我們的投資金額本來是 1 億多美元，為什麼讓售的金額竟然是還要損失 200 多萬美元？我們讓售的對象有加拿大好幾家公司，為什麼最後要選擇海南華信？海南華信到最後公司宣布破產，為什麼當時的決策會是這樣的公司？這家公司具備黨政軍的背景，將來又有中資的背景，為什麼我們要做這樣的決策？整個過程裡面充滿了疑點，換句話說，從台肥的案子到今天中油的決策及其所產生的很多疑慮，最後的決策也剛好在政黨輪替要交接、很匆忙的那段時間做出決策、簽約的，都難免讓人家產生產生很多的疑慮。對這樣的事情，身為部長，我覺得你不應該都不去追蹤，好像也沒有追查的決心。

王部長美花：跟委員報告，對於這件事情，那時候委員及幾位委員都非常關心。其實我們與中油非常、非常仔細地審視早期的卷及相關的行政流程、這個案子為什麼把股權出售給海南華信等等，加拿大的廠商只是非正式地來問，後面也都沒有接觸等等。另外，很重要的，現在的狀況是它很正常在運作，我們的權益也都沒有受損，而且目前是中油在做主要的經營人，所以這個情形目前都是很順利的。

翁委員重鈞：你的意思大概是監察院的審計報告有問題喔。

王部長美花：沒有，針對這個報告，我們內部有非常仔細去做檢視。

翁委員重鈞：從這個案子來看，我倒是建議部長，經濟部下面所屬國營事業的轉投資，假設有出現重大的虧損或重大的異常時，你要有一個專案小組專門去查辦這些事情。發生這些事情，一下子幾億元、幾十億元就不見了，國家的資產就這樣損失了，我覺得這是不對的。

王部長美花：不過委員如果講查德這個案子，它反而是現在一直開始在獲利了，所以我們看了文件……

翁委員重鈞：你講的獲利跟我講的獲利不一樣，可以賺更多為什麼不賺？你講這樣也不對，什麼獲利、不獲利？它本來可以賺更多嘛！我跟你講，我覺得你們要好好地組個專案小組，把國營事業單位裡面所有轉投資的部分要做一個澈底的清查。

第二個，現在中油面對比較重大的事項就是台積電要用五輕的土地。當然，我們很高興台積電可以根留臺灣，能夠在高雄做這麼重大的投資，我們是支持的，不過雜誌的報導裡面有談到土污整治的問題，它的時程可以縮到十分之一，然後它評估整個臺灣土污整治一年也只有 40 億元左右的能量，但是中油 3 年編了 300 多億元，等於一年要 100 多億元，我們當然希望它留在高雄、根留臺灣，但是污染整治的問題也不能輕忽、輕率。剛才陳委員有跟你說過，希望你應該就這個部分提出可以說服立法院的地方，包括僅存土地的處理、出售、租賃等等，應該有一個整體的報告給我們，董事長，我們不希望你們便宜行事。

主席：請中油公司李代理董事長說明。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跟委員報告，事實上我們的整治當時雖然是講 7 年，其實這幾年都在拆工廠，這是前置的作業，然後開始在展開整治。現在高雄市政府會加速，是針對 T 公司要的這一塊區域首先加以整治，希望在 112 年完成。它使用的是比較貴的工法，但是會比較快。

翁委員重鈞：我希望你要把所有的資料整理一份給我。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好。

翁委員重鈞：包括程序、過程、到底你們是怎麼做的，我都希望你們能整理一份資料給我。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是。

翁委員重鈞：第三點，談到敦親睦鄰，你們一年編 7 億多元，你們今年的預算也是 7 億多元，其中有一些不符合規定去使用的部分；還有像廣告費用、置入性行銷，你們沒有照規定去做的部分，我都希望你們能慎重地好好使用。假設我們在公投的過程裡面看到你們有任何違背預算法的規定，大家試試看！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謝謝委員。

主席：接下來登記發言的高委員嘉瑜、李委員貴敏及周委員春米均不在場。

請張委員其祿發言。

張委員其祿：（13 時 19 分）剛才翁委員問了一個問題非常接近我想要瞭解的問題，當然，我們知道為了台積電落腳高雄這件事，中油先要完成土壤整治，坦白說，這是一塊褐地，上一次中油本來自己也推出 3 期的整治期程，節省時間起見，我們就直接切入正題，整治的時間被縮短也引起很多外面人士的懷疑。另外還有一個問題，比較精準一點來說，現在中油公司要把回復這

件事委給高雄市政府自己做，變成這樣，是不是？

主席：請中油公司李代理董事長說明。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是的，我們有一個行政契約。

張委員其祿：這樣的意思是不是指反而是高雄市政府的能力比中油要強嗎？而且這塊地是中油的，對不對？中油是最清楚的，結果現在你們又把它委外出去，這樣好嗎？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跟委員報告，事實上我剛才說過，我們前幾年是在拆工廠，當時高雄煉油廠有 44 座工廠，一直拆到今年 7 月，五輕才拆完，所以必須有這些前置作業才能開始展開分區分期的整治，現在高雄市政府是集中在……

張委員其祿：我可以理解，就像剛剛翁委員也垂詢這件事，我覺得這真的必須給國人一個比較明確的交代，因為原來你們自己的規劃有第一期、第二期、第三期，要花十幾年分階段進行，現在竟然可以這麼快速地完成，外界已經有很多人在懷疑這件事了，所以我覺得你們要設法說服大家，要講清楚。

另外，回到機制上，剛才董事長也講了，我們現在給高市府工務局來做，但是這有一個問題，也許要請部長來看這件事，它的整治改善部分變成工務局負責，現在監督、解列部分變成環保署負責，最後的開發招商則由經發局負責，所以整套的狀況會變成球員兼裁判。甚至講白一點，工務局過去從來沒有整治褐地的經驗，所以我們會質疑中油為什麼不照自己原來的規劃去做？是基於什麼理由換成由高雄市政府來做，讓它變成球員兼裁判？

李代理董事長順欽：報告委員，事實上高雄市政府會本於權責去處理，中油公司委託給它是為了加速土地的快速利用，增加整個國家產業的發展，中油公司也可以收取比較高額的土地租金。我們交給高雄市政府做，事實上是因為當時我們跟環保局報備核准的整治計畫有受到很多規範……

張委員其祿：是不是請中油及部裡把整個理由給我們一個更充分的說明、報告，好不好？

另外，我們同時也關切水的問題，現在我們有時候缺水的情況也很嚴重，尤其高雄常常在缺水，我不知道台積電進來以後有沒有競合的問題，你們評估過嗎？

主席：請台水公司胡董事長說明。

胡董事長南澤：報告委員，我們評估過，就是剛才提到的楠梓科技園區未來的需水量大概最大到每天 11.8 萬噸，我們會由……

張委員其祿：這個伏流水都已經找到了嗎？現在出得來嗎？

胡董事長南澤：我們綜合的水源有好幾種，有高屏溪、伏流水及地下水，基本上在北高雄供應這個區塊的用水沒有問題。

張委員其祿：我只能先這樣講，我們期待真的不要有問題，但是未來南部地區缺水是一個常態，也請部長真的要留意，因為它真的常常在缺水。而且台積電進來之後，它又是用水大戶，直白來說，台積電單日就要 15 萬噸的用水，這是指該公司全國的用水量，其實它的用水量真的是不低的，所以我們必須要未雨綢繆。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所以我們這幾年水的建設、調度做得非常多，就是要來供應大家的需求。

張委員其祿：是，我覺得這方面要有一個整體性的評估，因為它要進來。

王部長美花：是。

張委員其祿：最後，我做個結論，我們還是非常歡迎台積電進高雄，這對高雄長期來講是正面的，但是在配套上比如褐地如何整治、讓大家沒有污染的疑慮，以及水電如何搭配，坦白講，甚至還有空污的問題，未來可能還是要整體的解決。我們歡迎有經濟發展，但是同時社會與經濟方面的平衡還是要存在。謝謝。

王部長美花：是，謝謝。

主席：登記發言委員除不在場者外，其餘均已發言完畢，詢答結束。委員質詢時未及答復部分，請相關單位於 1 週內以書面答復，並副知本委員會。各位同仁針對中油及台水的預算案如有修正動議或相關提案，請於 11 月 24 日（星期三）下午 5 時前送經濟委員會辦公室，以利後續彙整。

報告委員會，討論事項所列議案詢答結束，另定期繼續進行審查。現在休息，明天上午 9 時繼續開會。

休息（13 時 25 分）

## 立法院第 10 屆第 4 會期經濟委員會第 14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8 日（星期四）9 時至 16 時 7 分

地 點 本院紅樓 101 會議室

主 席 邱委員志偉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進行今日議程所列討論事項。

### 討 論 事 項

繼續審查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關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部分。

主席：報告委員會，農委會及所屬單位預算在 11 月 1 日已經詢答結束，我們現在進行逐項、逐目討論，審查程序如下：與附屬單位相關的預算科目均暫照列，視所屬基金審議日確定後再隨同調整。歲入部分依款別以項為單位；歲出部位依機關別以目為單位，依序討論。

現在請宣讀審查項目與委員提案，宣讀完畢後進行協商。

一、預算部分

(一) 111 年度農業委員會及所屬歲入

單位：千元

款	項	名稱	原列數	總預算書 頁碼	單位預算 頁碼
		合 計	18 億 1,167 萬 8 千		
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 億 2,570 萬 6 千		
	155	農業委員會	300 萬	59	45
	156	林務局	4,289 萬	59	25
	157	水土保持局	2,160 萬	60	17
	158	農業試驗所	40 萬	60	67
	159	林業試驗所	35 萬	60	15
	160	水產試驗所	14 萬	60	48
	161	畜產試驗所	12 萬 8 千	60	19
	162	家畜衛生試驗所	無列數	60	29
	163	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10 萬	61	15
	164	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	3 萬	61	43
	165	茶業改良場	2 萬 5 千	61	23
	166	種苗改良繁殖場	5 萬	61	31
	167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無列數	61	23
	168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無列數	61	23

款	項	名稱	原列數	總預算書 頁碼	單位預算 頁碼
	169	臺中區農業改良場	無列數	62	21
	170	臺南區農業改良場	無列數	62	67
	171	高雄區農業改良場	無列數	62	22
	172	花蓮區農業改良場	1 萬	62	25
	173	臺東區農業改良場	無列數	62	23
	174	漁業署及所屬	2,678 萬 6 千	62	19
	175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	2,926 萬 7 千	63	45
	176	農業金融局	50 萬	63	19
	177	農糧署及所屬	33 萬	63	27
	178	農田水利署	10 萬	64	15
<b>3</b>		<b>規費收入</b>	<b>5 億 3,215 萬 6 千</b>		
	127	農業委員會	3,756 萬 8 千	122	45
	128	林務局	2,000 萬	123	25
	129	水土保持局	315 萬	123	17
	130	農業試驗所	560 萬	123	67
	131	林業試驗所	15 萬	123	15
	132	水產試驗所	150 萬	123	48
	133	家畜衛生試驗所	3,056 萬 4 千	123	29

款	項	名稱	原列數	總預算書 頁碼	單位預算 頁碼
	134	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5,262 萬 6 千	124	15
	135	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	84 萬	124	43
	136	茶業改良場	2 萬 8 千	124	23
	137	種苗改良繁殖場	92 萬 5 千	124	31
	138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20 萬	124	23
	139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32 萬 5 千	124	23
	140	臺中區農業改良場	70 萬	125	21
	141	臺南區農業改良場	30 萬	125	67
	142	高雄區農業改良場	20 萬	125	22
	143	花蓮區農業改良場	8 萬	125	25
	144	臺東區農業改良場	8 萬	125	23
	145	漁業署及所屬	2,543 萬 2 千	126	19
	146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	3 億 3,932 萬 9 千	126	45
	147	農業金融局	4 萬 1 千	127	19
	148	農糧署及所屬	651 萬 8 千	127	27
	149	農田水利署	600 萬	127	15
4		財產收入	2 億 3,480 萬		
	174	農業委員會	713 萬	188	46

款	項	名稱	原列數	總預算書 頁碼	單位預算 頁碼
	175	林務局	1 億 7,851 萬 9 千	189	25
	176	水土保持局	38 萬	189	17
	177	農業試驗所	51 萬 8 千	189	67
	178	林業試驗所	65 萬 2 千	190	15
	179	水產試驗所	209 萬 4 千	190	48
	180	畜產試驗所	167 萬 4 千	190	19
	181	家畜衛生試驗所	36 萬 4 千	191	29
	182	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10 萬	191	15
	183	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	5 萬 5 千	191	43
	184	茶業改良場	9 萬 4 千	191	23
	185	種苗改良繁殖場	10 萬	192	31
	186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34 萬	192	23
	187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12 萬	192	23
	188	臺中區農業改良場	16 萬 1 千	192	21
	189	臺南區農業改良場	24 萬 4 千	192	67
	190	高雄區農業改良場	2 萬	193	22
	191	花蓮區農業改良場	9 萬	193	25
	192	臺東區農業改良場	2 萬	193	23

款	項	名稱	原列數	總預算書 頁碼	單位預算 頁碼
	193	漁業署及所屬	3,903 萬 9 千	193	19
	194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	117 萬 7 千	193	46
	195	農業金融局	8 萬 3 千	194	19
	196	農糧署及所屬	182 萬 6 千	194	28
5		<b>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b>	<b>6 億 5,101 萬 6 千</b>		
	8	農業委員會	6 億 5,101 萬 6 千	209	46
7		<b>其他收入</b>	<b>2 億 6,800 萬</b>		
	171	農業委員會	4,529 萬 7 千	256	47
	172	林務局	1 億 0,490 萬 7 千	256	26
	173	水土保持局	760 萬	256	17
	174	農業試驗所	1,024 萬 9 千	256	67
	175	林業試驗所	906 萬	257	15
	176	水產試驗所	1,366 萬	257	48
	177	畜產試驗所	494 萬 4 千	257	19
	178	家畜衛生試驗所	1,354 萬 3 千	258	29
	179	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167 萬 5 千	258	15
	180	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	109 萬 7 千	258	43
	181	茶業改良場	813 萬 5 千	258	23

款	項	名稱	原列數	總預算書 頁碼	單位預算 頁碼
	182	種苗改良繁殖場	48 萬 7 千	259	31
	183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189 萬 4 千	259	23
	184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83 萬 9 千	259	23
	185	臺中區農業改良場	429 萬 5 千	259	21
	186	臺南區農業改良場	316 萬 3 千	260	67
	187	高雄區農業改良場	261 萬 3 千	260	22
	188	花蓮區農業改良場	56 萬 5 千	260	25
	189	臺東區農業改良場	105 萬 3 千	260	23
	190	漁業署及所屬	1,986 萬 7 千	261	20
	191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	89 萬 6 千	261	46
	192	農業金融局	無列數	261	19
	193	農糧署及所屬	1,216 萬 1 千	261	28

(二) 111 年度農業委員會及所屬歲出

單位：千元

款	項	目	名稱	原列數	總預算書 頁碼	單位 預算 頁碼
18			農業委員會主管	1,485 億 1,223 萬 3 千	467	
	1		農業委員會	1,065 億 7,023 萬 7 千	467	48
		1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12 億 7,082 萬 6 千	467	48
		2	一般行政	5 億 7,389 萬 7 千	467	49
		3	農業管理	9 億 7,986 萬 7 千	468	49
		4	農業發展	352 億 2,561 萬 3 千	469	50
		5	一般建築及設備	140 萬	469	51
		6	第一預備金	6,267 萬 8 千	469	51
		7	社會保險業務	206 億 6,749 萬 8 千	470	51
		8	農民福利業務	477 億 8,845 萬 8 千	470	52
	2		林務局	73 億 2,234 萬 5 千	470	27
		1	林業試驗研究	4,172 萬 7 千	470	27
		2	一般行政	24 億 0,595 萬 7 千	470	27
		3	林業管理	1 億 7,305 萬	471	27
		4	林業發展	46 億 9,944 萬 1 千	471	27
		5	一般建築及設備	117 萬	472	29
		6	第一預備金	100 萬	472	29

款	項	目	名稱	原列數	總預算書 頁碼	單位 預算 頁碼
	<b>3</b>		<b>水土保持局</b>	<b>54 億 7,774 萬 3 千</b>	<b>472</b>	<b>19</b>
		1	水土保持試驗研究	4,42 萬 3 千	472	19
		2	一般行政	5 億 7,692 萬	472	19
		3	水土保持發展	48 億 9,620 萬	473	19
		4	第一預備金	20 萬	473	20
	<b>4</b>		<b>農業試驗所</b>	<b>12 億 4,126 萬 1 千</b>	<b>473</b>	<b>69</b>
		1	農業試驗研究	6 億 2,946 萬 6 千	473	69
		2	一般行政	4 億 9,673 萬 2 千	474	69
		3	農業數位化發展	4,771 萬 7 千	474	70
		4	一般建築及設備	6,704 萬 6 千	474	70
		5	第一預備金	30 萬	475	70
	<b>5</b>		<b>林業試驗所</b>	<b>7 億 9,456 萬 6 千</b>	<b>475</b>	<b>17</b>
		1	林業科技試驗研究	1 億 5,255 萬 2 千	475	17
		2	一般行政	3 億 1,458 萬 1 千	475	17
		3	林業管理	5,308 萬 9 千	475	17
		4	林業發展	2 億 0,615 萬 7 千	475	18
		5	一般建築及設備	6,798 萬 7 千	476	18
		6	第一預備金	20 萬	476	18

款	項	目	名稱	原列數	總預 算書 頁碼	單位 預算 頁碼
	6		<b>水產試驗所</b>	<b>11 億 6,817 萬 8 千</b>	<b>476</b>	<b>50</b>
		1	水產試驗研究	2 億 7,703 萬 2 千	476	50
		2	一般行政	3 億 3,519 萬 3 千	477	51
		3	農業試驗發展	5 億 5,490 萬 3 千	477	51
		4	一般建築及設備	85 萬	478	52
		5	第一預備金	20 萬	478	52
	7		<b>畜產試驗所</b>	<b>7 億 7,295 萬 3 千</b>	<b>478</b>	<b>20</b>
		1	畜牧試驗研究	2 億 6,969 萬 4 千	478	20
		2	一般行政	3 億 7,509 萬	478	20
		3	農業試驗發展	1 億 2,619 萬 9 千	478	20
		4	一般建築及設備	177 萬	479	20
		5	第一預備金	20 萬	479	21
	8		<b>家畜衛生試驗所</b>	<b>3 億 5,035 萬 3 千</b>	<b>479</b>	<b>31</b>
		1	動物衛生試驗研究	1 億 3,123 萬 4 千	479	31
		2	一般行政	1 億 5,898 萬	479	31
		3	農業試驗發展	6,003 萬 9 千	479	31
		4	第一預備金	10 萬	480	32
	9		<b>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b>	<b>3 億 2,442 萬 4 千</b>	<b>480</b>	<b>17</b>

款	項	目	名稱	原列數	總預算書 頁碼	單位 預算 頁碼
		1	農業藥物及植物保護試驗研究	1 億 4,160 萬 8 千	480	17
		2	一般行政	1 億 2,966 萬 9 千	481	18
		3	農藥檢驗及登記管理	5,304 萬 7 千	481	18
		4	一般建築及設備	無列數	481	18
		5	第一預備金	10 萬	481	18
	<b>10</b>		<b>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b>	<b>2 億 8,810 萬 1 千</b>	<b>481</b>	<b>45</b>
		1	特有生物研究	6,227 萬 9 千	481	45
		2	一般行政	1 億 9,292 萬 4 千	482	45
		3	農業試驗發展	2,600 萬	482	46
		4	一般建築及設備	681 萬 8 千	482	46
		5	第一預備金	8 萬	483	46
	<b>11</b>		<b>茶業改良場</b>	<b>2 億 2,128 萬 1 千</b>	<b>483</b>	<b>25</b>
		1	茶業技術研究改良	7,494 萬 1 千	483	25
		2	一般行政	1 億 3,927 萬 1 千	483	25
		3	農業試驗發展	630 萬 9 千	483	25
		4	一般建築及設備	66 萬	483	26
		5	第一預備金	10 萬	484	26
	<b>12</b>		<b>種苗改良繁殖場</b>	<b>2 億 7,703 萬 3 千</b>	<b>484</b>	<b>32</b>

款	項	目	名稱	原列數	總預算書 頁碼	單位 預算 頁碼
		1	種苗研究與改良	8,894 萬 6 千	484	32
		2	一般行政	1 億 0,097 萬 5 千	484	32
		3	農業試驗發展	8,701 萬 2 千	484	33
		4	第一預備金	10 萬	485	33
	<b>13</b>		<b>桃園區農業改良場</b>	<b>2 億 4,415 萬 4 千</b>	<b>485</b>	<b>25</b>
		1	農作物改良	1 億 0,343 萬 4 千	485	25
		2	一般行政	1 億 3,374 萬	485	25
		3	農業試驗發展	679 萬 7 千	486	25
		4	一般建築及設備	8 萬 3 千	486	26
		5	第一預備金	10 萬	486	26
	<b>14</b>		<b>苗栗區農業改良場</b>	<b>1 億 8,690 萬 6 千</b>	<b>486</b>	<b>24</b>
		1	農作物改良	5,161 萬 5 千	486	24
		2	一般行政	9,720 萬 7 千	486	24
		3	農業試驗發展	3,798 萬 4 千	487	24
		4	第一預備金	10 萬	487	25
	<b>15</b>		<b>臺中區農業改良場</b>	<b>2 億 4,925 萬 8 千</b>	<b>487</b>	<b>22</b>
		1	農作物改良	1 億 1,335 萬 6 千	487	22
		2	一般行政	1 億 3,036 萬 3 千	487	22

款	項	目	名稱	原列數	總預 算書 頁碼	單位 預算 頁碼
		3	農業試驗發展	543 萬 9 千	488	22
		4	第一預備金	10 萬	488	23
<b>16</b>			<b>臺南區農業改良場</b>	<b>2 億 5,845 萬 8 千</b>	<b>488</b>	<b>69</b>
		1	農作物改良	1 億 0,500 萬 7 千	488	69
		2	一般行政	1 億 4,396 萬 1 千	488	69
		3	農業試驗發展	599 萬	489	69
		4	一般建築及設備	340 萬	489	70
		5	第一預備金	10 萬	489	70
<b>17</b>			<b>高雄區農業改良場</b>	<b>2 億 3,666 萬 5 千</b>	<b>489</b>	<b>23</b>
		1	農作物改良	1 億 1,057 萬 4 千	489	23
		2	一般行政	1 億 1,967 萬 4 千	490	23
		3	農業試驗發展	636 萬 7 千	490	23
		4	第一預備金	5 萬	490	24
<b>18</b>			<b>花蓮區農業改良場</b>	<b>2 億 2,296 萬 3 千</b>	<b>490</b>	<b>26</b>
		1	農作物改良	1 億 0,406 萬 3 千	490	26
		2	一般行政	8,677 萬 9 千	491	26
		3	農業試驗發展	2,823 萬 1 千	491	26
		4	一般建築及設備	379 萬	491	27

款	項	目	名稱	原列數	總預算書 頁碼	單位 預算 頁碼
		5	第一預備金	10 萬	491	27
<b>19</b>			<b>臺東區農業改良場</b>	<b>1 億 6,465 萬</b>	<b>491</b>	<b>24</b>
		1	農作物改良	7,033 萬 1 千	492	24
		2	一般行政	8,518 萬 7 千	492	24
		3	農業試驗發展	903 萬 2 千	492	24
		4	第一預備金	10 萬	492	25
<b>20</b>			<b>漁業署及所屬</b>	<b>78 億 3,038 萬 2 千</b>	<b>493</b>	<b>21</b>
		1	漁業科技研究發展	9,240 萬 2 千	493	21
		2	一般行政	3 億 8,313 萬 1 千	493	21
		3	漁業管理	23 億 9,920 萬 9 千	493	22
		4	漁業發展	49 億 5,450 萬	494	23
		5	第一預備金	114 萬	495	24
<b>21</b>			<b>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b>	<b>23 億 9,234 萬 2 千</b>	<b>495</b>	<b>47</b>
		1	動植物防檢疫技術研發	2 億 3,350 萬 1 千	495	47
		2	一般行政	7 億 1,453 萬 1 千	496	47
		3	動植物防檢疫管理	14 億 3,990 萬 2 千	496	48
		4	一般建築及設備	290 萬 8 千	496	49
		5	第一預備金	150 萬	497	49

款	項	目	名稱	原列數	總預算書 頁碼	單位 預算 頁碼
	22		<b>農業金融局</b>	<b>1 億 4,774 萬 5 千</b>	<b>497</b>	<b>20</b>
		1	農業金融研發	391 萬 1 千	497	20
		2	一般行政	1 億 0,893 萬 9 千	497	20
		3	農業金融業務	3,469 萬 5 千	497	20
		4	第一預備金	20 萬	497	20
	23		<b>農糧署及所屬</b>	<b>41 億 1,718 萬 6 千</b>	<b>497</b>	<b>29</b>
		1	農糧科技研發	7,894 萬 3 千	497	29
		2	一般行政	7 億 4,226 萬 1 千	498	29
		3	農糧管理	32 億 9,434 萬 7 千	498	29
		4	一般建築及設備	63 萬 5 千元	499	31
		5	第一預備金	100 萬	499	31
	24		<b>農田水利署</b>	<b>76 億 5,304 萬 9 千</b>	<b>499</b>	<b>16</b>
		1	農田水利科技	5,748 萬 8 千	499	16
		2	一般行政	1 億 2,875 萬 9 千	499	16
		3	農田水利管理	1,360 萬 2 千	500	16
		4	農田水利發展	45 億 6,186 萬 2 千	500	16
		5	非營業特種基金	28 億 9,113 萬 8 千	500	17
		6	一般建築及設備	無列數	501	18

款	項	目	名稱	原列數	總預算書 頁碼	單位 預算 頁碼
		7	第一預備金	20 萬	501	18

二、委員提案部分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

歲入 單位預算書頁次：(62)

7 款 171 項 1 目 2 節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其他雜項收入

分支計畫及用途科別

本年度預算數：33,297 千元

建議增加數：5,000 千元

增刪理由：

農委會其他雜項收入係派兼公股代表董監事酬勞金及超額兼職費等繳庫，查前年 109 年決算數為 41,768 千元，108 年決算數為 39,311 千元，明顯短編，故建議 111 年度農委會之其他雜項收入增加 5,000 千元。

提案人：鄭運鵬

鄭運鵬 邱志偉

蔡易行

###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63 頁以下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通案

第 18 款第 1 項第目

本年度預算數：106,570,237 千元

建議【】增刪： 【】凍結數：凍結 20%

案由：

111 年度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案編列預算數額 106,570,237 千元，用以主管全國農、林、漁、牧及糧食行政事務。

依審計部抽查農業委員會及所屬 109 年度 1 至 8 月財務收支狀況，抽查結果發現農委會核發農民生活補貼，並經農民福利系統審查通過將農民生活津貼匯入農民本人帳戶，共 98 萬 3,105 人，金額計 98 億 3,105 萬元。然經農保資格審查及老年農民福利津貼執行情形專案調查發現，部分農保被保險人投保第 1、2 及 4 類健保，甚至為工商業負責人，與實際從事農業工作之事實有悖；農委會未能針對農保被保險人潛存具工商登記負責人資格且非實際從事農業工作者切實清查，顯見農委會行政怠惰，無故增加政府財政負擔。

爰此，提案通案凍結農業委員會預算數額 20%，待農業委員會針對上開身分疑義清查完畢並追回不符資格卻核發之款項，向經濟委員會提交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文瑞 陳超明  
孔文吉 謝宏國

2

228

###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 】歲入

【 V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p233

18 款 01 項目節

科目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0051010000—農業委員會—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

本年度預算數：25,330 千元

建議【 V 】刪減：100 萬元

【 V 】凍結數：200 萬元

刪減或凍結理由：

為呼籲全民杜絕「假網購真盜圖」之一頁式詐騙廣告、影響產業銷售之假消息，以及農民職災保險、農退儲金、農業保險等政策宣導。行政院農委會 111 年歲出編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共 25,330 千元。包括「農業科技研究發展」450 千元、「農業管理」22,380 千元以及「農民福利業務」2,500 千元等。由於不肖業者盜用臺灣農民照片及農場圖片猖獗，甚至假藉農民名義，製作一頁式廣告銷售不良商品，並透過臉書廣告行銷。遭受騙之民眾找不到來源，只能轉向遭盜圖的農民客訴或要求退費，造成我國農民信譽受損。或運用社群網路，以移花接木或扭曲事實方式製造假新聞，讓我國農民心生恐慌擔憂。綜上，農委會對此等傷害我國農民之惡質行為宣導不力，仍待檢討改善。爰建議刪除「農業委員會-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100 萬元，其餘凍結 200 萬元，俟農委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相關改善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賴瑞隆



連署人：



3

351

## 111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案 預算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入/歲出：【 】歲入【✓】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p.233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

預算數：25,330 千元

建議【 】減列：千元【✓】凍結：3,000 千元

案由：

農委會 111 年度單位預算案編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 25,330 千元辦理政策宣導業務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又根據立法院決議，「為利國會及社會大眾之監督，自 101 年度起，各機關含附屬單位及依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所定財團法人於平面媒體、網路媒體、廣播媒體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宣導相關之廣告，均應按月於機關網站資訊公開區中單獨列示公布，並由各該主管機關按季彙整送立法院。」然而監察院 110 財調 0003 號調查報告(110 年 4 月 9 日公告)指出：農委會及所屬機關（含非營業特種基金）於平面媒體、網路媒體、廣播媒體及電視媒體辦理之政策宣導案件，108 年度漏未按季彙送本院者計有 38 則文宣、金額 1,124 萬 9 千元，109 年度則有 19 則文宣，金額 390 萬 5 千元。

爰針對農委會「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預算編列 25,330 千元，凍結 3,000 千元，俟農委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檢討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邱志偉



連署人：



4

425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經濟 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_\_頁  
〔〕歲出—〔〕減列數：\_\_\_\_\_萬\_\_\_\_千元〔〕凍結數：200 萬元

第\_\_款\_\_項\_\_目\_\_ 科目(計畫)名稱：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  
本年度預算數：2,533 萬元

案由：

- 一、 農委會 111 年度單位預算案編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 2,533 萬元辦理農業科技管理及產業化、企劃管理、科技管理、畜牧管理、輔導推廣、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農民退休儲金業務等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
- 二、 鑑於近一、二年來因為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關係，造成多數國人生活以及工作型態的改變，在家工作以及減少外出變成了常態，致使日常生活範圍大部份局限在社區住宅之中。是以，農委會對於振興五倍券、振興及紓困 4.0 政策、非洲豬瘟防疫政策等，倘若還是按照以往的傳統方式宣導，這樣要傳達給民眾，讓「國人知的權益」之成效影響有限，其亦無法及時且全面的深入瞭解政策內涵，故農業委員會之政策宣導應隨著國人生活方式的改變，適時地做滾動式調整，將公帑預算經費用在刀口上。綜上所述，農委會應研議增加社區大樓住宅中之社區廣告，俾利提高政府政策宣傳之效益。爰提案凍結 200 萬元，俟農業委員會送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何欣純  
5

2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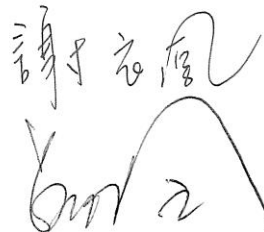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名稱：農業委員會

<u>歲 出</u>	
1.工作計畫名稱： <u>派員出國計畫</u>	預算金額： <u>30,109</u> 千元 預算書頁次：【179】
<b>提 案</b>	
擬減列數： <u>25,000</u> 千元	
擬凍結數：	
2.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名稱：	預算金額：_____千元 預算書頁次：【  】
【備註  ：所屬「工作計畫名稱」：  】	
<b>提 案</b>	
擬減列數：	
擬凍結數：	
提案說明：	
中央政府農業委員會 111 年度總預算案，其中「 <u>派員出國計畫</u> 」，編列預算 <u>30,109</u> 千元，提案減列 <u>25,000</u> 千元。	
農業委員會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於「 <u>派員出國計畫</u> 」編列共計 <u>30,109</u> 千元，係屬辦理推動我與各國農業高層官互訪及新南向農業合作、赴越南開拓東南亞市場、推動園區循環農業及機能性食品原料相關產業國際拓商計畫、參加北美生技展、派員出席與各國共同召開之農業合作會議與技術合作等。然新冠肺炎疫情肆虐全球，且變種病毒已在國際蔓延，至今尚未獲得控制。爰此，鑒於新冠肺炎疫情尚未穩定，編列出國考察計畫恐難以落實，故刪除其項下「 <u>派員出國計畫</u> 」預算 <u>25,000</u> 千元。	

提案人：楊瓊璣





18

###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 】歲入

【 V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p179、p184-195

18 款 01 項 目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派員出國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30,109 千元

建議【 V 】刪減：500 萬元

【 V 】凍結數：1,000 萬元

刪減或凍結理由：

農業委員會 111 年度編列「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編列 3,010 萬 9 千元。「派員出國計畫」為派員至國外考察、訪問、開會、談判、進修及研究等，前往國家包括亞洲、美洲、歐洲、大洋洲等國家。自 2020 年新型冠狀肺炎疫情（COVID-19）爆發之後，疫情快速地在全球擴散，目前仍處於不確定性的情況。依全球疫情數據報告中顯示，2021 年 11 月 7 日的全球病例數 2.5 億人，死亡人數有 504 萬人，並且全球在七天移動平均新增 45 萬的確診數，以及平均新增 7 千的死亡數，顯示全球疫情變化萬千且難以控制。其次，根據美國政府 2021 年 7 月研究報告發現，接種疫苗確診比例高達 74%，並且與未接種疫苗之確診者同樣有相當高傳染力。至目前為止，各國派遣人員考察及參與國際會議皆處於延期或以視訊對談方式進行，以確保國家與人員安全。對於明年疫情之不確定性，農委會派員出國計畫需審慎評估其可行性及必要性。爰建議減列「派員出國計畫」預算 500 萬元，其餘凍結 1,000 萬元，待農委會就本項預算之必要性和急迫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賴瑞隆



連署人：



7

349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經濟 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368 頁

[v] 歲出— [v] 減列數：200 萬元 [ ] 凍結數：

第      款      項      目     

科目(計畫)名稱：農業管理-國外旅費

本年度預算數：1,083 萬 9 千元

案由：

鑒於近 2 年來中國武漢肺炎肆虐蔓延全球，造成全世界疫情嚴重。全球累計新冠確診病例數至今已突破兩億。從中國武漢最早出現的新冠肺炎病毒蔓延造成大流行疫情並沒有結束的跡象，相反更因為病毒多個變種而傳染加速。全世界確診病例數在年初左右已突破一億大關，但近幾個月突破兩億卻只用了六個多月的時間。法新社說，數據統計可能並不概括全部情形，因為不少國家可能有疫情疏漏，這場大流行已造成近 440 萬人死亡。根據路透社統計，周三全球累計新冠確診病例數突破了兩億，Delta 變種病毒給疫苗接種率較低的地區造成威脅。在 240 個國家中，至少有 83 個國家的新病例數正在上升，這給全球醫療系統帶來了壓力。加上，全球至少有 2.6% 的人口被感染，由於許多地方的檢測能力有限，真實數字可能更高。根據一項路透社分析，如果感染人數是一個國家，它的感染人數將是世界上第八大人口大國。綜上所述，在中國武漢肺炎疫情仍然嚴重蔓延全球各地情況下，為顧及人身健康安危與避免浪費公帑，農業委員會應減少編列多餘之出國經費。

提案人：

陳其南 何欣純  
8

298

##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 預算提案

機關/單位名稱：農委會

歲出科別名稱：國外旅費

單位預算書頁次：368

預算數：10,839 千元

減列金額：3,839 千元

案由：

時近入冬，全球疫情又有加劇跡象，在亞洲，韓國重症病例飆新高，當局疾呼接種追加劑；日本擬 12 月追加第 3 劑；中東歐多國則是新增死亡與確診病例紛創紀錄；西歐的德國也疫情復燃，為避免國際人流移動所造成的防疫破口及降低社區防疫負荷，內政部移民署已宣布去年 3 月 21 日（包含）以前入境且目前尚未逾期停留的外國人士，全面自動延長在台停留期限，這已是移民署在疫情爆發後第 17 度宣布延期，顯見新冠肺炎國際疫情仍未獲得改善，爰提案減列 3,839 千元預算。

提案人：

謝衣鳳  
孔文吉 楊文雄

9

320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66  
P.→68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農業管理-國外旅費

本年度預算數：936 萬 8 千元

提案：減列 200 萬元

案由：

農委會 111 年度分別於「農業管理」編列國外旅費 936 萬 8 千元，為近年度新高，鑒於經彙整農委會各年度之預、決算書，農委會 106 至 111 年度國外旅費預算概呈逐年成長趨勢，農委會應依行政院及所屬各級機關因公派員出國案件編審要點通盤檢討並審慎、核實編列出國計畫，雖係應業務之需調整支應，惟仍應加強管控，力求出國人數、天數達精簡之規定。

況且 COVID-19 疫情未止，全球許多國家染疫人數仍起起伏伏，建請農委會依據疫情情況進行出國交流活動評估，以降低公務人員出國返國後染疫之風險，爰提案要求減列 200 萬元，俾利確切實核編列預算。

提案人：邱漢章

連署人：

邱漢章 蔡志文

10

146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  】歲入           【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p194-195

18 款 01 項 目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派員赴大陸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898 千元

建議【  】刪減數：80 萬元           【  】凍結數：

刪減或凍結理由：

農業委員會 111 年度編列「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編 898 千元，「派員赴大陸計畫」為派員至中國重要城市、香港和澳門等地區諮商和業務交流等。然自 2020 年新型冠狀肺炎疫情（COVID-19）爆發之後，疫情快速地在全球擴散，目前仍處於不確定性的情況。依全球疫情數據報告中顯示，2021 年 11 月 7 日的全球病例數 2.5 億人，死亡人數有 504 萬人，並且全球在七天移動平均新增 45 萬的確診數，以及平均新增 7 千的死亡數，顯示全球疫情變化萬千且難以控制。對於明年疫情之不確定性，111 年度農委會派員赴中計畫需審慎評估其可行性和必要性。爰建議減列「派員赴大陸計畫」經費 80 萬元。

提案人：賴瑞隆



連署人：



11

350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經濟 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366 頁

[  ] 歲出— [  ] 減列數：89 萬 8 千元 [ ] 凍結數：

第      款      項      目     

科目(計畫)名稱：農業管理-大陸地區旅費

本年度預算數：89 萬 8 千元

案由：

鑒於近 2 年來中國武漢肺炎肆虐蔓延，造成全球疫情嚴重。8 月甚至出現傳染性極強的新冠病毒 Delta 變異株已在中國至少 17 個省份蔓延，南京機場疫情淪陷出現至少 580 例，讓中國當局面臨新的防疫難題。10 月中國武漢肺炎疫情再次升溫，中國官方共回報近 250 例本土確診病例，其中有許多案例集中在西、北部地區。外媒指出，邊境資源較少的城市而言，面臨著更高的境外移入風險。從 10 月 17 日以來短短一周的時間已擴散到北京為首的全中國 11 個省份，北京市政府 10 月 25 日宣布，在北京的人近期不要出城，進城人員也要出示健康證明；公園景區、影劇院、博物館等場所嚴格限制人數。綜上所述，在中國疫情仍然嚴重情況之下，為顧及人身健康安危與避免浪費公帑，農業委員會實在無須再編列多餘之經費，前往中國大陸地區考察。

提案人：

何欣純  
12

293

###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77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農業管理-科技管理-大陸旅費

第 18 款第 1 項第 3 目

本年度預算數：103 千元

建議【】增刪： 【】凍結數：全數凍結

案由：

111 年度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案，「農業管理-科技管理-大陸旅費」編列預算數額 103 千元，用以辦理強化兩岸農業智財權保護相關協處與品種權業務交流等工作。

然兩岸關係日趨惡劣，中國大陸今年兩次以未通過檢疫為由，禁止我方農產品輸入大陸地區，農委會主委多次於立法院備詢、接受媒體訪問時，表示中國大陸不願與我方恢復對話機制，至今遲遲未能收到大陸方面回應；觀之兩岸關係與農委會主委態度，已似無必要繼續前往大陸地區進行交流。且新冠肺炎疫情尚未止歇，中國大陸官方近日通報本土病例皆達數十起之多，為避免公務人員染疫，未具必要性之出國行程皆應暫緩。

爰此，提案全數凍結農業委員會項下「農業管理-科技管理-大陸旅費」，待農業委員會確定大陸交流行程得以成行，並向經濟委員會提交交流必要性與預期成果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文瑞 陳超明

孔文吉 謝在國

13

235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委會

預算書頁次：82 頁

[ ] 歲入

[] 歲出— [] 減列數：二分之一 [ ] 凍結數：

本年度預算數：795 千元


第 18 款 1 項 3 目

科目(計畫)名稱：農業委員會-農業管理-05 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大陸地區旅費

案由：

第 3 目「農業管理」項下「05 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之「大陸地區旅費」，原列 795 千元，減列二分之一。雖農委會每年皆例行性編列大陸地區旅費，用以辦理我國農產品中港澳地區海外拓銷與推廣，但中國今年 3 月起暫停台灣鳳梨進口，9 月再以台灣釋迦、蓮霧驗出有害生物介殼蟲為由，無預警片面禁止進口，中國也未與台灣官方進行相關磋商機制，顯見中國將台灣農產品進口進行刻意操作，對台灣農產進口極不友善，農委會應積極拓展開發其他國家市場，以降低台灣對中國輸出之依賴。為監督預算有效運用，避免預算浮濫編列，爰刪減大陸地區旅費二分之一。

提案人：



連署人：



14

81

###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82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農業管理-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大陸旅費

第 18 款第 1 項第 3 目

本年度預算數：795 千元

建議【】增刪： 【】凍結數：全數凍結

案由：

111 年度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案，「農業管理-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大陸旅費」編列預算數額 795 千元，用以辦理國產農產品港澳大陸地區海外拓銷相關活動及兩岸農業事務諮商等工作。

然兩岸關係日趨惡劣，中國大陸今年兩次以未通過檢疫為由，禁止我方農產品輸入大陸地區，農委會主委多次於立法院備詢、接受媒體訪問時，表示中國大陸不願與我方恢復對話機制，至今遲遲未能收到大陸方面回應；觀之兩岸關係與農委會主委態度，已似無必要繼續前往大陸地區進行交流。且新冠肺炎疫情尚未止歇，中國大陸官方近日通報本土病例皆達數十起之多，為避免公務人員染疫，未具必要性之出國行程皆應暫緩。

爰此，提案全數凍結農業委員會項下「農業管理-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大陸旅費」，待農業委員會確定大陸交流行程得以成行，並向經濟委員會提交交流必要性與預期成果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文瑞 陳超明  
孔文吉 謝志鳳

15

237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單位預算書頁次：128-177

款項目節

【】歲入

【】歲出——【】減列：191,864 千元 【】凍結：

案由：

有關農委會 111 年度預算案中，「對國內團體之捐助」預算 959,321 千元中，用於研究機構、大專院校等法人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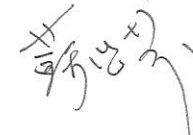

依照中華民國 111 年度「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用途別預算科目分類定義及計列標準表」，「獎補助科目」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其「計列標準」(第 146 頁)規定應載明「預定捐助對象」。

查農委會「對國內團體之捐助」預算，有 57 項補助「民間團體」、9 項補助「私立大專院校」，其中尚有資本門預算，卻未明確補助何團體?何院校?造成有預定計畫卻無預定對象的情形，至本院無法確實監督及其合理性與必要性。

為避免弊病及樽節開支，爰提案酌予減列農委會 111 年度「對國內團體之捐助」預算 959,321 千元中的 20%，191,864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連署人：

16

31

##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 】歲入

【 V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p48、p64-70

18 款 01 項 01 目 節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農業科技研究發展本年度預算數：1,270,826 千元

建議【 V 】刪減數：500 萬元

【 V 】凍結數：10%

刪減或凍結理由：

近年台灣農業面臨 COVID-19 疫情衝擊、氣候變遷危機等各種挑戰，而為維護糧食安全與農業風險治理，提升產業競爭力，行政院農委會每年編列「農業科技研究發展」預算，進行農業相關科技研究，以期提出前瞻政策促進農業發展。然我國糧食仍面臨稻米自給率過高，雜糧持續依賴進口之困境，依農委會所提供資料顯示，109 年度國產雜糧種植面積較 106 年度減少，產量雖提升 15,370 公噸（增加 2.95%），但年產值減少 15.5 億新台幣（減少 11.5%）。相較之下，雜糧進口數量及進口值較 106 年度則分別增加 2 萬 3,517 公噸（增幅 0.28%）、105 萬 1 千美元（增幅 0.05%），且自 106 年起我國糧食穀類中「米」自給率年年超過 100%，至 108 年穀類已高達 110.3%。且受氣候變遷、疫情導致航運高漲等影響，黃小玉（黃豆、小麥、玉米）等大宗物資行情居高不下，連帶影響國內飼料價格調漲 3-5% 不等，不僅衝擊部分畜禽養殖業者，更影響市場端消費者物價。顯示國內稻米生產過剩及對雜糧之進口依賴度未見減緩。

另，我國農產品出口至中國佔比持續增加，稻米穀類為農產品類別出口量與出口值第三高，恐成中國片面禁止我國水果輸出後，下一個破壞國際貿易市場之政治操作手段。農委會應全面盤點並加強「輔導稻米轉作與米食加工技術研發運用」與「產業經營與行銷策略」之研究，檢討我國稻米產業政策之妥適性；其次，細查 111 年度「農業科技研究發展」預算相關計畫執行內容，仍然欠缺對增進遠洋漁業發展之前瞻性相關研究。綜上，爰建議減列「農業科技研究發展」500 萬元，其餘凍結 10%，俟農委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改善規劃之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賴瑞隆

賴瑞隆

連署人：

邱漢雲

廖正興

17

352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

單位預算書頁次：48、63 頁

18 款 1 項 1 目

【】歲入—【】增列：           【】減列：       【】凍結：  
【】歲出—【】減列：           【】凍結：1000 萬元

案由：農業委員會 18 款 1 項 1 目「農業科技研究發展」項下編列 12 億 7082 萬 6 千元，辦理農業政策與農民輔導等業務。經查，台灣 105 至 109 年度耕作地面積雖然呈現逐年下降趨勢，從 74 萬 5627 公頃降至 74 萬 443 公頃，減少 5184 公頃、約 0.70%，而水稻種植面積則減少 5.32%，但是同期稻米生產量則增加 9.73%。而受國人消費習慣改變影響，國人食米量降至 1 年 44.1 公斤，關於稻米之糧食自給率均超過 100%，呈現稻米供過於求以及市場米價偏低，影響農民收益甚鉅。爰此，凍結「農業科技研究發展」1000 萬元，俟農業委員會就如何擴張國人米食消費量提出具體方案，向本院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張碩豪 蔡明芳 蔡啟芳

鄭名峰

18

33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

單位預算書頁次：48、63 頁

18 款 1 項 1 目

【 】歲入—【 】增列：           【 】減列：       【 】凍結：  
【✓】歲出—【 】減列：           【✓】凍結：1000 萬元

案由：農業委員會 18 款 1 項 1 目「農業科技研究發展」項下編列 12 億 7082 萬 6 千元，辦理農業政策與農民輔導等業務。經查，104 年台灣糧食自給率約為 31.4%，其中穀類自給率為 26.6%，除了米之外，其他雜糧分別小麥 0.1%、玉米 2.5%、高粱 0% 及其他 0.6%，但台灣雜糧年產量僅 49 萬公噸，約占年進口量 800 萬公噸之 6%。爰此，凍結「農業科技研究發展」1000 萬元，俟農業委員會就如何增加農民轉作意願，進而提升我國雜糧自給率，向本院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王邱華

蔡易昌

蔡啟芳

林錫山

19

34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66-70)

18 款 1 項 1 目 節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分支計畫及用途科別

教育訓練費

本年度預算數：17,847 千元

建議刪減數：1,000 千元

增刪理由：

農委會 111 年教育訓練費全年編列 20,529 千元，比 110 年 5,738 千元，成長約 3 倍，主要是農業科技研究發展項目之教育訓練費編列 17,847 千元，比 110 年預算數 2,908 千元、109 年預算 2,753 千，均成長近 5 倍，但預算說明中並未詳列理由，爰建議刪減 1,000 千元。

提案人：鄭運鵬

鄭運鵬 印信

蔡錫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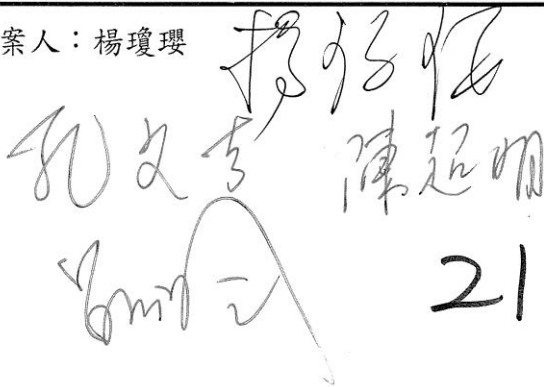
20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名稱：農業委員會

<u>歲 出</u>
1.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金額：        千元    預算書頁次： 【   】 <b>提案</b> 擬減列數： 擬凍結數：
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名稱：農業科技管理及產業化 預算金額：415,631 千元    預算書頁次： 【 66】 【備註：所屬「工作計畫名稱」：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b>提案</b> 擬減列數：200,000 千元 擬凍結數：
提案說明： 中央政府農業委員會 111 年度總預算案，其中「農業科技研究發展-農業科技管理及產業化」，編列預算 415,631 千元，提案減列 200,000 千元。  農業委員會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於「農業科技研究發展」編列共計 1,270,826 千元，僅說明辦理農業科技推動與計畫及成果管理、人才培育與推動、精準農業生技產業風險管理與評估、產業跨域合作研發與產業化培育輔導等工作，卻沒有進一步說明預算如何分配。爰此，鑒於農委會編列預算未詳盡，不利立法院監督，故刪除其項下「農業科技研究發展-農業科技管理及產業化」預算 200,000 千元。

提案人：楊瓊瓔


  
 21

392

###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66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農業科技研究發展-01 農業科技管理及產業化

第 18 款第 1 項第 1 目

本年度預算數：415,631 千元

建議【】增刪： 【】凍結數：凍結 20%

案由：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項下「01 農業科技管理及產業化」，原列 415,631 千元，凍結 20%。根據預算書說明該項分支計畫內容為辦理農業科技推動與計畫成果管理、人才培育與推動、精準農業生技產業風險管理與評估、產業跨域合作研發與培育等業務，惟預算說明粗略，難以看出農委會對該項計畫如何執行？預計如何達到成效？以及預算經費如何運用等，顯見預算合理性難以評估且恐有浪費之嫌，為確保有限農業資源能有效分配，故本項預算予以凍結 20%，要求農委會向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文瑞 陳超明

孔文吉 謝志宏

22

229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委會

預算書頁次：66 頁

[ ] 歲入

[] 歲出— [ ] 減列數： [ ] 凍結數：30,000 千元

本年度預算數：415,631 千元

第 18 款 1 項 1 目

科目(計畫)名稱：農業委員會-農業科技研究發展-01 農業科技管理及產業化

案由：

第 7 目「農業科技研究發展」項下「01 農業科技管理及產業化」，原列 415,631 千元，凍結 30,000 千元。農業科技管理及產業化計畫，用以辦理農業科技推動與計畫成果管理、人才培育與推動、精準農業生技產業風險管理與評估、產業跨域合作研發與培育，111 年較 110 年新增產學合作研發及商品化計畫，但預算書中並未說明計畫內容如何進行、預計達到成效、預算經費執行等，為督促農委會積極執行，並監督預算有效運用，爰凍結 3000 萬元，俟農委會就如何該計畫如何進行產學研發合作？如何商品化？產學合作成效如何具體協助農民等具體計畫內容，向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連署人：



23

77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

歲出部分

總預算書頁次：

單位預算書頁次：p.66

案由：第 1 目「農業科技研究發展」中 01「農業科技管理及產業化」  
-2000「業務費」原列 1 億 2,816 萬 4 千元，凍結 1,000 千元。

說明：

一、農業委員會 111 年度預算支出第 1 目「農業科技研究發展」中 01「農業科技管理及產業化」編列 1 億 2,816 萬 4 千元。惟查農委會 111 年度農業計畫管理系統透過網路化及無紙化作業模式，預期服務 12 萬人次及管理 2500 項以上計畫，較 110 年的服務 20 萬人次，下降 8 萬人次，在執行量能上是否有所落差，猶待質疑。爰提案凍結 1,000 千元，待農業委員會針對檢整農業計畫管理系統預期目標之設定，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郭明司 陳超明  
楊瑞子  
孔文吉  
謝花風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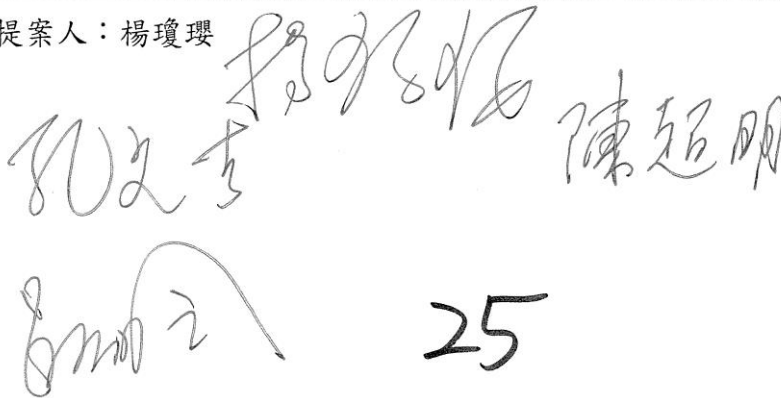
169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名稱：農業委員會

<u>歲 出</u>	
1.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金額：      千元    預算書頁次： 【    】
<b>提 案</b>	
擬減列數：	
擬凍結數：	
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名稱：農業電子化	預算金額：63,074 千元    預算書頁次： 【73】
【備註：所屬「工作計畫名稱」：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b>提 案</b>	
擬減列數：30,000 千元	
擬凍結數：	
提案說明：	
<p>中央政府農業委員會 111 年度總預算案，其中「農業科技研究發展-農業電子化」，編列預算 63,074 千元，提案減列 30,000 千元。</p> <p>農業委員會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於「農業科技研究發展」編列共計 1,270,826 千元，僅說明辦理推動農業數位協作，農業地理空間資訊整合協作研究，卻沒有進一步說明預算如何分配。爰此，鑒於農委會編列預算未詳盡，不利立法院監督，故刪除其項下「農業科技研究發展-農業電子化」預算 30,000 千元。</p>	

提案人：楊瓊瓔



25

394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委會

預算書頁次：69 頁

[ ] 歲入

[] 歲出— [ ] 減列數： [  ] 凍結數：30,000 千元

本年度預算數：238,300 元

第 18 款 1 項 1 目

科目(計畫)名稱：農業委員會-農業科技研究發展-07 跨領域整合型科技研發

案由：

第 1 目「農業科技研究發展」項下「07 跨領域整合型科技研發」，原列 238,300 千元，凍結 30,000 千元。經查 111 年度「農業科技研究發展-跨領域整合型科技研發」較 110 年減列 37,404 千元，預算說明僅提及減列辦理高值化農產素材開發。但實際上，在「07 跨領域整合型科技研發」項下，仍有新增「農業水資源精準管理科技決策支援體系之建構」，但該計畫卻未於預算說明中提及。另查該計畫是希望透過立方衛星與相關監測系統，建置智慧水閘門掌握全台農地濕度、旱澇及作物生長情況，過去由掌水工負責開關的灌區水閘門，改以數位科技方式達到精準灌溉，更穩定農業供水與節水。惟該計畫 111 年度編列 171,000 千元，但預算書中卻未明列相關計畫內容、經費總額、預算執行所屬單位、執行規劃等。為督促農委會積極執行，並監督預算有效運用，爰凍結 3000 萬元，俟農委會就辦理該計畫之相關事項與計畫內容，例如：智慧水門如何建置、示範區域選定、合作單位、學校、執行預算單位及目前執行成效評估等，向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連署人：

何欣純  
邱漢聲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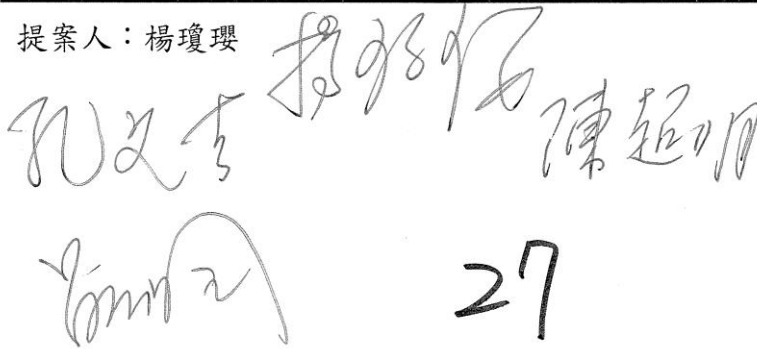
78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名稱：農業委員會

<u>歲 出</u>	
1.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金額：      千元    預算書頁次： 【    】
<b>提 案</b>	
擬減列數：	
擬凍結數：	
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名稱：跨領域整合型科技研發-業務費	預算金額：30,720 千元    預算書頁次： 【 69 】
【備註：所屬「工作計畫名稱」：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b>提 案</b>	
擬減列數：10,000 千元	
擬凍結數：	
提案說明：	
<p>中央政府農業委員會 111 年度總預算案，其中「農業科技研究發展-跨領域整合型科技研發-業務費」，編列預算 30,720 千元，提案減列 10,000 千元。</p> <p>農業委員會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於「農業科技研究發展」編列共計 1,270,826 千元，僅說明辦理因應氣候變遷之農業氣象資訊加值應用與減災調適資訊服務，建構高值化農產素材開發與產業鏈結服務，卻沒有進一步說明預算如何分配。爰此，鑒於農委會編列預算未詳盡，不利立法院監督，故刪除其項下「農業科技研究發展-跨領域整合型科技研發-業務費」預算 10,000 千元。</p>	

提案人：楊瓊瓔


  
 孔文吉 楊瓊瓔 陳超明

27

393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部分

科目：第 18 款第 1 項第 1 目「農業科技研究發展」—07「跨領域整合型科技研發」—2000「業務費」

單位預算書頁次：第 69 頁

案由：第 18 款第 1 項第 1 目「農業科技研究發展」—07「跨領域整合型科技研發」，原編列業務費 30,720 千元，凍結 10,000 千元，待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專案報告後經同意始得動支。

說明：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農業科技研究發展」工作計畫項下之「跨領域整合型科技研發」分支計畫編列業務費 30,720 千元。

經查，農委會 111 年度「農業科技研究發展-跨領域整合型科技研發」計畫辦理「農業水資源精準管理科技決策支援體系之建構」計畫，計畫期程 4 年屬跨年期執行之新興計畫，惟於預算書中未以預算法所定繼續經費之方式編製，該項計畫總經費 684,000 千元，然 111 年度為第 1 年編列預算，允宜於預算書中適切揭露，俾利審議，嗣後各年度預算亦宜以繼續經費編製方式表達，以符預算法之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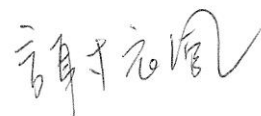
爰此提案凍結 10,000 千元，待農委會針對前述缺失提出改善計畫，並精進各項預算編列揭露機制，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陳超明

 陳文

  
28

 陳超明

171

##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 預算提案

機關/單位名稱：農委會

歲出科別名稱：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單位預算書頁次：69


預算數：1,270,825 千元

凍結金額：10%

案由：

農委會 111 年度「農業科技研究發展-跨領域整合型科技研發」計畫辦理「農業水資源精準管理科技決策支援體系之建構」計畫，屬新興跨年期執行計畫，惟未依預算法規定以繼續經費方式編列並資訊揭露，爰提案凍結該預算 10%，待農業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29

312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_\_頁  
〔v〕歲出—〔〕減列數：\_\_萬\_\_千元〔v〕凍結數：500 萬元

第\_\_款\_\_項\_\_目\_\_

科目(計畫)名稱：「農業科技研究發展—跨領域整合型科技研發」計畫下新增辦理「農業水資源精準管理科技決策支援體系之建構」  
本年度預算數：1 億 7,100 萬元

案由：

- 一、 農委會 111 年「農業科技研究發展—跨領域整合型科技研發」計畫辦理「農業水資源精準管理科技決策支援體系之建構」計畫，屬新興跨年期執行計畫，惟未以預算法所定繼續經費方式編列，允宜於預算書中妥適揭露，俾利審議。
- 二、 查 111 年新增辦理「農業水資源精準管理科技決策支援體系之建構」計畫，計畫期程 4 年，總經費 6.84 億元，惟預算書中未以繼續經費方式表達：依農委會說明，111 年「農業科技研究發展—跨領域整合型科技研發」計畫下新增辦理「農業水資源精準管理科技決策支援體系之建構」，係辦理期程為 4 年期（111 至 114 年）之科技發展計畫，主要辦理「建構作物需水量及土壤給水能力基盤之研究」、「數位水資源資訊管理系統與跨平台運算整合之研究」及「農業水資源智慧決策支援平台建置」等，111 年預算數 1 億 7,100 萬元，4 年總經費合計 6 億 8,400 萬元（各年度計畫經費均為 1 億 7,100 萬元），惟預算書中未依預算法第 39 條所定繼續經費方式列明計畫內容、經費總額、執行期間及各年度分配額等，亦未於預算書「跨年期計畫概況表」表達，農委會應於預算書中妥適表達揭露，俾利預算審議。
- 三、 綜上所述：農委會 111 年度農業科技研究發展—跨領域整合型科技研發」計畫辦理「農業水資源精準管理科技決策支援體系之建構」計畫，屬跨年期執行之新興計畫，惟於預算書中未以預算法所定繼續經費之方式編製，該項計畫總經費 6.84 億元，且 111 年為第 1 年編列預算，應於預算書中適切揭露，俾利審議，嗣後各年度預算亦宜以繼續經費編製方式表達，以符預算法之規定。爰提案凍結 500 萬元，俟農業委員會送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陳其南  
詹易利  
何欣純  
30

301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名稱：農業委員會

<u>歲 出</u>	
1.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金額：      千元    預算書頁次： 【    】
<b>提 案</b>	
擬減列數：	
擬凍結數：	
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名稱：推動智慧農業與數位轉型	預算金額：311,847 千元    預算書頁次： 【74】
【備註：所屬「工作計畫名稱」：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b>提 案</b>	
擬減列數：200,000 千元	
擬凍結數：	
提案說明：	
中央政府農業委員會 111 年度總預算案，其中「推動智慧農業與數位轉型」，編列預算 311,847 千元，提案減列 200,000 千元。	
農業委員會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於「農業科技研究發展」編列共計 1,270,826 千元，係辦理智慧農業專案推動、人才培訓與產業策進，智慧農業領航產業與整合性技術研發與應用，智慧農業共通與整合性技術研發應用，雲世代產業數位轉型-農漁產銷與農機創新營運等工作。卻沒有進一步說明預算如何分配。爰此，鑒於農委會編列預算未詳盡，不利立法院監督，故刪除其項下「農業科技研究發展-推動智慧農業與數位轉型」預算 200,000 千元。	

提案人：楊瓊瓔


  
 楊瓊瓔 陳超明

397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名稱：農業委員會

<u>歲 出</u>	
1.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金額：      千元    預算書頁次： 【    】
<b>提 案</b>	
擬減列數：	
擬凍結數：	
2.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名稱： <u>推動智慧農業與數位轉型</u>	預算金額： <u>311,847</u> 千元    預算書頁次：【 <u>70</u> 】
【備註：所屬「工作計畫名稱」：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b>提 案</b>	
擬減列數： <u>11,000</u> 千元	
擬凍結數：	
提案說明：	
中央政府農業委員會 111 年度總預算案，其中「 <u>推動智慧農業與數位轉型</u> 」，編列預算 <u>311,847</u> 千元，提案減列 <u>11,000</u> 千元。	
農業委員會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於「農業科技研究發展」編列共計 <u>1,270,826</u> 千元，係屬辦理智慧農業專案推動、人才培訓與產業策進，智慧農業共通與整合性技術研發應用，雲世代產業數位轉型-農漁產銷與農機創新營運等工作。然近期卻發生農委會為彌補疫情期間花價暴跌，耗資一千六百萬元購花送至醫療院所，導致不少醫療院所投訴，恐有消化預算之嫌。爰此，鑒於農委會對預算花用無審慎考量，恐難以發揮效益。故刪除其項下「 <u>農業科技研究發展-推動智慧農業與數位轉型</u> 」預算 <u>11,000</u> 千元。	

提案人：楊瓊瓔

謝花鳳

楊瓊瓔 32

Eman

15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委會

預算書頁次：70 頁

歲入

歲出— 減列數： 凍結數：20,000 千元

本年度預算數：311,847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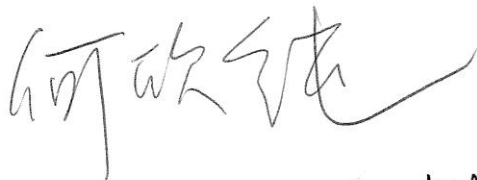
第 18 款 1 項 1 目

科目(計畫)名稱：農業委員會-農業科技研究發展-08 推動智慧農業與數位轉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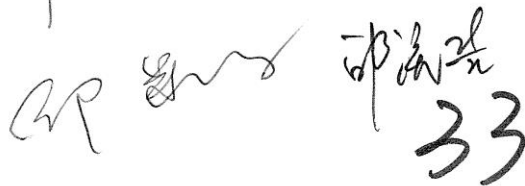
案由：

第 1 目「農業科技研究發展」項下「08 推動智慧農業與數位轉型」，原列 311,847 千元，凍結 20,000 千元。經查農委會每年皆編列相關推動智慧農業與數位轉型預算，委辦及獎補助項目平均約達 50 至 60 項，台灣自 2017 年開始執行智慧農業計畫，期望透過該計畫將人力資源、科技技術與產業環境優化，直接將研發成果與智慧技術導入農業場域，藉由感測、物聯網、智慧及巨量資料分析後，提升農業整體生產效率及量能。但台灣多數屬小規模經營的農民，且務農人口快速高齡化，青年農夫比例偏低，對於智慧科技導入恐有數位落差，智慧農業設備/設施的導入將呈現 M 型化的狀況，只有大型農企業擁有足夠的資源和人力導入相關設備，多數小規模農家仍無法實際受惠。為督促農委會積極執行，並監督預算有效運用，爰凍結 2000 萬元，俟農委會就如何協助、媒合，小規模農家導入智慧農業科技，如何降低數位落差，提升普及率及實用性等，向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連署人：



79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

歲出部分

單位預算書頁次：P71

案由：111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歲出預算工作計畫名稱「一般行政」項下編列「人員維持」其「人事費」中「政務人員待遇」，計編列 6,603 千元，經費凍結 50%。

說明：依據立法院預算中心報告指摘，據農業委員會所提供資料，農保自民國 78 年 7 月 1 日正式實施並統計至 110 年 7 月底止，累計虧損數近新台幣 1,696 億元，中央政府歷年已填補金額累計則達近 1,686 億元，111 年度預算將續編列 34 億 3,916 萬元來撥補虧損。惟按農業委員會委託辦理之「農民健康保險費率精算及財務評估-109 年度未來或有給付責任書面報告」所指，若按現行農保制度，精算 50 年後農保累積不足金額高達 3,303 億元，恐對國庫造成相當沉重之負擔，允宜盡速未雨綢繆、即刻進行農保之改革、及早因應為宜！故政務首長應積極任事、勇敢擔負此改革重責！

提案人：

孔文吉  
楊文福  
林文郎

34

76

###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p. 73

18 款 01 項 02 目

科目名稱：一般行政—0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本年度預算數：573,897 千元 92,333 千元

建議【】刪減數：

【】凍結數：5%

刪減或凍結理由：

行政院農委會 111 年度「一般行政」項下「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編列 9,233 萬 3 千元，以辦理業務及設備投資。惟查，有關辦理「雲端版文書檔案管理系統建置」於 111 年度編列 872 萬元，然而經查詢，該計畫實際採購預算為 1,247 萬元，並已於 110 年 7 月 9 日決標，決標金額為 1,230 萬，但此項經費並未編列於 110 年度農委會預算中，111 年度也僅編列 872 萬之不足數額。經詢問農委會，據覆：（一）查行政院於 109 年 12 月修正「文書流程管理作業規範」及「文書及檔案管理電腦化作業規範」，新修正規定頗多，該會及提供所屬機關導入使用共用版本之公文系統功能，皆須於 112 年 1 月 1 日調修完成，方符法制。（二）鑒於 110 年度預算已於 109 年 8 月編列完竣並送立法院審查，又考量文書管理系統改版有其必要性及緊迫性，爰依預算法第 64 條規定，動支第一預備金支應，未於 110 年度預算書中編列。然而，農委會如因法規修正動支預備金支應渠等設備費用，於當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尚未審查完竣前應補充說明，或於賡續辦理並編列次一年度預算時於預算書中明確說明，而非在預算書中隱匿部分經費，不利國會監督審查。爰提案凍結一般行政項下「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用 5%，俟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向本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檢討改進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賴瑞隆

連署人：

賴瑞隆

蔡啟芳 柯志昇

35

353

###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71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臨時人員酬金

第 18 款第 1 項第 2 目

本年度預算數：4,519 千元

建議【】增刪： 【】凍結數：凍結 1,000 千元

案由：

111 年度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案，「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臨時人員酬金」編列預算數額 4,519 千元，用以協辦行政庶務、人事業務及經費審查等工作。

然對比 110 年度相同預算科目之數額，110 年度僅編列 2,518 千元，聘用 5 名臨時人員；農委會 111 年於臨時人員酬金卻編列 4,519 千元，聘用 8 名臨時人員，調整比例高達 179%，卻未說明為何相同業務需求，但 111 年度需增加三名臨時人員。

爰此，提案通案凍結農業委員會項下「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臨時人員酬金」預算數額 1,000 千元，待農業委員會針對上開疑義，向經濟委員會提交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文瑞 陳超明  
孔文吉 謝志鳳

36

231

###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71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第 18 款第 1 項第 2 目

本年度預算數：3,659 千元

建議【】增刪：      【】凍結數：凍結 2,259 千元

案由：

111 年度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案，「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按日按件計資酬金」編列預算數額 3,659 千元，用以環境教育、性別主流化、廉政倫理、全民國防教育等工作。

然對比 110 年度相同預算科目之數額，110 年度僅編列 1,400 千元；農委會 111 年於按日按件計資酬金卻編列 3,659 千元，調整比例高達 261%，卻未有任何說明。另查，本項預算說明辦理工作當中包含全民國防教育，然其工作成果僅係於農委會網站提供國防部全民國防教育連結，顯有浮編工作項目以便匡列預算之嫌。

爰此，提案通案凍結農業委員會項下「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按日按件計資酬金」預算數額 2,259 千元，待農業委員會針對上開疑義，向經濟委員會提交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文瑞      陳超明  
                 孔文吉      譚志鳳

37

230

##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 預算提案

機關/單位名稱：農委會

歲出科別名稱：農業管理

單位預算書頁次：75

預算數：979,867 千元

減列/凍結金額：減列 3,752 千元

案由：

農委會 111 年度單位預算案編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 2,533 萬元辦理農業科技管理及產業化、企劃管理、科技管理、畜牧管理、輔導推廣、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農民退休儲金業務等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查農委會及所屬機關(含非營業特種基金)於平面媒體、網路媒體、廣播媒體及電視媒體辦理之政策宣導案件，108 年度漏未按季彙送本院者計有 38 則文宣、金額 1,124 萬 9 千元，109 年度則有 19 則文宣，金額 390 萬 5 千元，爰提案減列上述計畫 3,752 千元預算。

提案人：

謝衣鳳  
張文吉 楊文忠

38

314

##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 】歲入

【 V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p49、p74-86

18 款 01 項 03 目

科目名稱：農業管理

本年度預算數：979,867 千元

建議【 V 】刪減數：200 萬元

【 V 】凍結數：1,000 萬元

刪減或凍結理由：

農委會 111 年度「農業管理」計畫下辦理分支計畫「畜牧管理」，其中「畜牧管理」之辦理項目一「推動友善動物保護計畫」，該計畫期程為 109 年至 112 年，總經費為 13 億 7,733 萬 8 千元，111 年度續編第 3 年經費 1 億 6,827 萬 1 千元。

「推動友善動物保護計畫」以「強化零撲殺政策配套措施」、「建構多元專業創新之動物保護行政體系」、「紮根國人與專業從業人員動物福利知能」為執行策略。

「推動友善動物保護計畫」之執行策略一「強化零撲殺政策配套措施」的工作項目中，辦理「深化飼主源頭控制，確立飼養責任」。經查，農委會為了推動友善動物保護，110 年 1 月至 6 月執行成果以擴增動物保護法執法量能及提高非法繁殖買賣犬貓舉發與稽查案量，主要為協助縣市政府導入執法專業人力。110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各項動物保護申訴檢舉稽查案 9,072 件、主動稽查 56,432 件，共計 65,504 件，裁處 927 件；稽查非法寵物繁殖買賣約 11,570 件，裁處 38 件。

對於飼主源頭的控制，應嚴管非法繁殖販售犬貓。除了政府單位查核、民眾檢舉之外，農委會應於「源頭」進行查核機制，否則非法繁殖買賣的業者越來越猖獗。2021 年 8 月，海巡署查獲走私 154 隻包括布偶貓、緬因貓、俄羅斯藍貓等品種貓，農委會防檢局考量防疫於 22 日將貓全數執行安樂死，此事件顯示出非法繁殖買賣仍存在很大問題。過去，動保團體曾多次舉發繁殖場「以合法掩護非法」，查獲非法繁殖之犬貓數達千隻。針對深化飼主源頭控制，農委會應加強幾點項目之實施進行源頭查核：

- 一、 寵物繁殖業者於網路登記種犬貓繁殖、買賣、寄養等申請項目，業者登記項目與實際情形是否相符之核實，應加強核實及核實後之後續追蹤，以避免合法充當非法業者進行繁殖和買賣。
- 二、 寵物繁殖業者的繁殖、買賣及晶片使用紀錄進行確實查核，目前所有繁殖、買賣及晶片使用紀錄皆由業者自行紙本填寫，應透過電子化設備及系統追蹤動物溯源及進行通報管理，以達確實查核之目的。

綜上，非法繁殖動物的事件不斷地上演，目前仍無法杜絕非法繁殖和買賣，更無法有效解決源頭查核問題。除了導入執法專業人力稽查之外，農委會應加強

<sup>1/2</sup>  
 39(1/2)

355(1/2)

於源頭進行管制與查核，並提出因應辦法。爰此，為落實國會對政策監督之目的及確保動物源頭的查核，建議「農業管理」刪減 200 萬元，其餘凍結 1,000 萬元，待農委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賴瑞隆

賴瑞隆

連署人：

邱國治 傅幸如

39(2)

335(2)

###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75-86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農業管理

第 18 款第 1 項第 3 目

本年度預算數：979,867 千元

建議【】增刪： 【】凍結數：凍結 20%

案由：

111 年度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案，「農業管理」編列預算數額 979,867 千元，用以辦理農業政策法規與制度之研擬規劃；兩岸農業政策研究等工作。

中國大陸於 110 年年初時以檢疫為由，禁止我方鳳梨農產品輸入大陸；該時即有許多農業、兩岸關係之專家學者提出預警，認為中國大陸未來可能繼續用此類手段對我方進行經濟限縮政策。然農委會怠忽職守，並未針對是類狀況擬定相關具體對策。待至 9 月份中國大陸再度以檢疫未通過為由，禁止我方釋迦、蓮霧等農產品輸入大陸，農委會時隔月餘仍未提出農民協助方案，僅將爭議提交世界貿易組織食品安全檢驗與動植物防疫檢疫措施委員會，此救濟手段對於國內農民所受損失顯緩不濟急。

爰此，提案通案凍結農業委員會項下「農業管理」預算數額 20%，待農業委員會針對未來中國大陸若再度以經濟限縮政策禁止我方農產品輸入一事，擬定具體對策，向經濟委員會提交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文瑞 陳超明

張文吉 譚宏恩

40

232

##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 預算提案

機關/單位名稱：農委會  
歲出科別名稱：農業管理  
單位預算書頁次：75  
預算數：979,867 千元  
減列金額：

案由：

畜牧糞尿厭氧發酵會產生沼氣，其中 60% 以上是甲烷，屬溫室氣體之一種，依據 IPCC2007 年報告，其溫室效應造成全球暖化之潛勢為二氧化碳的 25 倍，但小型畜牧業較無財力負擔採行畜牧糞尿資源化處理措施，為期能增進畜牧資源再利用，故提案凍結 10%，待農委會提供相關計畫改善報告後經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謝衣鳳  
孔文吉 楊明輝

41

313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

單位預算書頁次：49、74 頁

18 款 1 項 3 目

【】歲入—【】增列：           【】減列：       【】凍結：  
【】歲出—【】減列：           【】凍結：1000 萬元

案由：農業委員會 18 款 1 項 3 目「農業管理」項下編列 9 億 7986 萬 7 千元，辦理農業政策法規與制度之研擬規劃等業務。經查，近年來台灣國人熱衷於野外露營活動，原鄉地區露營地特別受到旅客的青睞，但關於露營場地的應該如何設置與管理及其安全性應該如何確保，卻沒有統一的主管機關與法令。行政院雖已責成交通部及其所屬觀光局應與內政部、農業委員會等部會進行相關法令與制度的檢視，業已研議修正「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六條」附表一及「露營場管理要點」面積 1 公頃以下露營區由交通部納管，但對衛生設施及管理室之面積合計不得超過固定基礎設施面之 10% 仍未達成具體結論，嚴重影響多數原鄉小型露營場的經營及其是否得以納入政府的合法管理。爰此，凍結「農業管理」1000 萬元，俟農業委員會會同觀光局考慮原鄉小型露營場經營現況，就「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及其附表一與「露營場管理要點」提出合理修正，向本院提出辦理情形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王碩華 蔡易如 蔡啟芳  
張永欽  
42

35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

單位預算書頁次：49、74 頁

18 款 1 項 3 目

歲入— 增列：             減列：             凍結：  
 歲出— 減列：             凍結：1000 萬元

案由：農業委員會 18 款 1 項 3 目「農業管理」項下編列 9 億 7986 萬 7 千元，辦理農業推廣及農民團體輔導等相關法規研修、製訂與督導、執行，以及農會之指導與監督等工作。惟經查，原住民族部落族人所從事農業活動多為小農型態，加上地處偏遠，而所種作物不是市場主流產品也不具經濟規模，致使其生產、倉儲、物流、行銷、販售乃至於受到天災後之損失補貼，都無法受到政府與農會系統的輔導與協助。爰此，凍結「農業管理」1000 萬元，俟農業委員會就原鄉如何建立農會體系及農民輔導協助機制研議具體方案，向本院提出辦理情形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王正華

蔡易明 蔡啟芳

鄭水境

43

36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

單位預算書頁次：49、74 頁

18 款 1 項 3 目

【 】歲入—【 】增列：           【 】減列：       【 】凍結：  
【✓】歲出—【 】減列：           【✓】凍結：1000 萬元

案由：農業委員會 18 款 1 項 3 目「農業管理」項下編列 9 億 7986 萬 7 千元，辦理主力農家所得調查及農業統計調查等工作。惟經查，原鄉部落大多位於山坡地地區，而狹義山坡地約有 43 萬公頃宜農牧地，農業委員會在山坡地所進行之農業統計調查，主要集中於水果、花卉及茶葉等高經濟價值作物，卻未能通盤調查與了解原鄉部落族人所從事之農業活動，實不利原鄉地區之農業發展。爰此，凍結「農業管理」1000 萬元，俟農業委員會就原鄉地區部落族人所從事之農業活動納入政府年度農業統計調查，向本院提出辦理情形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張碩豪 蔡易行 蔡啟芳

趙金旺

44

37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

單位預算書頁次：49、74 頁

18 款 1 項 3 目

【】歲入—【】增列：           【】減列：       【】凍結：  
【】歲出—【】減列：       【】凍結：1000 萬元

案由：農業委員會 18 款 1 項 3 目「農業管理」項下編列 9 億 7986 萬 7 千元，辦理農產品進出口貿易管理，推動農產品國際行銷等業務。經查，台灣農產品對外貿易近年來逆差金額都超過 100 億美元以上，而今(110)年截至 6 月為止入超金額已達 59.54 億美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了 15.39%；又台灣農產品出口大都集中於日本、中國、香港及美國等地區，占總出口值的 57%，而對於新南向國家的出口值的比例卻逐年下降，由 106 年的 26.37%降至 109 年的 23.86%。爰此，凍結「農業管理」1000 萬元，俟農業委員會就如何進行新南向國農產品出口的拓展，向本院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張麗華 蔡易男 郭世榮

鄭和洽

45

38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農業管理」-「業務費」  
單位預算書頁次：75-76  
款項目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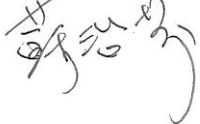
【】歲入  
【】歲出---【】減列：5,000 千元 【】凍結：

案由：

有關農委會 111 年度預算案中，「農業管理」有關「產銷履歷部分」委辦費編列 6,834 千元、獎補助費 6,500 千元(預算書第 76 頁)，其中「委辦費」有依規定詳列於「委辦經費分析表」(預算書第 76 頁)，但「獎補助費」在「補助經費分析表」則無任何金額(預算書第 116 頁)。且「跨年期計畫概況表」(預算書第 202 頁)亦有相同之「溯源農產踴躍驗證」1,900 千元

鑒於「產銷履歷」自 2007 年推動迄今 14 年，驗證費用過高、驗證流程繁複，加上填寫紀錄花費時間長、耗費人力等成本及投資報酬率低等等問題仍無改善。唯有確實解決後才能順利推動，為避免預算編列不詳實且重複，爰提案酌予減列農委會 111 年度「農業管理」之「業務費」5,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連署人：



46

32

###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 】歲入

【 V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P49、P75

18 款 01 項 03 目

科目名稱：農業管理—01「企劃管理」

本年度預算數：979,867 千元 103,752 千元

建議【 V 】刪減數：100 萬元

【 V 】凍結數：200 萬元

刪減或凍結理由：

農業委員會 111 年度「農業管理」計畫下辦理分支計畫「企劃管理」，其中「企劃管理」項下辦理項目：規劃研提兩岸農業政策、管理與研究計畫，111 年度預算經費 48 萬 5 千元。2021 年 2 月，中國海關總署以檢疫為由，暫緩對台灣鳳梨的輸入；同年 9 月，輸入中國的臺灣釋迦和蓮霧檢驗出有害生物，而暫停兩種水果的進口。根據農委會數據中顯示，鳳梨、釋迦與蓮霧為台灣外銷至中國的水果總量前三名。對於中國與台灣官方之間的關係處於緊張，難以維持兩岸農業正常且穩定發展，而農委會仍需針對相關問題找出解決辦法。然而，根據分支計畫「企劃管理」項下辦理有關兩岸農業政策、管理與研究計畫，未於 111 年度農委會預算書明列該項目詳細之執行內容與預期結果，難以判定該項目有益於兩岸間回歸正常農業發展與協商管道。爰此，建議「農業管理—01 企劃管理」刪減 100 萬元，其餘凍結 200 萬元，待農委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賴瑞隆



連署人：



47

354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 農業委員會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 企劃管理(3) ~~農業管理~~ <sup>農業管理</sup>

本年度預算數： 1億0375萬2千元

建議  減列：  凍結數： 1000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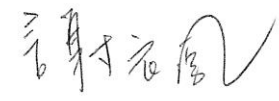
案由：

農委會企劃管理科目 111 年度編列預算 1.04 億元，其中業務說明包含「統籌規畫農業產業、資源經濟分析與政策評估及相關研究計畫」乙事。

為因應我國政府綠能政策，行政院各部會應積極評估職掌業務中之綠能潛力，尤其農委會執掌具備大量生質能發電潛力之業務。農委會應積極盤點全國得運用於生質能發電之農業廢棄物項目，評估我國農業廢棄物應用於生質能之潛力，並規劃 2025 年全國農業廢棄物應用於生質能發電總量目標之相關工作。

爰提案凍結企劃管理科目 1000 萬元，俟農業委員會向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評估報告，包括：盤點全國得運用於生質能發電之農業廢棄物項目，評估我國農業廢棄物應用於生質能之潛力，並規劃 2025 年之前各年度全國農業廢棄物應用於生質能發電總量目標，始得動支。

提案人：蔡壁如 

連署人：  

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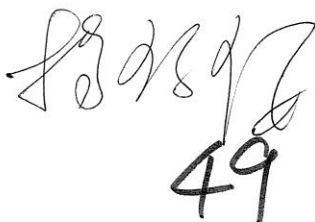
241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名稱：農業委員會

<u>歲 出</u>	
1.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金額：      千元    預算書頁次： 【    】
<b>提 案</b>	
擬減列數：	
擬凍結數：	
2.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名稱： <u>企劃管理-業務費</u>	預算金額： <u>66,809</u> 千元    預算書頁次： <u>【75】</u>
【備註：所屬「工作計畫名稱」：農業管理】	
<b>提 案</b>	
擬減列數： <u>50,000</u> 千元	
擬凍結數：	
提案說明：	
中央政府農業委員會 111 年度總預算案，其中「 <u>企劃管理-業務費</u> 」，編列預算 <u>66,809</u> 千元，提案減列 <u>50,000</u> 千元。	
農業委員會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於「農業管理」編列共計 <u>979,867</u> 千元，係屬辦理農業相關產業政策之協調、執行農業發展條例及相關法規之釋疑、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等相關業務。然因通霄海水養殖專業區長期占用國有地，且工程延宕、土地未完成移交，導致至今無法招商，遭監察院要求限期改善，顯見農委會行政成效不彰。爰此，鑒於農委會未善盡職責，編列預算恐謂難以發揮效益。故刪除其項下「 <u>農業管理-企劃管理-業務費</u> 」預算 <u>50,000</u> 千元。	

提案人：楊瓊瓔

  
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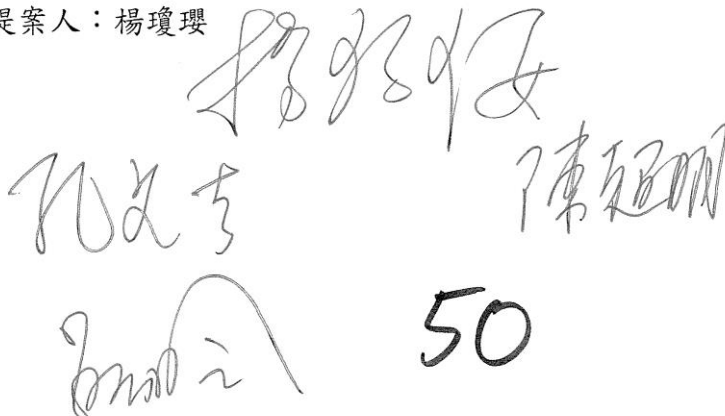
14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名稱：農業委員會

<u>歲 出</u>
1.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金額：        千元    預算書頁次： 【    】 <b>提 案</b> 擬減列數： 擬凍結數：
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名稱：企劃管理—業務費 預算金額：66,809 千元    預算書頁次： <u>【75】</u> 【備註：所屬「工作計畫名稱」：農業管理】 <b>提 案</b> 擬減列數：30,000 千元 擬凍結數：
提案說明： 中央政府農業委員會 111 年度總預算案，其中「企劃管理—業務費」，編列預算 66,809 千元，提案減列 30,000 千元。  農業委員會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於「農業管理」編列共計 979,867 千元，辦理統籌規劃農業產業、資源經濟分析與政策評估及相關研究計畫。但我國國土計畫雖已公布，但可耕農地流失情況依然險峻，且農地違法填倒時有所聞，顯見農委會未積極與地方政府合作解決污染農地整治相關問題。故刪除其項下「農業管理-企劃管理---業務費」預算 30,000 千元。

提案人：楊瓊瓔



50

396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

歲出部分

單位預算書頁次：P75

案由：

中華民國 111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歲出工作計畫名稱「農業管理」項下分支計畫：「企劃管理」中，「業務費」科目，計編列 66,809 千元，應凍結 20%，俟向立法院提出檢討報告，並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得動支。

說明：

為強化農地利用管理，農委會每年度均編列相關委辦或補助計畫；委託大專院校、研究機構或法人等單位辦理農地資源空間規劃及利用、地方政府之農地利用及管理業務人員訓練、加強農地管理資訊系統及農地利用管理法制研析等工作。惟我國全國國土計畫雖業已公布，各直轄市、縣市政府亦刻正辦理直轄市、縣市國土計畫之研擬，然而，我國可耕農地流失情況依然險峻，且農地遭違法填倒或掩埋廢棄物之情形時有所聞，顯見農委會未積極與地方政府合作，針對污染農地之整治與農業用水安全等問題，未善盡中央農政主管機關之責！

提案人：

孔文吉  
楊珍梅  
邱國三

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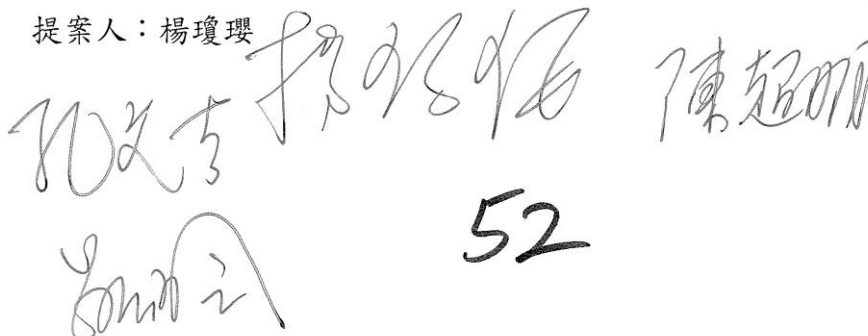
51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名稱：農業委員會

<u>歲 出</u>
<p>1. 工作計畫名稱：</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預算金額：        千元    預算書頁次： 【   】</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提 案</b></p> <p>擬減列數：</p> <p>擬凍結數：</p>
<p>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名稱：企劃管理—委辦費</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預算金額：25,804 千元    預算書頁次： 【75】</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備註：所屬「工作計畫名稱」：農業管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提 案</b></p> <p>擬減列數：20,000 千元</p> <p>擬凍結數：</p>
<p>提案說明：</p> <p>中央政府農業委員會 111 年度總預算案，其中「農業管理-企劃管理—委辦費」，編列預算 25,804 千元，提案減列 20,000 千元。</p> <p>農業委員會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於「農業管理」編列共計 979,867 千，辦理定期發行農政與農情刊物，適時提供最新之國內外各項農業政策、法規、專題、科技新知及農情報導作研究。然該業務執行單位為財團法人豐年社，豐年社每年來自政府挹注經費高過半，另一半也多為政府機關訂閱費用及廣告收入，實無自負盈虧能力，且發行內容多與農委會委辦的農業雜誌，在讀者取向與內容議題上都有部份重疊，應集中政策資源。故刪除其項下「農業管理-企劃管理—委辦費」預算 20,000 千元。</p>

提案人：楊瓊瓔



52

395

###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76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農業管理-企劃管理-設備及投資

第 18 款第 1 項第 3 目

本年度預算數：17,303 千元

建議【】增刪： 【】凍結數：凍結 20%

案由：

111 年度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案，「農業管理-企劃管理-設備及投資」編列預算數額 17,303 千元，用以辦理全球資訊服務網系統平台功能擴充、強化本會資料中心服務效能…等工作。

然對比 110 年度相同預算科目之數額，110 年度僅編列 8,749 千元；農委會 111 年於同樣預算科目卻編列 17,303 千元，調整比例高達 197%，卻僅於預算書說明欄內更動二字，未見有細項規劃，顯有浮編預算之嫌。

爰此，提案凍結農業委員會項下「農業管理-企劃管理-設備及投資」預算數額 20%，待農業委員會針對上開疑義，向經濟委員會提交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文璋 陳超明  
孔文吉 謝衣霞

53

234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部分

科目：第 18 款第 1 項第 3 目「農業管理」—01「企劃管理」—4000「獎補助費」

單位預算書頁次：第 75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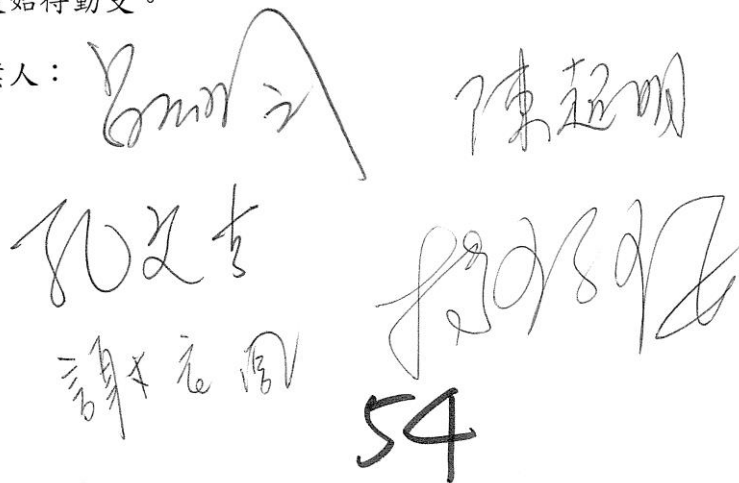
案由：第 18 款第 1 項第 3 目「農業管理」—01「企劃管理」，原編列獎補助費 19,640 千元，凍結 1,000 千元，待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專案報告後經同意始得動支。

說明：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農業管理」工作計畫項下之「企劃管理」分支計畫編列獎補助費 19,640 千元，其中包括「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加強農地利用管理計畫」獎補助費共 10,000 千元。

經查，農委會近年補助地方政府清查農舍使用情形，105 至 109 年度各縣市政府稽查結果不合格比率為 73.77%，其中 109 年度稽查案件數最低，惟不合格比率為近 5 年最高；然其中 8 縣市 5 年平均不合格比率超過 8 成，違規比率偏高，農舍違規使用情形日益嚴重及部分縣市有逐年惡化情形，農委會允宜加強輔導各縣市政府積極改善。

爰此提案凍結 1,000 千元，待農委會針對前述缺失提出改善計畫，並精進各縣市政府稽查輔導工作，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陳超明  
謝文吉  
謝文吉  
54

172

立法委員邱臣遠國會辦公室

辦公室電話 02-23586418；傳真號碼：02-2358641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117 室 B1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77、78 頁

[ ] 歲入— [ ] 增列數： [ ] 減列數：  
[V] 歲出— [ ] 減列數： [V] 凍結數：十分之一

第 款 項 目 科目(計畫)名稱：農業管理  
用途別：企劃管理-獎補助費 本年度預算數：1,964 萬元

案由：

農業委員會 111 年度於「農業管理」計畫編列 313 萬元(直轄市)及 687 萬元(縣市)，合計 1,000 萬元，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加強農地利用管理計畫，包括違規農舍稽查等業務。

經查，108 年至 110 年預算連年減編，分別為 1,864 萬 3 千元、1,519 萬 3 千元及 713 萬 1 千元，而 108 年及 109 年決算數並無明顯變動，110 年預算編列最少，然今年 1 至 7 月決算數，卻已接近去年全年之決算數數額，今年度決算數恐嚴重超支。另據 105 年至 109 年統計，各縣市政府辦理農舍使用稽查件數資料顯示，109 年稽查件數最少，不合格比率卻最高，部分縣市之違規情形有加劇現象。

爰提案凍結獎補助費十分之一，待農業委員會加強輔導地方政府改善農舍違規使用情形，並向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蔡壁如 邱臣遠

連署人：

孔文吉 楊子江

55

341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

歲出部分

單位預算書頁次：P75

案由：

中華民國 111 年度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歲出工作計畫名稱「農業管理」項下分支計畫：「企業管理」其「獎補助費」，計編列 19,640 千元，應凍結 10%，俟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得動支。

說明：

有關於非都市土地中農牧用地或林業用地，設置露營設施之長年問題，農業委員會身為用地管理機關，針對前述土地容許使用之問題，對於原鄉之關注以及兼顧當地產業之發展等問題，如原住民族地區，例如：新北市烏來、桃園市復興區、新竹縣尖石、五峰、苗栗縣泰安、南庄鄉、台中市和平區、嘉義縣阿里山鄉等地區，其觀光及露營活動興盛蓬勃，但對於其用地之管理卻擬定不出權宜、智慧的作法！

甚至，農業委員會迄今針對露營設施之設置，僅在乎環保及土地維護等社團及組織人士之片面意見，卻對於既有、已發生之現況問題未積極採取較為可行之處理方式，一味堅持露營設施之相關標準之擬定應參考「休閒農業輔導管理辦法」等相關設置規定，毫無設身處地、因地制宜去處理違法露營場地之現況情形。亦未考量原鄉地區之土地現況及當地族人之經濟情況等問題，堅持己見認為不論面積係否符合一公頃以下者，有關其等容許使用露營設施之程序，均要求需經農業委員會許可後始可容許使用，以致原鄉露營場地合法設置之路，困難重重！農業委員會難辭其咎！

提案人：

孔文吉  
楊子仁 56  
孫文

50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

歲出部分

科目：第 18 款第 1 項第 3 目「農業管理」—01「企劃管理」—4000「獎補助費」—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加強農地利用管理計畫

單位預算書頁次：第 76 頁

案由：第 18 款第 1 項第 3 目「農業管理」—01「企劃管理」—4000「獎補助費」—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加強農地利用管理計畫，原編列 1000 萬元，減列 100 萬元，凍結 400 萬元，待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報告後經同意始得動支。

說明：農委會 111 年度於「農業管理」業務計畫項下之「企劃管理」分支計畫編列獎補助費 1964 萬元，其中編列 1000 萬元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加強農地利用管理計畫，以促進農地合理使用及農地農用策略。

經查，法定農業用地疑似設立工廠使用之面積由 105 年 1 萬 3 千餘公頃，於 108 年已增加至 1 萬 9729 公頃，109 年更增加至 2 萬 0987 公頃，顯見農地遭轉為工廠使用面積逐年攀升，農委會未能有效督促地方政府落實農地農用政策，農委會應檢討補助方式及監督機制，並確實落實農地農用政策。

爰針對第 3 目「農業管理」—01「企劃管理」—4000「獎補助費」—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加強農地利用管理計畫，原編列 1000 萬元，減列 100 萬元，凍結 400 萬元，待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報告後經同意始得動支。

提案人：

孔文吉  
謝志國  
陳超明  
楊子修  
57

173

## 111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案 預算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入/歲出：【】歲入【】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P.346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農業管理—獎補助費—地方政府辦理加強農地利用管理計畫

預算數：10,000 千元

建議【】減列：千元【】凍結：2,000 千元

案由：

農委會 111 年度於「農業管理」計畫編列 1,000 萬元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加強農地利用管理計畫，較 110 年度預算數增加 286 萬 9 千元，增幅 40.23%。據說明：加強農地利用管理計畫主要係協助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就農業發展條例規定有關農地利用管理應辦理事項，執行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認定、農業設施容許使用、農舍相關業務(含違規稽查)及農業用地變更非農業使用審查等業務。然 109 年度各縣市政府對農舍使用情形稽查件數為近年最低，不合格比率為近年最高。據農委會提供資料，105 至 109 年度各縣市政府辦理農舍使用情形稽查件數 2,814 件，初次稽查不合格件數者共 2,076 件，不合格比率 73.77%，其中 109 年度稽查件數僅 284 件，為近 5 年稽查案件數量最低者，然不合格比率 85.21%卻為近 5 年最高者。故農委會近年補助地方政府清查農舍使用情形，105 至 109 年度各縣市政府稽查結果不合格比率為 73.77%，其中 109 年度稽查案件數最低，惟不合格比率為近 5 年最高，又其中 8 縣市 5 年平均不合格比率超過 8 成，違規比率偏高，及部分縣市有逐年惡化情形，農委會允宜加強輔導各縣市政府積極改善。

爰針對「農業管理」項下「獎補助費」中「地方政府辦理加強農地利用管理計畫」預算編列 10,000 千元，凍結 2,000 千元，俟農委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檢討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邱志偉

連署人：

邱志偉 蔡易日  
58 張明政

419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農業管理-企劃管理-獎補助費

本年度預算數：1,000 萬元

提案：凍結 10%

案由：農委會 111 年度於「農業管理」計畫編列 1,000 萬元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加強農地利用管理計畫，計畫主要協助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執行清查農舍使用情形等業務，較 110 年度預算數增加 286 萬 9 千元，增幅 40.23%。

據農委會提供資料，105 至 109 年度各縣市政府辦理農舍使用情形稽查件數 2,814 件，初次稽查不合格件數者共 2,076 件，不合格比率 73.77%。

其中 109 年度稽查案件數最低，惟不合格比率為近 5 年最高，又其中 8 縣市 5 年平均不合格比率超過 8 成，違規比率偏高，及部分縣市有逐年惡化情形，農委會應宜加強輔導各縣市政府積極改善。

爰提案凍結預算 10%，請農委會三個月內提出檢討改善報告，向經濟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邵清

連署人：

59

147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經濟 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_\_頁  
〔v〕歲出—〔〕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v〕凍結數：100 萬元

第\_\_款\_\_項\_\_目\_\_ 科目(計畫)名稱：「農業管理」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1,000 萬元

案由：

- 一、 農委會 111 年於「農業管理」計畫編列 1,000 萬元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加強農地利用管理計畫，較 110 年預算數增加 286 萬 9 千元，增幅 40.23%。
- 二、 農委會說明：加強農地利用管理計畫主要係協助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就農業發展條例規定有關農地利用管理應辦理事項，執行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認定、農業設施容許使用、農舍相關業務及農業用地變更非農業使用審查等業務。
- 三、 據農委會資料，105 至 109 年各縣市政府辦理農舍使用情形稽查件數 2,814 件，初次稽查不合格件數者共 2,076 件，不合格比率 73.77%，其中 109 年稽查件數 284 件，為近 5 年稽查案件數量最低；以各縣市別觀之，新竹市、苗栗縣、台中市、雲林縣、嘉義縣、嘉義市、高雄市、花蓮縣等 8 縣市之平均不合格比率超過 8 成，違規比率偏高，另新竹縣不合格率由 105 年之 25%，逐年攀升至 109 年之 100%，宜蘭縣及彰化縣 106 至 109 年之不合格率亦呈現逐年遞增情形。
- 四、 綜上所述，農委會近年補助地方政府清查農舍使用情形，105 至 109 年各縣市政府稽查結果不合格比率為 73.77%，其中 109 年稽查案件，其中 8 縣市 5 年平均不合格比率超過 8 成，違規比率偏高情形，農委會應輔導各縣市政府，以期改善。爰提案凍結 100 萬元，俟農業委員會送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何欣純  
60

275

###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78-80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農業管理-畜牧管理

第 18 款第 1 項第 3 目

本年度預算數：414,063 千元

建議【】增刪： 【】凍結數：凍結 20%

案由：

111 年度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案，「農業管理-畜牧管理」編列預算數額 414,063 千元，用以辦理畜牧政策及法規執行聯繫與協調、研訂畜禽產銷輔導計畫、提升消費安全等工作。

今年元旦起我國開放含有萊克多巴胺豬肉進口，引發國人食品安全疑慮。農委會於「開放含萊克多巴胺美國豬肉進口對養豬產業影響報告」中提及三大因應措施，（一）強制肉品產地標示，提升國人消費信心；（二）國內養豬堅守不用萊劑，積極開拓海外市場；（三）成立百億養豬基金，治本推動養豬產業全面升級。然依據農委會同業統計資料查詢網統計數據顯示，國產豬肉出口量值本期（110 年 1 月至 110 年 10 月）與上年同期（109 年 1 月至 109 年 10 月）比較，僅有豬肉調製品呈現微幅成長（成長 20.8%），其餘項目諸如冷凍豬肉（衰退 84.1%）、生鮮冷藏豬肉（衰退 44%）、冷凍豬雜碎（衰退 79.5%）等品項皆呈現衰退趨勢，顯見農委會策定之因應措施（二）積極開拓海外市場政策失能，未能有效發揮，農業委員會難辭其咎。

爰此，提案通案凍結農業委員會項下「農業管理-畜牧管理」預算數額 20%，待農業委員會針對因應方案政策失能徹底檢討並針對拓展國產豬肉如何有效拓展市場，制定具體方針與具體目標，向經濟委員會提交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文瑞 陳超明  
孔文吉 61 謝安國

233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委會

單位預算書頁次：49、78~80 頁

18 款 1 項 3 目節

【 <input type="checkbox"/> 】歲入—	【 <input type="checkbox"/> 】增列：	【 <input type="checkbox"/> 】減列：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歲出—	【 <input type="checkbox"/> 】減列：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凍結：10%

案由：

第 3 目「農業管理」-03「畜牧管理」原列 4 億 1,406 萬 3 千元，提案凍結 10%。

說明：

為嚴防非洲豬瘟來襲，行政院農委會決議優先全面禁止「小型廚餘養豬場(養豬數 199 頭以下)」使用動物性廚餘養豬。全台總計有 2,101 家養豬場，必須得在六個月內完成「轉型」或「退場」。該廚餘禁令明顯「雙標」：包括一、以「規模」為養豬戶退場或轉型條件，而非養豬戶「蒸煮設備」是否合格；二、小型養豬場的相關輔導措施，只有從「廚餘養豬」改由「飼料養豬」的「轉型」與永久退出養豬業的「退場」。又，因中央政策不鼓勵，致豬農自行設立之「廚餘集中處理站」，常常容易被地方環境局刁難。行政院農委會欲藉逐步禁止廚餘養豬杜絕疫情，惟廚餘養豬戶係台灣廚餘回收系統關鍵，而廚餘飼養之「台灣黑豬」亦為國人不可取代的傳統佳餚。爰要求行政院農委會針對上述問題，於一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超明

11

62

158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 農業委員會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 畜牧廢棄物管理及資源化推動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4059 萬 9 千元

建議  減列：  凍結數：500 萬元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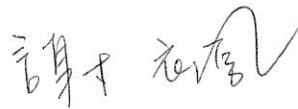
農委會畜牧廢棄物之管理及資源化推動計畫涉及畜牧廢棄物之再利用，111 年度編列預算 0.41 億元。畜牧廢棄物的再利用為環境資源管理之重要環節，尤以其可利用於生質能源之潛力不容忽視。農委會應積極盤點全國畜牧廢棄物運用於發電之潛力，並評估與規劃 2025 年全國畜牧廢棄物發電總量目標兩大重點工作方向。

爰提案凍結畜牧廢棄物管理及資源會推動計畫 500 萬元，俟農業委員會向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內容需包括評估與規劃全國畜牧廢棄物生質能發電之潛力，2025 年之前各年度發電總量目標，始得動支。

提案人：蔡壁如



連署人：



63

242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名稱：農業委員會

<u>歲 出</u>
<p>1.工作計畫名稱：</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預算金額：        千元    預算書頁次： 【   】</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提 案</b></p> <p>擬減列數：</p> <p>擬凍結數：</p>
<p>2.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名稱：<u>畜牧管理業務費-委辦費</u></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預算金額：<u>51,535</u>千元    預算書頁次： <u>【78】</u></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備註：所屬「工作計畫名稱」：農業管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提 案</b></p> <p>擬減列數：<u>40,000</u>千元</p> <p>擬凍結數：</p>
<p>提案說明：</p> <p>中央政府農業委員會 111 年度總預算案，其中「<u>畜牧管理業務費-委辦費</u>」，編列預算 <u>51,320</u>千元，提案減列 <u>40,000</u>千元。</p> <p>農業委員會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於「農業管理」編列共計 <u>979,867</u>千元，係屬辦理畜牧生產政策及法規之聯繫協調、畜牧場登記管理之策劃督導，與畜牧產銷計畫之擬訂審議及督導等。然今年八月桃園、高雄接連發生農場涉嫌不當飼養和展演動物，導致許多動物出現行為異常、生病，甚至死亡。爰此，鑒於農委會未善盡職責強化動物保護、畜牧場管理，編列相關預算恐謂難以發揮預期效益。故刪除其項下「<u>農業管理-畜牧管理業務費</u>」預算 <u>40,000</u>千元。</p>

提案人：楊瓊瓔

楊瓊瓔  
64

謝在國  
謝在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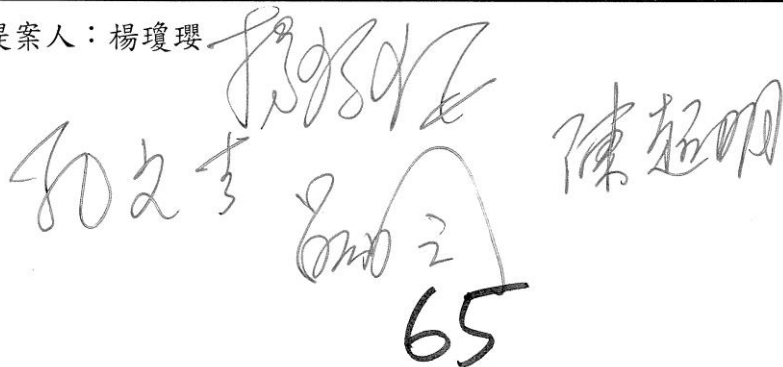
16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名稱：農業委員會

<u>歲 出</u>
1.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金額：        千元    預算書頁次： 【    】 <b>提 案</b> 擬減列數： 擬凍結數：
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名稱：畜牧管理-委辦費 預算金額： <u>5,153萬5千元</u> 預算書頁次： <u>【78】</u> <b>【備註：所屬「工作計畫名稱」：農業管理】</b> <b>提 案</b> 擬減列數：200,000 千元 擬凍結數：
提案說明： 中央政府農業委員會 111 年度總預算案，其中「畜牧管理-委辦費」，編列預算 <u>5,153萬5千元</u> ，提案減列 200,000 千元。  農業委員會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於「農業管理」編列共計 979,867 千元，係辦理推動友善動物保護計畫。但此計畫實際執行者為地方政府，農委會卻未研謀地方所需人力與經費，導致中央財政負擔。爰此，鑒於農委會未有相關督促考核機制計畫，故刪除其項下「農業管理-畜牧管理-委辦費」預算 200,000 千元。

提案人：楊瓊瓔


  
 和文李      楊瓊瓔      陳超明

65

398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名稱：農業委員會

<u>歲 出</u>	
1.工作計畫名稱：	
<b>提 案</b>	
預算金額：            千元    預算書頁次： 【    】	
擬減列數：	
擬凍結數：	
2.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名稱： <u>畜牧管理業務費-一般事務費</u>	
<b>提 案</b>	
預算金額： <u>5,000</u> 千元    預算書頁次： 【 <u>78</u> 】	
【備註：所屬「工作計畫名稱」：農業管理】	
擬減列數： <u>4,000</u> 千元	
擬凍結數：	
提案說明：	
<p>中央政府農業委員會 111 年度總預算案，其中「<u>畜牧管理業務費-一般事務費</u>」，編列預算 <u>5,000</u> 千元，提案減列 <u>4,000</u> 千元。</p> <p>農業委員會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於「農業管理」編列共計 <u>979,867</u> 千元，係屬辦理控制遊蕩犬族群增加狀況、收容動物處所轉型升級、提高非法繁殖買賣犬貓行為之舉發與稽查、針對犬隻群聚熱區進行全區域清查，與同步執行寵登、絕育、狂犬病及食源控制之四合一措施等。然今年八月卻發生政府合法立案的動物養殖場，竟違法走私大量犬貓，顯然視法令於無物。爰此，鑒於農委會未完善推動、督導友善動物保護計畫，編列相關預算恐謂難以發揮預期效益。故刪除其項下「<u>農業管理-畜牧管理-一般事務費</u>」預算 <u>40,000</u> 千元。</p>	

提案人：楊瓊瓔




17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委會

預算書頁次：80 頁

[ ] 歲入

[] 歲出— [ ] 減列數： [  ] 凍結數：4,000 千元

本年度預算數：353,743 千元

第 18 款 1 項 3 目

科目(計畫)名稱：農業委員會-農業管理-03 畜牧管理-10. 獎補助費

案由：

第 3 目「農業管理」項下「03 畜牧管理」之「10. 獎補助費」，原列 353,743 千元。經查過去流浪動物管理相關計畫多以「友善動物保護計畫」預算支應，111 年則另於獎補助費中新增強化犬隻族群管理配套計畫，但並未說明計畫經費與內容。遊蕩動物問題存在已久，過去有地方政府或補助動保團體施行 TNVR（捕捉-絕育-施打疫苗-原地回置）計畫，並且協助遊蕩動物增加被領養的機會，雖有成功案例，但並非每個地區都適合，且受限各地方府人力、財力等因素，現行計畫規模跟效率勢必要重新檢討。尤其城鄉差距、當地民眾飼主責任觀念及縣市政府投入動保資源程度不同，導致各縣市執行犬隻族群管控成效不一，故為督促農委會積極檢討改善目前流浪動物政策，爰凍結 4000 千萬元，俟農委會就如何減緩人與流浪動物間的衝突，檢討餵養、絕育、捕捉等措施，以及有效減低流浪族群個體的數量等相關改善計畫，向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連署人：



80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

歲出部分

科目：第 18 款第 1 項第 3 目「農業管理」—03「畜牧管理」—4000「獎補助費」—補助地方政府、大專院校及相關動物保護團體等單位辦理建構友善動物保護等計畫

單位預算書頁次：第 80 頁

案由：第 18 款第 1 項第 3 目「農業管理」—03「畜牧管理」—4000「獎補助費」—補助地方政府、大專院校及相關動物保護團體等單位辦理建構友善動物保護等計畫，原編列 1 億 9393 萬 6 千元，凍結 500 萬元，待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報告後經同意始得動支。

說明：農委會 111 年度於「農業管理」業務計畫項下之「畜牧管理」分支計畫編列獎補助費 3 億 5374 萬 3 千元，其中編列 1 億 9393 萬 6 千元補助地方政府、大專院校及相關動物保護團體等單位辦理建構友善動物保護等計畫，以強化犬隻族群管理配套措施、動物福利及管理。

經查，109 年全國流浪犬隻數量已經到達 15 萬 5869 隻，比上次調查 107 年調查數量 14 萬 6773 隻還要微幅增加 6.19%，農委會於 106 年執行流浪動物零安樂死政策，推動強化飼主責任，惟全國流浪犬隻仍呈現上漲趨勢，農委會應提出相關政策，以有效穩定全國流浪犬隻上漲趨勢。

爰針對第 3 目「農業管理」—03「畜牧管理」—4000「獎補助費」—補助地方政府、大專院校及相關動物保護團體等單位辦理建構友善動物保護等計畫，原編列 1 億 9393 萬 6 千元，凍結 500 萬元，待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報告後經同意始得動支。

提案人：

孔文吉 謝花風 楊子恆 174

###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82-84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農業管理-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

第 18 款第 1 項第 3 目

本年度預算數：321,225 千元

建議【】增刪： 【】凍結數：凍結 20%

案由：

111 年度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案，「農業管理-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編列預算數額 321,225 千元，用以辦理農產品進出口貿易管理、雙邊農業貿易諮商與合作等工作。

中國大陸於 110 年兩次以檢疫為由，禁止我方農產品輸入大陸；許多農業、兩岸關係之專家學者提出預警，認為中國大陸未來可能繼續用此類手段對我方進行經濟限縮政策。然農委會怠忽職守，並未針對是類狀況擬定相關具體對策；亦未針對我方農產品積極拓展出口對象，以致部分農產品出口過度集中於中國大陸，風險調節明顯失衡。

爰此，提案通案凍結農業委員會項下「農業管理-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預算數額 20%，待農業委員會針對未來如何拓展我方農產品出口對象並進行風險調節，向經濟委員會提交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文瑞 陳超明

孔文吉 謝志厚

69

238

##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 預算提案：

機關名稱：農委會

歲出科目：農業管理-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

預算書頁次：第 82 頁

預算數：321,225 千元

減列／凍結金額：凍結 20%

案由：

我國農產品貿易逆差連續 4 年超逾百億美元，對新南向國家之農產品出口占比呈現下降趨勢，經查：我國農產品貿易對日本、中國大陸、香港及美國等傳統農產品出口國家(地區)之出口值占總出口值之比率均維持在 57% 以上，而對新南向國家出口值占總出口值之比率卻自 106 年度起逐年下降，至 109 年度更降至 23.86%，允宜檢討我國貿易逆差持續擴大問題，並提升對新南向及其他新興市場之出口量能，期達成「發展以市場為導向之農產品外銷產業」及「促進出口市場多元化」之政策目標，故提案凍結 20%，待農委會提供改善報告後經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謝衣鳳  
孔文吉 楊瑞裕

70

315

###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82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農業管理-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

第 18 款第 1 項第 3 目

本年度預算數：321,225 千元

建議【】增刪： 【】凍結數：凍結 10%

案由：

111 年度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案，「農業管理-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編列預算數額 321,225 千元，用以辦理推動農業活路外交，並配合新南向政策，加強與相關國家建立雙邊及多邊連繫平台等工作。

然依據農委會農業統計資料查詢網所統計之數據，今年度我國農產品主要出口國家或地區仍以中國大陸為佔比最大之地區，出口值占比達到 19.8%，年增率 10.7%；新南向國家諸如越南、泰國、澳大利亞、馬來西亞等國，合計出口值占比 16.2%。顯見國際農業市場拓展與合作尚有加強空間。

爰此，提案通案凍結農業委員會項下「農業管理-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預算數額 10%，待農業委員會針對未來如何拓展我方農產品出口對象並提升出口值，向經濟委員會提交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文瑞 陳超明  
孔文吉 謝志偉

71

236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委會

預算書頁次：82 頁

歲入

歲出— 減列數： 凍結數：20,000 千元

本年度預算數：321,225 千元

第 18 款 1 項 3 目

科目(計畫)名稱：農業委員會-農業管理-05 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

案由：

第 3 目「農業管理」項下「05 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原列 3215,225 千元，凍結 20,000 千元。經查我國 109 年農產品出口總額為 49.1 億美元，主要出口市場為中國，占農產品出口總值 20.7%，加計香港則出口比重近 3 成，其次依序為日本 15.5%、美國 13.7%、越南 7.0%、韓國 4.9%、泰國 4.6%、澳大利亞 2.5%、加拿大 2.2%、馬來西亞 2.2%。台灣因與中國簽訂 ECFA 後，對許多生鮮蔬果、水產品等提供零關稅措施等因素，我國農產品出口至中國依存度逐年增加，且相對於開拓其他海外市場門檻較低，因而吸引我外銷業者紛紛投入中國市場。雖農產品開拓新市場不易，分散開拓市場仍面臨許多挑戰，但為降低過度依存單一市場之風險，且近年中國對台灣關係相當不友善，對於台灣農產品常無預警片面禁止進口。農委會應積極推動相關因應策略及精進措施，惟 111 年有關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相關預算，其工作計畫、內容並未有更精進計畫或措施，為督促農委會積極強化海外新興市場拓銷，爭取國際商機，降低依賴單一市場風險，爰凍結 2000 萬元，俟農委會就如何強化中國以外之海外市場、降低對中國的貿易依賴、如何協助農民等具體計畫內容，向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連署人：



82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

歲出部分

單位預算書頁次：P82

案由：

中華民國 111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歲出工作計畫名稱「農業管理」項下分支計畫：「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中，「業務費」科目，計編列 27,878 千元，應凍結 20%，俟向立法院提出檢討報告，並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得動支。

說明：

按歷來立法院預算中心報告揭弊，我國農漁產品出超金額遠低於國外農漁產品進口(入超)金額。而本(2021)年肇因新冠肺炎之全球性疫情影響，農業委員會應持續加大海外拓展行銷之力度及渠道，應戮力與外交部及經濟部合作建置銷售據點通路。期發展以市場為導向之農產品外銷產業、加強農產品推廣至東協各國等新興市場，以提升我國農產品出口量能!且 111 年所編列是項之經費預算多有提升，惟過往執行成效難以彰顯，農業委員會允宜多所檢討、戮力完善規畫執行與推動內容。

提案人：

孔文吉  
楊文忠  
孫同

73

52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

歲出部分

科目：第 18 款第 1 項第 3 目「農業管理」—05「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4000「獎補助費」

單位預算書頁次：第 83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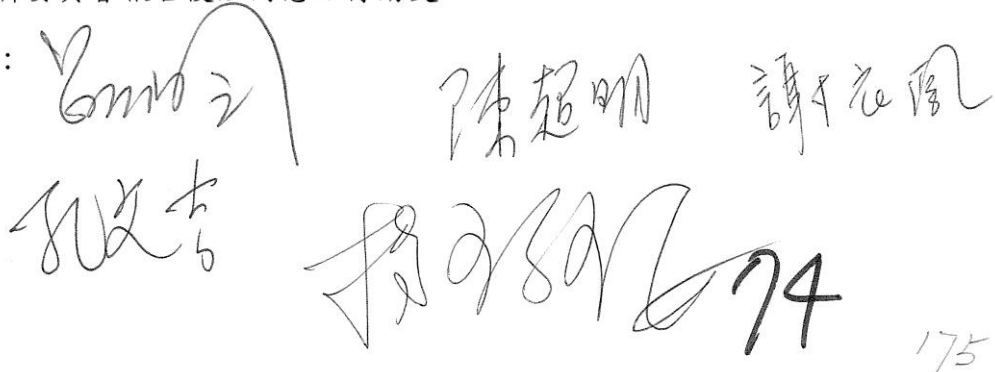
案由：第 18 款第 1 項第 3 目「農業管理」—05「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4000「獎補助費」，原編列 2 億 8980 萬 4 千元，凍結 700 萬元，待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報告後經同意始得動支。

說明：農委會 111 年度於「農業管理」業務計畫項下之「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分支計畫編列獎補助費 2 億 8980 萬 4 千元，其中編列 1460 萬元，推動農業新南向旗艦計畫「區域農業發展」等計畫。

經查，106 至 109 年度我國農產品貿易逆差均逾百億美元，且 110 年度截至 6 月底止入超金額較上年度同期增加；另我國農產品出口集中於日本、中國大陸、香港及美國等傳統出口國(地區)，對新南向國家之出口值占總出口值之比率自 106 至 109 年度呈現逐年下降情形。農委會應檢討我國貿易逆差持續擴大問題，並提升對新南向及其他新興市場之出口量能，期達成「發展以市場為導向之農產品外銷產業」及「促進出口市場多元化」之政策目標。

爰針對第 3 目「農業管理」—05「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4000「獎補助費」，原編列 2 億 8980 萬 4 千元，凍結 700 萬元，待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報告後經同意始得動支。

提案人：

提案人：張吉、陳超明、謝花鳳、楊文雄、74

175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_\_頁  
〔v〕歲出—〔〕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v〕凍結數：300 萬元

第\_\_款\_\_項\_\_目\_\_

科目(計畫)名稱：「農業管理」計畫下「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分支計畫，編列捐助亞蔬-世界蔬菜中心總部改建、行政及業務等獎補助費

本年度預算數：2 億 1,696 萬 6 千元

案由：

- 一、農委會 111 年於「農業管理」計畫下「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分支計畫，編列捐助亞蔬-世界蔬菜中心總部改建、行政及業務等獎補助費 2 億 1,696 萬 6 千元，其中捐助亞蔬中心總部改建經費為 7,500 萬元。
- 二、惟查：(一)亞蔬中心總部改建計畫截至 109 年底累計執行率僅 43.13%，執行進度未如預期：「亞蔬-世界蔬菜中心」係於 60 年 5 月由我國、美國、日本、韓國、泰國、越南及菲律賓等 7 國政府暨亞洲開發銀行共同設立之國際農業研究機構，總部設於我國臺南市善化區，旨在促進高營養價值蔬菜生產與消費，消弭開發中國家貧窮與營養不良問題。鑑於亞蔬中心所有實驗大樓、行政大樓及溫室等設施自建成迄今已逾 40 年，結構老舊、抗震防災條件薄弱，且實驗室管線腐蝕嚴重、部分研究設備儀器未更新升級，遠不及國際學術研究機構之標準，爰規劃辦理總部改建案，計畫期程 107 至 110 年，總經費 6 億 6,000 萬元，經行政院於 107 年 8 月同意所需經費由農委會編列預算支應。依農委會 109 年度決算書中「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所列，該計畫迄 109 年已編列預算 4 億 3,000 萬元(占計畫總經費之 65.15%)，累計執行數 1 億 8,545 萬 8 千元，累計預算執行率僅 43.13%，據農委會說明係因新冠肺炎疫情致延誤部分工程材料之生產及進口，且南部地區公共及私人工程案件數激增致營造公司及各工班人手不足，調度困難，加上氣候變遷致劇烈降雨使戶外工程項目推動受阻，及實驗室工程招標未如預期等。
- 三、(二)亞蔬中心於 110 年 5 月申請計畫變更，預計將計畫由原定 110 年屆期展延至 112 年，總經費預估增加 1.05 億元：亞蔬中心於 110 年 5 月申請計畫變更，該中心表示：工程原規劃於 110 年完成，因 109 年新冠肺炎大流行，國際交通中斷，造成原物料無法如期取得，致整體工程進度嚴重落遲，加上航運價格倍數成長，原物料及工程人力供不應求，推動價格與工資飆升，致營建成本超出預期，整體工程需展延 2 年至 112 年完工，總經費需求增加 1.05 億元至 7.65 億元，增幅 15.91%；該項修正計畫經行政院於 110 年 7 月同意，農委會並據以編列 111 年度預算捐助亞蔬改建經費 7,500 萬元。
- 四、綜上所述，亞蔬中心總部改建計畫於 107 年 8 月經行政院同意計畫總經費 6.6 億元由農委會編列預算捐助，惟因受新冠肺炎影響工程材料生產與進口，南部地區工程案件數激增致工班人手不足等，該計畫截至 109 年底累計預算執行率僅 43.13%，進度未如預期；亞蔬中心於 110 年 5 月申請變更計畫，展延期程 2 年及增加經費 1.05 億元。農委會應加強督促該中心掌握工程進度及控管經費，俾使如期如質完成。爰提案凍結 300 萬元，俟農業委員會送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何欣純  
75

278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經濟 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_\_頁

[ v ] 歲出— [ ]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 v ] 凍結數：200 萬元

第\_\_款\_\_項\_\_目\_\_


科目(計畫)名稱：「農業管理」計畫下「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分支計畫，編列捐助亞蔬-世界蔬菜中心總部改建、行政及業務等獎補助費-捐助亞蔬中心總部改建經費

本年度預算數：7,500 萬元

案由：

- 一、 農委會 111 年於「農業管理」計畫下「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分支計畫，編列捐助亞蔬-世界蔬菜中心總部改建、行政及業務等獎補助費 2 億 1,696 萬 6 千元，其中捐助亞蔬中心總部改建經費為 7,500 萬元。
- 二、 惟查：(一)亞蔬中心總部改建計畫截至 109 年底累計執行率僅 43.13%，執行進度未如預期：「亞蔬-世界蔬菜中心」係於 60 年 5 月由我國、美國、日本、韓國、泰國、越南及菲律賓等 7 國政府暨亞洲開發銀行共同設立之國際農業研究機構，總部設於我國臺南市善化區，旨在促進高營養價值蔬菜生產與消費，消弭開發中國家貧窮與營養不良問題。鑑於亞蔬中心所有實驗大樓、行政大樓及溫室等設施自建成迄今已逾 40 年，結構老舊、抗震防災條件薄弱，且實驗室管線腐蝕嚴重、部分研究設備儀器未更新升級，遠不及國際學術研究機構之標準，爰規劃辦理總部改建案，計畫期程 107 至 110 年，總經費 6 億 6,000 萬元，經行政院於 107 年 8 月同意所需經費由農委會編列預算支應。依農委會 109 年度決算書中「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所列，該計畫迄 109 年已編列預算 4 億 3,000 萬元(占計畫總經費之 65.15%)，累計執行數 1 億 8,545 萬 8 千元，累計預算執行率僅 43.13%，據農委會說明係因新冠肺炎疫情致延誤部分工程材料之生產及進口，且南部地區公共及私人工程案件數激增致營造公司及各工班人手不足，調度困難，加上氣候變遷致劇烈降雨使戶外工程項目推動受阻，及實驗室工程招標未如預期等。
- 三、 (二)亞蔬中心於 110 年 5 月申請計畫變更，預計將計畫由原定 110 年屆期展延至 112 年，總經費預估增加 1.05 億元：亞蔬中心於 110 年 5 月申請計畫變更，該中心表示：工程原規劃於 110 年完成，因 109 年新冠肺炎大流行，國際交通中斷，造成原物料無法如期取得，致整體工程進度嚴重落遲，加上航運價格倍數成長，原物料及工程人力供不應求，推動價格與工資飆升，致營建成本超出預期，整體工程需展延 2 年至 112 年完工，總經費需求增加 1.05 億元至 7.65 億元，增幅 15.91%；該項修正計畫經行政院於 110 年 7 月同意，農委會並據以編列 111 年度預算捐助亞蔬改建經費 7,500 萬元。
- 四、 綜上所述，亞蔬中心總部改建計畫於 107 年 8 月經行政院同意計畫總經費 6.6 億元由農委會編列預算捐助，惟因受新冠肺炎影響工程材料生產與進口，南部地區工程案件數激增致工班人手不足等，該計畫截至 109 年底累計預算執行率僅 43.13%，進度未如預期；亞蔬中心於 110 年 5 月申請變更計畫，展延期程 2 年及增加經費 1.05 億元。農委會應加強督促該中心掌握工程進度及控管經費，俾使如期如質完成。爰提案凍結 200 萬元，俟農業委員會送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76

279

###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

【 】歲入

【 V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p50、p89

18 款 01 項 04 目

科目名稱：農業發展

本年度預算數：35,225,613 千元

建議【 V 】刪減數：200 萬元

【 V 】凍結數：1,000 萬元

刪減或凍結理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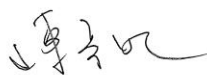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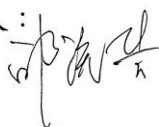
農委會於 111 年度「農業發展」計畫下辦理分支計畫 05「改善政府動物管制收容設施計畫」，該計畫期程為 103 年至 113 年，111 年為第 9 年編列之經費 1 億 8,580 萬元。「改善政府動物管制收容設施計畫」係行政院於 102 年核定，計畫期程為 103 年至 107 年，總經費 15 億 8,010 萬元。自 103 年推動以來各地方政府因新建用地取得困難、工程招標流標或撤案等因素，該計畫 3 度修正計畫（107 年 5 月、108 年 6 月和 110 年 7 月），導致 107 年 5 月修正延長至 109 年總經費增加為 16 億 1,270 萬元，108 年 6 月再延長至 113 年總經費再度增加為 25 億 4,980 萬元。中央政府負擔的金額也連年增加，負擔的經費由 107 年原訂 12 億 3,180 萬元調升至 113 年之 19 億 6,010 億元，增加 7,283 億元。

再者，依據農委會 109 年決算書報告中指出，該計畫迄至 109 年已編列預算 15 億 665 萬 1 千元，累計執行數達 14 億 8,120 萬 7 千元（包含實現數 11 億 8,028 萬 8 千元、應付數 3,480 萬 9 千元、賸餘數 2 億 6,611 萬元），預算執行率達 98.31%，且賸餘數占已編預算數比率達 17.30%。檢視預算編列之賸餘數，主要為地方政府工程流標、用地取得困難以及擴大收容所工程規模，導致辦理案件一再未完成而繼續申請保留。綜上，農委會已 3 度修正計畫，依原定計畫展延 6 年，致使中央政府負擔增加 7,283 億元。為避免政府負擔加重、預算增加及執行率不如預期之情況，農委會亟需監督地方政府預算執行情況及辦理工程進度，並且得審慎檢討與評估執行情形。爰建議減列 200 萬元，其餘凍結 1,000 萬元，待農委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動物管制收容設施延宕檢討及評估規劃」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賴瑞隆



連署人：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

單位預算書頁次：50、87 頁

18 款 1 項 4 目

【】歲入—【】增列：           【】減列：       【】凍結：  
【】歲出—【】減列：           【】凍結：1000 萬元

案由：農業委員會 18 款 1 項 3 目「農業發展」項下編列 352 億 2561 萬 3 千元，用以辦理補助農業特別收入基金等業務。經查，農業特別收入基金，其性質係屬預算法第 4 條所規定「有特定收入來源而供特殊用途者」之特別收入基金，下設包括農業發展基金等六項分預算，但除「林務發展及造林基金」有其森林遊樂及林業鐵路服務收費計畫與山坡地開發利用回饋金繳交計畫等兩項收入來源外，其餘基金大都仰賴政府撥款補助，實不符預算法第 4 條所規定特別收入基金的精神。另外，由於國內稻米生產過剩加上國人飲食習慣改變致使稻米供過於求，因此政府推動採取稻穀保價收購及獎勵農民轉作等措施，皆造成政府財政沉重負擔。爰此，凍結「農業管理」1000 萬元，俟農業委員會就農業特別收入基金如何落實預算法第 4 條所規定特別收入基金的精神，暨檢視農業特別收入基金之財務狀況以減輕政府財政負擔，向本院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張亞平 蔡務名 蔡啟芳  
吳中廷  
78

39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

單位預算書頁次：50、87 頁

18 款 1 項 4 目

【】歲入—【】增列：           【】減列：       【】凍結：  
【】歲出—【】減列：           【】凍結：1000 萬元

案由：農業委員會 18 款 1 項 3 目「農業發展」項下編列 352 億 2561 萬 3 千元，用以辦理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預計補助 2 處現代化肉品市場之產地肉品冷鏈示範工程及升級肉品市場之屠體處理、預冷、交易及運銷設施 10 處及 70 處移動冷藏物流櫃。惟經查，原住民族部落族人所從事畜牧活動多為小農型態，加上地處偏遠且不具經濟規模，勢將難以獲得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之經費挹注，不利原鄉小型畜牧業的發展。爰此，凍結「農業發展」1000 萬元，俟農業委員會就如何建構原鄉農牧產品倉儲、物流及冷鏈系統，向本院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張碩豪 蔡易日 蔡正芬  
黃心怡

79

40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

單位預算書頁次：50、87 頁

18 款 1 項 4 目

【】歲入—【】增列：           【】減列：       【】凍結：  
【】歲出—【】減列：           【】凍結：1000 萬元

案由：農業委員會 18 款 1 項 3 目「農業發展」項下編列 352 億 2561 萬 3 千元，用以辦理補助農業特別收入基金等業務。經查，為建立農業保險制度，填補天然災害或其他事故對農、林、漁、牧業之損失，「農業保險法」於去（109）年 5 月公布、今年正式生效。為此，農業特別收入基金下之農業發展基金項下編列 6 億 2753 萬元辦理「農業保險計畫」，係補助農、漁、牧業者農業保險部分保費。但，農業委員會自 104 年起推動試辦農作物天然災害保險，並逐步擴大試辦範圍以來，農作物、畜產、漁產、林產及農業設施之農業保險覆蓋 110 年截至 7 月止分別為 9.76%、8.09%、1.04%、0、9.4%，反而較 109 年度為低。爰此，凍結目「農業發展」1000 萬元，俟農業委員會就農業保險覆蓋率降低進行檢討，暨如何有效提高農業保險覆蓋率，向本院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32 張正華 蔡易日 蔡紹昌  
邱和生

80

41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名稱：農業委員會

<u>歲 出</u>
1.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金額：        千元    預算書頁次： 【    】 <b>提 案</b> 擬減列數： 擬凍結數：
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名稱：擴大國家航空影像服務暨農業生態時空資訊多元應用計畫 預算金額：17,300 千元    預算書頁次： <u>【87】</u> 【備註：所屬「工作計畫名稱」：農業發展】 <b>提 案</b> 擬減列數：17,300 千元 擬凍結數：
提案說明： 中央政府農業委員會 111 年度總預算案，其中「擴大國家航空影像服務暨農業生態時空資訊多元應用計畫」，編列預算 17,300 千元，提案減列 17,300 千元。  農業委員會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於「農業發展」編列共計 979,867 千元，係辦理整合提供農業全國 GIS 地籍圖服務，發展 3 維地理資訊系統(3D GIS)農業應用。然該計畫與農委會所屬之已辦理計畫重疊，如時空資訊雲落實智慧國土-農業圖庫建置服務計畫，與國土生態保育綠色網絡建置計畫等。爰此，鑒於農委會資源重複投入，故刪除其項下「農業發展-擴大國家航空影像服務暨農業生態時空資訊多元應用計畫」預算 17,300 千元。

提案人：楊瓊瓔

楊瓊瓔 陳超明  
孔文吉  
81

400

立法委員邱臣遠國會辦公室

辦公室電話 02-23586418：傳真號碼：02-2358641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117 室 B1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87 頁

[ ] 歲入— [ ] 增列數： [ ] 減列數：  
[V] 歲出— [ ] 減列數： [V] 凍結數：十分之一

第 款 項 目 科目(計畫)名稱：農業發展  
用途別：業務費-委辦費 本年度預算數：1,730 萬元

案由：

農業委員會 111 年度「農業發展」計畫項下，編列擴大國家航空影像服務計農業生態時空資訊多元應用計畫 1,730 萬元，其中 800 萬經費執行「農地資源雲建構與整合應用計畫」，辦理農業及農地資源盤查相關作業。經查，105 年農地盤查發現農地違規使用以工廠為最主要樣態，後續也執行拆除地上違規建物作業，至 108 及 109 年農地盤查卻顯示出，農地疑似轉作工廠之情形更為嚴重，面積較 105 年增加逾 50%。

為避免農地流失或受工廠汙染，影響我國農業生產，爰提案凍結十分之一，請農業委員會檢討政策缺失，研擬改善精進作為，並向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邱臣遠 蔡壁如

連署人：

楊子 孔文吉

82

338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部分

科目：第 18 款第 1 項第 4 目「農業發展」—01「擴大國家航空影像服務暨農業生態時空資訊多元應用計畫」—2000「業務費」

單位預算書頁次：第 87 頁

案由：第 18 款第 1 項第 4 目「農業發展」—01「擴大國家航空影像服務暨農業生態時空資訊多元應用計畫」，原編列業務費 17,300 千元，凍結 2,000 千元，待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專案報告後經同意始得動支。

說明：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農業發展」工作計畫項下之「擴大國家航空影像服務暨農業生態時空資訊多元應用計畫」分支計畫編列業務費 17,300 千元，其中包括「農地資訊雲建置計畫」業務費共 8,000 千元。

經查，農委會透過跨部會蒐集農地利用圖資，並運用地理資訊系統交叉比對，及透過地方政府現地勘查完成農業及農地資源盤查，惟 108 及 109 年度農地疑遭違法轉作工廠面積較 105 年度增逾 50% 不減反增，且部分農業大縣分布面積甚廣，為遏止農地上違規工廠亂象，避免農地違規工廠污染，造成農地持續流失或影響農業生產環境，允宜積極檢討並妥為處理。

爰此提案凍結 2,000 千元，待農委會針對前述缺失提出檢討並改善計畫，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陳超明 謝在凡  
報告

83

176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

歲出部分

單位預算書頁次：P87

案由：

中華民國 111 年度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歲出工作計畫名稱「農業發展」項下分支計畫：「擴大國家航空影像服務暨農業生態時空資訊多元應用計畫」其「業務費」，計編列 17,300 千元，應凍結 10%，俟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得動支。

說明：

為掌握農地資源現況及維護農地資源之品質與數量，農委會推動農業及農地資源盤查作業，全面盤點農地數量、實際從事農業生產使用之區位與面積等等，農委會並建置「農業及農地資源盤查結果查詢圖台」以公開盤查資料，據立法院預算中心報告指出，依 108 年及 109 年農委會農地盤查結果比較後，全臺法定農地疑似轉作工廠面積分別為 1 萬 9,729 公頃及 2 萬 987 公頃，佔法定農業用地各分別為 0.71 及 0.76，顯示農地遭違法轉作為工廠者之面積呈現逐年攀升趨勢！農地違規工廠所致之汙染將直接影響農業生產環境，導致民眾之食安及健康罹於危害，惟農業委員會對農地違規工廠之亂象，迄今仍無法有效遏止！

提案人：

孔文吉  
楊子恆  
鄭文

84

53

### 111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案 預算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入/歲出：【 】歲入【✓】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P.212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農業發展—農地資訊雲建置計推動計畫

預算數：8,000 千元

建議【 】減列：千元 【✓】凍結：1,000 千元

案由：

該分支計畫主要內容如下：1.擴充農業及農地資源盤查資料彙集自動化作業，建立盤查結果異動之來源追溯資料檢核功能；完成年度農業及農地資源盤查更新作業，並彙整歷年盤查結果。2.擴充臺灣農地資訊服務網各項子系統功能，並擴充及更新農地利用主題圖資。3.舉辦農地空間資訊系統教育訓練。

惟 108 及 109 年度農地疑似轉作工廠面積較 105 年度增逾 50%。農地疑遭違法轉作工廠面積呈現逐年增加趨勢，為避免影響農業生產環境，亟待研謀改善。為遏止農地上違規工廠亂象，避免農地持續流失，維護農業生產環境，行政院曾於 106 年 10 月核定「保護農地-拆除農地上新增違規工廠行動方案」，優先就 105 年 5 月 20 日以後農地上新增違規工廠予以拆除，惟 108 及 109 年度農地疑遭違法轉作工廠面積不減反增，且部分農業大縣分布面積甚廣，為避免農地違規工廠污染或影響農業生產環境，允宜積極檢討並妥為處理。

爰針對「農業發展」項下「農地資訊雲建置計推動計畫」預算編列 8,000 千元，凍結 1,000 千元，俟農委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精進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邱志偉

連署人：

邱志偉  
符昌明

85 張而於

420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經濟 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_\_頁

〔〕歲出—〔〕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凍結數：100萬元

第\_\_款\_\_項\_\_目\_\_

科目(計畫)名稱：「農業發展」計畫項下「農地資源雲建構與整合應用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800萬元

案由：

- 一、 為因應氣候變遷及糧食安全考量，掌握農地資源現況及維護農地資源之品質與數量，農委會推動農業及農地資源盤查作業，全面盤點農地數量、實際從事農業生產使用之區位與面積，以及法定農業用地提供建築使用之態樣及其屬性與面積等資訊，作為農業政策決策參考，並為銜接國土計畫法管制之基礎；農委會 111 年預算案續將「持續推動農業及農地資源盤查作業，強化盤查資料之蒐集彙整及更新」列為年度施政目標，並於「農業發展」計畫項下編列 800 萬元執行「農地資源雲建構與整合應用計畫」辦理農業及農地資源盤查相關作業。
- 二、 農委會透過跨部會蒐集農地利用圖資，並運用地理資訊系統交叉比對，及透過地方政府現地勘查完成農業及農地資源盤查：為瞭解農地使用狀況，農委會以法定農業用地範圍為基礎，辦理農業及農地資源盤查作業。透過跨部會蒐集各類農地利用圖資、掌握各產業單位產業輔導資料，運用地理資訊系統進行空間資料交叉比對分析，同時透過地方政府現地勘查之協力合作，釐清使用疑義並瞭解農地利用情形，以完成農業及農地資源盤查作業，並建置「農業及農地資源盤查結果查詢圖台」公開盤查資料。
- 三、 依 108 及 109 年農委會農地盤查結果，全臺法定農地疑似轉作工廠面積分別為 1 萬 9,729 公頃及 2 萬 987 公頃，約占法定農業用地 0.71% 及 0.76%，且分別較 105 年盤查結果增加 6,729 公頃(增幅 51.76%) 及 7,987 萬公頃(增幅 61.44%)；此外，以 108 年盤查結果觀之，主要分布於新北市、桃園市、台中市、彰化縣、台南市、高雄市及屏東縣等 7 縣市，面積均逾 1,000 公頃，且彰化縣、台南市及屏東縣等向為農業產值居全國前幾位之農業大縣，為避免影響農業生產環境，農委會應研謀改善。爰提案凍結 100 萬元，俟農業委員會送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86

274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農業發展-農地資源雲建構與整合應用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800 萬元


提案：凍結 10%

案由：為掌握農地資源現況及維護農地資源之品質與數量，農委會推動農業及農地資源盤查作業，全面盤點農地數量、實際從事農業生產使用之區位與面積，以及法定農業用地提供建築使用之態樣及其屬性與面積等資訊，作為農業政策決策參考，並為銜接國土計畫法管制之基礎；農委會 111 年預算案續將「持續推動農業及農地資源盤查作業，強化盤查資料之蒐集彙整及更新」列為年度施政目標。

為遏止農地上違規工廠亂象，避免農地持續流失，維護農業生產環境，行政院曾於 106 年 10 月核定「保護農地-拆除農地上新增違規工廠行動方案」，優先就 105 年 5 月 20 日以後農地上新增違規工廠予以拆除。

依 108 及 109 年度農委會農地盤查結果，108 及 109 年度農地疑遭違法轉作工廠面積較 105 年度不減反增，增加 6,729 公頃（增幅 51.76%）。且部分農業大縣分布面積甚廣，允宜積極檢討並妥為處理，以避免農地違規工廠污染或影響農業生產環境。

爰提案凍結預算 10%，請農委會三個月內提出檢討改善報告，向經濟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邵清華  
連署人：  
87

131

##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 預算提案

機關/單位名稱：農委會

歲出科別名稱：農業發展-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

單位預算書頁次：88

預算數：581,900 千元

凍結金額：凍結 20%

案由：

農委會 111 年度預算編列 5 億 8,190 萬元辦理補助肉品批發市場之肉品冷鏈設施建置或升級改善，據說明已請 9 處肉品批發市場進行升級冷鏈細部設計前置作業中，惟查該計畫 110 年度預算數 4,113 萬 5 千元，截至 7 月底止累計執行數僅 100 萬元，占預算數 2.43%，執行情形欠佳，據稱係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招標作業所致，允宜建立完善事前審查及事後監督考核機制並確實執行，俾利原定目標之達成，故提案凍結 20%，待農委會提供改善報告後經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謝衣鳳  
孔文吉  
楊水傳

88

3/8

###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88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農業發展-02 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

第 18 款第 1 項第 4 目

本年度預算數：581,900 千元

建議  增刪：  凍結數：凍結 20%

案由：

「農業發展」項下「02 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原列 581,900 千元，凍結 20%。惟預算說明僅提及獎補助費用，對於詳細的規劃內容、計畫都未揭示，難以看出農委會對該項計畫補助標準為何？如何選定地點？已經補助了哪些縣市、團體？執行率如何？顯見預算合理性難以評估，為了解農委會補助情形及效益，監督預算有效運用分配及督促農委會加速推動冷鏈系統建置，故本項預算予以凍結 20%，要求農委會向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文瑞 陳超明  
孔文吉 謝志強

89

239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

歲出部分

單位預算書頁次：P88

案由：

中華民國 111 年度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歲出工作計畫名稱「農業發展」項下分支計畫：「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計編列 581,900 千元，應凍結 10%，俟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得動支。

說明：

為建構農業安全體系與農產品現代化冷鏈物流營運模式，提升產業競爭力，穩定到貨品質進而推升增值服務，農業委員會研提農產品冷鏈物流計畫，110 年至 113 年計編列新台幣 84 億元預算，分由農委會(畜牧處)、農糧署及漁業署匡列預算執行。然而，原鄉地區交通建設相較落後、地處偏遠及幅員遼闊，且農業有關之冷鏈儲放空間等需求孔急，惟農業委員會針對原鄉農業之冷鏈及冷藏儲放等問題依然不見有效之因應作為，無法針對原鄉地區妥為提出乙解決方案或是編列是項經費予以建置安排，對原鄉農民之權益及生計置若罔聞！

提案人：

孔文吉

楊子華

陳三

90

54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委會

單位預算書頁次：50、88 頁

18 款 1 項 4 目節

歲入—  增列：

減列：

歲出—  減列：

凍結：10%


案由：

第 4 目「農業發展」-02「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原列 5 億 8,190 萬元，提案凍結 10%。

說明：

鑒於國內冷鏈體系不足，未能有效收購產量過剩的農產品，致農民耕鋤或賤價出售，政府除撒錢補助、補貼，更應積極投入具冷藏儲物之物流中心，藉由冷藏儲運設備，延長農產品之保存期限，以利周轉調控，穩定供貨及農產品價格。行政院農委會應於既有規劃之物流中心外，於主要農業縣市規劃興建冷藏儲物之物流中心。爰要求行政院農委會就前揭事項，於一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超明



91

159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委會

預算書頁次：88 頁

[ ] 歲入

[✓] 歲出— [ ] 減列數： [✓] 凍結數：30,000 千元

本年度預算數：581,900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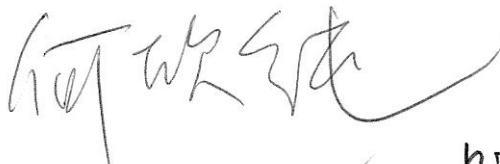
第 18 款 1 項 4 目

科目(計畫)名稱：農業委員會-農業發展-02 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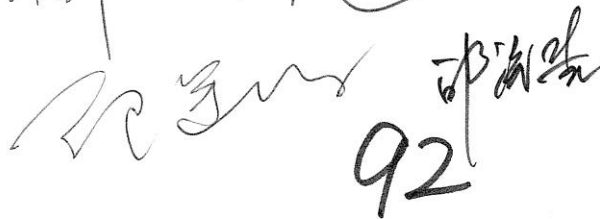
案由：

第 4 目「農業發展」項下「02 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原列 581,900 千元，凍結 30,000 千元。經查農委會將透過「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推動包括建設區域冷鏈物流中心、重要批發市場冷鏈設備升級、產地預冷及低溫設備升級、水產凍儲及加工設施、現代化肉品市場冷鏈示範體系等，2018 年全國農業會議更明確指出，要建立 3 個「國家旗艦型農產品物流中心」，以外銷為導向，分別在北中南設置，提供周邊重要農產品保鮮、加工、包裝、倉儲及出貨調節之用。另外，也要建立 8 個「區域冷鏈物流中心」，主要是針對內銷，預計地點為桃農綜合農產品批發市場、台中外埔園區、雲林區域冷鏈物流中心、高雄國際花市、台南市農產品外銷冷鏈物流中心、花蓮蔬菜運銷合作社、仁武國有糧倉、大里國有糧倉，但 111 年預算書中僅提及說明獎補助費用，對於詳細的規劃內容、計畫都未揭示。故為監督預算有效運用，督促農委會加速推動冷鏈系統建置，爰凍結 3000 萬元，俟農委會就目前冷鏈建置規劃、地點、進度、期程等，向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連署人：



83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_\_頁

[v] 歲出— [ ]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v] 凍結數：500 萬元

第\_\_款\_\_項\_\_目\_\_

科目(計畫)名稱：「農業發展-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下編列

「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第 2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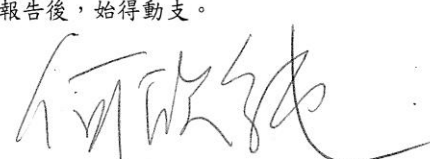
本年度預算數：5 億 8,190 萬元

案由：

- 一、農委會 111 年於「農業發展-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下編列辦理「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第 2 年所需經費 5 億 8,190 萬元，均為獎補助費，包含對直轄市之補助及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各 2 億 5,602 萬元與對國內團體之補助 6,986 萬元，係補助各地肉品批發市場之肉品冷鏈相關設施建置或升級改善。
- 二、惟查：(一)農產品冷鏈物流計畫係自 110 年開始執行之 4 年期計畫，總經費 84 億元，分別由畜牧處、農糧署及漁業署執行；大多數農產品都具有不耐儲運、容易受損、易腐敗等特性，貯運過程損耗常高達 15%至 25%，不僅造成產銷各階段直接損失，且致整體運輸效率降低及購買者或終端消費者對產品信任度下降；為建構農業安全體系與農產品現代化冷鏈物流營運模式，提升產業競爭力，創造新產銷價值鏈，穩定到貨品質，進而推升加值衍生服務，農委會研提農產品冷鏈物流計畫，110 至 113 年所需總經費 84 億元，分由農委會本部、農糧署及漁業署匡列預算執行，預計經費分別為 16 億元(占比 19.05%)、50 億元(占比 59.52%)及 18 億元(占比 21.43%)；其中畜產品預計建構產地肉品冷鏈示範及升級設施，增加 15%凍存量能與提高冷鏈販售量 20%，農糧產品之目標為建立外銷農產品全程冷鏈示範模式 4 品項、減少目標品項損耗 10%及延長儲架壽命 50%，至漁產品則透過冷鏈加工設施升級等，增加 2.3 萬公噸冷凍倉儲能力及 1.2 萬公噸加工產能。該計畫於 110 年開始執行，惟 110 年預算僅列第 1 年計畫經費，未揭露其屬跨年期執行之計畫及預估總經費等資訊，而於 110 年 1 月經行政院核定通過，自 111 年預算書始列為跨年期計畫；鑑於該計畫不僅屬公共建設計畫，且屬新農業政策之一環，整體計畫金額龐鉅，農委會嗣後研提類此跨年期執行計畫應及早規劃並配合預算期程提出，且於預算書中適正表達計畫資訊。
- 三、(二)畜產品之推動策略主要係補助各地肉品批發市場之肉品冷鏈設施建置或升級改善，允宜建立完善審查及監督考核機制；因國人偏好溫體豬肉，致豬肉以冷鏈運銷比例偏低，為提升國內豬肉冷鏈體系，農產品冷鏈物流計畫預計補助 2 處現代化肉品市場之產地肉品冷鏈示範工程及升級肉品市場之屠體處理、預冷、交易及運銷設施 10 處及 70 處移動冷藏物流櫃，4 年計畫總經費 16 億元。另農委會 111 年預算編列 5 億 8,190 萬元辦理補助肉品批發市場之肉品冷鏈設施建置或升級改善；惟查該計畫 110 年度預算數 4,113 萬 5 千元，截至 7 月底止累計執行數僅 100 萬元，占預算數 2.43%，執行情形欠佳。綜上，為建構農業安全體系與農產品現代化冷鏈物流營運模式，農委會研提農產品冷鏈物流計畫，4 年總經費 84 億元，分由農委會本部、農糧署及漁業署匡列預算執行；農委會 111 年度預算編列 5 億 8,190 萬元補助肉品批發市場之肉品冷鏈設施建置或升級改善，應建立完善事前審查及事後監督考核機制並確實執行，俾利原定目標之達成。爰提案凍結 500 萬元，俟農業委員會送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93

276

## 111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案 預算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入/歲出：【】歲入【】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P. 88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農業發展－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獎補助費

預算數：581,900 千元

建議【】減列：千元【】凍結：5,000 千元

案由：

農委會 111 年度預算編列 5 億 8,190 萬元辦理補助肉品批發市場之肉品冷鏈設施建置或升級改善，據知已請 9 處肉品批發市場進行升級冷鏈細部設計前置作業中，但查該計畫 110 年度預算數 4,113 萬 5 千元，截至 7 月底止累計執行數僅 100 萬元，占預算數 2.43%，執行情形欠佳，應督促受補助機關及團體加速推動辦理，及應建立完善事前審查及事後監督考核機制並確實執行，以利原定目標之達成。  
爰針對「農業發展」項下「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之「獎補助費」預算編列 581,900 千元，凍結 5,000 千元，俟農委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檢討及精進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邱志偉

連署人：



94

417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部分

科目：第 18 款第 1 項第 4 目「農業發展」—02「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4000「獎補助費」

單位預算書頁次：第 88 頁

案由：第 18 款第 1 項第 4 目「農業發展」—02「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4000「獎補助費」，原編列 581,900 千元，凍結 1,000 千元，待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專案報告後經同意始得動支。

說明：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農業發展」工作計畫項下之「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分支計畫編列獎補助費 581,900 千元。

經查，為建構農業安全體系與農產品現代化冷鏈物流營運模式，農委會研提「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自 110 年度執行，111 年度始納編為跨年期計畫，4 年總經費達 8,400,000 千元，分由農委會本部、農糧署及漁業署匡列預算執行；農委會 111 年度預算編列 581,900 千元補助肉品批發市場之肉品冷鏈設施建置或升級改善，允宜建立完善事前審查及事後監督考核機制並確實執行，俾利原定目標之達成。

爰此提案凍結 1,000 千元，待農委會精進計畫執行之管控機制，並完善事前審查及事後監督考核工作，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95

177

##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 預算提案：

機關名稱：農委會

歲出科目：農業發展-補助農業特別收入基金

預算書頁次：第 88 頁

預算數：34,240,613 千元

減列／凍結金額：凍結 20%

案由：

稻米為國人主食且為我國重要農作物，政府為掌握糧源、穩定糧價、確保農民收益，自 63 年起每年度編列預算辦理稻穀保價收購，惟近年國產稻米市場價格低，農委會宜全面檢視我國稻米產業政策，加強輔導優質稻米之產銷，提升稻米國際競爭力，故提案凍結 20%，待農委會提供改善報告後經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謝衣鳳

孔文吉 楊瑛琪

96

316

##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 預算提案：

機關名稱：農委會

歲出科目：農業發展-補助農業特別收入基金

預算書頁次：第 88 頁

預算數：34,240,613 千元

減列/凍結金額：凍結 20%

案由：

農委會自 105 年第 2 期作起試辦稻作直接給付與保價收購雙軌制，並自 107 年度起全面實施「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期藉由活化休耕地，並透過對地綠色補貼及集團產區之輔導，提高農民轉作意願，惟相關計畫執行多年，對雜糧進口之依賴未見減緩，故提案凍結 20%，待農委會提供改善報告後經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謝衣鳳

孔文吉

楊玲瓏

97

317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機關名稱：農業委員會

<u>歲 出</u>
1.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金額：        千元    預算書頁次： 【    】 <b>提 案</b> 擬減列數： 擬凍結數：
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名稱：補助農業特別收入基金 預算金額：34,240,613 千元    預算書頁次： 【88】 【備註：所屬「工作計畫名稱」：農業發展】 <b>提 案</b> 擬減列數： 擬凍結數：10%
提案說明： 中央政府農業委員會 111 年度總預算案，其中「補助農業特別收入基金」，編列預算 34,240,613 千元，提案凍結 10%。  農業委員會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於「農業發展」編列共計 35,225,613 千元。然鑑於我國已申請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CPTPP），農委會應儘速審慎檢視農業特別收入基金各項計畫之妥適性，讓有效資源發揮最大效益，以達成基金設置政策之目標。故凍結其項下「農業發展-補助農業特別收入基金」預算 10%，俟農委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楊瓊瓔

楊瓊瓔 (楊瓊瓔) 陳超明 (陳超明) 孔文吉 (孔文吉) 98

391

## 111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案 預算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入/歲出：【 】歲入【✓】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P.356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農業發展—補助農業特別收入基金

預算數：34,240,613 千元

建議【 】減列：千元【✓】凍結：10,000 千元

案由：

農委會 111 年度預算案「農業發展」計畫編列補助農業特別收入基金(以下簡稱農業特收基金)342 億 4,061 萬 3 千元，較 110 年度預算數增加 60 億 2,180 萬元(增幅 21.34%)。然 107 至 109 年度國庫撥款決算數介於 446.86 億元至 588.02 億元間，3 年合計撥款 1,490.27 億元，平均每年約 496.76 億元，金額頗鉅，且每年度決算數均較預算數增加，107 及 108 年度主要係因農業受災情況嚴重，由農委會公務預算依災害防救法移緩濟急支應及由行政院動支災害準備金撥付天災救助基金所需救助經費不足數，109 年度則因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新增實施環境基本給付措施及因應 109 年度旱災辦理停灌補償等，動支第二預備金支應農損基金所需經費，致國庫撥款增加。國庫 111 年度撥補農業特收基金 342.41 億元，較 110 年度增加 60.22 億元。鑑於我國已申請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Comprehensive and Progressive Agreement for Trans-Pacific Partnership，簡稱 CPTPP)，未來恐因開放市場對國內農業造成衝擊，農委會允宜審慎檢視農業特收基金各計畫之妥適性，秉零基預算精神妥為編製預算，以有限資源做最有效率之配置，落實辦理各項對應工作以降低衝擊，俾利達成基金設置目標。

爰針對「農業發展」項下「補助農業特別收入基金」預算編列 34,240,613 千元，凍結 10,000 千元，俟農委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檢討及因應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邱志偉

連署人：

蔡和峰  
99

418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部分

科目：第 18 款第 1 項第 4 目「農業發展」—03「補助農業特別收入基金」  
—4000「獎補助費」

單位預算書頁次：第 88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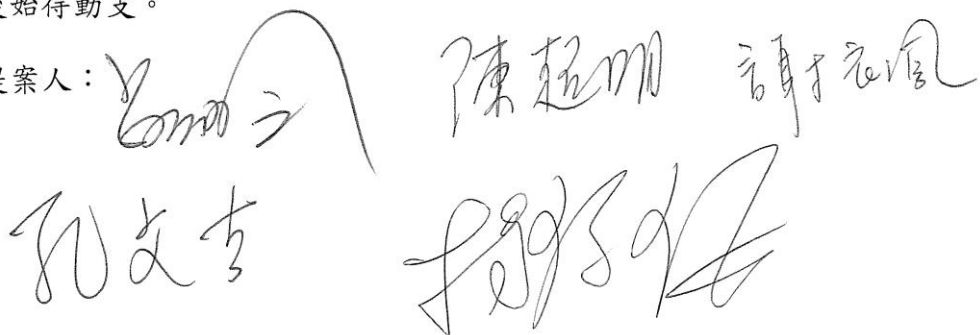
案由：第 18 款第 1 項第 4 目「農業發展」—03「補助農業特別收入基金」  
—4000「獎補助費」，原編列 34,240,613 千元，凍結 1,000 千元，待  
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專案報告後經同意始得動支。

說明：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農業發展」工作計畫項下之「補助農業特別收  
入基金」分支計畫編列獎補助費 34,240,613 千元。

經查，鑑於我國已申請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  
(Comprehensive and Progressive Agreement for Trans-Pacific  
Partnership，簡稱 CPTPP)，未來恐因開放市場對國內農業造成衝擊，  
農委會允宜審慎檢視農業特收基金各計畫之妥適性，秉零基預算精神  
妥為編製預算規劃各項農業發展措施，以有限資源做最有效率之配  
置，落實辦理各項對應工作以降低衝擊，俾利達成各分基金設置政策  
目標。

爰此提案凍結 1,000 千元，待農委會針對各分基金設置政策目標達成  
建立對應工作落實管控機制，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專案報告，經同意  
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100

178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部分

科目：第 18 款第 1 項第 4 目「農業發展」—03「補助農業特別收入基金」  
—4000「獎補助費」

單位預算書頁次：第 88 頁

案由：第 18 款第 1 項第 4 目「農業發展」—03「補助農業特別收入基金」，原編列獎補助費 34,240,613 千元，凍結 1,000 千元，待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專案報告後經同意始得動支。

說明：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農業發展」工作計畫項下之「補助農業特別收入基金」分支計畫編列獎補助費 34,240,613 千元，其中包括「綠色環境給付計畫」共 9,925,000 千元。

經查，鑒於種植水稻需水量高且國內稻米已供過於求，爰農委會透過政策輔導獎勵稻農轉作，期降低枯水期農業用水量、減輕政府辦理稻穀保價收購之財政負擔並提升國內雜糧之自給率，然相關計畫執行多年，109 年度稻作面積雖有縮減，惟稻米產量不減反增，迄 109 年底仍供過於求，對雜糧進口之依賴未見減緩，且枯水期水稻轉作成效亦未如預期，允宜檢討改善。

爰此提案凍結 1,000 千元，待農委會針對前述缺失提出檢討並改善計畫，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陳超明 謝衣鳳





101

179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委會

單位預算書頁次：51、881 頁

18 款 1 項 4 目節

【 <input type="checkbox"/> 】歲入—	【 <input type="checkbox"/> 】增列：	【 <input type="checkbox"/> 】減列：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歲出—	【 <input type="checkbox"/> 】減列：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凍結：10%

案由：

第 4 目「農業發展」之「03 補助農業特別收入基金」—  
「3. 補助農產品受進口損害救助基金」原列 36 億 1589 萬 2 千元，提案凍結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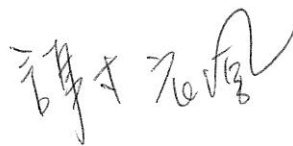
說明：

補助農產品受進口損害救助基金係辦理調整產業或防範措施、對地綠色環境給付、進口損害救助及穩價等計畫所需經費。惟據行政院農委會 110 年赴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專案報告指出：「中國大陸市場規模龐大，購買力強，且臺灣與中國大陸地理位置相近，運輸距離短，商業交易習慣及民眾飲食習慣相似，以及中國大陸對我國許多生鮮蔬果、水產品等提供零關稅措施等因素，我國農產品出口至中國大陸市場，相對於開拓其他海外市場門檻較低，因而吸引我外銷業者紛紛投入中國大陸市場，外銷過度集中導致風險增加。」又，新南向國家多為水果產地，澳洲距離遠有物流問題，只剩新加坡市場。加之台灣申請加入 CPTPP，農業必遭受衝擊。爰要求行政院農委會就提升臺灣農產品競爭優勢及因應農產品進口衝擊，於一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超明



13  
102



160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經濟 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_\_頁

[ v ] 歲出— [ ]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 v ] 凍結數：300 萬元

第\_\_款\_\_項\_\_目\_\_

科目(計畫)名稱：「農業發展」計畫下編列「改善政府動物管制收容設施計畫」(第 9 年)

本年度預算數：1 億 8,580 萬元

案由：

- 一、農委會 111 年於「農業發展」計畫下編列辦理「改善政府動物管制收容設施計畫」第 9 年所需經費 1 億 8,580 萬元，全係獎補助費，係補助各地方政府改善或建置符合動物福利之動物收容管制相關設施。
- 二、惟查：(一)動物收容設施計畫 110 年第 3 度修正計畫，辦理期程由原訂 5 年延長為 11 年：依動物保護法第 14 條第 1 項及第 3 項規定，各地方政府主管機關應依據轄內人口、遊蕩犬貓數量設置動物收容處所，且中央主管機關應編列經費補助其設置，爰行政院於 102 年核定動物收容設施計畫，計畫期程 103 至 107 年，總經費 15 億 8,010 萬元(中央與地方政府分別負擔 12 億 3,180 萬元及 3 億 4,830 萬元)，預定補助全臺 21 個縣市政府辦理改善公立動物收容設施及動物管制設備專業化，並規劃自 103 年起執行 5 年於 107 年屆期，惟受動物收容處所係屬鄰避設施之影響，該計畫自推動以來各縣市政府多有因新建用地取得困難、工程案多次招標流標或撤案等因素，致該計畫分別於 107 年 5 月、108 年 6 月及 110 年 7 月 3 度修正計畫，將辦理期程屆期日由原訂至 107 年展延至 113 年，延長 6 年，以因應收容動物零撲殺政策所需擴大收容處所工程經費需求。
- 三、(二)迄 109 年底，動物收容設施計畫累計賸餘數占已編預算數 17.66%，且部分縣市 106 至 108 年保留案件仍未完成：依農委會 109 年決算書中之「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所列，該計畫迄 109 年已編列預算 15 億 665 萬 1 千元，累計執行數 14 億 8,120 萬 7 千元(包含實現數 11 億 8,028 萬 8 千元、應付數 3,480 萬 9 千元、賸餘數 2 億 6,611 萬元)，累計預算執行率達 98.31%，惟補助嘉義縣、台中市、台南市等縣市政府辦理改建工程或整修工程之委辦規劃設計及監造案、先期規劃案等因發包多次流標、原承攬廠商延遲履約致終止合約，重新招標又多次流標、及因地方民意反對而與廠商終止合約後發生爭議等，致 106 至 108 年辦理保留案件迄 109 年底仍未完成而繼續申請保留，亟待督促地方政府積極辦理。
- 四、綜上所述，動物收容設施計畫自 103 年執行以來，因縣市政府新建用地取得困難、工程案多次招標流標或撤案及因應收容動物零撲殺政策擴大收容處所工程規模，農委會已 3 度修正計畫期程並調高計畫總經費，為避免計畫再次展延或增加經費，應積極督促各地方政府嚴格控管工程進度及預算執行。爰提案凍結 300 萬元，俟農業委員會送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何欣純  
103

277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部分

科目：第 18 款第 1 項第 4 目「農業發展」—05「改善政府動物管制收容設施計畫」—4000「獎補助費」

單位預算書頁次：第 89 頁

案由：第 18 款第 1 項第 4 目「農業發展」—05「改善政府動物管制收容設施計畫」，原編列獎補助費 185,800 千元，凍結 1,000 千元，待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專案報告後經同意始得動支。

說明：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農業發展」工作計畫項下之「改善政府動物管制收容設施計畫」分支計畫編列獎補助費 185,800 千元。

惟查，動物收容設施計畫自 103 年執行以來，迄 109 年底，動物收容設施計畫累計賸餘數占已編預算數達 17.66%，且部分縣市 106 至 108 年度保留案件仍未完成；然因應收容動物零撲殺政策擴大收容處所工程規模，農委會已 3 度修正計畫期程並調高計畫總經費，為避免計畫再次展延或增加經費，允宜積極督促各地方政府嚴格控管工程進度及預算執行。

爰此提案凍結 1,000 千元，待農委會針對前述缺失提出改善計畫，並精進計畫執行之管控機制，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陳超明  陳宜鳳

 陳文生



104

180

##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 預算提案

機關/單位名稱：農委會

歲出科別名稱：社會保險業務-農民保險業務

單位預算書頁次：92

預算數：20,612,484 千元

凍結金額：10%

案由：

目前參加農民健康保險有 101 萬 8,845 人，加保農民職業災害保險的，只有 29 萬 4,873 人，涵蓋率只有 28.9%，只正面表列 11 項因果關係明確的農民職業病，遠不及勞保職災保險有 8 類 69 項正面表列的職業病，故提案凍結 10%，待農委會提供改善報告後，即可動支。

提案人：

謝衣鳳

孔文吉 楊瑞珍

105

319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經濟 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_\_頁  
〔v〕歲出—〔〕減列數：\_\_萬\_\_千元〔v〕凍結數：1,000 萬元

第\_\_款\_\_項\_\_目\_\_

科目(計畫)名稱：「社會保險業務」計畫下編列「農民保險業務」

本年度預算數：206 億 1,248 萬 4 千元

案由：

- 一、 農委會 111 年於「社會保險業務」計畫下編列「農民保險業務」206 億 1,248 萬 4 千元，係辦理農民健康保險業務所需之經費，其中獎補助費 206 億 849 萬 7 千元，包含補助農民參加農保之保險費 15 億 8,987 萬 2 千元、補助農民及其眷屬參加全民健康保險之保險費 155 億 6,387 萬 3 千元、撥補農保 34 億 3,916 萬 7 千元，及補助勞動部勞工保險局、農會及各地政府辦理農保之資格審查等相關經費 1,558 萬 5 千元。
- 二、 迄 110 年 7 月底止，政府累計已撥補農保 1,695.78 億元，依 109 年度精算報告，未來 50 年累積不足金額為 3,303 億元；按農委會委託辦理之「農民健康保險費率精算及財務評估-109 年度未來或有給付責任書面報告」所載(以 109 年 12 月 31 日為精算基準日)，在現行農保制度下，農保之平衡費率為 6.95%，較 108 年度精算之 6.90% 高，主要係因參加農保人數減少 3.5%、平均年齡增加 0.27 歲所致；另依據 109 年底農保參保人數 104 萬 6,201 人及未來 50 年每年新進投保人數 9,075 人(反映多重脫退率而來)，預估 50 年後農保參保人數僅餘 20 萬 1,558 人，並就未來 50 年之現金流量預估 10 年後(119 年)、30 年後(139 年)及 50 年後(159 年)農保累積不足金額分別為 512 億元、1,681 億元及 3,303 億元；如在不考慮借貸成本下，未來 50 年農保累計負成長為 1,155 億元(即 110 至 159 年度淨保險給付數之合計數)，顯示政府應加速研議對策因應。
- 三、 綜上所述，農保制度其開辦迄 110 年 7 月底止已撥補農保 1,695.78 億元，且每年以約 30 至 40 億元之規模持續中；另按現行農保制度，精算 50 年後農保累積不足金額為 3,303 億元，農委會應預先妥為規劃因應。爰提案凍結 1,000 萬元，俟農業委員會送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何欣純  
106

301

## 111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案 預算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入/歲出：【】歲入【✓】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P.92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社會保險業務—農民保險業務

預算數：20,612,484 千元

建議【】減列：千元【✓】凍結：10,000 千元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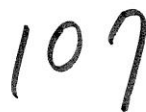
該分支計畫主要內容如下：1.依據農民健康保險條例規定，為維護農民健康，增進農民福利，促進農村安定，辦理農民健康保險業務。2.輔導農會辦理農民健康保險服務，以保障農民保險權益。3.辦理強化農民參加農民(全民)健康保險資格審查及認定作業等計畫。其中獎補助費達 20,608,497 千元，為主要占比，囿於政府財政資源有限，復以極端氣候造成農業損失之機率趨於頻繁，為分攤農民之經營風險並保障其財產安全，農委會自 104 年起試辦農業保險迄今，整體保險覆蓋率由 104 年度 0.93%逐年提升至 110 年 7 月底止之 23.31%，惟部分產業別之保險覆蓋率卻呈現不升反降情形，農委會允宜研謀善策，有效提升保險涵蓋範圍及覆蓋率，俾使農民收益趨於穩定。

爰針對「社會保險業務」項下「農民保險業務」預算編列 20,612,484 千元，凍結 10,000 千元，俟農委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精進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邱志偉



連署人：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部分

科目：第 18 款第 1 項第 7 目「社會保險業務」—01「農民保險業務」—2000  
「業務費」

單位預算書頁次：第 92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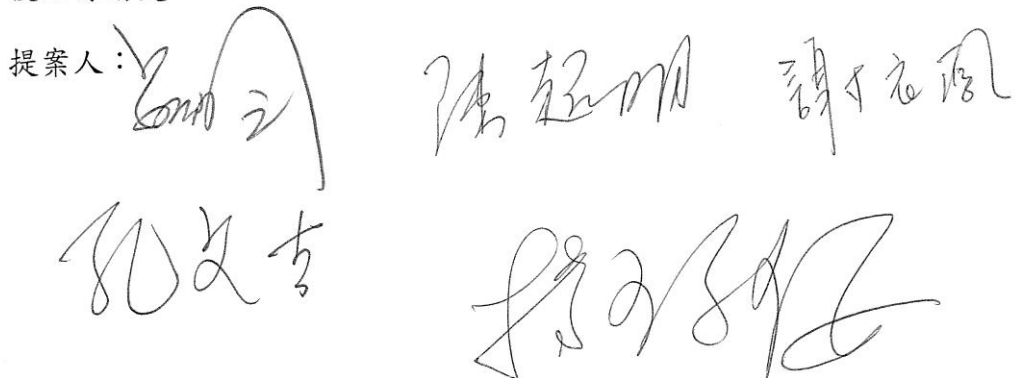
案由：第 18 款第 1 項第 7 目「社會保險業務」—01「農民保險業務」，原編列業務費 1,610 千元，凍結 500 千元，待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專案報告後經同意始得動支。

說明：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社會保險業務」工作計畫項下之「農民保險業務」分支計畫編列業務費 1,610 千元。

惟查，在現行農保制度下，其開辦迄 110 年 7 月底止已累計虧損 169,578,000 千元，且每年約 3,000,000 千元至 4,000,000 千元之規模持續虧損中；然按現行農保制度，精算 50 年後農保累積不足金額高達 330,300,000 千元，恐對國庫造成相當沉重之負擔，允宜預先妥為規劃因應。

爰此提案凍結 500 千元，待農委會針對前述缺失提出因應計畫，並精進業務執行之規劃管控機制，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108

181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委會

預算書頁次：93 頁

[ ] 歲入

[] 歲出— [ ] 減列數： [  ] 凍結數：3,000 千元

本年度預算數：53,514 千元

第 18 款 1 項 7 目

科目(計畫)名稱：農業委員會-社會保險業務-02 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業務


案由：

第 7 目「社會保險業務」項下「02 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業務」，原列 53,514 千元，凍結 3,000 千元。農民職業災害保險自 107 年 11 月 1 日起試辦，實際務農且參加農民健康保險農民、農業零工、全民健康保險第三類被保險人，遭受職業災害農民及其家屬獲得適當經濟補償，110 年 9 月 10 日起將「職業病」納入給付範圍，惟至 110 年 8 月底止，目前僅約 29 萬人加保，加保率仍未達 30%。農民職業災害保險自開辦以來，雖然加保人數有逐年增加，惟迄今仍未達 30 萬人，且實務上農業工作的多元及特殊，目前醫學界在農業職業病的研究較少，應更深入研究本土農業職業病的態樣，滾動修正正面表列的農業職業病項目，讓農民在職業病保障上有更明確的診斷依據。故為督促農委會積極檢討改善，爰凍結 300 萬元，俟農委會就提升投保率、檢視特定地區與類別的農民職業病務實認定等相關改善內容，向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連署人：



109

84

###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94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社會保險業務-03 農民保險及職業災害保險監理業務  
第 18 款第 1 項第 7 目

本年度預算數：1,500 千元

建議【】增刪： 【】凍結數：凍結 50%

案由：

「社會保險業務」項下「03 農民保險及職業災害保險監理業務」，原列 1,500 千元，凍結 50%。農民職業災害保險自 107 年 11 月 1 日起試辦，本意為增進農民職業安全，完備農民社會保險制度，保障遭遇職業災害農民及其家屬生活，增進農民的社會保障，惟至 110 年 8 月底止，目前僅約 29 萬人加保，加保率仍未達 30%，為督促農委會積極檢討改善，故本項預算予以凍結 50%，要求農委會向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文瑞 陳超明

孔文吉 謝志厚

110

240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

主決議

案由：台灣稻米已經供過於求，雖水稻種植面積占耕作地面積之比率則由 105 年度 22.65%，降至 109 年度 21.59%，但 109 年度國內稻米生產量與 105 年度相較，不減反增，尚較 105 年度增加 9.73%。農委會 106 至 109 年度平均每年核發 72.56 億元之獎勵金，期提高農民轉作意願，106 至 109 年度獎勵稻田轉(契)作具進口替代或外銷潛力作物所核發獎勵金為 76.41 億元、轉(契)作地方特色作物獎勵金 71.58 億元及辦理生產環境維護獎勵金 142.27 億元，合計 4 年間稻田不種稻所發放之獎勵金共 290.26 億元，年均約 72.56 億元，我國稻作面積雖有縮減，惟公糧收購預算仍持續增加。明年度起，開始實施大區輪作制度，以期增加旱作減少水稻，爰要求農委會應採滾動式檢討，提出檢討政策。

提案人：鄭運鵬

鄭運鵬 印

蔡名鈞

111

6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

主決議

案由：種植水稻需水量高，而第一期稻作恰逢枯水期，又因第二期多有豪雨風災等不易稻作所以農民偏好耕種第一期，故容易發生灌溉用水不足。108 年度稻作整體耕種面積 34 萬 2,354 公頃雖較 105 年度 34 萬 9,459 公頃減少 7,105 公頃（減幅 2.03%），然係以減少豐水期之第 2 期作面積為主，對處於枯水期之第 1 期稻作耕種面積減少有限，而灌溉用水量，在 108 年度第 1 期稻作種植面積較 105 年度減少 0.86%情形下，灌溉用水量卻逆勢增加 8.95%，顯示推動第 1 期稻作轉旱作及提高農業用水效率之成果未如預期，允宜檢討改進。原要求農委會於 2 個月內提出改善之書面報告。

提案人：鄭運鵬

鄭運鵬 邱志偉  
蔡明

112

7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

主決議

案由：農委會 111 年度預算案「農業發展」計畫編列補助農業特別收入基金 342 億 4,061 萬 3 千元，較 110 年度預算數增加 60 億 2,180 萬元(增幅 21.34%)。107 至 109 年度國庫撥款決算數平均每年約 496.76 億元，金額頗鉅，且每年度決算數均較預算數增加，107 及 108 年度主要係因農業受災情況嚴重，由農委會公務預算依災害防救法移緩濟急支應及由行政院動支災害準備金撥付天災救助基金所需救助經費不足數，109 年度則因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新增實施環境基本給付措施及因應 109 年度旱災辦理停灌補償等，動支第二預備金支應農損基金所需經費，致國庫撥款增加。鑑於我國已申請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Comprehensive and Progressive Agreement for Trans-Pacific Partnership，簡稱 CPTPP)，未來恐因開放市場對國內農業造成衝擊，農委會允宜審慎檢視農業特收基金各計畫之妥適性，原要求農委會於 2 個月內提出改善之書面報告。

提案人：鄭運鵬

鄭運鵬 何志行

蔡易行

113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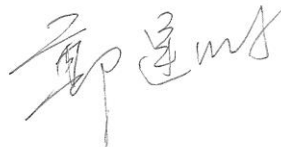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

主決議

案由：110 年 1 月 1 日起農業保險法正式施行，截至 7 月底止我國整體農業保險覆蓋率已達 23.31%。為協助農漁民分散經營風險，穩定收入，農委會自 104 年起推動試辦農作物天然災害保險，由 104 年度 0.93%逐年提升至 109 年度 9.56%，而 110 年度因豬隻死亡保險強制納保，截至 7 月底止覆蓋率大幅提升至 23.31%。但反觀各產業別之保險覆蓋率，其中漁產僅 1.04%，雖較 109 年度 0.87%增加，若與 107 及 108 年度之 2.49%、1.92%相較，則不升反降，另農作物之保險覆蓋率亦較 108 及 109 年度年度減少，而農業設施之農業保險覆蓋率 9.4%，不僅為自 107 年度起之最低值，且較 109 年度之 37.64%下降 28.24 個百分點，減幅達 75.03%，允宜審酌問題癥結，原要求農委會於 2 個月內提出改善之書面報告。

提案人：鄭運鵬



114

9

農委會

主決議

有鑑於中國大陸繼 110 年 3 月因介殼蟲蟲害禁止台灣鳳梨輸入後，9 月 19 日再次因蟲害暫停台灣釋迦和蓮霧輸入，引發社會議論，顯見農委會未針對我國出口農產品做好檢疫把關。且因新冠疫情影響我國經濟甚鉅，國人消費力不如往年，若農產品無法順利出口外銷，農民生計將難以獲得保障。為此，請農委會提升品管、改善外銷結構、強化外銷冷鏈供應鏈，以提高我國農產品國際競爭力、降低仰賴單一市場之風險。

提案人:楊瓊瑛

楊瓊瑛  
譚志鳳



1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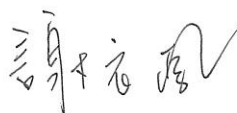
//

農委會

主決議

有鑑於每年動物保護相關通報約 25 萬件，如虐待動物、檢舉遊蕩動物等。然全國動物保護檢查員僅 174 位，且依現行《動物保護法》第 23 條規定，虐待動物案件必須由動檢員稽查，但各縣市動檢員因城鄉差異導致配額有所不同，導致出現讓公務員「兼辦」動檢員之情形。為此，請農委會研議改善稽查人力不足之方案，以提升查處效率，保障動物權益。

提案人:楊瓊瓔



116

12

農委會

主決議

有鑑於台灣山林盜伐案屢見不鮮，根據警政署統計，近五年查獲違反《森林法》案件達 991 件，共 1698 人。其中，移工犯罪者有逐年增加之趨勢，甚至從原先的背工，發展成一條龍服務的山老鼠集團，盜伐珍貴木材運下山銷贖牟利，挑戰政府保護山林之決心。為此，請農委會提出具體保護山林之策略，以保育國土與維護我國生態自然資源。

提案人:楊瓊瓔

楊瓊瓔  
謝志鳳



117

13

111 年度農委會預算提案

主決議：

鑑於水產養殖業亦為我國重要農業產業之一，然無論是水產之行銷或是資源之分配，水產養殖業所佔預算之資源比皆無法和種植業比擬。農委會應針對水產養殖業所佔預算比重進行全面檢討，以弭平輕水產之情況。並在一個月內提出檢討報告送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蔡易餘



118

23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

單位預算書頁次：


主決議：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為調整我國農作產業結構，提高國產雜糧自給，加速我國農業步入進口替代或外銷潛力性質之契作戰略作物或轉作地方特色作物，訂立「對地綠色環境給付」之相關標準，如符合相關標準者，可領取轉(契)作獎勵。

然此基期年規定為我國加入 WTO 所設，基期年訂於民國 83 至 92 年，其相關資格規範已逾二十餘年與目前我國農業發展現況甚有落差。

綜上所述，建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通盤檢討「對地綠色環境給付」業務相關標準，並研議放寬基期年或取消基期年之規定，以裨益我國農業正向轉型，提高國產雜糧自給率，穩定農產品相關收益，並於兩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賴惠宜 

連署人：

李俊承 

119

25

111 年度農委會預算提案

主決議：

鑑於農業發展之公平，目前農委會針對農地已不再區分灌區及非灌區。而農委會為調整農作產業結構，確保農地合理使用所給付之「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亦不應再區分灌區及非灌區。

提案人：蔡易餘

蔡易餘 蔡易餘  
傅子如

120

26

111 年度農委會預算提案

主決議：

大區輪灌將有區域在農委會政策下停灌，停灌之區域將導致農業產業鏈下之農機代工、稻種苗業者生意蕭條。然大區輪灌係為政府農業政策，農民配合政策農委會應有相關配套與補償機制。農委會應於明年開始針對大區輪灌停灌之部分提供補償機制。

提案人：蔡易餘

何啟純

121

27

## 主決議

惜中國大陸與我簽署之 ECFA「海峽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系我廣大果農賴以生存的重要輸出渠道，廣大果農暨果園聘請的園丁中不乏原住民族人，惟政治時空背景已與當年不同，尤以今年初中國大陸單方片面禁止我鳳梨輸入，九月初再禁止蓮霧、釋迦輸入，市場瞬間變成供大於求，產品降價求售，果農收入瞬間由盈轉虧，甚至部分果農已將其果園果樹砍伐殆盡，整地求售，叫苦連天，可見當年的榮景已不付存在。

爰基於此，建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會同地方政府以及各地農會、相關產業合作社等進行溝通協調，進而輔導、開拓新的市場行銷機制以及國外通路，而並非杯水車薪地只做相應補助和政府採購，尤其針對原住民族知情同意權之踐行時點以及事項，除平地鄉鎮之外，應加會中央主管原住民族事務之主管機關-原住民族委員會即刻與各有關涉及之原鄉公所進行討論諮商。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針對上情應於一個月內研謀善策，並將相關最新檢討及促進措施等書面報告資料副知本院經濟委員會之各委員辦公室予以備查。

提案人：

孔文吉  
楊文雄  
林三 122

49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主決議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案由：

經查，農民健康保險（以下簡稱農保）自 78 年 7 月 1 日正式實施以來，迄 110 年 7 月底止，累計虧損數為 1,695.78 億元，中央政府歷年已填補金額累計達 1,685.23 億元，111 年度續編列 34 億 3,916 萬 7 千元撥補虧損。惟按農委會委託辦理之「農民健康保險費率精算及財務評估-109 年度未來或有給付責任書面報告」所載（以 109 年 12 月 31 日為精算基準日），在現行農保制度下，農保之平衡費率為 6.95%，較 108 年度精算之 6.90% 高，主要係因參加農保人數減少 3.5%、平均年齡增加 0.27 歲所致；另依據 109 年底農保參保人數 104 萬 6,201 人及未來 50 年每年新進投保人數 9,075 人，預估 50 年後農保參保人數僅餘 20 萬 1,558 人，並就未來 50 年之現金流量預估 10 年後（119 年）、30 年後（139 年）及 50 年後（159 年）農保累積不足金額分別為 512 億元、1,681 億元及 3,303 億元；如以現行農保發生虧損時中央隨即每年編列預算撥補，在不考慮借貸成本下，未來 50 年農保累計虧損為 1,155 億元，農保虧損對政府財政恐造成相當沉重之負擔。綜上，在現行農保制度下，其開辦迄 110 年 7 月底止已累計虧損 1,695.78 億元，且每年約 30 至 40 億元之規模持續虧損中；另按現行農保制度，精算 50 年後農保累積不足金額高達 3,303 億元，恐對國庫造成相當沉重之負擔，爰建請農委會應預先妥為規劃因應，並於一個月內提出報告予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蔣正人 表市以

連署人：

蔡易 W 123

101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主決議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案由：

經查，大多數農產品都具有不耐儲運、容易受損、易腐敗等特性，貯運過程損耗常高達 15% 至 25%，不僅造成產銷各階段直接損失，且致整體運輸效率降低及購買者或終端消費者對產品信任度下降；為建構農業安全體系與農產品現代化冷鏈物流營運模式，提升產業競爭力，創造新產銷價值鏈，穩定到貨品質，進而推升增值衍生服務，農委會研提農產品冷鏈物流計畫，110 至 113 年所需總經費 84 億元，分由農委會本部、農糧署及漁業署匡列預算執行，該計畫於 110 年度開始執行，惟 110 年度預算僅列第 1 年計畫經費，未揭露其屬跨年期執行之計畫及預估總經費等資訊，而於 110 年 1 月經行政院核定通過，自 111 年度預算書始列為跨年期計畫；鑑於該計畫不僅屬公共建設計畫，且屬新農業政策之一環，整體計畫金額龐鉅，為建構農業安全體系與農產品現代化冷鏈物流營運模式，農委會研提農產品冷鏈物流計畫，4 年總經費 84 億元，分由農委會本部、農糧署及漁業署匡列預算執行；農委會 111 年度預算編列 5 億 8,190 萬元補助肉品批發市場之肉品冷鏈設施建置或升級改善，爰建請農委會應建立完善事前審查及事後監督考核機制並確實執行，俾利原定目標之達成，並於一個月內提出報告予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



102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主決議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案由：

經查，農委會依動物保護法(以下簡稱動保法)第 14 條第 1 項 及第 3 項 規定，各地方政府主管機關應依據轄內人口、遊蕩犬貓數量設置動物收容處所，且中央主管機關應編列經費補助其設置，爰行政院於 102 年核定「改善政府動物管制收容設施計畫」，計畫期程 103 至 107 年度，總經費 15 億 8,010 萬元(中央與地方政府分別負擔 12 億 3,180 萬元及 3 億 4,830 萬元)，預定補助全臺 21 個縣市政府(臺北市除外)辦理改善公立動物收容設施及動物管制設備專業化，並規劃自 103 年度起執行 5 年於 107 年度屆期，惟受動物收容處所係屬鄰避設施之影響，該計畫自推動以來各縣市政府多有因新建用地取得困難、工程案多次招標流標或撤案等因素，致該計畫分別於 107 年 5 月、108 年 6 月及 110 年 7 月 3 度修正計畫，將辦理期程屆期日由原訂至 107 年度展延至 113 年度，延長 6 年，而中央政府負擔之經費亦由原訂 12.318 億元調至 19.601 億元，增加 7.283 億元(增幅 59.12%)，以因應收容動物零撲殺政策所需擴大收容處所工程規模及經費需求。爰建請農委會應加強督促地方政府積極辦理，做好地方居民溝通之工作，避免發包多次流標，並於一個月內提出報告予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

 125

1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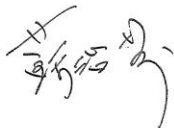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主決議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案由：

經查，國庫依農業發展條例及農村再生條例規定設置農發基金、農損基金及農再基金，107 至 109 年度平均每年國庫撥款補助 496.76 億元，109 年度農再基金撥足法定撥補金額後，110 及 111 年度仍賡續編列預算撥補農發基金、天災救助基金及農損基金推動各項農業措施，期達調整農業產業結構、穩定農業產銷、確保農業永續發展、增進農民所得及福利等目標；惟農發基金「糧政業務計畫」因辦理稻穀保價收購，連年負擔百億餘元公糧收購支出，排擠其他計畫預算額度，而農損基金自 107 年度起全面實施「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平均每年支出 70 億元獎勵稻農轉作，期可減輕政府辦理稻穀保價收購之財政負擔並提升國內雜糧之自給率，惟稻米產量不減反增，公糧收購連年超支且庫存遠逾安全存量，推展成效未如預期。鑑於我國已申請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簡稱 CPTPP)，未來恐因開放市場對國內農業造成衝擊，爰建請農委會應審慎檢視農業特收基金各計畫之妥適性，秉零基預算精神妥為編製預算，以有限資源做最有效率之配置，落實辦理各項對應工作以降低衝擊，俾利達成基金設置目標，並於一個月內提出報告予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



126

104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主決議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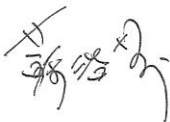
案由：

為瞭解農地使用狀況，農委會以法定農業用地範圍為基礎，辦理農業及農地資源盤查作業，透過跨部會蒐集各類農地利用圖資、掌握各產業單位產業輔導資料，運用地理資訊系統進行空間資料交叉比對分析，同時透過地方政府現地勘查之協力合作，釐清使用疑義並瞭解農地利用情形，以完成農業及農地資源盤查作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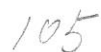
農委會 105 年度農地盤查結果，發現農地違規使用最大宗者為工廠，全臺面積約 1 萬 3 千公頃，為遏止農地上違規工廠亂象，避免農地持續流失，維護農業生產環境，行政院於 106 年 10 月核定「保護農地-拆除農地上新增違規工廠行動方案」，優先就 105 年 5 月 20 日以後農地上新增違規工廠予以拆除。依 108 及 109 年度農委會農地盤查結果，全臺法定農地疑似轉作工廠面積分別為 1 萬 9,729 公頃及 2 萬 987 公頃，約占法定農業用地 0.71% 及 0.76%，且分別較 105 年度盤查結果增加 6,729 公頃（增幅 51.76%）及 7,987 萬公頃（增幅 61.44%），農地疑遭違法轉作工廠面積呈現逐年攀升趨勢。

綜上，為遏止農地上違規工廠亂象，避免農地持續流失，維護農業生產環境，爰建請農委會應就 105 年 5 月 20 日以後農地上新增違規工廠積極檢討並妥為處理，並於一個月內提出報告予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主決議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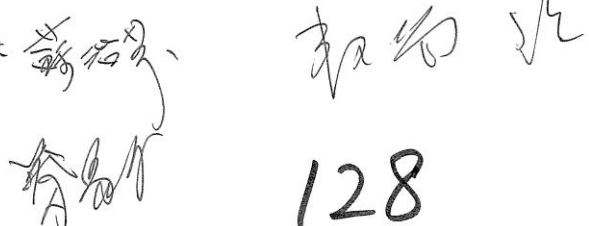
案由：

經查，依 109 年度農業統計年報所示，近 6 年農業遭受天然災害致損金額介於 32.55 億元至 383.40 億元間，年平均達 128.66 億元。為使農民迅速恢復生產，農委會依農業發展條例第 60 條規定置有農業天然災害救助基金辦理現金救助、補助或低利貸款，近 6 年核定現金救助金額介於 6.80 億元至 98.68 億元間，年平均約 34.04 億元，約占農損金額之 26.54%，亦即農民需自行負擔 7 成以上之損失，故為避免相關救助經費排擠其他施政所需，農委會爰推動農業保險以分攤農民風險。自 104 年起推動試辦農作物天然災害保險以來，整體農業保險覆蓋率由 104 年度 0.93% 逐年提升至 109 年度 9.56%，惟觀 110 年 7 月底止各產業別之保險覆蓋率，漁產投保率僅 1.04%，農作物之保險覆蓋率亦較 108 及 109 年度年度減少，而農業設施之農業保險覆蓋率 9.4%，不僅為自 107 年度起之最低值，且較 109 年度之 37.64% 下降 28.24 個百分點，減幅達 75.03%。

囿於政府財政資源有限，復以極端氣候造成農業損失之機率趨於頻繁，為分攤農民之經營風險並保障其財產安全，農委會試辦農業保險迄今，雖整體保險覆蓋率有逐年提升，惟部分產業別之保險覆蓋率卻呈不升反降情形，爰建請農委會應研謀善策，有效提升保險涵蓋範圍及覆蓋率，俾使農民收益趨於穩定，並於一個月內提出報告予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numbers: 蘇治芬, 128, 106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主決議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案由：

經查，據農委會所提供之資料，109 年度國產雜糧之年產量與年產值隨我國雜糧種植面積增加而較以往年度提升，109 年度產量 53 萬 5,922 公頃，為近 4 年最高值，而 109 年產值 120.2 億元；然 109 年度我國雜糧進口數量及進口值較 106 年度分別增加 2 萬 3,517 公噸(增幅 0.28%)、105 萬 1 千美元(增幅 0.05%)，顯示我國對雜糧之進口依賴度未見減緩。如按 108 年度我國糧食自給率觀之，穀類中「米」之自給率高達 110.3%，而小麥、玉米、高粱及其他雜糧之自給率均未及 3%，與 104 年度自給率相較僅微幅提升。鑒於國產雜糧年產量僅占進口量 6%，109 年度國產雜糧之生產量、值雖均提升，惟雜糧進口量、值仍居高不下，我國對雜糧之進口依賴未見減緩，爰建請農委會應加強消費端之行銷推廣，開發多元化商品並強化市場區隔，以需求帶動供給，提高國產雜糧之進口替代率，並於一個月內提出報告予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



129

107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主決議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案由：

經查，依農委會近 5 年各類稻穀收購數量與經費及當年度期末庫存之公糧數量資料顯示，近年稻穀總收購量大致呈現逐年遞增情形，由 105 年度之 39 萬 8,384 公噸增至 109 年度 55 萬 8,736 公噸（增幅 40.25%），收購經費亦由 105 年度 96.79 億元增加至 109 年度 130.89 億元（增幅 35.24%），尤其 109 年度實際收購量較預計收購量 15 萬 7,000 公噸增加 40 萬 1,735 公噸（增幅 2.56 倍），主要因國內稻米供過於求，市場價格低，農民繳交公糧意願提高，致公糧稻穀收購量增加；而 109 年底公糧庫存量高達 88 萬 6,234 公噸，如依國內稻米安全存量標準第 2 條所定，以我國 108 年度國內稻米總消費量約 130 萬公噸計，已達我國安全存量 2.73 倍。

鑑於近年國產稻米供過於求，市場價格低，致稻穀收購數量及公糧庫存量隨之攀升，爰建請農委會應全面檢視我國稻米產業政策，於確保國家糧食安全下妥適規劃合理稻作面積、適栽地區，並加強輔導優質稻米之產銷，提升稻米國際競爭力，並於一個月內提出報告予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



130

108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主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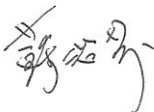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案由：

經查，據農業貿易統計資料顯示，109 年度受全球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我國農產品出口量、值分別較 108 年度衰退 8.86%及 11.95%，惟農產品進口量、值僅較 108 年度分別減少 3.12%及 2.09%，致 109 年度農產品貿易入超金額不減反增，尚較 108 年度增加 3.38 億美元，增幅約 3.35%，而我國農產品貿易逆差持續擴大，不僅自 106 年度起已連續 4 年農產品入超金額逾百億美元，且 110 年 1 至 6 月底止入超金額已達 59.54 億美元，較 109 年度同期入超金額 51.60 億美元增加 15.39%，貿易逆差情形益加惡化。

106 至 109 年度我國農產品貿易逆差均逾百億美元，且 110 年度截至 6 月底止入超金額較上年度同期增加；另我國農產品出口集中於日本、中國大陸、香港及美國等傳統出口國(地區)，對新南向國家之出口值占總出口值之比率自 106 至 109 年度呈現逐年下降情形，爰建請農委會應檢討我國貿易逆差持續擴大問題，並提升對新南向及其他新興市場之出口量能，期達成「發展以市場為導向之農產品外銷產業」及「促進出口市場多元化」之政策目標，並於一個月內提出報告予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



131

1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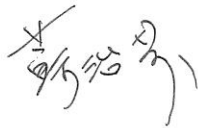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主決議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案由：

為規劃推動農業部門的氣候變遷調適策略及淨零碳排路徑細部方案。農委會已於本年 9 月 1 日發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氣候變遷調適及淨零排放專案辦公室設置要點」及正式成立「氣候變遷調適及淨零排放專案辦公室」，展現農業部門對於氣候變遷政策的高度重視。經查，截至 11 月 1 日，該辦公室雖已成立，其所受賦予之任務有關推動農業部門的氣候變遷調適策略及淨零碳排路徑細部方案等均無任何相關說明資料。鑑此，為有效落實農委會帶領我國農業成為國內淨零排放領頭羊的決心，爰要求農委會責成該辦公室儘速完成農業部門關於氣候變遷調適策略之規劃、淨零碳排路徑細部方案之研擬、農業部門碳匯、減碳及碳排價值化方案與相關示範整合加值計畫之籌畫、相關座談會時程與討論主題之安排等各項政策措施，於本年底前在農政部門所有官方網站正式公開對外發布並於一個月內送交完整書面報告至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



132

126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主決議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案由：

農委會水試所發展單體牡蠣已有一段時間，不過沒有好好的推廣；而民間的單體牡蠣繁殖也有很具體的成績。但由於我們蚵農仍對傳統的養殖模式較習慣。最近越南蚵肉的進口，中國的三倍體蚵苗也進來，又因為牡蠣養殖棲地的減少，所以牡蠣產值也銳減將近一半。加上牡蠣養殖人口的老化，如蚵農專業的培養以及機械化的操作，可有效大量減少人力成本。

以單體牡蠣繁殖而言，則可不需要受控於天然牡蠣苗的季節。一般而言，牡蠣苗的附著是從白露到農曆春節前後，再來就無法附苗了。而單體牡蠣苗是一年四季都有的，這樣一整年都有蚵苗可以養殖，如此就可以增加蚵肉的產出，穩定台灣蚵肉的產量。爰建請農委會應就牡蠣產業的優、劣勢分析，及如何輔導及研發蚵苗等等，並針對落實牡蠣產業的發展匡列多少經費，及具體執行方案於一個月內提出報告予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



133

127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主決議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案由：

為穩定農產品市場價格，維護農民與消費者權益，農委會透過產銷調節緊急處理機制，就可能發生產銷失衡之農、漁、畜產品進行行銷促銷、加工、輔導外銷及去外等產銷調節措施，所需經費由農業發展基金(以下簡稱農發基金)「產銷調節緊急處理計畫」支應；查該會 107 年 6、7 月間陸續提出事前源頭管理及事後短中、長、期產銷調節措施之蔬果產銷調節精進作為，及完善產銷資訊平台等八大措施、三大作法等水果產銷調節精進作為等，期減少產銷失衡發生頻率；惟近年產銷調節緊急處理計畫除 107 年度以外幾乎年年超支，108 及 109 年決算數分別高達 6 億 5,951 萬 2 千元及 4 億 4,369 萬 5 千元，較預算增加 5 億 75 萬 7 千元(增幅 3.15 倍)及 2 億 8,494 萬元(增幅 1.79 倍)，增加國庫負擔。此外，111 年度該計畫預算編列 3 億 2,195 萬 4 千元，較 110 年度預算數增加 1 億 3,113 萬 1 千元，增幅達 68.72%。

審計部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亦指出：農糧署 108 年度辦理甘藍等 11 項農產品因應產銷失衡措施，其中鳳梨等 8 項水果類農產品去商品化掩埋之比率過高，108 及 109 年度農糧作物以多元循環經濟利用方式處理之支出合計共 5 億 185 萬餘元，占整體農糧作物產銷調節措施支出之 6 成。

綜上，為穩定市場供需及保障農民權益，農委會多年來持續辦理產銷調節緊急處理計畫以舒緩農產品產銷失衡問題，107 年間提出八大措施及三大作法等產銷調節精進作為，期可減少產銷失衡發生頻率，惟 108 及 109 年度不僅連年鉅額超支併決算，且經審計部指出採去化掩埋方式處理比率過高，爰建請農委會應檢討改善以穩定農產品產

134(1/2)

130(1/2)

銷秩序並減輕政府財政負擔，並於一個月內提出報告予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蘇治芬 報告

報告

連署人：

蘇易強

134(2)

130(3)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提案：主決議

案由：極端氣候造成農業損失之機率趨於頻繁，為協助農漁民分散經營風險，提高經營保障，穩定收入，農委會自 104 年起推動試辦農作物天然災害保險，並逐步擴大試辦範圍，依農委會提供之資料，整體農業保險覆蓋率(包含農作物、畜產、漁產、林產及農業設施)由 104 年度 0.93%逐年提升至 109 年度 9.56%，110 年度因豬隻死亡保險強制納保，截至 7 月底止覆蓋率大幅提升至 23.31%。

但 110 年 7 月底止各產業別之保險覆蓋率，其中漁產僅 1.04%，較前兩年數據不升反降。另外，農作物之保險覆蓋率亦較 108 及 109 年度年度減少；而農業設施之農業保險覆蓋率 9.4%，從 109 年度之 37.64%大幅下降 28.24%。

爰提案要求農委會應宜審酌問題癥結，研謀政策有效提升各產業之保險覆蓋率，以增加農民之經營保障。

提案人：邱漢明  
連署人：邱漢明、蔡志行

135

132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提案：主決議

案由：為穩定市場供需及保障農民權益，農委會多年來持續辦理產銷調節緊急處理計畫以舒緩農產品產銷失衡問題，107 年間提出八大措施及三大作法等產銷調節精進作為，期可減少產銷失衡發生頻率。

但審計部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農糧署 108 年度辦理甘藍等 11 項農產品因應產銷失衡措施，其中鳳梨等 8 項水果類農產品去商品化掩埋之比率過高；而 109 年度辦理香蕉等 7 項農糧作物產銷調節措施，其中以有機肥或芻料、去商品化掩埋及產地直接耕鋤等多元循環經濟利用措施支出雖較 108 年度減少，惟仍占農糧作物產銷調節支出之 47.16%，且 108 及 109 年度農糧作物以多元循環經濟利用方式處理之支出合計共 5 億 185 萬餘元，占整體農糧作物產銷調節措施支出之 6 成。」

108 及 109 年度不僅連年鉅額超支併決算，且經審計部指出採去商品化掩埋方式處理比率過高，爰提案要求農委會一個月內提出檢討改善報告，以期未來穩定農產品產銷秩序，減輕政府財政負擔。

提案人：

連署人：

邱漢碧  
邱漢碧 蔡志雄

136

133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

提案：主決議

案由：農委會 111 年度編列補助農民參加農保保險費、農民及其眷屬參加健保保險費、撥補農保虧損等社會保險負擔經費預算數共 205 億 9,291 萬 2 千元。

依農委會所提供資料，農保自 78 年 7 月 1 日正式實施以來，迄 110 年 7 月底止，累計虧損數為 1,695.78 億元，中央政府歷年已填補金額累計達 1,685.23 億元，111 年度續編列 34 億 3,916 萬 7 千元撥補虧損，且每年約 30 至 40 億元之規模持續虧損中。另按現行農保制度，農委會委託辦理之「農民健康保險費率精算及財務評估—109 年度未來或有給付責任書面報告」所精算，50 年後農保累積不足金額高達 3,303 億元，恐對國庫造成相當沉重之負擔，允宜預先妥為規劃因應。

提案人：



連署人：



134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農業發展-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

範體系計畫-「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5 億 8,190 萬元

提案：主決議

案由：農委會 111 年度預算編列 5 億 8,190 萬元辦理補助肉品批發市場之肉品冷鏈設施建置或升級改善，此計畫包含對直轄市之補助及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各 2 億 5,602 萬元與對國內團體之補助 6,986 萬元。

據農委會提供資料，已請 9 處肉品批發市場進行升級冷鏈細部設計前置作業中；惟查該計畫 110 年度預算數 4,113 萬 5 千元，截至 7 月底止累計執行數僅 100 萬元，占預算數 2.43%，執行情形欠佳，據稱係因受 COVID-19 肺炎疫情影響招標作業所致，農委會應督促受補助機關及團體加速推動辦理。

提案人：

連署人：

138

144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提案單

機關(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農業管理-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獎補助費-捐助亞蔬-世界蔬菜中心總部改建、行政及業務

本年度預算數：2 億 1696 萬 6 千元

提案：主決議

案由：鑑於亞蔬中心設施自建成迄今已逾 40 年，爰規劃辦理總部改建案，計畫期程 107 至 110 年度，總經費 6 億 6,000 萬元。亞蔬中心工程原規劃於 110 年完成，因 109 年度 COVID-19 肺炎大流行影響工程材料生產與進口，南部地區工班人手不足等，該計畫截至 109 年底累計預算執行率僅 43.13%，進度未如預期；亞蔬中心於 110 年 5 月申請變更計畫，展延期程 2 年及增加經費 1.05 億元。鑑於國家財政資源緊繃，為避免再增加國庫負擔及排擠其他重要計畫預算額度。農委會允宜加強督促該中心掌握工程進度及控管經費，使如期如質完成。

提案人：



連署人：



139

145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主決議**

鑑於過往山坡地土地可利用限度查定工作要點第七點，山坡地農業用地經查定為林業用地後，經分割或合併，可查定將坡度平緩地編定為農牧用地可供農作。惟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於 107 年刪除此規定，經查定為林業用地即不能分割查定，出現一地號土地高達 10 公頃因查定為林業用地，卻不能將坡度平緩之農地分割做為耕地之案例，造成農民地主在土地利用上的限制，影響農民生計甚鉅，且不利宜農土地利用。為改善上開情形，兼顧保育及農民生計、農地利用，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一個月內會同相關單位針對雖已經查定但坡度平緩之林業用地，欲作為農作使用或編定為農牧用地之情形提出改善方案，並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陳超明

陳超明

孔文吉 謝志鳳

140

148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主決議**

有鑑於台灣茶年產值約 100 億元，111 年度行政院茶葉改良場單位歲出預算數為 2 億 2,128 萬 1 千元（較 110 年度減列 550 萬 9 千元）；菇類年產值約 130 億元，卻無專責研究中心，只有農業試驗所植物病理組菇類研究室從事相關研究，查〈菇類產業領航產業技術研發與應用〉106-109 年研究經費計 6,713 萬 3 千元，平均每年不及 1 千 700 萬元，菇類年產值勝過茶葉，其政府投入資源卻遠遠不及。為推動菇類科研升級，提升產業創新，爰要求行政院農委會於一個月內研議設置菇類專責研究中心，及編列經常性菇類基礎研究經費，並將研議結果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陳超明

陳超明

孔文吉

譚宏恩

1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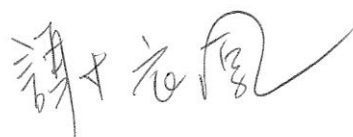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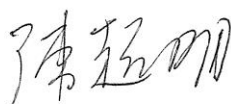
150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主決議**

行政院農委會「因應氣候變遷之耐逆境育種設施建置中長程公共建設計畫」係為因應氣候變遷，針對水產、畜產、溫室、蔬果、育種等之研究計畫，惟缺乏海岸防風林之苗木。查工研院研究「抗逆境之生物技術苗木」具高經濟價值，包括澳洲茶樹及抗鹽烏腳綠竹，且實驗有成。爰要求行政院農委會輔導協助苗栗沿海農漁民試轉作高經濟耐旱、耐鹽、抗逆境之生物技術苗木，並於一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陳超明



142

152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主決議**

茶業為臺灣農業重要產業，惟勞動力不足，無法擴大產量；從業人口老化，導致採收期缺工、搶工。為解決人力不足及減少人力成本，避免茶葉委外處理可能造成的農藥殘留問題。爰要求行政院農委會研議考量開放引進農業外勞，及輔導茶農改變栽種環境，引進機械化作業，補助乘坐式剪茶機、擠壓機等相關設備，並於一個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陳超明

陳超明

孔文吉

謝志宏

143

154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主決議**

鑒於台灣係自由市場經濟，政府無法強迫農民種植特定作物，加上農會及地方農業調查人力有限，雖已建立農產預警機制，但未能充分利用，亦無法源強制登記。為減少產銷失衡，行政院農委會應由專責單位負責種植登記業務，並透過獎勵機制，如經種植登記後，提供相關農產品資材之優先補貼、如果參與農作物保險，亦可提供高於現行農產業保險試辦補助要點的保險費補貼等，再利用衛星空照圖，勾稽實際種植面積；經由蔬果產銷資訊整合查詢平台，政府便可於價格崩盤前，提早啟動收購機制。爰提案要求行政院農委會就前揭事項，於一個月內將研議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陳超明

陳超明

孔文吉

謝石風

144

157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主決議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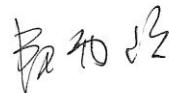
案由：

經查，2050 淨零排放路徑，農業資材再生循環利用應受重視，尤其是可解決廢棄物問題，又能產生綠色基載電力之生質能，現佔再生能源不到 1%，遠落後美日等先進國家，我國應借鏡國際案例、相關國際標準、先進技術，對於國內生質能產業推動滯礙難行之處，進行盤點，並提出對應解決方案。

農林業剩餘資材如稻殼稻穀及果樹修枝等，每年多達上百萬噸待去化，現有方式是在地處理碎化，利用覆蓋或翻耕的方式回歸土地，但農委會淨零辦公室又打算研究推動「不翻耕」或減少翻耕方式進行土壤固碳，似與現有再生循環利用方式衝突，且一般農民能否接受度亦有疑義。

歐美多國現行土壤固碳方包含植樹造林及生物炭固碳，其中更以 EBC 標準為基礎，衍生出生物炭、碳匯驗證為基礎，發展出創新的碳匯產業鏈，農委會對於台灣生物炭研究及產業發展已投入四年計劃，生物炭的標準已初步建立但並未發布相關國家標準，爰建請農委會應確立淨零相關業務對應主管機關，盡快制訂發佈可與國際接軌的生物炭標準，及農業資材碳匯計算方式，輔導並獎勵台灣農林產業與國際碳匯市場接軌，落實 2050 淨零排放路徑，並於一個月內提出報告予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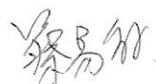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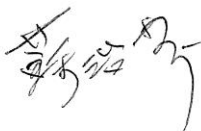


主決議

說明:鑒於工輔法修法過程，並無認定或授權行政機關規範農產業聚落工廠不得申請納管。建請經部協調農委會和相關單位研擬若屬中高污染或無法輔導、改善和納管者才得以排除在特登申請之外，並請於 2 星期內向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說明。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蘇治芬

連署人:



1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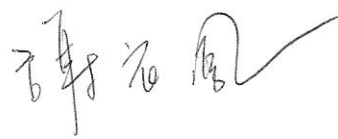
168

決 議

有鑑於中國大陸禁止進口我國鳳梨、釋迦、蓮霧等水果，造成我國農民水果外銷受阻，農民損失慘重，足見我國部份農產品外銷長期仰賴單一市場造成之損害將難以承受。

建請農委會應針對高比例單一出口市場之出口農產品進行分散風險之戰略性輔導；並協助我國農產品克服外銷障礙，提升全體農產品品質及外銷競爭力，以保障我國農產品於未來貿易障礙突生時得減少其損害。

提案人：



147

224

決 議

有鑑於 110 年 8 月警方破獲高雄寵物繁殖場利用漁船非法走私品種貓，導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將走私貓共 154 隻依法進行安樂死。

建請農委會針對全國寵物繁殖場進行調查，確認寵物來源不屬於走私所得；並大力掃蕩非法寵物繁殖場及合法寵物繁殖場之非法行為，整治寵物交易亂象，以確保動物生命保障及檢疫安全；同時農委會應繼續宣導正確飼養寵物觀念，持續強化飼主責任，以保障動物生命 safety 及落實動物防檢疫措施。

提案人：

郭文吉 楊文雄 陳超明 謝花鳳

1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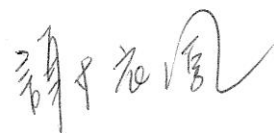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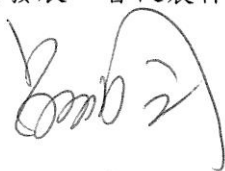
225

決 議

有鑑於各地農民配合政府政策將漁業、農業、林業等部分或全部用地轉作再生能源使用，或配合相關農林業設施實行共生，惟若缺乏有效管理，可能影響農林業正常發展。

建請農委會針對漁業、農業、林業轉作再生能源使用或共生設施進行評估，計算因再生能源政策損失農漁林業用地數量，並制定相關措施防止能源主管機關與地方政府合力損害農林業發展，督促農林業發展正常化。

提案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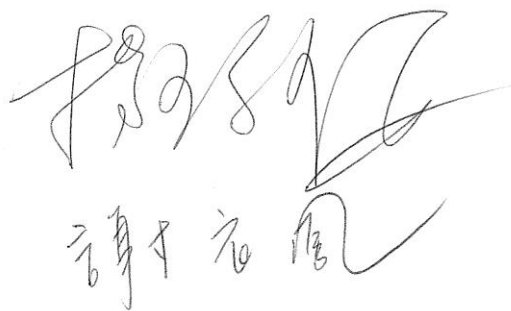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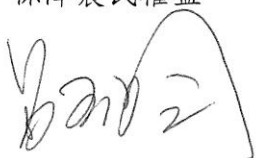
149

226

決 議

有鑑於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對我國農業將產生首要衝擊，建請農委會針對受影響可能受影響之農漁林產業進行輔導，調整產業結構，推動產業轉型，提升產品競爭力，保障農民權益。

提案人：



1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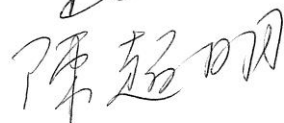
227

農委會

主決議

有鑑於農委會辦理「溯源農產品驗證輔導及安全管理與行銷計畫」，該計畫總經費為 44 億 6,070 萬元，分別為農糧署 40 億 1,682 萬元、漁業署 2 億 4,336 萬元及農委會畜牧處 2 億 52 萬元，期於 112 年完成產銷履歷驗證生產面積 6 萬 3,790 公頃，水產品產銷履歷驗證戶 730 戶之目標。惟截至 110 年度 8 月底部分工作項目尚未達預期目標。爰此，請農委會積極辦理，並適時檢討現有政策之成效性，俾打造優質產銷環境。

提案人：楊瓊瓔



151

246

12

## 農業委員會主決議

查農田水利法修法三讀通過時，曾通過附帶決議，指出改制之後，針對長期以來農田水利設施使用民地部分，在收歸國家之後，應提出相關法制研擬；更應核實編列預算，對用於農田水利設施之民地，進行相應補償措施。在農田水利署正式成立之後，農業委員會理應積極任事，要求農田水利署，在農田水利設施收歸國家所有之後，對於所謂「照舊使用」私有土地部分，加速補足此一法制與權利保障之缺憾。故農田水利署應具體要求轄下各農田水利管理處，應將年度財產處分款的 10%，提撥至專戶作為價購、承租或徵收照舊使用土地之財源，並訂定明確之辦法，使土地被占用之民眾，得依法申請政府檢討該筆土地是否仍有供農田水利使用之需求，並申請政府價購、承租或徵收，或在確認無供農田水利使用之必要時，應主動解編，還地於民。

爰要求農業委員會，健全農田水利設施之管理時，應加速執行決議內容。首先必須全面清查農田水利設施內，有占用民地者，應在一定期間內確定是否仍有供農田水利使用之需求，以利規劃後續處理方案。凡仍有供農田水利使用之必要者，應儘速明確編列預算，用於價購、承租或徵收；另針對已無農水使用需要之民地，即刻擬定解編（舊稱為廢溜）之相關清查辦法。農委會應於三個月內，提交檢討與具體辦法之書面報告至立法院。

提案人

黃世杰

梁錫山

邱志偉

賴項廷 152

258

## 農業委員會主決議

先民墾殖時，因應桃園台地的地形與水文環境，造就了獨特埤塘灌溉系統與獨特的農業景觀。從而桃園農田水利管理處與石門水利管理處轄下，橫跨新北、桃園、新竹串連起來的埤塘與農水路系統，在從去到今年的百年大旱下，調解農業用水的供應，竟仍能成功完成部分灌區一期稻作的供灌作業，實屬難能可貴。也更凸顯在氣候變遷與全球暖化的挑戰下，強化埤塘灌溉系統與農業生產政策的搭配的重要性。過去因各農田水利會均屬獨立之公法人，雖受農委會之管理監督，但農委會長期未將農業產銷之發展與農業用水之調節整合思考，以致農業生產，特別是稻作的生產，其產量、區位與期程均未能與農業用水的管理作統合性的規劃，僅以所謂大區輪灌的方案迫使各區農地輪流無水可用，引發民怨，實有應檢討改進之處。

農委會應整合農糧署、農改場與農田水利署等單位，針對氣候變遷下桃園台地未來的農業經營發展策略訂定具體發展目標，在水資源有限的前提下，提出農業發展方向與農地經營的上位政策後，再依不同工作站與水利小組區域內的實際農業生產與用水需求，據以訂定桃園管理處與石門管理處轄內埤塘的改善精進作為，包括：1.確立埤塘使用需以配合農業生產所需用水為核心，擬定各個埤塘之使用計畫並明確該區域之發展方向；2.為強化埤塘儲水調節之功能，清淤與浚深之工作，不可延宕，需擬定明確工作計畫與進度考核，以確立妥善執行；土方之去向尤應整合農民與農業發展之需求，優先用於農地之改良。農委會應於三個月內，提交書面報告至立法院。

提案人：

黃世杰

153

259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

主決議

- 一、 農委會 111 年「農業科技研究發展-跨領域整合型科技研發」計畫辦理「農業水資源精準管理科技決策支援體系之建構」計畫，屬新興跨年期執行計畫，惟未以預算法所定繼續經費方式編列，允宜於預算書中妥適揭露，俾利審議。
- 二、 查 111 年新增辦理「農業水資源精準管理科技決策支援體系之建構」計畫，計畫期程 4 年，總經費 6.84 億元，惟預算書中未以繼續經費方式表達：依農委會說明，111 年「農業科技研究發展-跨領域整合型科技研發」計畫下新增辦理「農業水資源精準管理科技決策支援體系之建構」，係辦理期程為 4 年期（111 至 114 年）之科技發展計畫，主要辦理「建構作物需水量及土壤給水能力基盤之研究」、「數位水資源資訊管理系統與跨平台運算整合之研究」及「農業水資源智慧決策支援平台建置」等，111 年預算數 1 億 7,100 萬元，4 年總經費合計 6 億 8,400 萬元（各年度計畫經費均為 1 億 7,100 萬元），惟預算書中未依預算法第 39 條所定繼續經費方式列明計畫內容、經費總額、執行期間及各年度分配額等，亦未於預算書「跨年期計畫概況表」表達，農委會應於預算書中妥適表達揭露，俾利預算審議。
- 三、 綜上所述，農委會 111 年度農業科技研究發展-跨領域整合型科技研發」計畫辦理「農業水資源精準管理科技決策支援體系之建構」計畫，屬跨年期執行之新興計畫，惟於預算書中未以預算法所定繼續經費之方式編製，該項計畫總經費 6.84 億元，且 111 年為第 1 年編列預算，應於預算書中適切揭露，俾利審議，嗣後各年度預算亦宜以繼續經費編製方式表達，以符預算法之規定。爰要求農業委員會，於一個月內，將書面報告送至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

陳其南  
蔡其昌

報不送  
154

268

###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

主決議

- 一、 農委會 111 年度單位預算案編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 2,533 萬元辦理農業科技管理及產業化、企劃管理、科技管理、畜牧管理、輔導推廣、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農民退休儲金業務等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
- 二、 鑑於近一、二年來因為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COVID-19) 疫情關係，造成多數國人生活以及工作型態的改變，在家工作以及減少外出變成了常態，致使日常生活範圍大部份局限在社區住宅之中。是以，農委會對於振興五倍券、振興及紓困 4.0 政策、非洲豬瘟防疫政策等，倘若還是按照以往的傳統方式宣導，這樣要傳達給民眾，讓「國人知的權益」之成效影響有限，其亦無法及時且全面的深入瞭解政策內涵，故農業委員會之政策宣導應隨著國人生活方式的改變，適時地做滾動式調整，將公帑預算經費用在刀口上。綜上所述，農委會應研議增加社區大樓住宅中之社區廣告，俾利提高政府政策宣傳之效益。爰要求農業委員會，於一個月內，將書面報告送至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

傅錫祺  
蔡啟芳

邱志  
155

269

###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

主決議

- 一、 農委會 111 年於「農業發展-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下編列辦理「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第 2 年所需經費 5 億 8,190 萬元，均為獎補助費，包含對直轄市之補助及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各 2 億 5,602 萬元與對國內團體之補助 6,986 萬元，係補助各地肉品批發市場之肉品冷鏈相關設施建置或升級改善。
- 二、 惟查：(一)農產品冷鏈物流計畫係自 110 年開始執行之 4 年期計畫，總經費 84 億元，分別由畜牧處、農糧署及漁業署執行；大多數農產品都具有不耐儲運、容易受損、易腐敗等特性，貯運過程損耗常高達 15%至 25%，不僅造成產銷各階段直接損失，且致整體運輸效率降低及購買者或終端消費者對產品信任度下降；為建構農業安全體系與農產品現代化冷鏈物流營運模式，提升產業競爭力，創造新產銷價值鏈，穩定到貨品質，進而推升加值衍生服務，農委會研提農產品冷鏈物流計畫，110 至 113 年所需總經費 84 億元，分由農委會本部、農糧署及漁業署匡列預算執行，預計經費分別為 16 億元(占比 19.05%)、50 億元(占比 59.52%)及 18 億元(占比 21.43%)；其中畜產品預計建構產地肉品冷鏈示範及升級設施，增加 15%凍存量能與提高冷鏈販售量 20%，農糧產品之目標為建立外銷農產品全程冷鏈示範模式 4 品項、減少目標品項損耗 10%及延長儲架壽命 50%，至漁產品則透過冷鏈加工設施升級等，增加 2.3 萬公噸冷凍倉儲能力及 1.2 萬公噸加工產能。該計畫於 110 年開始執行，惟 110 年預算僅列第 1 年計畫經費，未揭露其屬跨年期執行之計畫及預估總經費等資訊，而於 110 年 1 月經行政院核定通過，自 111 年預算書始列為跨年期計畫；鑑於該計畫不僅屬公共建設計畫，且屬新農業政策之一環，整體計畫金額龐鉅，農委會嗣後研提類此跨年期執行計畫應及早規劃並配合預算期程提出，且於預算書中適正表達計畫資訊。
- 三、 (二)畜產品之推動策略主要係補助各地肉品批發市場之肉品冷鏈設施建置或升級改善，允宜建立完善審查及監督考核機制；因國人偏好溫體豬肉，致豬肉以冷鏈運銷比例偏低，為提升國內豬肉冷鏈體系，農產品冷鏈物流計畫預計補助 2 處現代化肉品市場之產地肉品冷鏈示範工程及升級肉品市場之屠體處理、預冷、交易及運銷設施 10 處及 70 處移動冷藏物流櫃，4 年計畫總經費 16 億元。另農委會 111 年預算編列 5 億 8,190 萬元辦理補助肉品批發市場之肉品冷鏈設施建置或升級改善；惟查該計畫 110 年度預算數 4,113 萬 5 千元，截至 7 月底止累計執行數僅 100 萬元，占預算數 2.43%，執行情形欠佳。
- 四、 綜上，為建構農業安全體系與農產品現代化冷鏈物流營運模式，農委會研提農產品冷鏈物流計畫，4 年總經費 84 億元，分由農委會本部、農糧署及漁業署匡列預算執行；農委會 111 年度預算編列 5 億 8,190 萬元補助肉品批發市場之肉品冷鏈設施建置或升級改善，應建立完善事前審查及事後監督考核機制並確實執行，俾利原定目標之達成。爰要求農業委員會，於一個月內，將書面報告送至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

陳其南

黃錫山

郭水治

156

270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

主決議

- 一、 農委會 111 年於「農業管理」計畫下「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分支計畫，編列捐助亞蔬-世界蔬菜中心總部改建、行政及業務等獎補助費 2 億 1,696 萬 6 千元，其中捐助亞蔬中心總部改建經費為 7,500 萬元。
- 二、 惟查：(一)亞蔬中心總部改建計畫截至 109 年底累計執行率僅 43.13%，執行進度未如預期：「亞蔬-世界蔬菜中心」係於 60 年 5 月由我國、美國、日本、韓國、泰國、越南及菲律賓等 7 國政府暨亞洲開發銀行共同設立之國際農業研究機構，總部設於我國臺南市善化區，旨在促進高營養價值蔬菜生產與消費，消弭開發中國家貧窮與營養不良問題。鑑於亞蔬中心所有實驗大樓、行政大樓及溫室等設施自建成迄今已逾 40 年，結構老舊、抗震防災條件薄弱，且實驗室管線腐蝕嚴重、部分研究設備儀器未更新升級，遠不及國際學術研究機構之標準，爰規劃辦理總部改建案，計畫期程 107 至 110 年，總經費 6 億 6,000 萬元，經行政院於 107 年 8 月同意所需經費由農委會編列預算支應。依農委會 109 年度決算書中「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所列，該計畫迄 109 年已編列預算 4 億 3,000 萬元(占計畫總經費之 65.15%)，累計執行數 1 億 8,545 萬 8 千元，累計預算執行率僅 43.13%，據農委會說明係因新冠肺炎疫情致延誤部分工程材料之生產及進口，且南部地區公共及私人工程案件數激增致營造公司及各班工人手不足，調度困難，加上氣候變遷致劇烈降雨使戶外工程項目推動受阻，及實驗室工程招標未如預期等。
- 三、 (二)亞蔬中心於 110 年 5 月申請計畫變更，預計將計畫由原定 110 年屆期展延至 112 年，總經費預估增加 1.05 億元：亞蔬中心於 110 年 5 月申請計畫變更，該中心表示：工程原規劃於 110 年完成，因 109 年新冠肺炎大流行，國際交通中斷，造成原物料無法如期取得，致整體工程進度嚴重落遲，加上航運價格倍數成長，原物料及工程人力供不應求，推動價格與工資飆升，致營建成本超出預期，整體工程需展延 2 年至 112 年完工，總經費需求增加 1.05 億元至 7.65 億元，增幅 15.91%；該項修正計畫經行政院於 110 年 7 月同意，農委會並據以編列 111 年度預算捐助亞蔬改建經費 7,500 萬元。
- 四、 綜上所述，亞蔬中心總部改建計畫於 107 年 8 月經行政院同意計畫總經費 6.6 億元由農委會編列預算捐助，惟因受新冠肺炎影響工程材料生產與進口，南部地區工程案件數激增致工人手不足等，該計畫截至 109 年底累計預算執行率僅 43.13%，進度未如預期；亞蔬中心於 110 年 5 月申請變更計畫，展延期程 2 年及增加經費 1.05 億元。農委會應加強督促該中心掌握工程進度及控管經費，俾使如期如質完成。爰要求農業委員會，於一個月內，將書面報告送至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

陳其南  
蔡啟芳

張四峰  
157

271

###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業委員會

主決議

- 一、農委會 111 年於「農業發展」計畫下編列辦理「改善政府動物管制收容設施計畫」第 9 年所需經費 1 億 8,580 萬元，全係獎補助費，係補助各地方政府改善或建置符合動物福利之動物收容管制相關設施。
- 二、惟查：(一)動物收容設施計畫 110 年第 3 度修正計畫，辦理期程由原訂 5 年延長為 11 年：依動物保護法第 14 條第 1 項及第 3 項規定，各地方政府主管機關應依據轄內人口、遊蕩犬貓數量設置動物收容處所，且中央主管機關應編列經費補助其設置，爰行政院於 102 年核定動物收容設施計畫，計畫期程 103 至 107 年，總經費 15 億 8,010 萬元(中央與地方政府分別負擔 12 億 3,180 萬元及 3 億 4,830 萬元)，預定補助全臺 21 個縣市政府辦理改善公立動物收容設施及動物管制設備專業化，並規劃自 103 年起執行 5 年於 107 年屆期，惟受動物收容處所係屬鄰避設施之影響，該計畫自推動以來各縣市政府多有因新建用地取得困難、工程案多次招標流標或撤案等因素，致該計畫分別於 107 年 5 月、108 年 6 月及 110 年 7 月 3 度修正計畫，將辦理期程屆期日由原訂至 107 年展延至 113 年，延長 6 年，以因應收容動物零撲殺政策所需擴大收容處所工程經費需求。
- 三、(二)迄 109 年底，動物收容設施計畫累計賸餘數占已編預算數 17.66%，且部分縣市 106 至 108 年保留案件仍未完成：依農委會 109 年決算書中之「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所列，該計畫迄 109 年已編列預算 15 億 665 萬 1 千元，累計執行數 14 億 8,120 萬 7 千元(包含實現數 11 億 8,028 萬 8 千元、應付數 3,480 萬 9 千元、賸餘數 2 億 6,611 萬元)，累計預算執行率達 98.31%，惟補助嘉義縣、台中市、台南市等縣市政府辦理改建工程或整修工程之委辦規劃設計及監造案、先期規劃案等因發包多次流標、原承攬廠商延遲履約致終止合約，重新招標又多次流標、及因地方民意反對而與廠商終止合約後發生爭議等，致 106 至 108 年辦理保留案件迄 109 年底仍未完成而繼續申請保留，亟待督促地方政府積極辦理。
- 四、綜上所述，動物收容設施計畫自 103 年執行以來，因縣市政府新建用地取得困難、工程案多次招標流標或撤案及因應收容動物零撲殺政策擴大收容處所工程規模，農委會已 3 度修正計畫期程並調高計畫總經費，為避免計畫再次展延或增加經費，應積極督促各地方政府嚴格控管工程進度及預算執行。爰要求農業委員會，於一個月內，將書面報告送至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

陳其南

蔡啟芳

蔡啟芳  
158

272

###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農委會

主決議：

現代環保意識抬頭，農產運銷也應該減低碳足跡及減少無法重複利用之包材、集裝箱的使用，加強推廣重複利用，以及租借型的包材或集裝箱，減少蔬果市場在處理不可再利用包材與集裝箱的費用。

爰此建請農委會，針對環保包材、集裝箱等，提出試辦計畫，並滾動式修正，盡速推廣至全國蔬果市場。

提案人：劉建國

劉建國

游錫堃

連署人：

賴清德

何欣純

159

.311

##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 主決議

機關/單位名稱：農委會

案由：

農委會 111 年度於「社會保險業務」計畫下編列「農民保險業務」206 億 1,248 萬 4 千元，係辦理農民健康保險業務所需之經費，其中獎補助費 206 億 849 萬 7 千元，包含補助農民參加農保之保險費 15 億 8,987 萬 2 千元、補助農民及其眷屬參加全民健康保險之保險費 155 億 6,387 萬 3 千元、撥補農保虧損 34 億 3,916 萬 7 千元，及補助勞動部勞工保險局、農會及各地政府辦理農保之資格審查等相關經費 1,558 萬 5 千元。按現行農保制度，精算 50 年後農保累積不足金額高達 3,303 億元，恐對農民權益造成影響，農委會宜預先妥為規劃因應，爰要求農業委員會提出改善報告。

提案人：

謝衣鳳

孔文吉

楊瑞珍

160

321

##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 主決議

機關/單位名稱：農委會

案由：

亞蔬中心總部改建計畫於 107 年 8 月經行政院同意計畫總經費 6.6 億元由農委會編列預算捐助，惟因受新冠肺炎影響工程材料生產與進口，南部地區工程案件數激增致工班人手不足等，該計畫截至 109 年底累計預算執行率僅 43.13%，進度未如預期；亞蔬中心於 110 年 5 月申請變更計畫，展延期程 2 年及增加經費 1.05 億元，農委會應加強督促該中心掌握工程進度及控管經費，使如期如質完成。

提案人：

謝衣鳳  
孔文吉 楊子博

161

322

立法委員邱臣遠國會辦公室

辦公室電話 02-23586418；傳真號碼：02-2358641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117 室 B1

主決議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案由：

農委會近年為發展我國有機農業，於 105 年至 108 年共投入約 25.58 億相關經費，109 年又再續編 10 億元「發展健康永續的有機產業」預算，以輔導農民轉型，增加有機農業的耕作面積。惟有機栽培面積雖逐年增加，全國總面積佔比卻仍不到 2%，成效不如預期。且由於我國有機農產品尚無外銷，政府亦僅有學校團膳、營養午餐、軍隊及政府機構的內銷資料，無法得知有機農產品在其他通路的銷售情況。

有機農業要能大力發展，不能僅靠政府機關與學校等單一管道，勢必要擴展更多元的消費端需求，才能吸引農民耕作有機農地的意願。農委會除補助輔導農民轉型有機農耕外，更應做出完整的內銷統計，以利有機農業發展。爰請農委會於一個月內提出有機農產品內銷統計予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邱臣遠

蔡壁如 邱臣遠

連署人：

孔文吉 蔡壁如

162

339

立法委員邱臣遠國會辦公室

辦公室電話 02-23586418：傳真號碼：02-2358641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117 室 B1

主決議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案由：

有鑑於農委會近年持續編列「農產品全球通路拓產計畫」經費，辦理農產品外銷的相關活動與宣傳，惟據農委會統計，109 年農產貿易出口值僅 49.1 億美元，較 108 年減 6.7 億美元，年減 11.9%，為近 11 年最大跌幅。另一方面近 4 年來我國農產品進口總額仍維持 153.3 億美元，且連續入超逾百億元，顯然農產品貿易入超狀況嚴重且未能有效縮減。

經比對其中屬 CPTPP 會員國與我國間的農產貿易亦入超 25.3 億美元，爰請農委會針對我國農產品進出口失衡研謀改善對策，並針對加入 CPTPP 後對於農產品進口是否會加劇入超問題提出完整評估，請於一個月內提交書面報告予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邱臣遠

邱臣遠 蔡璧如

連署人：

孔文吉

163

340

###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18 款 項 目 節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106,570,237 千元

建議【】減列：                                      【】凍結數：

主決議：

我國已於 2021 年 9 月 22 日向紐西蘭遞件，正式申請加入 CPTPP（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根據學者分析，因 CPTPP 會員國農產品互相降稅為零的比率高達 97%，目前台灣超過八成的農產品受到關稅保護，平均徵收額度為 15.6%。以各國經驗來看，加入 CPTPP 會受到即時性的關稅衝擊，例如日本受關稅保護的產品有 86% 在加入後立即降稅，最終僅剩 3.2% 的產品保留部分關稅保護。而我國農委會預計投入 350 億來輔助農業轉型，其中將挹注 100 億在豬肉畜牧產業，也會補助冷鏈供應鏈與養殖漁業，並針對農業擴大綠色環境給付，提供友善稻米種植的面積，強化台灣智慧農業，以利整體提升台灣農業的競爭力。

綜上，CPTPP 最著名的特徵就是接近「全部產品零關稅」的高標準，因而農業部門的影響自然成為各界關心的對象，故如何調整及因應也被列為加入的主要挑戰之一，對此，爰要求農委會與相關單位應開始全面盤整、評估及研析台灣農林漁牧產業在我國加入 CPTPP 後所受到的衝擊和影響，以及持續滾動檢討並提出最佳因應策略及方案，俾利推動台灣農業發展，保障農民最大權益。

提案人：賴瑞隆



連署人：



164

342

###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18 款 項 目 節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106,570,237 千元

建議  減列：                                       凍結數：

主決議：

近年來我國的環境生態意識抬頭，對可能威脅台灣生物多樣性之外來入侵種（invasive alien species, IAS）之重視度日益升高，從早年的福壽螺、21 世紀初出現的紅火蟻、緬甸小鼠，到近年備受重視的虎魚、澳洲小龍蝦、埃及聖鸚、綠鬣蜥，以及 2021 年 11 月在南投發現可能已外擴之海蟾蜍等，外來入侵種對台灣特有生物多樣性之危害甚鉅，然而現有之管理法令散見於《野生動物保育法》、《動物保護法》、《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以及《植物防疫檢疫法》等，而分別由農委會畜牧處、林務局、防檢局、漁業署等單位，然而又受限於各單位權責，對外來物種之引進、飼養、繁殖之管理又往往受限於機關本位及對法令的限縮解釋，待經認定為入侵種時往往已嚴重擴散，僅能編列預算試圖移除。綜上所述，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等有關單位除應加強防堵外來入侵種擴散之移除工作外，也應盡速通盤檢討參考日本「外來生物法」（特定外來生物による生態系等に係る被害の防止に関する法律）等外國立法例訂定我國外來生物種專法，統整並補強對外來入侵種生物之預防、管理、移除等工作，並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行政院函請本院審議此專法草案前，每三個月向本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說明外來入侵種之管制措施及成效與立法進度。

提案人：賴瑞隆



連署人：



165

343

###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 】歲入 【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18 款 項 目 節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106,570,237 千元

建議【 】減列： 【 】凍結數：

主決議：

111 年度農委會本部預算編列 1,065.7 億元，但依法律義務支出部分編列 735.23 億元，佔歲出總額比例高達 68.99%，即近七成歲出預算屬法律義務固定支出(表一)，僅剩三成始作為推動農業相關業務計畫支出，對推動我國農業發展誠屬扞格不入，雖然農委會尚有農業作業基金、農業特別收入基金以及農田水利作業基金可供調配推動農業發展相關計畫，然基金預算與公務預算屬性不同，就一國之農業發展，仍應表現在政府公務預算計畫當中，始能彰顯政府對農業、農村及農民之宏觀計畫與政府施政質量，故爰要求農委會應落實「零基預算」精神，檢討每年各項支出是否具有必要性和急迫性，擲節支出後，以利每年提出新農業政策計畫；其次，定期檢視不符合時宜之法規，減少非必要支出；再者，定期檢討跟非農業相關之捐補助。

表一 依法律義務支出編列情形(單位：億元)

項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
合計	735.23	752.92	-17.69
老年農民福利津貼	454.81	464.22	-9.41
農民參加農民健康保險保險費補助	15.90	16.37	-0.47
彌補農民健康保險虧損	34.39	43.77	-9.38
農民參加全民健康保險保險費補助	155.64	160.42	-4.78
農民退休儲金政府提繳數	21.07	12.85	8.22
撥充農業天然災害救助基金	17.11	18.04	-0.93
獎勵休漁措施	3.86	3.86	-
漁業用油補貼	10.16	11.10	-0.94
補助農田水利事業作業基金	22.29	22.29	-

提案人：賴瑞隆

連署人：

賴瑞隆

邵清光 166

344

###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 】歲入           【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18 款 01 項 目 節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106,570,237 千元

建議【 】減列：                           【 】凍結數：

主決議：

行政院農委會資訊中心今年 8 月份公開表示，目前已開發 16 個 APP 供使用者以行動裝置在田間，掌握農業現況，可分為生產管理，現地調查與資訊搜集、傳遞資訊、提供驗證等項目，如「農務 e 把抓」APP 供農戶或合作社進行產銷履歷紀錄，「植物病蟲害情蒐」APP 供農改場、農試所等單位搜集紀錄植物病蟲害發生狀況。然經瞭解後發現，多數務農之農民很少使用政府所開發之 APP，部分累計下載次數均未破千。原因之一即是農委會並未提供農民實際使用之數據。恐造成浪費開發資源。擬持續調查農民使用意願，整合或排除複雜的操作手續與宣導。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儘速就現行之業務宣導，資訊科技導入農業生產之檢討，農業大數據之建置進行規劃，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檢討規畫內容與期程之書面報告。

提案人：賴瑞隆



連署人：



167

345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 】歲入 【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18 款 01 項 目 節

科目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建議【 】刪減數： 【 】凍結數：

主決議：

農委會 111 年度「農業管理」計畫下辦理分支計畫「企劃管理」，其中「企劃管理」項下編列「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加強農地利用管理計畫」，其預算編列 1,000 萬元，比前年度 110 年預算增加 286 萬 9 千元。「加強農地利用管理計畫」為促進農地合理使用及落實農地農用政策，並提升中央與地方在農地利用及農舍管理上之行政效率等，另說明該計畫依據農業發展條例規定，協助地方政府辦理有關農地利用管理的事項，包括執行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認定、農業用地變更審查及農舍相關業務（含違規稽查）等業務。

根據表 1 105 年至 109 年農舍稽查結果，可見 105 年至 109 年地方政府辦理農舍使用情形稽查為 2,814 件，初次稽查不合格為 2,076 件，不合格比率為 73.77%。從農舍稽查結果中，105 年至 109 年稽查件數連年降低，不合格率則有增加趨勢；其次，檢視 109 年農舍使用情形稽查為 284 件，為近五年稽查件數最低者，而且不合格率為 85.21%，為近五年不合格比率最高者。

表一 105 年至 109 年農舍稽查結果(單位：件)

項目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合計
農舍使用稽查件數	827	794	523	386	284	2,814
初次稽查不合格數	619	538	398	279	242	2,076
不合格比率	74.85%	67.76%	76.10%	72.28%	85.21%	73.77%

綜觀之，農委會補助地方政府清查農舍使用情形，109 年地方政府稽查件數最低且不合格比率高，顯示出執行情形有待加強。農委會允宜加強輔導地方政府積極改善，並加以檢討農舍稽查管理之可行具體做法。基於落實善用補助，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賴瑞隆

賴瑞隆

連署人：

邱漢雲

傅學如

168

346

##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 】歲入

【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18 款 項 目 節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106,570,237 千元

建議【 】減列：

【 】凍結數：

主決議：

中國欲藉由我國資金與技術，協助自身發展基礎農業，陸續對台推出利多措施，例如 1997 至 2006 年間設置「海峽兩岸農業合作試驗區」、2006 至 2011 年成立「台灣農民創業園」，開始提供土地、租稅、軟硬體建設及融資等優惠措施，吸引台灣農業的技術、人才、品種與資金前往中國各地、2005 年公佈 15 種原產於台灣的鮮水果零關稅、2007 年公佈 19 種台灣農產品（含蔬菜、茶）零關稅、2010 年海峽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ECFA）早收清單，公佈 18 種農產品（含秋刀魚、石斑魚活魚運搬）3 年降至零關稅等等所謂「惠台」措施。而 2018 年中國更祭出所謂的「對台 31 項」、「對台 26 條」以及「福建 225 項清單」，到 2021 年 3 月 17 日公佈的「農林 22 條措施」，其目的皆是為吸引台灣人才及技術到中國，以及意圖吸引更多農林產業進入中國。

但 2021 年 3 月 1 日起，中國卻片面宣佈暫停進口台灣鳳梨，9 月 20 日起亦暫停進口台灣釋迦和蓮霧，宣稱是檢出檢疫性有害生物介殼蟲，對於中國這種軟硬兩手的農業統戰策略和「養套殺」作法，農委會應與陸委會及國安單位定期研議並提出因應策略及相關防範作為；其次，農委會所屬的農業研究單位和財團法人，如果是所屬單位預算進行研究研發農業科技技術，或是接受農委會委託委辦所進行的農業科技研究計畫，對於研究研發成果應建立一套保密機制，並強化防止中國竊取；再者，為防範台灣農業技術及人才外流至中國，農委會及相關單位對於兩岸農業交流及合作亦應建立一套安全把關機制，包括法規規範之建立、農產品「種源」和農業技術的管制，以及對中國農業統戰意識形態的研究和破解等。

表一 2021 年中國舉行兩岸農業相關活動情形

日期	活動內容
7 月 8 日	「兩岸現代農業合作高峰論壇」在中國淮安開幕。兩岸企業家峰會大陸方面副理事長張平、臺灣方面副理事長邱正雄，國台辦副主任裴金佳、農業部總畜牧師張天佐、江蘇省副省長惠建林、淮安市委書記陳之常在開幕式上致辭。兩岸政、商、學界 300 餘名代表出席論壇開幕式，就落實「農林 22 條措施」、推動兩岸現代農業融合發展進行了深入探討。

1/2

169(1/2)

347/51

	<p><u>兩岸現代農業合作高峰論壇在淮安舉行-新華網 (xinhuanet.com)</u></p>
10 月 12 日	<p>由中國國台辦經濟局、農業部台辦，山東省台港澳辦、山東省農業廳、濰坊市政府共同舉辦的「2021 海峽兩岸農業論壇」在山東濰坊市舉辦。國台辦經濟局長張世宏表示，大陸「農林 22 條措施」出臺，進一步在農業林業為臺胞台企提供同等待遇，國台辦將會同農業部等部門落實落細「農林 22 條措施」，讓臺胞台企在大陸發展環境更優、條件更好。中共山東省委統戰部長張江汀表示，山東農業總產值連續多年位居全國首位，是首個農業總產值過一兆人民幣的省份，深化魯台農業合作擁有廣闊空間、具備堅實基礎、面臨重大機遇和重大政策利多。</p> <p><u>2021 海峽兩岸農業論壇在濰坊舉辦   兩岸要聞   兩岸   聯合新聞網 (udn.com)</u></p>
10 月 18 日	<p>「2021 年晉台特優農業農谷論壇」在晉中市舉辦。論壇以「發展特優農業，促進鄉村振興」為主題，彙集中國工程院、中國農科院、北京林業大學、山西農大等單位的權威專家學者，臺灣知名農業專家，天津、廣東、江蘇、山西等地的台商台企，共商「特」「優」農業發展，共話鄉村振興戰略，共同探討農業發展的新理念、新模式、新業態和新技術。</p> <p><u>山西省舉辦 2021 晉台特優農業農穀論壇 (people.com.cn)</u></p>
10 月 30 日	<p>由臺盟中央和海南省政府指導，臺盟海南省委會、海南省台辦、海南省政協港澳臺僑外事委員會、海南省台聯會、臺灣農會、臺灣休閒農業學會、海南寶豐農業開發有限公司共同主辦的「2021 年海峽兩岸休閒農業發展（海南）研討會」在海口市開幕。臺盟副主席李鉞鋒致辭表示，研討會會聚瓊台兩地學者業者，緊密結合瓊台兩地特點和自貿港政策要求，探索推動兩岸休閒農業更高水準的融合發展。海峽兩岸學者業者等共 200 人出席了本次研討會。</p> <p><u>2021 年海峽兩岸休閒農業發展（海南）研討會舉辦_團結網 (tuanjiewang.cn)</u></p>

提案人：賴瑞隆 

連署人：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 】歲入 【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18 款 項 目 節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建議【 】刪減： 【 】凍結數：

主決議：

審計部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針對農委會預算執行部分提出審核意見，請農委會就下列提出書面意見說明。

- 一、犬貓絕育數量未達目標，公立收容所之管理未臻周妥。野生動物輸入及輸出尚未明確劃分相關權責單位業務分工原則，且高風險入侵性外來物種名單多年未公告更新。建構石虎友善棲地環境耕作目標數未能達成審核作業未臻嚴謹。
- 二、尚未完成確保農地資源合理使用及規劃後續處理原則，且平地造林私有農地補償方案無配套作業；廢止平地造林轉供設置太陽光電存有政策效益抵銷。農路設施養護管理機制、設計規範及工程審查作業未盡周妥。
- 三、大規模崩塌地迄今未納列災害防救法所定災害類別，亦未將新增調查判釋資料納入風險鑑別流程列管，尚有部分崩塌細部影響區範圍仍待劃設及監測。
- 四、育種研究經費占農業科技研究發展經費比重偏低，部分專利權多年未技術移轉及作業規定尚欠周延。
- 五、部分農漁會信用部資本適足性不足情形長年未改善，辦理各項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缺失頻仍，待加強相關監理措施。

提案人：賴瑞隆

連署人：





170

348

###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 】歲入

【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18 款 01 項 07 目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社會保險業務\_農民保險業務

本年度預算數：

建議【 】減列數：

【 】凍結數：

主決議：

依據農委會提供之資料，我國農民保險自 78 年 7 月 1 日正式實施以來迄 110 年 7 月 31 日止，累計虧損逾 1,695 億元，政府歷年填補金額累計達 1,685 億元，111 年度續編列 3,439,167 千元撥補虧損。另依據 109 年底農保參保人數 104 萬 6,201 人及未來 50 年每年新近投保人數為 9,075 人，預估 50 年後農保參保人數僅餘 20 萬人，並累計不足部分為 3,303 億元，如以現行農保發生虧損時中央隨即每年編列預算撥補，在不考慮借貸成本下，未來 50 年農保累計虧損為 1,155 億元。

綜上所述，農保虧損對政府財政恐造成相當沈重之負擔，在現行的農保制度下，迄今年 7 月 31 日止已累計虧損逾 1,695 億元，並每年約 30 至 40 億支規模持續虧損中，恐對國庫造成相當沈重之負擔。且目前參加農保規定，農地面積 0.1 公頃（約 300 坪）以上，以及每年實際從事農業工作時間達 90 日以上者即可，對此，爰要求農委會與相關單位應開始規劃因應，防杜假農民的投保，並應建立有效查核機制，以減少農民保險之虧損，保障農民最大利益，請農委會就上述要求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辦理情形之書面報告。

提案人：賴瑞隆

賴瑞隆

連署人：

何欣純  
傅其

171

357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 】歲入 【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18 款 01 項 08 目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農民福利業務

本年度預算數：

建議【 】減列數： 【 】凍結數：

主決議：

民國 107 年 6 月 13 日修正通過《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第四條，條文規定「符合前條資格條件之老年農民，得申請發給福利津貼，自中華民國一百零一年一月一日起調整為每月新臺幣七千元，發放至本人死亡當月止；其後每四年調整一次，由中央主管機關參照中央主計機關發布之最近一年消費者物價指數較前次調整之前一年消費者物價指數成長率公告調整之，但成長率為零或負數時，不予調整。」故老農津貼發放金額每 4 年參照消費者物價指數(CPI)成長率調整，且調升不調降，以貫徹照顧老年農、漁民生活之宗旨。而最近一次老農津貼依法參照消費者物價指數成長率進行金額調整，是在 109 年 1 月 14 日由農委會公告，自 109 年 1 月份起之老農津貼，由原來的 7,256 元調整為 7,550 元。

而據行政院主計總處統計，今(110)年 10 月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漲 2.58%，核心 CPI 年增率則漲 1.43%。因此，如果物價指數若漲幅較大時，每 4 年調整一次老農津貼之規定即應彈性靈活處理，爰建議農委會針對老農津貼調整事項未雨綢繆，進行研議規畫後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賴瑞隆

連署人：

賴瑞隆  
李俊卿  
邱志強

172

358

111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案  
主決議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入/歲出：【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數：

建議【 】減列：千元【 】凍結：千元

案由：

有關「水產試驗所總所規劃遷址興達漁港案」籌設範圍，據農委會水試所 110 年 9 月 6 日農水試企字第 1102320290 號函說明，評估後確有爭取使用興達港區漁會辦公大樓全棟建築物及其南側漁船專用泊位之必要，俾利該所遷址興達港後各項科研計畫及產業推廣業務之推動，並將納入遷址規劃書中，爭取行政院之同意。考量興達港區漁會將配合農委會遷址政策進行搬遷，現有辦公、漁(專)魚市場與海鮮集市空間需求亟待尋覓建置，爰請農委會協調漁業署及水試所編列相關經費籌建「興達近海漁港第二拍賣場魚市場辦公大樓」，並於三個月內提出可行性評估報告予本院經濟委員會，以利在地漁業之發展，造福漁民。

提案人：邱志偉

連署人：

173

404

111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案  
主決議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入/歲出：【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數：

建議【 】減列：千元【 】凍結：千元

案由：

鑑於建構漁業安全體系與漁產品現代化冷鏈物流營運模式，將有助於減少漁產品損耗、調節產銷，並提供消費者新鮮安全漁產品，配合新農業拓展國內外漁產品多元市場政策，確保漁產品供貨質量，強化我國優良漁產品品牌形象，提高運銷效率、提昇漁產品價格，增進漁民收益。故在主要漁業生產區域加強建置加工等冷鏈設備，協助漁民團體、批發魚市場等建置區域性冷鏈體系，充實自產自銷及產銷調節量能，並依產品、產地及內外銷市場需求，設置多功能冷鏈物流中心誠有其必要。爰為確保產製儲銷冷鏈過程不斷鏈，達成均衡區域發展目標。請農委會於三個月內提出「興達漁港冷鏈運籌中心設置計畫書」予本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邱志偉



連署人：



174

405

111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案  
主決議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入/歲出：【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數：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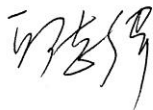
建議【 】減列：千元 【 】凍結：千元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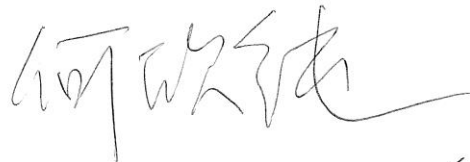
111 年度「農業科技研究發展--跨領域整合型科技研發」計畫下新增辦理「農業水資源精準管理科技決策支援體系之建構」，辦理期程為 4 年期之科技發展計畫，主要辦理「建構作物需水量及土壤給水能力基盤之研究」、「數位水資源資訊管理系統與跨平台運算整合之研究」及「農業水資源智慧決策支援平台建置」等，但預算書中未依預算法第 39 條所定繼續經費方式列明計畫內容、經費總額、執行期間及各年度分配額等，亦未於預算書「跨年期計畫概況表」表達。

爰此，農委會允宜於預算書中妥適表達揭露，以利預算審議，請農委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於 1 個月內提出各項計畫內容及預算分配書面報告。

提案人：邱志偉



連署人：



175 長而吃 蔡經亨

406

### 111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案 主決議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入/歲出：【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數：千元

建議【 】減列：千元 【 】凍結：千元

案由：

農委會委託辦理之「農民健康保險費率精算及財務評估-109 年度未來或有給付責任書面報告」所載，在現行農保制度下，農保之平衡費率為 6.95%，較 108 年度精算之 6.90% 高，主要是因參加農保人數減少 3.5%、平均年齡增加 0.27 歲所致；另依據 109 年底農保參保人數 104 萬 6,201 人及未來 50 年每年新進投保人數 9,075 人（反映多重脫退率而來），預估 50 年後農保參保人數僅餘 20 萬 1,558 人，並就未來 50 年之現金流量預估 10 年後、30 年後及 50 年後農保累積不足金額分別為 512 億元、1,681 億元及 3,303 億元。如以現行農保發生虧損時中央隨即每年編列預算撥補，在不考慮借貸成本下，未來 50 年農保累計虧損為 1,155 億元（即 110 至 159 年度淨保險給付數之合計數），顯示農保虧損對政府財政恐造成相當沉重之負擔。爰此，按現行農保制度，精算 50 年後農保累積不足金額高達 3,303 億元，恐對國庫造成相當沉重之負擔，允宜預先妥為規劃因應，請農委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針對前述問題於 4 個月內提出因應做為報告。

提案人：邱志偉



連署人：



176



407

111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案  
主決議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入/歲出：【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數：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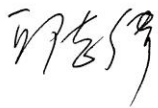
建議【 】減列：千元【 】凍結：千元

案由：


我國雜糧自給率長期偏低，高度仰賴進口，故為提升我國糧食自給率，農委會自 105 年起推動「大糧倉計畫-推動國產雜糧產業發展方案」，期藉由政策有效減少水稻生產面積及活化休耕地，並增加國產雜糧之產量，進而提升我國雜糧自給率。然而，依據農委會統計，109 年度我國雜糧進口數量及進口值較 106 年度分別增加 2 萬 3,517 公噸(增幅 0.28%)、105 萬 1 千美元(增幅 0.05%)，顯示我國對雜糧之進口依賴度未見減緩。

爰此，為有效提高國產雜糧之進口替代率，以達政策目標，請農委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針對前述問題及目標於 6 個月內提出改善書面報告。

提案人：邱志偉



連署人：

  
177 何安章

411

111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案  
主決議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入/歲出：【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數：千元

建議【 】減列：千元 【 】凍結：千元

案由：

農委會將「加強農產品國際行銷，鞏固深化既有市場並開拓新興市場；發展以市場為導向之農產品外銷產業，輔導農企業建立多元行銷通路，增加農民收益。積極參與國際經貿組織談判，加強多邊及雙邊農業諮商，突破關稅及非關稅貿易障礙，爭取我農產品進入國際市場，及推展農業新南向政策，深化農業雙邊合作，強化我國與新南向政策國家經貿及投資，促進出口市場多元化」列為 111 年度施政目標，然而依據農委會統計，我國農產品貿易逆差持續擴大，自 106 年度起已連續 4 年農產品入超金額超過百億美元，又同期間我國對新南向國家農產品出口占比呈現逐年下降趨勢，由 106 之 26.37% 下降至 109 年之 23.86%。

爰此，為改善我國農產品貿易逆差日趨惡化之情形，並提升對新南向國家市場之出口量能，促進出口市場多元化，以達成上述施政目標，請農委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針對前述問題及目標於 6 個月內提出改善書面報告。

提案人：邱志偉



連署人：



178 長而吃

412

111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案  
主決議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入/歲出：【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數：千元

建議【 】減列：千元【 】凍結：千元

案由：

我國種植作物以水稻為主，為緩解我國稻米供過於求並改善灌溉用水易集中於枯水期(每年 11 月至次年 4 月)之問題，農委會配合政府產業穩定供水行動策略，為達成降低農業用水總量、提高農業用水效率之目標，自 108 年第 1 期作起將經濟部水利署提供之節水獎勵納入「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中，試辦「水資源競用區一期稻作轉旱作方案」。經查，108 年度第 1 期稻作種植面積較 105 年度同期減少 0.86%，惟灌溉用水量卻由 105 年的 3,303.30 百萬立方公尺增加至 108 年的 3,598.92 百萬立方公尺，增幅高達 8.95%，顯示推動第 1 期稻作轉旱作及提高農業用水效率之成果未如預期。

爰此，請農委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針對前述問題及目標於 6 個月內提出改善書面報告。

提案人：邱志偉



連署人：



179

何安章

413

111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案  
主決議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入/歲出：【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數：千元

建議【 】減列：千元【 】凍結：千元

案由：

為掌握國內安全存糧、穩定糧價、確保農民收益，政府於每年以保證價格收購農民稻穀。同時，為維持稻米產銷平衡並降低農業用水，政府亦推行稻米轉作之相關政策，包含「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依農委會統計，我國水稻種植面積確實呈逐年下降趨勢，惟近年國內稻米生產量並無隨種植面積減少而下降，經查，109 年度國內稻米生產量為 1,387,180 公噸，與 105 年度相較增加 9.73%，且我國 106 至 108 年度「米」糧食自給率均逾 100%，107 年更高達 120%，顯示我國稻米長期供過於求之情形。再者，政府近年稻穀總收購量大致呈現逐年遞增情形，由 105 年度之 39 萬 8,384 公噸增至 109 年度 55 萬 8,736 公噸（增幅 40.25%），收購經費亦由 105 年度 96.79 億元增加至 109 年度 130.89 億元（增幅 35.24%），致 109 年底公糧庫存量已達安全存量 2.73 倍。為改善我國近年國產稻米供過於求、稻穀收購數量及公糧庫存量隨之攀升之問題，農委會應全面檢視我國稻米產業政策，期使政府有限之財政資源運用更具效益。

爰此，請農委會針對上列問題研議改善措施，積極規劃及辦理相關業務，並於 6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改善書面報告。

提案人：邱志偉

連署人：

邱志偉  
何欣純  
邱而峰  
180

414

### 111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單位預算案 主決議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入/歲出：【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數：

建議【 】減列：千元 【 】凍結：千元

案由：

高雄市為我國海洋首都，遠洋、沿近海及養殖漁業均極為發達，為增進民眾對高雄市漁業產業之認識，進而關心漁業發展與傳承，高雄市政府已於前鎮漁港建置「海洋漁業文化親子館」，然館內係以介紹遠洋漁業(遠洋拖網、魷漁業、鮪漁業、水產加工業、漁業保育與利用等各主題區)為主，沿近海及養殖漁業文化推廣資源相對稀缺，故為讓民眾完整體驗高雄市海洋文化，設立專責館處介紹及推廣高雄沿近海與養殖漁業誠有其必要。考量高雄市政府已研議將梓官區蚵子寮漁港管理站改建為「海洋漁業文化親子館」，期將海洋、沿近海予養殖漁業文化深入社區，豐富海洋漁業教育資源，刺激當地漁港觀光產業，增加就業機會，平衡城鄉發展落差，爰請農委會同高雄市政府辦理「蚵子寮漁港海洋漁業文化親子館籌設案」，積極輔導並給予最大支持，確保該館得於 111 年落成，並於一個月內回覆辦理進度予本院經濟委員會。

利用農村再生基金

全對處

參酌「高雄鼓山農漁村產業六級化空間活化轉型示範計劃」推動經驗，

提案人：邱志偉

立法委員

邱志偉

連署人：

181 表名以

416

(續接下冊)

## 本期委員發言紀錄索引

立法院第10屆第4會期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第21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一、邀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署長就「參與聯合國氣候變遷大會（COP26）成果以及提升我國氣候績效政策方向」進行專題報告，並備質詢；二、審查中華民國111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關於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主管預算（公務預算及基金）案  
（頁次：1－76）

發 言 者	蔣萬安（主席）、賴惠員、楊 曜、吳玉琴、陳玉珍、蘇巧慧、廖國棟、邱泰源、賴香伶、徐志榮、莊競程、張育美、陳 瑩、邱臣遠、黃秀芳、陳椒華、林奕華、楊瓊瓔、張其祿、洪申翰、洪孟楷、林楚茵、蔡壁如
-------	---

立法院第10屆第4會期經濟委員會第14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審查111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部分關於經濟部主管：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頁次：77-150)

發 言 者	邱志偉（主席）、林岱樺、陳亭妃、邱議瑩、蔡壁如、鄭運鵬、楊瓊瓔、孔文吉、謝衣鳳、呂玉玲、蘇治芬、何欣純、陳超明、邱顯智、賴瑞隆、廖國棟、鄭天財 Sra Kacaw、廖婉汝、邱臣遠、蔡易餘、陳椒華、葉毓蘭、鍾佳濱、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翁重鈞、張其祿
-------	--

立法院第10屆第4會期經濟委員會第14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繼續審查111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關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所屬單位預算部分（續接下冊）  
（頁次：151－350）

發 言 者 邱志偉（主席）

本期冊別	第一冊（全二冊）
本期期數	4967
出版日期	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24 日（星期五）
發 行	立法院公報處
地 址	臺北市中山南路一號
電 話	(02)23585127 (02)23585858 轉 1367、1389
網 址	<a href="http://lci.ly.gov.tw">http://lci.ly.gov.tw</a>